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A股股票代码: 601398)

2010 年度报告

公司简介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前身为中国工商银行,成立于1984年1月1日。 2005年10月28日,本行整体改制为股份有限公司。2006年10月27日,本行 成功在上交所和香港联交所同日挂牌上市。

通过持续努力和稳健发展,本行已经迈入世界领先大银行行列,成为全球市值最大、客户存款第一和盈利最多的上市银行,拥有优质的客户基础、多元的业务结构、强劲的创新能力和市场竞争力。本行通过 16,227 家境内机构、203 家境外机构和遍布全球的逾 1,562 家代理行以及网上银行、电话银行和自助银行等分销渠道,向 412 万公司客户和 2.59 亿个人客户提供广泛的金融产品和服务,基本形成了以商业银行为主体,跨市场、国际化的经营格局,在商业银行业务领域保持国内市场领先地位。本行始终坚持"以客户为中心、服务创造价值"的经营宗旨,持续提升金融服务水平,品牌内涵不断丰富,"您身边的银行,可信赖的银行"的品牌形象深入人心,成为中国消费者首选的银行品牌和全球最具价值的金融品牌。

本行坚持履行经济责任与社会责任的有机统一,在支持经济社会发展、保护 环境和资源、支持社会公益活动等方面树立了负责任的大行典范,荣获"最佳履 行社会责任银行奖"、"中国最佳企业公民"等大奖。

未来本行将继续朝着建设成为最盈利、最优秀、最受尊重的国际一流现代金融企业的目标而努力。

本行核心价值理念

我们的使命:

提供卓越金融服务

——服务客户

——回报股东

——成就员工

——奉献社会

我们的愿景:

建设最盈利、最优秀、最受尊重的国际一流现代金融企业

我们的价值观:

工于至诚, 行以致远

——诚信、人本、稳健、创新、卓越

目录

1.	重要提示	.5
2.	公司基本情况简介	.6
3.	财务概要	.9
4.	董事长致辞	
5.	行长致辞	
6.	讨论与分析	17
	6.1 经济金融及监管环境	17
	6.2 财务报表分析	23
	6.3 业务综述	47
	6.4 风险管理	67
	6.5 资本管理	89
	6.6 社会责任	92
	6.7 展望	95
7.	股本变动及主要股东持股情况9	97
8.	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和员工机构情况10	03
9.	公司治理报告11	17
10.	股东大会情况简介14	41
11.	董事会报告14	43
12.	监事会报告14	49
13.	重要事项15	53
14.	组织机构图16	50
15.	审计报告及财务报表16	51
16.	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关于2010年度报告的确认意见16	52
	备查文件目录16	
18.	2010 年排名与获奖情况	65
	境内外机构名录	
20.	释义17	78

1. 重要提示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本报告所载资料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2011年3月30日,本行董事会审议通过了《2010年度报告》正文及摘要。 本行全体董事出席了会议。

本行按中国会计准则和国际财务报告准则编制的 2010 年度财务报告已经安 永华明会计师事务所和安永会计师事务所分别根据中国和国际审计准则审计,并 出具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一一年三月三十日

本行法定代表人姜建清、主管财会工作负责人杨凯生及财会机构负责人沈如军声明并保证年度报告中财务报告的真实、完整。

2. 公司基本情况简介

- 1. 法定中文名称: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简称"中国工商银行")
- 2. 法定英文名称: INDUSTRIAL AND COMMERCIAL BANK OF CHINA LIMITED (缩写"ICBC")
- 3. 法定代表人: 姜建清
- 4. 注册和办公地址:中国北京市西城区复兴门内大街 55号邮政编码:100140

网址: www.icbc.com.cn, www.icbc-ltd.com

- 5. 香港主要运营地点:香港中环花园道3号中国工商银行大厦
- 6. 授权代表: 杨凯生、胡浩
- 7. 董事会秘书、公司秘书: 胡浩

联系地址:中国北京市西城区复兴门内大街 55 号

联系电话: 86-10-66108608

传 真: 86-10-66106139

电子信箱: ir@icbc.com.cn

- 8. 合资格会计师:杨文轩
- 9. 信息披露报纸:

《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

10. 登载 A 股年度报告的中国证监会指定互联网网址: www.sse.com.cn 登载 H 股年度报告的香港联交所的"披露易"网页:

www.hkexnews.hk

11. 法律顾问

中国内地:

北京市金杜律师事务所

中国北京市朝阳区东三环中路7号北京财富中心写字楼A座40层

中国香港:

年利达律师事务所 香港中环遮打道历山大厦 10 楼

12. 股份登记处

A 股:

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 中国上海市浦东新区陆家嘴东路 166 号中国保险大厦 36 楼 H股:

香港中央证券登记有限公司 香港湾仔皇后大道东 183 号合和中心 17M 楼

- 13. 本年度报告备置地点: 本行董事会办公室
- 14. 股票上市地点、股票简称和股票代码

A 股:

上海证券交易所

股票简称: 工商银行

股票代码: 601398

H 股:

香港联合交易所有限公司

股票简称: 工商银行

股份代号: 1398

15. 公司其他有关资料

变更注册登记日期: 2010年 10月 21日

注册登记机关: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家工商行政管理总局

企业法人营业执照注册号: 100000000003965

金融许可证机构编码: B0001H111000001

税务登记号: 京税证字 110102100003962

组织机构代码: 10000396-2

16. 审计师名称、办公地址

国内审计师:

安永华明会计师事务所

北京市东城区东长安街 1 号东方广场安永大楼(即东三办公楼) 16 层 国际审计师:

安永会计师事务所

香港中环金融街8号国际金融中心二期18楼

3. 财务概要

(本年度报告所载财务数据及指标按照中国会计准则编制,除特别说明外, 为本行及本行所属子公司合并数据,以人民币列示。)

3.1 财务数据

	2010	2009	2008
全年经营成果 (人民币百万元)			
利息净收入	303,749	245,821	263,037
手续费及佣金净收入	72,840	55,147	44,002
营业收入	380,821	309,454	309,758
业务及管理费	116,578	101,703	91,506
资产减值损失	27,988	23,219	55,528
营业利润	214,487	165,994	143,531
税前利润	215,426	167,248	145,301
净利润	166,025	129,350	111,151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165,156	128,599	110,766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164,369	127,683	110,405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78,176	403,862	370,913
于报告期末 (人民币百万元)			
资产总额	13,458,622	11,785,053	9,757,654
客户贷款及垫款总额	6,790,506	5,728,626	4,571,994
贷款减值准备	167,134	145,452	135,983
证券投资净额	3,732,268	3,599,173	3,048,330
负债总额	12,636,965	11,106,119	9,150,516
客户存款	11,145,557	9,771,277	8,223,446
同业及其他金融机构存放款项	922,369	931,010	592,607
拆入资金	125,633	70,624	53,647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权益	820,430	673,893	603,183
资本净额	872,373	731,956	620,033
核心资本净额	709,193	586,431	510,549
附属资本	174,505	172,994	121,998
加权风险资产(1)	7,112,357	5,921,330	4,748,893
每股计(人民币元)			
每股净资产 ⁽²⁾	2.35	2.02	1.81
基本每股收益(3)	0.48	0.38	0.33
稀释每股收益 ⁽³⁾	0.48	0.38	0.33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基本每股收益(3)	0.48	0.38	0.32
每股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0.80	1.21	1.11

信用评级			
标准普尔 (S&P) ⁽⁴⁾	A/稳定	A-/正面	A-/正面
穆迪(Moody's) ⁽⁴⁾	A1/稳定	A1/正面	A1/稳定

- 注: (1) 为加权风险资产及市场风险资本调整,参见"讨论与分析-资本管理"。
 - (2) 期末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权益除以期末股本总数。
- (3)根据中国证监会《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编报规则第9号-净资产收益率和每股收益的计算及披露》(2010年修订)的规定计算。2009及以前年度数据考虑2010年配股因素进行了重述,请参见"财务报表附注四、41.每股收益"。
 - (4) 评级结果格式为:长期外币存款评级/前景展望。

3.2 财务指标

	2010	2009	2008
盈利能力指标(%)		·	
平均总资产回报率(1)	1.32	1.20	1.21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2)	22.79	20.14	19.39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			
率 ⁽²⁾	22.68	20.00	19.33
净利息差(3)	2.35	2.16	2.80
净利息收益率(4)	2.44	2.26	2.95
加权风险资产收益率(5)	2.55	2.42	2.43
手续费及佣金净收入比营业收入	19.13	17.82	14.21
成本收入比(6)	30.61	32.87	29.54
资产质量指标(%)			
不良贷款率(7)	1.08	1.54	2.29
拨备覆盖率 ⁽⁸⁾	228.20	164.41	130.15
贷款总额准备金率 (9)	2.46	2.54	2.97
资本充足率指标(%)	<u>-</u>	<u>-</u>	
核心资本充足率(10)	9.97	9.90	10.75
资本充足率 ⁽¹⁰⁾	12.27	12.36	13.06
总权益对总资产比率	6.11	5.76	6.22
加权风险资产占总资产比率	52.85	50.24	48.67

- 注: (1)净利润除以期初和期末总资产余额的平均数。
- (2)根据中国证监会《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编报规则第9号-净资产收益率和每股收益的计算及披露》(2010年修订)的规定计算。
 - (3) 平均生息资产收益率减平均计息负债付息率。
 - (4) 利息净收入除以平均生息资产。
 - (5)净利润除以期初和期末加权风险资产及市场风险资本调整的平均数。
 - (6) 业务及管理费除以营业收入。
 - (7) 不良贷款余额除以客户贷款及垫款总额。
 - (8) 贷款减值准备余额除以不良贷款余额。
 - (9)贷款减值准备余额除以客户贷款及垫款总额。
 - (10) 参见"讨论与分析 资本管理"。

4. 董事长致辞

过去的一年,世界经济继续艰难复苏,发达经济体增长缓慢,新兴经济体通胀风险加大,国际金融体系与监管改革加快,金融危机的深层次影响正悄然改变着全球经济金融格局。中国经济在进一步巩固向好势头中加快了发展方式转变,进入平稳较快增长通道。面对复杂多变的外部环境,本行主动适应全球金融监管变革要求,主动融入中国经济转型发展大局,把加快发展方式转变放在更加突出的位置,坚定不移调结构,脚踏实地促转变,不仅巩固了全球市值、盈利和客户存款三个第一的大型上市银行地位,更为未来的可持续发展打下了坚实基础。去年本行实现净利润 1,660.25 亿元,较上年增长 28.4%,增幅同比加快了 12.0 个百分点;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为 22.79%,较上年提高 2.65 个百分点,每股收益为 0.48 元,较上年增加 0.10 元;不良贷款余额和不良贷款率连续 11 年保持双下降,不良率降至 1.08%。受益于经营结构的优化、再融资的完成以及利润留成比例的适当扩大,本行资本充足率和核心资本充足率分别达到 12.27%和 9.97%,资本实力和可持续发展能力进一步增强。

金融转型与经济转型互为表里。本行注重从中国经济转型中寻找可持续发展的路径和机遇,同时通过自身发展方式转变尤其是经营结构的战略性调整,来提高对经济发展和社会进步的支持力。本行特别注意按照国家货币政策、产业政策、区域政策和监管要求以及自身可持续发展的需要,统筹安排信贷总量和投放结构,加大贷款期限、客户、品种和区域等结构的调整优化力度,引导信贷资源更多地投入到国家政策支持的战略性新兴产业、先进制造业、现代服务业、中小企业和居民消费等领域,同时严格控制了高耗能、高污染和产能过剩行业贷款。本行顺应我国多层次资本市场体系不断健全、金融脱媒和利率市场化演进的趋势,立足于满足实体经济需要和客户需求,加快了金融创新,推动了中间业务和新兴业务的快速发展,促进了业务结构和盈利结构的持续优化。去年本行手续费及佣金净收入占营业收入比重提高到19.13%,投资及交易收入占比超过20%,传统以存贷利差为主的盈利模式得到进一步改变;电子银行业务量占全部业务量的比重升至59.1%,传统物理渠道与电子渠道协调发展的服务格局进一步形成。本行注重在中国经济快速融入世界经济和客户多元化金融服务需求快速提升的进程中,

积极推进国际化发展和综合化经营。去年本行完成了 12 家境外机构的申设和并购整合,目前境外机构总数达 203 家,覆盖到 28 个国家和地区;成功参与运作巴西石油、友邦保险等多个具有全球影响力的融资及 IPO 项目,实现了海外投行业务的新突破;收购富通北美证券清算部门组建了工银金融服务有限责任公司,迈出了建立国际金融市场清算和托管平台的重要一步;收购金盛人寿,为将来拓展国内保险市场打下了基础。

创新是金融发展的动力和源泉, 去年本行继续全面推进了管理、科技、服务 等方面的创新,着力打造新的竞争优势。本行立足于中国国情和本行行情,创造 性地引入事业部管理理念,在进一步完善总分行管理体制的基础上,在金融市场、 资产托管、贵金属和票据业务等4条产品线推行了利润中心经营模式,激发了产 品线的经营活力和价值创造力,并为未来形成分支机构"块"与产品线"条"协 调发展格局探索了新路。适应业务规模、服务领域不断扩展及转型发展的新形势, 本行深入推进了业务运营、后台集中改革,其中远程授权、监督体系改革及报表 集中处理改革已全面完成,业务集中处理改革已推广到全行70%的机构,"网点 全面受理、中心集中处理"的全新业务运营格局加快形成,促进了管理效率、服 务质量和风险管控能力的提升以及人力资源配置的优化。本行适应大中城市金融 服务与竞争新的特点,启动实施了省区分行营业部改革,精简管理层次和中后台 人员,充实前台营销服务力量,增强本行在大中城市的竞争力。本行牢牢把握我 国城镇化快速发展中蕴含的巨大机遇,进一步实施县支行变革计划,提升了服务 县域经济和新农村建设的能力。适应未来国际化、综合化发展需要的第四代应用 系统建设自 2008 年底启动以来已完成了三分之二的计划任务,供应链金融、全 球现金管理、全球信息资讯系统等八大服务平台基本建成,为提高竞争发展能力 和管理水平提供了新的支撑,进一步形成了在国内同业中科技发展的"代际"优 势。本行通过深入实施十大服务提升工程和服务价值年活动,并与做好世博会、 亚运会金融服务有机结合起来,显著提高了国际金融服务能力,尤其是本行作为 第 16 届亚运会唯一合作银行,以"零业务差错、零安全事故、零责任投诉"的 完美服务, 赢得了广大客户和社会各界的赞许。

这场国际金融危机给全世界上了一场生动的金融安全课,也使本行更加深刻 地认识到公司治理和风险管理的重要性。本行在总结近年来公司治理实践、吸取

国际金融危机教训的基础上,根据新的形势任务要求,修订了股东大会对董事会 授权方案、董事会对行长的授权方案以及董事会专门委员会工作规则;制定了推 荐与提名董事会候选人规则、内幕信息及知情人管理制度;调整了各专门委员会 构成,使公司治理职责边界更加清晰、信息传递更加透明、决策运行更加协调高 效。本行还扎实推进了巴塞尔新资本协议的实施工作,基本完成了新资本协议第 一支柱建设,风险计量水平大幅提升;适应国际化综合化快速发展的新形势,建 立和完善了集团风险管理架构及配套制度,提升了集团层面的风险管理水平;进 一步发挥风险监测模型的作用,运用计算机硬控制从根本上提高了对操作风险事 件的分析、预警和防控能力。2010 年,本行进一步实现了资产质量的稳步改善 和各类风险的可控,公司治理也得到市场和业界广泛认可,获评已连续空缺两届 的香港"公司管治卓越奖大奖",成为该奖项自创立以来第一家获此殊荣的上市 银行。

带着变革中的辉煌、奋进中的成就,本行进入了建设国际一流现代金融企业的新阶段。新开局、新使命。我们将把握机遇,顺势而为,加快转变发展方式,积极推进从高资本占用型业务向低资本占用型业务转变、从传统融资中介向全能型金融服务中介转变、从本土传统商业银行向全球化大型金融集团转变,在大有作为的时代更加奋发有为,努力开创国际一流现代金融企业更为广阔的发展前景。

董事长:姜建清二〇一一年三月三十日

5. 行长致辞

2010年,本行秉承稳健审慎的经营理念,进一步克服国际金融危机的影响,在复杂多变的环境中保持了健康平稳的发展态势。这种好的态势集中体现在以下五个方面。

通过转变发展方式增强了盈利成长的可持续性。去年本行实现净利润 1,660.25 亿元,增长 28.4%,增幅同比加快了 12.0 个百分点。盈利的持续较快增长,很大程度上得益于发展方式的转变。本行通过主动优化资产负债结构、完善利率管理、加强投资管理等措施,使净利息收益率较上年回升了 18 个基点;更加可喜的是,本行手续费及佣金净收入占营业收入的比重较上年又提高 1.31 个百分点,达到了 19.13%。传统以存贷利差为主的盈利模式得到较大改变,盈利增长的可持续性进一步增强。

通过优化信贷结构促进了信贷业务可持续发展和经济发展方式的转变。一年来,本行进一步加强信贷战略与国家宏观政策的衔接配合,在合理把握信贷投放总量和节奏的同时,积极推进信贷结构调整,努力以信贷杠杆促进了经济结构的调整和发展方式的转变。去年本行境内分行人民币贷款增加 8,980.95 亿元,增幅16.9%,控制在调控目标之内。本行去年新发放项目贷款的 95%投向了在建续建项目,对国家重点振兴行业、战略性新兴产业和节能减排等绿色产业的信贷投放明显增加。进一步改善了对中小企业的金融服务,中小企业新增贷款占公司贷款增量的 55%,小企业贷款增幅达 51%。积极贯彻国家扩大消费、拉动经济的政策导向,个人贷款增量占到全部贷款增量的 40%。积极配合国家区域发展战略的实施,推行差异化的区域信贷政策,支持区域符合产业发展规划的重大项目和行业重点客户。

通过抢抓机遇提升了各项业务竞争发展水平。本行密切关注和深入研究国际金融危机后银行业调整与发展的趋势,积极把握市场机遇和有利条件,在促进基础性业务稳定发展的同时,大力推动了资本节约型的中间业务和新兴业务的加速发展,业务发展均衡、多元特征更趋明显。去年本行人民币客户存款增加 1.33 万亿元,已连续三年新增存款超万亿元,继续保持全球第一存款银行地位。在绝

大多数新兴业务领域巩固和扩大了市场领先优势。其中信用卡发卡量达 6,366 万 张,成为全球第四大发卡行;电子银行交易额达 249 万亿元,业务占比达 59.1%,比上年又提高了 9.0 个百分点,相当于全行近六成的业务量已通过电子渠道来完成。

通过深化改革创新激发了经营活力。本行把加快重点领域和关键环节的改革创新作为激发发展活力、破解发展难题的根本途径。一年来,在国内同业中率先建立了本外币资金全额集中管理体制,进一步提升了资金集约化经营水平。在金融市场、资产托管、贵金属业务和票据业务 4 大领域试点推行利润中心改革,产品线的专业化经营优势逐步显现。深入推进了远程授权业务集中处理、报表集中管理及单证中心等后台集中改革,提高了管理效率和服务质量,也使上万名员工从中后台转移到前台服务和营销岗位,优化了人力资源配置。启动实施了省区分行营业部管理体制改革,扩大了县支行变革覆盖面,提升了对大中城市和重点县域的金融服务能力和竞争发展水平。加快科技和产品创新步伐,又推出了一大批科技应用项目和新产品,全行产品总数达到 2,815 个,增长 19%,更好地满足了客户需求,也形成了新的竞争发展优势。

通过强化风险管理保障了全行稳健经营和健康发展。在快速变化的经营环境中,本行始终坚持业务发展与风险防控统筹兼顾。特别是在信贷经营中,认真贯彻执行"三个办法、一个指引"要求,重点加强了对地方政府融资平台贷款、房地产贷款、"两高一剩"行业贷款的风险防控,推进了担保圈贷款风险的化解和潜在风险贷款的退出,保持了信贷资产质量的稳定。去年本行不良贷款余额和比例连续 11 年双下降,其中不良率降至 1.08%。本行坚持稳健的拨备提取政策,拨备保有水平不断提高,至去年末拨备覆盖率提升到 228.20%,同比提高 63.79个百分点,抵御风险的能力进一步增强。本行按照监管部门的统一部署,结合实际深入开展了内控案防制度执行年活动,切实加强对案件易发领域、违规多发环节的检查整治,案件数量多年保持了低发态势。

2011 年是我国实施"十二五"规划的开局之年,机遇与挑战并存。本行将准确把握外部形势新变化,紧紧围绕科学发展主题和发展方式转变主线,大力调整优化经营结构,进一步深化体制机制改革,加快提升创新与服务水平,全面加

强风险管理与内部控制,努力增强核心竞争力和可持续发展能力,朝着建设最盈利、最优秀、最受尊重的现代金融企业远大目标迈出扎实步伐。

行长:杨凯生 二〇一一年三月三十日

6. 讨论与分析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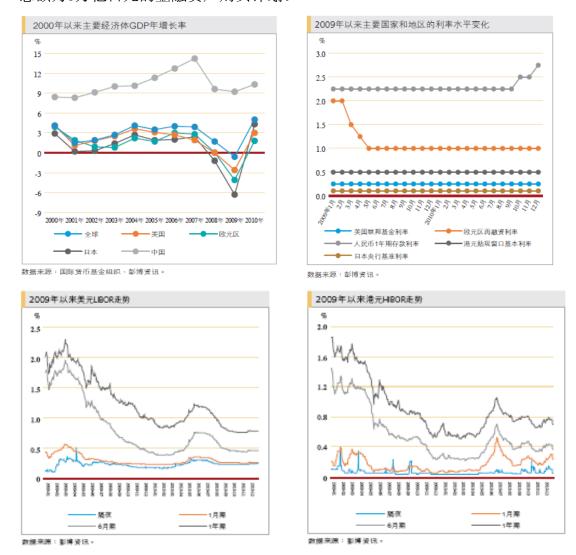
6.1 经济金融及监管环境

6.1.1 国际经济金融及监管环境

2010年,全球经济走出了衰退的泥沼,但各经济体复苏不均衡。根据国际货币基金组织2011年1月26日发布的预测,2010年全球经济增长率为5.0%,明显好于2009年的-0.6%,其中发达经济体经济增速为3.0%,新兴及发展中经济体经济增速为7.1%,全球贸易量增长12.0%。尽管2010年全球经济复苏较预期更为强劲,但复苏基础仍不稳固:一方面,发达经济体增长缓慢,失业率居高不下,部分国家主权债务沉重;另一方面,新兴市场经济体经济增长较快,但又面临着资本加速流入、通胀高企、本币升值等多重压力,上述因素均增加了经济前景的不确定性。

2010年国际金融市场的动荡程度明显低于2007-2009年的危机阶段,但受欧洲部分国家主权债务危机("欧债危机")、美国新一轮量化宽松政策等因素影响,美元汇率的波动性依旧较大。2010年末,美元指数收于79.03点,比上年末小幅上涨1.9%;美元对欧元汇率收于1.3384美元/欧元,美元全年升值7.0%;美元对日元汇率收于81.12日元/美元,美元全年贬值12.8%。全球股市上半年受欧债危机影响整体下跌,下半年随着全球宽松政策基调逐步明确以及欧债危机趋于缓解,全球股市呈现出持续上涨态势。2010年末,MSCI全球股市指数收于1280.07点,比上年末上涨9.6%;全球股市市值为51.99万亿美元,上涨14.41%。主要金融市场利率呈总体下降走势,仅在2010年5-8月份出现明显波动,但波动幅度远小于国际金融危机期间,其中一年期美元LIBOR由年初的0.99375%下降到年末的0.78094%,一年期港元HIBOR由年初的0.71429%下降到年末的0.70071%。受欧债危机影响,葡萄牙、意大利、爱尔兰、希腊、西班牙等五国(PIIGS)的国债收益率大幅上升,美国国债收益率呈总体下降态势。

主要发达经济体央行在将基准利率维持在低水平的同时,还纷纷通过量化宽 松政策增加金融市场流动性、刺激经济增长,其中美联储于2010年11月宣布推行 规模为6,000亿美元的新一轮量化宽松政策(QE2),日本央行于2010年10月推出总额为5万亿日元的金融资产购买计划。



6.1.2 中国经济金融及监管环境

2010年,面对国内外复杂形势和一系列重大风险挑战,中国加快转变经济发展方式,加强和改善宏观调控,实施积极的财政政策和适度宽松的货币政策,进一步发挥市场机制作用,有效巩固和扩大了应对国际金融危机冲击成果,国民经济运行态势总体良好。

初步测算,全年国内生产总值(GDP)39.80万亿元,同比增长10.3%,增速比上年加快1.1个百分点。分季度看,一季度到四季度分别增长11.9%、10.3%、9.6%、9.8%;从三大需求看,资本形成、最终消费和净出口对GDP的拉动分别为5.6个、3.9个和0.8个百分点。工业生产平稳增长,企业效益大幅提高。全年规

模以上工业增加值增长15.7%,增速比上年加快4.7个百分点。投资增速较上年回落,但仍保持较快增长,全年全社会固定资产投资27.81万亿元,增长23.8%,增速比上年回落6.2个百分点,其中房地产开发投资4.83万亿元,增长33.2%。消费平稳较快增长,全年社会消费品零售总额15.46万亿元,增长18.4%。居民消费价格(CPI)总体呈逐季走高态势,全年上涨3.3%;全年工业品出厂价格(PPI)上涨5.5%。进出口总额较快增长,全年进出口总额2.97万亿美元,增长34.7%;贸易顺差有所减少,全年实现顺差1,831亿美元,下降6.4%。城乡居民收入稳定增长。企业景气指数和企业家信心指数持续回升。12月,中国制造业采购经理指数(PMI)为53.9%,自2009年3月以来已连续22个月位于临界点以上的扩张区间,表明中国制造业经济总体保持增长态势。

人民银行通过开展公开市场操作,进一步加大了流动性回收力度;先后6次上调存款类金融机构人民币存款准备金率各0.5个百分点,累计上调3个百分点;先后于10月20日和12月26日两次上调金融机构人民币存贷款基准利率,其中一年期存款基准利率由2.25%上调至2.75%,一年期贷款基准利率由5.31%上调至5.81%,均累计上调0.5个百分点;同时人民银行还上调了对金融机构的贷款利率,并引导金融机构合理把握投放节奏,优化信贷结构。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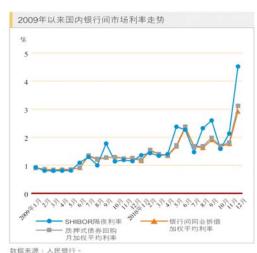
全年货币供应量稳定增长,人民币存贷款增量减少。2010年末,广义货币供应量(M2)余额72.58万亿元,比上年末增长19.7%,增幅同比回落8.0个百分点;狭义货币供应量(M1)26.66万亿元,增长21.2%,回落11.2个百分点。全部金融机构本外币贷款余额50.92万亿元,增加8.36万亿元,增长19.7%,同比少增2.16万亿元;人民币贷款余额47.92万亿元,增加7.95万亿元,同比少增1.65万亿元,增长19.9%,比上年末低11.8个百分点。贷款结构呈现以下主要特点:中长期贷款增速回落,票据融资减少;基础设施行业中长期贷款增速回落,文化产业中长期贷款增速创历史新高;房地产贷款增速回落;金融机构加大对消费领域的支持力度;中小企业贷款增速高于大型企业贷款;中、西部地区贷款增速高于东部地区;外汇贷款增速大幅下降。全部金融机构本外币存款余额73.34万亿元,增加12.14万亿元,增长19.8%,同比少增1.10万亿元;人民币存款余额71.82万亿元,增加12.05万亿元,增长20.2%,同比少增1.08万亿元,比上年末低8.0个百分点。

据中国银监会统计,2010年末境内银行业金融机构本外币资产总额为95.3万

亿元,增长19.9%。商业银行不良贷款继续保持"双降",拨备覆盖率进一步提高,资本充足水平大幅提升:不良贷款余额4,293.0亿元,减少680.3亿元;不良贷款率1.14%,下降0.44个百分点;拨备覆盖率达218.3%,提高63.3个百分点;整体加权资本充足率12.2%,上升0.8个百分点;加权平均核心资本充足率10.1%,上升0.9个百分点。

2010年6月,人民银行进一步推进人民币汇率形成机制改革,人民币重新回到较快升值通道。2010年末,人民币对美元汇率中间价为1美元兑6.6227元人民币,比上年末升值3.1%,2005年汇改以来累计升值24.97%;人民币汇率弹性增强,双向波动态势初步形成;国家外汇储备余额为2.85万亿美元,增长18.7%。





金融市场总体运行平稳,货币市场交易活跃,市场利率先抑后扬。全年银行间市场人民币交易累计成交179.50万亿元,日均成交7,180亿元,增长31.1%。货币市场利率在波动中走高,年末出现大幅攀升,12月份同业拆借加权平均利率为2.92%,比上年同期高1.67个百分点;质押式债券回购加权平均利率为3.12%,比上年同期高1.86个百分点。债券发行规模稳步增长,债券市场累计发行人民币债券(不含央行票据)5.1万亿元,增长3.1%;债券市场指数有所上升,债券收益率曲线整体呈现平坦化上移趋势。SHIBOR的基准性不断提高,较好的反映了资金成本、市场供求和货币政策预期。

股票市场交易量继续扩大,沪深股指在震荡中走低。全年沪深股市累计成交54.56万亿元,同比多成交0.96万亿元;日均成交2,254.68亿元,同比多成交58.01亿元,同比增长2.6%。年末沪深两市流通股票市值为19.31万亿元,比上年末增长27.7%;上证综指和深证成指分别收于2808.08点和12458.55点,分别下跌14.3%

和9.1%。股票市场筹资额大幅增加,全年各类企业在境内外股票市场上通过首次发行、再融资和债券市场筹资方式累计筹资12,638.67亿元,增加6,955.95亿元。证券投资基金达到704只,比上年末增长26.4%。股指期货和融资融券推出,标志着中国证券市场进入一个新阶段。

6.1.3 2011 年展望

展望2011年,世界经济有望延续复苏势头,新兴经济体作为全球经济增长主引擎的作用将继续显现,发达经济体将保持缓慢复苏的态势。根据国际货币基金组织2011年1月26日预测,2011年全球经济增长率将略低于2010年,有望达到4.4%;由于欧债危机隐患未除、全球金融系统依然脆弱、发达经济体国内的结构性问题仍未解决、信贷供给与需求缺乏活力,世界经济复苏仍面临较大的下行风险。在财政赤字和主权债务大幅上升使进一步扩大财政刺激政策的空间受限的情况下,一些发达经济体可能采取的财政紧缩措施将对未来经济复苏形成负面影响。此外,2011年主要发达经济体将继续保持极为宽松的货币政策,"流动性溢出效应"将使新兴经济体的资本流入和通胀压力进一步加大,从而对其宏观经济和金融稳定带来极大挑战。

2011年中国经济机遇与挑战并存。从挑战来看,物价上行压力较大,经济发展方式转变刻不容缓,国外经济的不平衡、不衔接、不协调对中国经济仍有影响。从机遇来看,2011年中国经济发展的长期格局没有变化,工业化、城市化、市场化的推动仍然蕴藏着巨大的发展潜力。2011年是"十二五"开局之年,转变发展方式、加快结构调整已经成为全社会的共识,这将极大地推动发展方式的转变。展望2011年,中国经济增速将适度放缓,经济结构则进一步优化。受逐步退出的适度宽松货币政策和持续进行的房地产市场调控等主动政策调整的影响,2011年中国经济增速将回归到更加平稳的水平上,在大规模的经济刺激计划逐步到期之后,经济增长将更多依赖于内生增长动力。

2011年中国的宏观经济政策基调为"积极稳健、审慎灵活",货币政策由"适度宽松"转向"稳健",重在调总量;财政政策仍然坚持积极的取向,重在调结构。稳定价格总水平将被放在更加突出的位置,宏观调控政策着力点将更加偏重于控通胀。人民银行将按照总体稳健、调节有度、结构优化的要求,进一步增强

政策的针对性、灵活性和有效性,把稳定价格总水平放在更加突出的位置,积极稳妥地处理好保持经济平稳较快发展、调整经济结构、管理通胀预期的关系,继续运用利率、存款准备金率、公开市场操作等价格和数量工具,加快构建逆周期的金融宏观审慎管理制度框架,运用差别存款准备金动态调整,配合常规性货币政策工具发挥作用,把好流动性总闸门。同时,将更加注重货币总量的预期引导作用,更加注重从社会融资总量的角度来衡量金融对经济的支持力度,保持合理的社会融资规模,强化市场配置资源功能,进一步提高经济发展的内生动力。

6.2 财务报表分析

6.2.1 利润表项目分析

2010年,面对复杂多变的外部环境和日益激烈的竞争形势,本行积极把握市场机遇,持续推进经营结构调整和发展方式转变,加快产品创新与市场拓展,不断推动收入结构多元化,完善风险管理,严格成本控制,盈利能力持续提升。实现净利润 1,660.25 亿元,比上年增加 366.75 亿元,增长 28.4%,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提高 2.65 个百分点至 22.79%。营业收入 3,808.21 亿元,增长 23.1%。受生息资产规模持续增长和净利息收益率进一步回升带动,利息净收入 3,037.49 亿元,增长 23.6%;非利息收入 770.72 亿元,增长 21.1%,其中手续费及佣金净收入增长 32.1%。营业支出 1,663.34 亿元,增长 15.9%,成本收入比下降 2.26 个百分点至 30.61%。所得税费用 494.01 亿元,增加 115.03 亿元,增长 30.4%。

利润表主要项目变动

人民币百万元, 百分比除外

项目	2010年	2009年	增减额	增长率(%)
利息净收入	303,749	245,821	57,928	23.6
非利息收入	77,072	63,633	13,439	21.1
营业收入	380,821	309,454	71,367	23.1
减: 营业支出	166,334	143,460	22,874	15.9
其中: 营业税金及附加	21,484	18,157	3,327	18.3
业务及管理费	116,578	101,703	14,875	14.6
资产减值损失	27,988	23,219	4,769	20.5
其他业务成本	284	381	(97)	(25.5)
营业利润	214,487	165,994	48,493	29.2
加:营业外收支净额	939	1,254	(315)	(25.1)
税前利润	215,426	167,248	48,178	28.8
减: 所得税费用	49,401	37,898	11,503	30.4
净利润	166,025	129,350	36,675	28.4
归属于: 母公司股东	165,156	128,599	36,557	28.4
少数股东	869	751	118	15.7

利息净收入

本行积极应对国内外经济金融形势变化,把握市场机会,合理安排信贷投放,优化信贷资源配置,适时调整投资策略,优化投资组合结构,同时采取各种措施,积极扩展低成本负债业务,实现利息净收入较快增长。2010年,利息净收入3,037.49亿元,比上年增加579.28亿元,增长23.6%,占营业收入的79.8%。利息收入4,627.62亿元,增加568.84亿元,增长14.0%;利息支出1,590.13亿元,减少10.44亿元,下降0.7%。

下表列示了生息资产和计息负债的平均余额、利息收入和支出、平均收益率和平均付息率。

人民币百万元, 百分比除外

		2010年			2009年	
项目	平均余额	利息收入 /支出	平均收益 率/付息率 (%)	平均余额	利息收入 /支出	平均收益 率/付息率 (%)
客户贷款及垫款	6,337,266	316,126	4.99	5,318,554	277,139	5.21
证券投资	3,652,316	106,611	2.92	3,183,562	96,230	3.02
非重组类证券投资	3,032,674	93,197	3.07	2,227,043	75,294	3.38
重组类证券投资(2)	619,642	13,414	2.16	956,519	20,936	2.19
存放中央银行款项	1,839,062	28,718	1.56	1,519,055	23,361	1.54
存放和拆放同业及其他 金融机构款项 ⁽³⁾	603,227	11,307	1.87	837,673	9,148	1.09
	12,431,871	462,762	3.72	10,858,844	405,878	3.74
非生息资产	509,132			438,991		
资产减值准备	(161,292)			(145,858)		
 总资产	12,779,711			11,151,977		
 负债						
存款	10,385,487	140,518	1.35	9,103,898	145,246	1.60
同业及其他金融机构存 放和拆入款项 ⁽³⁾	1,129,238	15,503	1.37	1,002,534	13,021	1.30
应付债券	86,375	2,992	3.46	53,087	1,790	3.37
	11,601,100	159,013	1.37	10,159,519	160,057	1.58
非计息负债	406,471			350,840		
 总负债	12,007,571			10,510,359		
利息净收入		303,749			245,821	
			2.35			2.16
——————————— 净利息收益率			2.44			2.26

注: (1)生息资产和计息负债的平均余额为每日余额的平均数,非生息资产、非计息负债及资产减值准备的平均余额为年初和年末余额的平均数。

- (2) 重组类证券投资包括华融债券、特别国债、应收财政部款项和央行专项票据,请参见"财务报表附注四、10. 应收款项类投资"。
- (3) 存放和拆放同业及其他金融机构款项包含买入返售款项; 同业及其他金融机构存放和拆入款项包含要出回购款项。

下表列示了利息收入和利息支出由于规模和利率改变而产生的变化。

人民币百万元

	2010年与 2009年对比				
项 目	增/(减)/	なね / (ル)			
	规模	利率	净增/(减)		
资产					
客户贷款及垫款	50,688	(11,701)	38,987		
证券投资	17,572	(7,191)	10,381		
非重组类证券投资	24,807	(6,904)	17,903		
重组类证券投资	(7,235)	(287)	(7,522)		
存放中央银行款项	5,053	304	5,357		
存放和拆放同业及其他金融机					
构款项	(4,375)	6,534	2,159		
利息收入变化	68,938	(12,054)	56,884		
负债					
存款	18,032	(22,760)	(4,728)		
同业及其他金融机构存放和拆					
入款项	1,780	702	2,482		
应付债券	1,154	48	1,202		
利息支出变化	20,966	(22,010)	(1,044)		
利息净收入变化	47,972	9,956	57,928		

注: 规模的变化根据平均余额的变化衡量, 利率的变化根据平均利率的变化衡量。由规模和利率共同引起的变化分配在规模变化中。

◆ 净利息差和净利息收益率

本行积极采取措施,持续调整资产和负债结构,加强利率定价管理,净利息差和净利息收益率明显回升。生息资产收益率比上年略降2个基点,远小于计息负债付息率21个基点的降幅,净利息差和净利息收益率分别为2.35%和2.44%,比上年上升19个基点和18个基点。

下表列示了生息资产收益率、计息负债付息率、净利息差、净利息收益率及其变动情况。

百分比

项目	2010年	2009 年	増減 (基点)
生息资产收益率	3.72	3.74	(2)
计息负债付息率	1.37	1.58	(21)
净利息差	2.35	2.16	19
净利息收益率	2.44	2.26	18

利息收入

◆ 客户贷款及垫款利息收入

客户贷款及垫款利息收入 3,161.26 亿元,增加 389.87 亿元,增长 14.1%,主要是由于客户贷款及垫款规模增长所致。规模增长因素使得利息收入增加 506.88 亿元,收益率下降 22 个基点使得利息收入减少 117.01 亿元,规模增长因素的影响大幅超过收益率下降因素。从季度环比看,第二季度以来,客户贷款及垫款平均收益率持续小幅回升。

从期限结构上看,短期贷款平均余额 17,046.92 亿元,利息收入 774.69 亿元, 平均收益率 4.54%; 中长期贷款平均余额 46,325.74 亿元,利息收入 2,386.57 亿元,平均收益率 5.15%。

按业务类型划分的客户贷款及垫款平均收益分析

人民币百万元, 百分比除外

				/ C//	1.1. 11.77.70;	H 77 70 11 71
		2010年			2009年	
项目	平均余额 利	ひかルン	平均收益	亚山人缸	利息收入	平均收益
		利息收入	率 (%)	平均余额		率 (%)
公司类贷款	4,377,715	230,183	5.26	3,698,346	213,084	5.76
票据贴现	200,812	7,451	3.71	457,609	10,625	2.32
个人贷款	1,452,709	69,229	4.77	983,203	48,445	4.93
境外及其他	306,030	9,263	3.03	179,396	4,985	2.78
客户贷款及垫款总额	6,337,266	316,126	4.99	5,318,554	277,139	5.21

公司类贷款利息收入 2,301.83 亿元,增长 8.0%,占客户贷款及垫款利息收入的 72.8%。利息收入的增长主要是由于公司贷款规模增长所致。平均收益率下降 50 个基点,主要是由于收益率相对较高的存量贷款重定价在 2009 年逐步完成,2010 年执行的重定价后的利率水平比 2009 年降幅较大。

票据贴现利息收入 74.51 亿元,下降 29.9%。主要是由于报告期内本行压缩 票据贴现规模以支持其他信贷业务,平均余额下降幅度较大。平均收益率上升 139 个基点, 主要是由于以 SHIBOR 为基准的贴现市场利率升幅较大及全行加强 议价定价能力。

个人贷款利息收入 692.29 亿元,增长 42.9%,主要是由于个人贷款规模增长 所致。个人贷款平均收益率下降 16 个基点,其中个人住房贷款和个人消费贷款 等主要品种的平均收益率均有所下降。

境外及其他贷款利息收入92.63亿元,增长85.8%,主要是由于境外贷款规模增长所致。

◆ 证券投资利息收入

证券投资利息收入 1,066.11 亿元,增加 103.81 亿元,增长 10.8%。其中,非重组类证券投资利息收入 931.97 亿元,增长 23.8%,主要是由于本行适度加大对央行票据、政策性银行债券以及优质企业债券的投资力度,平均余额增长较快。非重组类证券投资平均收益率下降 31 个基点,主要是由于市场利率仍处于低位,新增人民币债券投资收益率水平低于存量债券组合收益率。

重组类证券投资利息收入 134.14 亿元,减少 75.22 亿元,下降 35.9%,是由于: (1)票面金额为人民币 4,304.65 亿元的不可转让央行专项票据已于 2010年 6 月正常到期收回; (2)应收财政部款项于 2010年第一季度偿还完毕。

◆ 存放中央银行款项的利息收入

本行存放中央银行款项主要包括法定存款准备金和超额存款准备金。存放中央银行款项利息收入 287.18 亿元,增加 53.57 亿元,增长 22.9%。利息收入的增加是由于:(1)客户存款的增加以及 2010年人民银行 6次上调法定存款准备金率,使得法定存款准备金规模增加;(2)本行流动性管理水平不断提高,存放央行款项中利率较低的超额准备金比重下降,使得平均收益率上升 2 个基点。

◆ 存放和拆放同业及其他金融机构款项的利息收入

存放和拆放同业及其他金融机构款项的利息收入 113.07 亿元,增加 21.59 亿元,增长 23.6%,主要是由于 2010 年国内货币市场利率平均水平升幅较大,本行积极把握有利市场时机,提高定价水平,使得存放和拆放同业及其他金融机构

款项平均收益率上升78个基点。

利息支出

◆ 存款利息支出

存款利息支出 1,405.18 亿元,减少 47.28 亿元,下降 3.3%,占全部利息支出的 88.4%。存款利息支出减少主要是由于平均付息率由上年的 1.60%下降至 1.35%所致。平均付息率下降主要是由于:(1)本行积极调整存款期限结构和客户结构,完善内外部利率定价机制,扩大低息存款来源。从期限结构上看,活期存款日均余额占比上升 2.6 个百分点;从客户结构上看,付息率较低的公司存款日均余额占比上升 1.0 个百分点。(2)部分利率较高的定期存款到期。

按产品类型划分的存款平均成本分析

人民币百万元, 百分比除外

		2010年			2009年	
项目	平均余额	利息支出	平均付息 率 (%)	平均余额	利息支出	平均付息 率 (%)
公司存款						
定期	1,869,683	40,330	2.16	1,618,171	39,705	2.45
活期 ⁽¹⁾	3,403,001	21,595	0.63	2,911,786	18,456	0.63
小计	5,272,684	61,925	1.17	4,529,957	58,161	1.28
个人存款						
定期	2,952,284	69,430	2.35	2,869,428	80,094	2.79
活期	1,943,350	7,210	0.37	1,537,701	5,568	0.36
小计	4,895,634	76,640	1.57	4,407,129	85,662	1.94
境外及其他	217,169	1,953	0.90	166,812	1,423	0.85
存款总额	10,385,487	140,518	1.35	9,103,898	145,246	1.60

注: (1)包含汇出汇款和应解汇款。

◆ 同业及其他金融机构存放和拆入款项的利息支出

同业及其他金融机构存放和拆入款项的利息支出 155.03 亿元,增加 24.82 亿元,增长 19.1%。尽管 2010 年国内货币市场利率平均水平升幅较大,但本行把握新股验资等市场机会,大力发展第三方存管业务,完善内外部利率定价机制,积极吸收低成本负债,同业及其他金融机构存放和拆入款项平均付息率仅小幅上

升7个基点。

◆ 应付债券利息支出

应付债券利息支出 29.92 亿元,增加 12.02 亿元,增长 67.2%,主要是由于本行于 2009 年 7 月和 2010 年 8 月分别发行次级债券 400 亿元、A 股可转债 250 亿元所致。有关本行发行的次级债券和 A 股可转债的情况请参见"财务报表附注四、25.应付债券"。

非利息收入

报告期实现非利息收入 770.72 亿元,比上年增加 134.39 亿元,增长 21.1%,占营业收入的比重为 20.2%。

非利息收入主要构成

人民币百万元, 百分比除外

项目	2010年	2009年	增减额	增长率(%)
手续费及佣金收入	78,008	59,042	18,966	32.1
减: 手续费及佣金支出	5,168	3,895	1,273	32.7
手续费及佣金净收入	72,840	55,147	17,693	32.1
其他非利息收益	4,232	8,486	(4,254)	(50.1)
合计	77,072	63,633	13,439	21.1

本行坚持实施收益多元化战略,根据市场环境与客户需求变化,完善中间业务发展模式和定价机制,拓宽收入来源,通过推进产品创新、加快渠道建设、持续改善服务、优化营销方式,不断巩固和扩大竞争优势,实现手续费及佣金净收入728.40亿元,比上年增加176.93亿元,增长32.1%,占营业收入的19.13%,提高1.31个百分点,收益结构进一步优化。其中,银行卡、对公理财和资产托管等业务收入实现较快增长;结算清算及现金管理、投资银行、个人理财及私人银行和担保及承诺业务收入稳步增长。报告期实现委托理财业务收入86.82亿元,各项代理收入81.44亿元。

手续费及佣金净收入

人民币百万元, 百分比除外

			7 4 1,7 7 7 1	3, 1, 3, 1 = 1,1,11
项目	2010年	2009年	增减额	增长率(%)

手续费及佣金净收入	72,840	55,147	17,693	32.1
减:手续费及佣金支出	5,168	3,895	1,273	32.7
手续费及佣金收入	78,008	59,042	18,966	32.1
其他	518	517	1	0.2
代理收付及委托	979	882	97	11.0
担保及承诺	3,029	2,396	633	26.4
资产托管	3,385	2,212	1,173	53.0
对公理财	6,886	4,442	2,444	55.0
银行卡	13,687	9,408	4,279	45.5
个人理财及私人银行	14,858	12,059	2,799	23.2
投资银行	15,506	12,539	2,967	23.7
结算、清算及现金管理	19,160	14,587	4,573	31.3

结算、清算及现金管理业务收入 191.60 亿元,比上年增加 45.73 亿元,增长 31.3%,主要是人民币结算和贸易融资相关手续费收入持续增长,以及代客外汇 买卖及结售汇业务收入回升所致。

投资银行业务收入 155.06 亿元,增加 29.67 亿元,增长 23.7%,主要是企业信息服务、投融资顾问、银团贷款服务等业务收入稳定增长,同时重组并购、资产转让与交易、股权投资基金主理银行等新业务收入实现较快增长。

个人理财及私人银行业务收入 148.58 亿元,增加 27.99 亿元,增长 23.2%,主要是个人银行类理财和代理寿险等业务收入持续增长,以及私人银行及个人贵金属业务收入实现较快增长。

银行卡业务收入 136.87 亿元,增加 42.79 亿元,增长 45.5%,主要是银行卡分期付款业务快速发展带动相关手续费收入大幅增加,以及银行卡消费额增长带动消费回佣和结算手续费收入增加。

对公理财业务收入 68.86 亿元,增加 24.44 亿元,增长 55.0%,主要是对公理财产品销量增长带动产品推介费、投资管理费以及销售手续费收入大幅增加,代理贵金属业务收入也实现较快增长。

资产托管业务收入 33.85 亿元,增加 11.73 亿元,增长 53.0%,主要是收支账户托管业务收入快速增长。

担保及承诺业务收入 30.29 亿元,增加 6.33 亿元,增长 26.4%,主要是承诺业务和对外担保业务发展带动相关业务收入增加。

其他非利息收益

人民币百万元, 百分比除外

项目	2010年	2009 年	增减额	增长率(%)
投资收益	3,275	9,904	(6,629)	(66.9)
公允价值变动净收益/(损失)	108	(101)	209	不适用
汇兑及汇率产品净收益/(损失)	735	(1,246)	1,981	不适用
其他业务收入/(支出)	114	(71)	185	不适用
合计	4,232	8,486	(4,254)	(50.1)

其他非利息收益 42.32 亿元,比上年减少 42.54 亿元,主要是投资收益减少 66.29 亿元所致。

营业支出

业务及管理费

人民币百万元, 百分比除外

项目	2010年	2009年	增减额	增长率(%)
职工费用	69,639	60,490	9,149	15.1
折旧	10,095	9,043	1,052	11.6
资产摊销	2,063	1,957	106	5.4
业务费用	34,781	30,213	4,568	15.1
合计	116,578	101,703	14,875	14.6

业务及管理费 1,165.78 亿元,比上年增加 148.75 亿元,增长 14.6%,主要是为推进服务渠道建设和促进业务发展加大了投入力度。成本收入比 30.61%,保持在合理水平。

◆ 资产减值损失

计提各类资产减值损失 279.88 亿元,比上年增加 47.69 亿元,增长 20.5%。 其中,计提贷款减值损失 278.88 亿元,增加 62.06 亿元,主要是本行坚持稳健审 慎的拨备提取政策,抵御风险能力持续增强,组合评估减值损失增加 75.78 亿元; 同时,本行严格风险防控,贷款质量稳步提升,单项评估减值损失比上年减少 13.72 亿元。计提其他资产减值损失 1.00 亿元,减少 14.37 亿元,主要是部分外 币债券到期偿还或被处置导致债券减值损失回转。请参见"财务报表附注四、7. 客户贷款及垫款; 39.资产减值损失"。

所得税费用

所得税费用494.01亿元,比上年增加115.03亿元,增长30.4%。实际税率22.9%,实际税率低于法定税率主要是由于持有的中国国债利息收入按税法规定为免税收益。根据法定税率计算的所得税费用与实际所得税费用的调节表,请参见"财务报表附注四、40.所得税费用"。

6.2.2 分部信息

本行的主要经营分部有公司金融业务、个人金融业务和资金业务。本行利用业绩价值管理系统(PVMS)作为评估本行经营分部绩效的管理工具。

概要经营分部信息

人民币百万元, 百分比除外

	2010	年	2009 年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公司金融业务	204,274	53.7	165,541	53.5
个人金融业务	111,602	29.3	93,097	30.1
资金业务	61,388	16.1	48,995	15.8
其他	3,557	0.9	1,821	0.6
营业收入合计	380,821	100.0	309,454	100.0

有关经营分部业务情况请参见"讨论与分析——业务综述"。

概要地理区域信息

人民币百万元, 百分比除外

项目	2010	年	2009	年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总行	15,571	4.1	24,749	8.0
长江三角洲	84,681	22.2	68,044	22.0
珠江三角洲	54,695	14.4	43,341	14.0
环渤海地区	79,926	21.0	63,288	20.4

营业收入合计	380,821	100.0	309,454	100.0
境外及其他	13,366	3.5	10,768	3.5
东北地区	22,909	6.0	13,352	4.3
西部地区	58,337	15.3	47,225	15.3
中部地区	51,336	13.5	38,687	12.5

注:关于本行地理区域划分,请参见"财务报表附注六、分部信息"。

6.2.3 资产负债表项目分析

2010 年,本行面对复杂多变的经营环境和日趋激烈的竞争形势,结合国家各项宏观经济政策,积极优化资产负债业务结构、继续推进经营转型。坚持稳健的信贷发展战略,合理把握信贷投放的总量、结构、投向和节奏,优化贷款结构,稳步提升贷款质量。紧密把握国内国际金融市场走势,适时调整投资策略,优化投资组合结构。积极采取措施优化负债结构,在客户存款稳定增长的同时,积极吸收低成本负债,保证资金来源的稳定和持续增长。

资产运用

2010年末,总资产134,586.22亿元,比上年末增加16,735.69亿元,增长14.2%。 其中,客户贷款及垫款总额(简称"各项贷款")增加10,618.80亿元,增长18.5%;证券投资净额增加1,330.95亿元,增长3.7%;现金及存放中央银行款项增加5,899.51亿元,增长34.8%。从结构上看,各项贷款净额占总资产的49.2%,比上年末上升1.8个百分点;证券投资净额占比27.7%,下降2.8个百分点;现金及存放中央银行款项占比17.0%,上升2.6个百分点。

资产运用

人民币百万元, 百分比除外

—————————————————————————————————————	2010年12月	31日	2009年12月31日	
- X H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客户贷款及垫款总额	6,790,506	_	5,728,626	_
减:贷款减值准备	167,134	_	145,452	_
客户贷款及垫款净额	6,623,372	49.2	5,583,174	47.4
证券投资净额	3,732,268	27.7	3,599,173	30.5
现金及存放中央银行款项	2,282,999	17.0	1,693,048	14.4
存放和拆放同业及其他金融	248,860	1.8	235,301	2.0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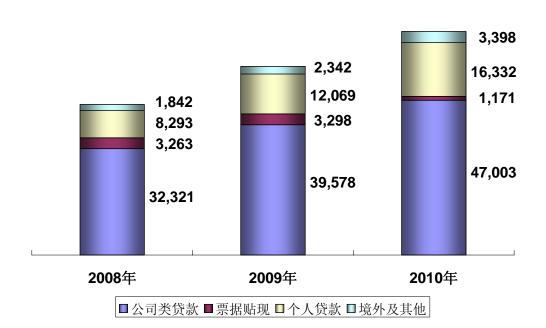
机构款项净额				
买入返售款项	262,227	2.0	408,826	3.5
其他	308,896	2.3	265,531	2.2
资产合计	13,458,622	100.0	11,785,053	100.0

贷款

2010年,本行根据国家宏观政策和实体经济发展需要,合理把握信贷投放,主动调整信贷结构,优化信贷资源配置,促进区域信贷协调发展。继续支持符合国家产业政策导向的重点在建、续建项目建设,积极支持战略性新兴产业发展,支持节能减排、循环经济、环保产业等绿色产业发展,支持小企业信贷和贸易融资需求,大力拓展优质个人信贷市场,支持居民合理消费需求,信贷投放平稳适度。2010年末,各项贷款 67,905.06亿元,比上年末增加 10,618.80亿元,增长18.5%。其中,境内分行人民币贷款增加 8,980.95亿元,增长 16.9%,增速比上年回落 7.3 个百分点,比境内全部金融机构增速低 3.0 个百分点。

贷款结构图

人民币亿元



按业务类型划分的贷款结构

人民币百万元, 百分比除外

项目	2010年12月	31日	1日 2009年12月31日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境内分行贷款	6,450,670	95.0	5,494,428	95.9	
公司类贷款	4,700,343	69.2	3,957,786	69.1	
票据贴现	117,135	1.7	329,792	5.7	
个人贷款	1,633,192	24.1	1,206,850	21.1	
境外及其他	339,836	5.0	234,198	4.1	
合计	6,790,506	100.0	5,728,626	100.0	

按期限划分的公司类贷款结构

人民币百万元, 百分比除外

项目	2010年12月31日 2009年12		31日	
沙口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短期公司类贷款	1,350,106	28.7	1,190,417	30.1
中长期公司类贷款	3,350,237	71.3	2,767,369	69.9
合计	4,700,343	100.0	3,957,786	100.0

按品种划分的公司类贷款结构

人民币百万元, 百分比除外

	2010年12月	引 日	2009年12月31日		
刈日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流动资金贷款	1,514,918	32.2	1,265,782	32.0	
其中: 贸易融资	488,730	10.4	311,354	7.9	
项目贷款	2,659,093	56.6	2,254,893	57.0	
房地产贷款	526,332	11.2	437,111	11.0	
合计	4,700,343	100.0	3,957,786	100.0	

公司类贷款增加7,425.57亿元,增长18.8%。从期限结构上看,短期公司类贷款增加1,596.89亿元,增长13.4%;中长期公司类贷款增加5,828.68亿元,增长21.1%。从品种结构上看,流动资金贷款增加2,491.36亿元,增长19.7%,其中贸易融资增加1,773.76亿元,增长57.0%,主要是本行继续大力推动贸易融资业务发展,加大对一般流动资金贷款的分流改造,流动资金贷款结构进一步优化;项目贷款增加4,042.00亿元,增长17.9%,主要投向前期提供信贷支持的在建、续建项目,以保证重点建设项目的顺利实施;房地产贷款增加892.21亿元,增长20.4%,增速比上年回落7.4个百分点。

票据贴现减少2,126.57亿元,下降64.5%,主要是本行根据全行信贷投放和信贷市场需求情况,主动调整收益率较低的票据贴现业务规模,以实现信贷均衡投放和收益目标。

按产品类型划分的个人贷款结构

人民币百万元, 百分比除外

项目	2010年12	月 31 日	2009年12月31日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个人住房贷款	1,090,095	66.7	874,244	72.4	
个人消费贷款	267,565	16.4	157,635	13.1	
个人经营性贷款	183,971	11.3	138,095	11.4	
信用卡透支	91,561	5.6	36,876	3.1	
合计	1,633,192	100.0	1,206,850	100.0	

个人贷款增加4,263.42亿元,增长35.3%,占各项贷款的24.1%,比上年末提高3.0个百分点,主要是本行紧密结合国家扩大内需政策,根据个人信贷市场需求变化,及时调整和完善个人信贷政策,加快市场拓展和产品服务创新,支持居民住房、消费和经营领域的合理信贷需求,促进个人贷款结构优化调整。个人住房贷款增加2,158.51亿元,增长24.7%;个人消费贷款增加1,099.30亿元,增长69.7%;个人经营性贷款增加458.76亿元,增长33.2%;信用卡透支增加546.85亿元,增长148.3%,主要是信用卡分期付款业务发展较快。

贷款币种结构

人民币各项贷款增加9,214.27亿元,增长17.3%,占各项贷款增量的86.8%。 外币贷款增加1,404.53亿元,增长36.3%,增量占比13.2%。

按剩余期限划分的贷款结构

人民币百万元, 百分比除外

剩余期限	2010年12月31日		2009年12月31日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已减值或已逾期	81,015	1.2	95,442	1.7
1年以下	2,335,124	34.4	2,089,594	36.5
1至5年	1,923,254	28.3	1,633,587	28.5
5年以上	2,451,113	36.1	1,910,003	33.3

合计 6,790,506 100.0 5,728,626 100.0

注:已逾期指本金逾期或利息逾期贷款,对于分期偿还的贷款,只有到期但未偿还的分期款项被视为逾期。已减值的定义请参见"财务报表附注八、1.信用风险"。

2010年末,剩余期限在一年以上的贷款 43,743.67亿元,占各项贷款的 64.4%;剩余期限在一年以下的贷款 23,351.24亿元,占比 34.4%;已减值或已逾期贷款 810.15亿元,占比 1.2%,下降 0.5个百分点。

有关本行贷款和贷款质量的进一步分析,请参见"讨论与分析——风险管理"。

投资

2010 年,本行紧密把握国内国际金融市场走势,适时调整投资策略,灵活安排投资进度和重点,积极优化投资结构。2010 年末,证券投资净额 37,322.68 亿元,比上年末增加 1.330.95 亿元,增长 3.7%。

投资

人民币百万元, 百分比除外

	2010年12月	2010年12月31日		2009年12月31日	
グロ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非重组类证券	3,322,915	89.0	2,699,254	75.0	
重组类证券	402,321	10.8	895,306	24.9	
权益工具	5,182	0.1	4,613	0.1	
其他 ⁽¹⁾	1,850	0.1	-	-	
合计	3,732,268	100.0	3,599,173	100.0	

注: (1)包括本行发行保本理财产品募集资金投资形成的资产。请参见"财务报表附注四、4.以公允价值 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非重组类证券投资 33,229.15 亿元,比上年末增加 6,236.61 亿元,增长 23.1%。从发行主体结构上看,政策性银行债券增加 2,188.93 亿元,增长 28.8%;中央银行债券增加 2,175.71 亿元,增长 22.5%;政府债券增加 1,574.47 亿元,增长 27.6%。从剩余期限结构上看,1至5年期限档次的非重组类债券增加 4,417.36 亿元,增长 43.7%,主要是由于本行适时调整投资策略,加大中短期债券投资力度;5年以上期限档次的非重组类债券增加 2,110.49 亿元,增长 36.3%,主要是由于本行把握债券收益率曲线变化带来的投资机会,适度投资中长期债券,稳定投资组合收益率。从币种结构上看,人民币债券增加 6,346.71 亿元,增长 24.5%,主要是

由于本行紧密把握人民币债券市场走势,适时加大债券投资力度;美元债券折合人民币减少 80.94 亿元,下降 10.6%,其他外币债券折合人民币减少 29.16 亿元,下降 9.9%,主要是由于本行减持部分外币债券所致。

重组类证券投资 4,023.21 亿元,比上年末减少 4,929.85 亿元,下降 55.1%,占证券投资净额的 10.8%,比上年末大幅下降 14.1 个百分点,主要是由于: (1) 票面金额为人民币 4,304.65 亿元的不可转让央行专项票据已于 2010 年 6 月正常到期收回; (2) 应收财政部款项已于 2010 年第一季度偿还完毕。

2010年,本行已接到财政部通知,本行持有的全部华融债券到期后延期 10年,利率维持现有年息 2.25%不变,财政部将继续对华融债券的本息偿付提供支持。请参见本行于 2010年 8月 13日在上交所和香港联交所指定网站发布的相关公告。

有关重组类证券投资的具体情况,请参见"财务报表附注四、10.应收款项类投资"。

按发行主体划分的非重组类证券投资结构

人民币百万元, 百分比除外

	2010年12月31日		2009年12月31日	
7// FI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政府债券	728,399	21.9	570,952	21.2
中央银行债券	1,184,717	35.7	967,146	35.8
政策性银行债券	977,903	29.4	759,010	28.1
其他债券	431,896	13.0	402,146	14.9
合计	3,322,915	100.0	2,699,254	100.0

按剩余期限划分的非重组类证券投资结构

人民币百万元, 百分比除外

			. , , ,
2010年12月31日		2009年12月31日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6,884	0.2	10,489	0.4
351,405	10.6	315,543	11.7
719,339	21.6	780,720	28.9
1,453,337	43.8	1,011,601	37.5
791,950	23.8	580,901	21.5
3,322,915	100.0	2,699,254	100.0
	金额 6,884 351,405 719,339 1,453,337 791,950	金额 占比(%) 6,884 0.2 351,405 10.6 719,339 21.6 1,453,337 43.8 791,950 23.8	金额 占比(%) 金额 6,884 0.2 10,489 351,405 10.6 315,543 719,339 21.6 780,720 1,453,337 43.8 1,011,601 791,950 23.8 580,901

注: (1) 包含已减值或已逾期一个月以上部分。

按币种划分的非重组类证券投资结构

人民币百万元, 百分比除外

	2010年12月	2010年12月31日		2009年12月31日	
グロ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人民币	3,228,013	97.1	2,593,342	96.1	
美元	68,252	2.1	76,346	2.8	
其他外币	26,650	0.8	29,566	1.1	
合计	3,322,915	100.0	2,699,254	100.0	

按持有目的划分的投资结构

人民币百万元, 百分比除外

	2010年12月31日		2009年12月31日	
<u> </u>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				
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12,986	0.4	20,147	0.6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904,795	24.2	949,909	26.4
持有至到期投资	2,312,781	62.0	1,496,738	41.6
应收款项类投资	501,706	13.4	1,132,379	31.4
合计	3,732,268	100.0	3,599,173	100.0

2010 年末,本集团持有金融债券¹ 10,903.76 亿元,包括政策性银行债券 9,779.03 亿元和同业及非银行金融机构债券 1,124.73 亿元,分别占 89.7%和 10.3%。

本集团持有的最大十只金融债券

人民币百万元, 百分比除外

债券名称	面值	年利率	到期日	减值
2006年政策性银行债券	20,000	3.15%	2011年11月27日	-
2006年政策性银行债券	20,000	3.26%	2013年12月7日	-
2010年政策性银行债券	17,240	3.60%	2015年2月3日	-
2008年政策性银行债券	15,650	4.83%	2015年3月4日	-
2010年政策性银行债券	11,050	3.51%	2020年7月27日	-
2007年政策性银行债券	10,950	5.07%	2017年11月29日	-
2010年政策性银行债券	10,460	基准利率加 0.59%	2020年2月25日	-
2009 年政策性银行债券	10,210	3.75%	2014年11月11日	-
2009 年政策性银行债券	9,980	2.95%	2012年11月18日	-
2010年政策性银行债券	9,910	3.65%	2020年3月26日	-

注: 基准利率为债券发行首日和其他各计息年度的起息日适用的人民银行公布的一年期整存整取定期储蓄存款利率。

¹金融债券指金融机构法人在债券市场发行的有价债券,包括政策性银行发行的债券、同业及非银行金融机构发行的债券,但不包括重组债券及央行票据。

负债

2010 年末, 总负债 126,369.65 亿元, 比上年末增加 15,308.46 亿元, 增长 13.8%。

负债

人民币百万元, 百分比除外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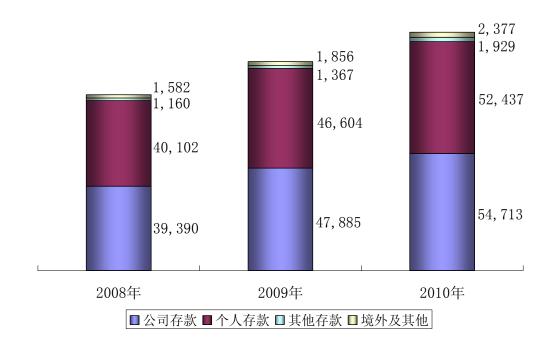
项目	2010年12月	引 31 日	2009年12月31日	
Д П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客户存款	11,145,557	88.2	9,771,277	88.0
同业及其他金融机构存放和拆				
入款项	1,048,002	8.3	1,001,634	9.0
卖出回购款项	84,888	0.7	36,060	0.3
应付债券	100,410	0.8	75,000	0.7
其他	258,108	2.0	222,148	2.0
负债合计	12,636,965	100.0	11,106,119	100.0

客户存款

客户存款是本行资金的主要来源。2010年,国家继续实施积极的财政政策和适度宽松的货币政策,市场资金充裕,居民收入继续增长。本行充分发挥综合竞争优势,积极引导客户调整金融资产结构,促进存款业务稳定增长。2010年末,客户存款余额111,455.57亿元,比上年末增加13,742.80亿元,增长14.1%。从客户结构上看,公司存款增加6,828.19亿元,增长14.3%;个人存款增加5,832.25亿元,增长12.5%。从期限结构上看,定期存款增加4,385.24亿元,增长9.8%;活期存款增加8,275.20亿元,增长16.6%,占比上升1.1个百分点,其中个人活期存款增加4,444.77亿元,增长24.6%,占比上升1.7个百分点,个人存款活期化趋势明显。

客户存款结构图

人民币亿元



按业务类型划分的客户存款结构

人民币百万元, 百分比除外

			•	
项目	2010年12月	月 31 日	2009年12月31日	
グロ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境内分行存款	10,907,842	97.9	9,585,637	98.1
公司存款	5,471,309	49.1	4,788,490	49.0
定期	1,925,605	17.3	1,625,829	16.6
———————————— 活期	3,545,704	31.8	3,162,661	32.4
个人存款	5,243,657	47.0	4,660,432	47.7
定期	2,990,945	26.8	2,852,197	29.2
活期	2,252,712	20.2	1,808,235	18.5
	192,876	1.8	136,715	1.4
境外及其他	237,715	2.1	185,640	1.9
合计	11,145,557	100.0	9,771,277	100.0

注: (1)主要包括汇出汇款和应解汇款。

按地域划分的客户存款结构

人民币百万元, 百分比除外

—————————————————————————————————————	2010年12月	2010年12月31日		31 日
7), FI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总行	135,352	1.2	148,757	1.5
长江三角洲	2,373,874	21.3	2,038,077	20.9
珠江三角洲	1,471,751	13.2	1,234,464	12.6
环渤海地区	2,877,659	25.8	2,567,898	26.3
中部地区	1,559,480	14.0	1,376,586	14.1

合计	11,145,557	100.0	9,771,277	100.0
境外及其他	237,715	2.1	185,640	1.9
东北地区	731,908	6.6	685,970	7.0
西部地区	1,757,818	15.8	1,533,885	15.7

按剩余期限划分的客户存款结构

人民币百万元, 百分比除外

剩余期限	2010年12月31日		2009年12月31日	
村市 州区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活期 ⁽¹⁾	6,134,482	55.1	5,227,043	53.5
3个月以内	1,697,494	15.2	1,519,544	15.6
3至12个月	2,527,394	22.7	2,359,489	24.1
1至5年	772,418	6.9	655,590	6.7
5年以上	13,769	0.1	9,611	0.1
合计	11,145,557	100.0	9,771,277	100.0

注: (1) 含即时偿还的定期存款。

从币种结构上看,人民币存款余额 107,914.85 亿元,占客户存款余额的 96.8%,比上年末增加 13,336.78 亿元,增长 14.1%;外币存款折合人民币 3,540.72 亿元,增加 406.02 亿元,增长 13.0%。

同业及其他金融机构存放和拆入款项

同业及其他金融机构存放和拆入款项余额 10,480.02 亿元,比上年末增加 463.68 亿元,增长 4.6%。本行把握新股验资等市场机会,积极发展第三方存管 业务,同业及其他金融机构存放款项有所增长。

应付债券

应付债券 1,004.10 亿元,比上年末增加 254.10 亿元,增长 33.9%,主要是由于本行于 2010 年 8 月发行面值为 250 亿元的 A 股可转债所致。

股东权益

2010 年末,股东权益合计 8,216.57 亿元,比上年末增加 1,427.23 亿元,增长 21.0%。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权益 8,204.30 亿元,增加 1,465.37 亿元,增长

21.7%, 其中, 股本 3,490.19 亿元, 比上年末增加 150.00 亿元, 是由于 2010 年本行实施 A 股和 H 股配股所致。请参见"财务报表、合并股东权益变动表"。

股东权益

人民币百万元

项目	2010年12月31日	2009年12月31日
股本	349,019	334,019
资本公积	122,820	102,156
盈余公积	53,782	37,484
一般准备	93,071	84,222
未分配利润	201,157	117,931
外币报表折算差额	581	(1,919)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权益	820,430	673,893
少数股东权益	1,227	5,041
股东权益合计	821,657	678,934

资产负债表外项目情况请参见"财务报表附注七、或有事项、承诺及主要表外事项"。

6.2.4 现金流量表项目分析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净流入 2,781.76 亿元。其中,现金流入 23,070.21 亿元, 比上年减少 1,175.19 亿元,主要是同业及其他金融机构存放款项和客户存款所产 生的现金流入比上年减少;现金流出 20,288.45 亿元,增加 81.67 亿元,主要是 存放中央银行款项的增长使得现金流出比上年增加。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净流出 1,595.86 亿元。其中,现金流入 18,424.14 亿元,增加 8,480.32 亿元,主要是由于出售及兑付债券投资所产生的现金流入比上年增加; 现金流出 20,020.00 亿元,增加 4,223.34 亿元,主要是本行人民币债券投资增加使得现金流出比上年增加。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净流入 40.46 亿元。其中,现金流入 953.64 亿元,主要是由于本行通过实施 A 股和 H 股配股,发行次级债以及 A 股可转债募集资金所致;现金流出 913.18 亿元,主要是由于分配普通股股利以及本行赎回 2005 年发

6.2.5 根据监管要求披露的其他财务信息

主要监管指标

		监管标准	2010	2009	2008
流动性比率 ⁽²⁾ (%)	人民币	>=25.0	31.8	30.7	33.3
	外币	>=25.0	53.4	61.1	83.5
贷存款比例 ⁽³⁾ (%)	本外币合计	<=75.0	62.0	59.5	56.4
最大单一客户贷款比例(4)(%)		<=10.0	3.5	2.8	2.9
最大十家客户贷款比例 ⁽⁵⁾ (%)			22.8	20.9	20.4
贷款迁徙率(%)	正常		2.6	3.5	4.6
	关注		4.8	9.9	9.3
	次级		43.4	31.3	39.4
	可疑		10.9	18.1	10.2

- 注: (1) 本表所示监管指标按照当期适用的监管要求及会计准则进行计算, 比较期数据不作追溯调整。
 - (2) 流动性资产余额除以流动性负债余额。
 - (3)贷款余额除以存款余额。存款余额不含财政性存款和汇出汇款。
 - (4) 最大一家客户贷款总额除以资本净额。
 - (5) 最大十家客户贷款总额除以资本净额。

以下内容根据中国证监会《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内容与格式准则第 2号〈年度报告的内容与格式〉》(2007年修订)的有关要求披露。

重要会计估计说明

本行在执行会计政策过程中,会对未来不确定事项对财务报表的影响做出判断及假设。在资产负债表目就主要未来不确定事项做出的判断和假设,主要是根据会计准则要求并结合对未来事件的合理预期等因素进行。本行会计估计应用的主要领域包括:持有至到期投资的分类认定、客户贷款及垫款以及存放和拆放同业款项的减值损失、所得税及递延所得税、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商誉减值、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及持有至到期投资减值的确认等。上述事项相关会计估计,请参见"财务报表附注三、36.重大会计判断和会计估计"。

采用公允价值计量的项目

公允价值计量金融工具变动情况表

人民币百万元

项目	年初余额	年末余额	当年变动	对当年利润的 影响金额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					
益的金融资产	20,147	12,986	(7,161)	125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948,020	902,736	(45,284)	394	
衍生金融资产	5,758	13,332	7,574	7,574	
金融资产合计	973,925	929,054	(44,871)	8,093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					
益的金融负债	(15,831)	(6,670)	9,161	(2)	
衍生金融负债	(7,773)	(10,564)	(2,791)	(2,791)	
金融负债合计	(23,604)	(17,234)	6,370	(2,793)	

对于本集团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工具,其公允价值的最佳证据是活跃市场报价。当一项金融工具不存在活跃市场时,则需要采用估值技术。大部分估值技术仅采用可观察市场价格,有某些金融工具的估值技术包含了一个或多个不可观察市场信息。本集团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工具主要是人民币债券投资、外币债券投资、衍生金融工具等。人民币债券投资其公允价值主要来源于市场报价,或全部采用可观察市场信息的估值技术;外币债券投资公允价值主要基于交易商、经纪商和估值服务商的报价;普通的衍生金融工具主要基于业内普遍采用的估值模型计算公允价值,估值模型的数据尽可能都采用可观察市场信息,包括即、远期外汇牌价和市场收益率曲线;复杂的结构性衍生产品的公允价值主要来源于交易商报价。

针对公允价值计量相关的内部控制,本行已基本构建了市场风险管理制度体系。根据相关业务特性及市场条件制定公允价值评估方法,评估方法经市场风险管理委员会审定后执行;统一并规范了公允价值计量估值技术和估值程序;建立独立的产品控制团队开展公允价值验证,制定了明确的公允价值计量报告程序。

按境内外会计准则编制的财务报表差异说明

本行按中国会计准则和按国际财务报告准则编制的财务报表中,截至 2010

年12月31日止报告期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和报告期末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权益并无差异。

以下内容根据中国证监会《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编报规则第 26 号——商业银行信息披露特别规定》的有关要求披露。

主要业务收入构成

主要业务收入构成

人民币百万元,百分比除外

—————————————————————————————————————	201	0年	2009	2009年	
沙 月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利息收入	462,762	84.9	405,878	85.7	
客户贷款及垫款	316,126	58.0	277,139	58.6	
存放和拆放同业及其他金融机构					
款项	11,307	2.1	9,148	1.9	
存放中央银行款项	28,718	5.3	23,361	4.9	
债券投资	106,611	19.5	96,230	20.3	
手续费及佣金收入	78,008	14.3	59,042	12.5	
其他	4,232	0.8	8,486	1.8	
合计	545,002	100.0	473,406	100.0	

6.3 业务综述

6.3.1 公司金融业务

2010 年,本行积极应对宏观环境变化,加快经营结构调整,推进公司金融业务转型。合理配置信贷资源,推进信贷结构调整,保持市场领先优势。加强商业银行与投资银行业务互动,发展投融资顾问、债务融资工具承销、银团贷款业务,满足客户多元化融资需求。加快现金管理、资产托管、养老金和对公理财等业务发展,优化公司金融业务结构。支持中资企业"走出去"项目,拓展海外业务市场,加快发展跨境人民币业务,提升全球服务能力。推进分层营销体系改革,构建差别化客户服务体系,提升优质客户服务水平。荣获英国《金融时报》"中国最佳公司银行"称号。2010年末,本行公司客户412万户,比上年末增加51万户;有融资余额的公司客户10.2万户,增加1.8万户。根据人民银行数据,2010年末,本行公司类贷款和公司存款余额保持同业第一,市场份额分别为12.2%和12.8%。

对公存贷款业务

配合国家宏观调控政策,把握信贷投放总量、节奏和投向,优化信贷结构,实现信贷业务平稳健康发展。引导信贷资源向重点行业、优质客户倾斜,支持国家重点项目建设,增大对国家重点振兴行业、战略性新兴产业和节能减排等绿色产业信贷投放,严格控制"两高一剩"行业贷款投放。配合国家区域发展战略实施,扩大对中西部和东北地区信贷投放。加强对地方政府融资平台贷款、房地产贷款风险防控,保持信贷资产质量稳定。围绕核心企业供应链,开展产品和服务创新,推动贸易融资和中小企业信贷业务发展。积极开展银团贷款业务,荣获《证券时报》"最佳银团融资项目"奖。2010年末,境内公司类贷款余额47,003.43亿元,比上年末增加7,425.57亿元,增长18.8%。

利用机构网络优势,加强对产业链客户集群、城市圈客户群等营销,吸引和 集聚客户资金。发挥对公理财、现金管理和资产托管等综合金融服务优势,实现 客户资金在本行体系内循环流转。2010年末,境内公司存款余额 54,713.09 亿元, 比上年末增加 6.828.19 亿元,增长 14.3%。

中小企业业务

推进专业化经营,加快渠道、产品、流程和管理创新,提升中小企业金融服务水平。不断完善产品体系,融资产品涵盖周转贷款、循环贷款、贸易融资、经营型物业贷款和标准厂房按揭贷款等产品。积极运用第三方保证、小企业联保和组合担保等多种措施,创新小企业融资担保方式,解决小企业贷款担保困难。结合区域小企业客户群体特色,完善信贷政策、授信管理和风险保障等措施,制定个性化融资方案。扩展专营机构覆盖面,累计建成1,200余家小企业专营机构,提升专业化服务水平。荣获中国中小企业协会"优秀中小企业服务机构"称号,蝉联中国中小企业家年会组委会"全国支持中小企业发展十佳商业银行"奖项。2010年末,有融资余额小企业客户63,081户,比上年末增加18,838户。

机构金融业务

与多家证券公司开展联合营销,推出第三方存管开户预约、网银及电话银行自助注册等新产品,业务保持较快增长,客户数及资金量均居同业首位。推广银银平台业务,延伸同业合作领域,国内代理行数量增至109家。深化银保业务合作,提升代理保险业务量,推动在资产托管、现金管理和银行卡等多个业务领域合作。把握股指期货推出契机,推广集中式银期转账业务,扩大期货保证金存款规模,服务的期货投资者数量市场第一。巩固与政府机构客户合作关系,保持代理财政收付业务和预算单位公务卡发卡量同业领先。试点代理中央财政授权支付网上银行等创新业务,提升服务水平。

结算与现金管理业务

通过"工商验资 E 线通"推广应用,从源头拓展客户。推广结算积分和结算套餐服务,提升"财智账户"品牌知名度。把握第三方支付市场发展机遇,积极营销非金融机构支付代理业务。面向大型交易市场,推广银商转账业务。2010年末,对公结算账户 505 万户,比上年末增加 65 万户。全年实现对公人民币结

算量870万亿元,比上年增长30.2%,继续领跑同业。

依托全球现金管理系统功能,加强境内外机构联动营销,提升服务能力,巩固同业领先优势。推广本外币资金池、跨境资金池和票据池等现金管理新产品,帮助企业提高资金管理能力。为重点行业代表型企业制定综合化现金管理方案,延伸服务内涵,提升服务形象。连续第四年分别被《财资》、《金融亚洲》授予"中国最佳现金管理银行"称号,并荣获《亚洲银行家》首届"中国现金管理成就奖"。2010年末,现金管理客户50.8万户,比上年末增长77.0%。

投资银行业务

适应金融市场发展和客户需求变化,加快投资银行产品结构调整,推动投资银行业务快速发展。支持国家产业结构调整和重点行业资源整合,围绕客户整体需求,提供并购融资和顾问等综合金融服务。加强境内外机构联动,为中资企业"走出去"项目提供跨境并购金融支持。创新推出股权投资基金主理银行业务,拓宽企业股权融资渠道。丰富研究产品体系,提升投融资顾问、常年财务顾问服务水平。拓展债券承销业务,全年主承销各类非金融企业债务融资工具 2,070亿元,稳居境内市场第一。投资银行业务品牌影响力持续提升,蝉联《证券时报》"最佳银行投行"称号。2010年,投资银行业务收入 155.06 亿元,比上年增长23.7%。

国际结算与贸易融资业务

加强与外资代理行进口代付业务合作,试点办理内外联动项下出口融资和进口代收承兑融资业务。推广加工贸易保证金台账业务,带动出口订单融资、全球快汇和结售汇等业务发展。累计完成 53 家境内外机构单证业务集中,新设合肥、成都单证分中心,提升单证和贸易融资业务集约化经营能力。加快跨境人民币业务发展,在本行开立境内人民币清算账户的境外机构和代理行覆盖至 31 个国家和地区,初步形成全球人民币同业清算网络。2010 年,境内分行贸易融资累计发放 9,747 亿元,比上年增长 43.4%,其中国内贸易融资 6,244 亿元,增长 66.8%。境内分行累计办理国际结算 7,827 亿美元,增长 43.4%,市场份额进一步提升。

资产管理业务

◆ 资产托管业务

托管业务市场领先优势进一步巩固。托管保险资产规模近万亿元,市场占比提升至 39%。全球托管业务稳步发展,托管 QFII 客户数位居中资银行首位,托管 QDII 资产规模保持市场领先。推出"安心账户"资金托管业务,推广银行理财产品、证券公司客户资产管理计划和股权投资基金托管等新兴托管业务,优化托管业务结构。受资本市场波动影响,托管证券投资基金净值略有下降,但托管基金总数、基金份额保持较快增长。蝉联《全球托管人》、《环球金融》和《财资》等知名财经媒体中国最佳托管银行奖项,品牌影响力进一步提升。2010 年末,托管资产总净值 28.757 亿元,比上年末增长 59.2%。

◆ 养老金业务

发挥综合竞争优势,加大市场拓展力度。推出"如意养老 3 号"企业年金计划产品,丰富业务和产品体系,扩大品牌影响力。投产养老金综合管理系统,提升养老金服务和业务管理水平。2010年末,本行共为22,790家企业提供养老金管理服务,比上年末增加4,470家;受托管理养老金427亿元,管理养老金个人账户912万户,托管养老金基金1,487亿元。

◆ 贵金属业务

2010 年,黄金等贵金属价格总体呈上涨态势。本行抓住机遇大力开展产品创新,形成实物类、交易类、融资类和理财类四大产品系列,推动贵金属业务实现跨越式发展。结合市场需求,推出多款品牌贵金属产品,推广品牌金积存业务。推出账户白银产品和代理上海黄金交易所白银延期交收业务,推动交易类产品业务迅猛增长。开展黄金租赁和黄金质押融资业务,推出首支挂钩实物贵金属理财产品——"如意金"复合型理财产品。2010 年,贵金属业务交易量 2.44 万吨,比上年增长 23.6 倍。代理上海黄金交易所清算量 1,288 亿元,继续保持同业领先。

◆ 对公理财业务

结合市场需求和监管变化,加强业务模式和产品创新,提升投资管理能力, 巩固同业领先地位。推出收益递增型分段计息理财产品、可赎回固定收益理财产 品,满足客户个性化理财需求。拓展股票收益权理财产品、结构化证券投资理财 产品等资本市场类投资产品,提升理财产品收益水平。推出"如意人生"养老金 系列理财产品,延伸理财产品功能。荣获《21世纪经济报道》"最佳资产管理团队"称号。2010年,累计销售对公理财产品 21,655亿元,比上年增长 20.6%。

6.3.2 个人金融业务

2010 年,本行加快个人金融业务经营管理体制转型,推进"强个金"战略实施,打造中国第一零售银行。积极开发以商品交易市场为代表的新市场,拓宽个人金融业务领域。构建工银商友俱乐部等新型营销平台,创新客户拓展方式,探索新的客户关系模式。推动储蓄存款和理财业务良性互动发展,巩固储蓄存款和理财业务市场地位,扩大个人客户金融资产总量。依托本行金融资源优势,加快银行卡、私人银行业务发展。加快个人客户星级评价服务体系应用,拓展优质客户,提升客户服务水平。荣获《亚洲银行家》"中国最佳零售银行"称号。2010年末,本行个人客户 2.59 亿个,其中个人贷款客户 685 万个。根据人民银行数据,2010年末,本行储蓄存款和个人贷款余额均列同业首位,市场份额分别为17.1%和14.5%。

储蓄存款

以工银商友俱乐部、名人理财俱乐部等新平台为载体,拓展新的客户群体,拓宽存款资金渠道。加强与对公业务联动营销,通过代发工资业务,推动集团式、批量式客户拓展。实现与理财业务良性互动,以优质理财产品吸引和稳固客户,扩大存款资金来源;以收益相对较高的理财产品分流定期存款,提高活期存款占比。2010年末,本行境内储蓄存款余额52,436.57亿元,比上年末增加5,832.25亿元,增长12.5%。其中,活期储蓄存款增加4,444.77亿元,增长24.6%;定期储蓄存款增加1,387.48亿元,增长4.9%。

个人贷款

落实国家房地产市场调控政策,实施差别化信贷政策,个人住房贷款保持稳 步发展。把握国家扩大消费需求的政策导向,紧密结合商品消费,大力发展个人

消费贷款。在商贸集群、产业集群资源丰富地区,挖掘个体私营业主融资需求,拓展商户经营贷款。积极支持县域经济发展,推出个人小额贷款。加快产品创新,推出个人循环贷款"卡贷通"和网络融资业务"网贷通",充实个人信贷产品体系,提升个人信贷业务市场竞争力和服务水平。2010年末,本行境内个人贷款16,331.92亿元,比上年末增加4,263.42亿元,增长35.3%,其中个人消费贷款增加1,099.30亿元,增长69.7%。

个人理财业务

把握市场形势,围绕客户需求,加大理财产品供应,保持理财业务市场优势。加快银行类理财产品创新,相继推出中秋、国庆主题理财产品,可转债理财产品以及挂钩原油、玉米的"珠联币合"理财产品。发行县域专属理财产品,拓展县域优质客户,推动银行类理财产品较快发展。大力推广期交、保障型保险产品,全年代理个人保险产品销售885亿元,比上年增长22.2%。代理开放式基金销售3,561亿元,保持同业领先。代理国债销售715亿元,稳居同业首位。2010年,境内销售各类个人理财产品23,739亿元,比上年增长55.4%,其中销售个人银行类理财产品18,577亿元,增长109.4%。

推广理财金账户芯片卡,提升金融服务安全性和便利性。创新经营模式,成立名人理财俱乐部,为财富客户搭建投资交流、提升价值的平台。推出多种理财金账户和工银财富专属银行理财产品,联合基金公司定向推出 10 只"一对多"基金专户理财产品,满足客户投资理财需求。加强个人客户经理队伍培训和专业资格管理,打造高素质服务团队,提升服务能力。金融理财师(AFP)持证人数13,049 人,国际金融理财师(CFP)持证人数 2,528 人,继续位居同业首位。理财金账户客户、财富客户数量及其金融资产规模保持较快增长。

私人银行业务

本行为个人金融资产在 800 万元以上的高净值客户,提供涵盖财务管理、资产管理、顾问咨询、私人增值以及跨境金融等内容的私人银行服务。成立北京、上海、广州等十家私人银行分部,形成覆盖国内重点经济区域的业务布局。积极

整合全行服务资源,拓展健康医疗、税务咨询、艺术品收藏和慈善公益等非金融服务领域,为私人银行客户提供更加贴合需求的增值服务。荣获《欧洲货币》"中国最佳私人银行"和《21世纪经济报道》"年度中资优秀私人银行品牌"称号。2010年末,私人银行客户突破1.8万户,管理资产3,543亿元。

银行卡业务

2010 年,本行加强市场拓展,加快银行卡产品创新和服务水平提升,进一步巩固同业领先地位。2010 年末,本行银行卡发卡量 3.5 亿张,比上年末增加 6,560 万张。全年银行卡消费额 22,395 亿元,比上年增长 49.5%;银行卡业务收入 136.87 亿元,增长 45.5%。

◆ 信用卡业务

启动星级客户信用卡营销活动,加大交通卡、联名卡等优质项目推广力度,扩大发卡规模。境内首家推出网上办卡业务,拓宽发卡渠道,提升发卡效率。引领境内信用卡技术创新潮流,与通信运营商合作推出手机信用卡,满足客户小额快速支付需要。扩大超市百货、酒店餐饮和家电卖场等商户规模,拓展收单业务市场,推动分期付款业务快速发展。VIP 客服中心新增 34 家,电话服务白金卡专线和集团专线投入使用,服务供给能力和服务水平显著提高。蝉联美国《读者文摘》信用卡发卡银行类信誉品牌金奖,荣获《环球金融》"中国最佳信用卡银行"称号。2010 年末,信用卡发卡量 6,366 万张,比上年末增加 1,165 万张;实现年消费额 6,383 亿元,比上年增长 42.2%;境内信用卡透支余额 915.61 亿元,增加 546.85 亿元,增长 148.3%。信用卡发卡量、消费额、透支额均保持同业领先。

◆ 借记卡业务

加快借记卡产品创新,推出工银商友卡、杨澜·灵通卡、嫣然天使基金灵通卡和淘宝灵通卡等主题卡,以及电信联名卡、公积金卡等联名卡,丰富灵通卡产品线,扩大发卡量。发挥芯片卡业务科技领先优势,推出亚运灵通卡、宝贝成长卡等多款芯片借记卡,提升产品竞争力。开展多种专项主题和区域性营销推广活动,增强客户刷卡消费意识,扩大刷卡消费额。2010年末,借记卡发卡量 2.91亿张,比上年末增加 5.395 万张;年消费额 16.012 亿元,增长 52.7%。

项目	2010年12月31日	2009年12月31日	增长率(%)
银行卡发卡量 (万张)	35,470	28,910	22.7
借记卡	29,104	23,709	22.8
信用卡	6,366	5,201	22.4
	2010年	2009年	增长率(%)
年消费额 (亿元)	22,395	14,979	49.5
卡均消费额(1)(元)	6,926	5,615	23.3

注: (1)卡均消费额=报告期消费额/报告期月平均卡量。

6.3.3 资金业务

2010年,面对复杂多变的市场环境,本行积极开展产品创新,适时调整投资与交易策略,细化产品线考核,提高管理水平,防范业务风险,实现市场竞争能力和盈利水平提升。

货币市场交易

2010 年,货币市场利率在波动中明显上升。本行根据流动性变化,采取灵活融资策略,提高资金运用效率,稳定备付率水平。在资金充裕时段,加大资金融出交易频率,扩大融出规模,提高资金运作收益。在流动性趋紧时段,加强对市场预判,及时融入资金,确保流动性安全。全年境内分行累计融入融出人民币资金 172,746 亿元,比上年增长 28.0%,其中融出 135,085 亿元,增长 7.0%。

外币方面,在外汇资金趋紧情况下,提高外汇头寸预测和精细化管理水平,通过多种手段补充外汇资金。灵活调整拆放策略,提高外汇资金收益。密切关注市场动向,分散交易对手,防范信用风险。全年外币货币市场交易量 5,348 亿美元。

交易账户业务

2010 年,人民币债券市场价格先扬后抑。本行实施降低仓位、压缩久期的交易策略,规避利率市场风险,提高资产变现能力。期间把握债券价格波动时机, 开展波段操作增加交易收益。履行做市商义务,增加债券报价品种,缩小报价价 差,加快报价更新频率,提高做市商市场地位。全年交易账户人民币债券交易量6,987亿元。此外,本行积极开展人民币利率衍生产品交易,根据市场变化灵活构建头寸,实现较好收益。

外币方面,主要国债收益率大幅震荡。本行抓住市场波动机会,以美国国债为主开展短线交易,交易账户累计完成交易量 366 亿美元。密切关注国际市场变化,严格执行市场风险限额规定,控制外汇买卖业务风险。

银行账户投资

2010 年,人民币债券市场收益率曲线整体呈现平坦化上移趋势。本行实施控制投资期限防范利率风险的投资策略,新增投资以中短期债券为主。期间根据收益率曲线形态变化,动态调整新增投资期限结构,在收益率曲线陡峭时期,择优配置部分中长期债券,稳定组合收益率。继续加大对优质信用债券投资力度,提高投资组合收益。2010 年末,银行账户人民币债券投资余额 36,234.13 亿元,比上年末增长 4.2%。

外币方面,欧洲部分国家爆发主权债务危机,国际金融市场动荡多变。本行密切关注市场动态,择机增持部分国际大型金融机构债券,提高投资组合收益率。适时处置部分风险较高的外币债券,提升投资组合安全性。

代客资金交易

积极应对国际金融市场动荡,加强业务创新和市场拓展,提升代客资金交易业务水平。开展国际融资、结算与结售汇业务组合营销,推广远期结售汇业务。推出个人网银小额结汇,开展新台币现钞兑换,试点卢布、林吉特结售汇,丰富结售汇业务品种。完善外汇买卖 24 小时交易体系建设,规范业务操作流程。全年完成代客结售汇及外汇买卖量 3,640 亿美元,比上年增长 27.2%。结合市场环境,推出系列套期保值成本与效果平衡的风险管理产品,满足客户需求。提升定价系统应用水平,提高衍生产品定价能力和风险管理能力。全年完成代客结构性衍生产品交易量 715 亿美元。

6.3.4 分销渠道

境内分行网络

2010 年,本行在保持物理网点总量基本稳定基础上,实施机构网络布局优化项目,投产机构网络布局优化评估模型,加强营业网点布局优化调整。继续实施网点亮化和功能提升工程,装修改造升级营业网点 2,100 余家,新建财富管理中心 59 家、贵宾理财中心 797 家,营业网点服务能力和营销效果显著增强。适度增强县域渠道建设和资源投入,将浙江义乌县域支行升格为二级分行,在甘肃环县等县域恢复设立了分支机构。以浙江平湖和重庆壁山两家村镇银行为依托,积极参与支持社会主义新农村建设,提升在县域和农村地区金融服务水平。

2010 年末,本行在境内拥有 16,227 家机构,包括总行、31 个一级分行、5 个直属分行、26 个一级分行营业部、396 个二级分行、3,077 个一级支行、12,653 个基层营业网点、34 个总行直属机构及其分支机构以及 4 个主要控股子公司。

电子银行

围绕全行发展战略,推进电子银行向集交易、营销和服务于一体的综合性业务平台转型。全年共推出 49 项新产品,优化和完善 155 项原有产品功能,巩固电子银行核心竞争能力,提升客户服务水平。以电子银行业务开办十周年为契机,开展多项大型主题营销活动,持续提升电子银行品牌知名度和影响力,推动客户规模和业务量快速增长。2010年,电子银行交易额比上年增长 37.2%,电子银行业务笔数占全行业务笔数比上年提高 9.0 个百分点至 59.1%,交易主渠道作用进一步发挥。

◆ 网上银行

推出企业网上银行跨境外汇汇款、个人网上银行在线财务分析系统以及同时 覆盖企业和个人网上银行客户的全球账户管理业务,丰富网上银行产品体系。开 展网上银行资产业务创新,推出供应链金融平台、网贷通等新功能。搭建金融产 品体验平台和门户网站模拟交易系统,进一步提升客户体验水平。加快海外网上 银行推广,在 15 家境外机构开通网上银行服务。 2010年末,企业网上银行客户比上年末增长 26.5%,年交易额增长 46.6%; 个人网上银行客户增长 27.7%,年交易额增长 60.1%。荣获《亚洲银行家》"中国最佳网上银行"、《环球金融》"中国最佳个人网上银行"等奖项。

◆ 电话银行

完成一体化电话银行工程建设,完善电话银行运营管理,实现全行坐席资源灵活调配。推出短信客服,有效分流电话银行座席业务量,拓宽 95588 服务渠道。电子银行中心(合肥)和电子银行中心(石家庄)投入运营,服务水平进一步提高。推进海外电话银行中心建设,在工银加拿大、工银印尼和法兰克福分行开通电话银行服务。

◆ 手机银行

适应移动互联网发展趋势,加快移动金融产品创新步伐,推出手机银行理财、 贷款和向境外 VISA 卡汇款等新功能,丰富手机银行产品体系。推进手机门户、 电子地图等产品创新,拓展移动营销服务外延。手机银行客户数量和交易额保持 快速增长。

◆ 自助银行

创新自动柜员机离行布放运营模式,优化自动柜员机选址布局,加快自助设备行外布放。优化自助终端交易流程,丰富自助终端业务功能。加大自助设备业务功能宣传和柜面业务分流引导,提高自助设备使用效率。2010年末,拥有自助银行11,414家,比上年末增长30.8%;自动柜员机42,868台,增长25.8%。自动柜员机交易额33,753亿元,增长64.9%。

6.3.5 品牌与服务

深入开展"2010 服务价值年"活动,全面实施网点服务效率提升、电子渠道服务质量改善、客户投诉治理等十大服务改进工程,进一步提升客户服务水平。搭建一站式服务投诉管理平台,建立客户投诉定期分析及跟踪督办机制,集中治理个人客户反映较为强烈的突出问题,提升客户美誉度。优化网点窗口配置和劳动组合,有效落实客户分流、业务分层和功能分区等措施,切实提高服务效率。加强营业网点建设改造,加快自助设备布放,充实大堂经理、客户经理和一线柜员等客户服务队伍,进一步增强服务供给能力。加强网点服务规范化建设,从客

户体验出发,挖掘服务细节,制定系列服务规范,进一步提高营业网点和自助设备服务质量及服务规范化水平。本行 138 家营业网点入选中国银行业协会评出的 "2010年度中国银行业文明规范服务千佳示范单位",入选网点数量同业第一。 紧紧围绕客户需求,加强产品创新,新增 449 个产品,全行产品总数达 2,815 个。 提升电子银行服务品质,全力做好上海世博会和广州亚运会电子银行服务。成功实现世博会与亚运会金融服务"零业务差错、零安全事故、零责任投诉"的高标准目标,荣获"中国银行业世博金融服务组织奖"和"中国银行业世博金融服务创新奖"。

完成全行品牌整合项目,确定层级分明、重点突出、结构简洁、与业务和客户双向联系紧密的新品牌架构,深化品牌建设与业务发展、总品牌与子品牌联系。推进网点营销传播系统建设,对营业网点内外部各类信息传播载体及其管理系统进行统筹设计、规范管理,推动营业网点从单纯业务运营中心向业务运营和信息传播中心转变,更好地向客户宣传本行品牌、产品和服务。发布国内银行业首份年度品牌报告。紧密结合业务营销需要,统筹电视、平面、网络和电影等媒体资源,实现对目标客户的精准传播。以世博会、亚运会为契机,开展全方位、立体化品牌传播,取得较好的社会反响和国际影响力。推出国际版电视广告及配套中英文平面广告,积极参与境外大型营销推介、高端论坛等活动,加强ICBC品牌核心价值和经营理念的国际化传播。在国际市场研究机构明略行(Millward Brown Optimor)公布的 2010 年"全球最具价值品牌百强榜"中,本行蝉联全球最具价值金融品牌。

6.3.6 国际化、综合化经营

全面推进国际化、综合化经营战略,抓住后金融危机阶段的有利机遇,新兴与成熟市场并举,加快境外机构申设和并购步伐。通过收购为未来拓展国内保险业务领域打下基础,基本形成了以商业银行为主体、跨市场、国际化的发展格局,并依托集团境内外业务一体化发展机制,提升跨市场与全球化服务能力。

报告期内,河内分行、工银马来西亚和阿布扎比分行相继开业;完成对加拿大东亚银行、泰国 ACL 银行的股权收购并分别更名为中国工商银行(加拿大)有限公司、中国工商银行(泰国)股份有限公司;完成工银亚洲私有化;收购富

通北美证券清算部门成立工银金融服务有限责任公司;签署金盛人寿股权买卖交易相关法律协议;巴黎分行、阿姆斯特丹分行、布鲁塞尔分行、米兰分行、马德里分行¹和巴基斯坦机构(卡拉奇分行、伊斯兰堡分行)申设境外监管审批顺利完成;韩国、印度尼西亚、香港、澳门等国家和地区的二级网络拓展和本地化进程进一步加快。截至2010年末,本行在28个国家和地区设立了203家境外分支机构,其中境外分行及其分支机构21家,境外控股公司及其分支机构181家;与132个国家和地区的1,453家境外银行建立了代理行关系。基本建成跨越亚、非、欧、美、澳五大洲,渠道多样、层次分明、定位合理、运营高效的全球金融服务网络。

加强对境外机构的差别化管理,打造特色发展模式。依托先进的境外机构综合业务处理系统(FOVA)和境外机构多牌照优势,积极推进适应"走出去"企业需求特点的境外产品创新,打造零售、银行卡、电子银行、资金清算、专业融资、全球现金管理、投资银行、资产管理、贸易融资等全球重点产品线,初步形成跟随跨境客户的全球化、全能化服务链。跨境人民币业务突破千亿元大关,在较短时间内实现跨越式发展。在国际投行领域成功参与运作了巴西石油、友邦保险等具有全球影响的融资及 IPO 项目。

报告期,本行境外机构(含境外分行、境外子公司及对标准银行投资)总资产 757.27 亿美元,比上年末增加 235.21 亿美元,增长 45.1%;税前利润 11.85 亿美元,比上年增长 37.2%,包括新设机构在内的全部境外经营机构均实现盈利。

次立	税前利润及机构境外地区分布情况
## .	本元 H 本 注 入7 本 本ム L目 'Y 111 入 '77' 411 日 / 元

项目 —	资产(百万	美元)	税前利润(百万美元) 机构(个)	
	2010	2009	2010	2009	2010	2009
港澳地区	48,411	37,644	658	481	126	126
亚太地区(除港澳)	13,568	7,066	117	65	56	28
欧洲	6,216	3,435	56	29	12	7
美洲	6,592	1,012	33	1	9	1
非洲 (1)	5,971	5,294	321	288	-	-
抵销调整	(5,031)	(2,245)				
合计	75,727	52,206	1,185	864	203	162

注: (1) 为对标准银行投资, 列示资产为本行对其的投资余额, 税前利润为本行报告期确认的投资收益。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010 年度报告(A 股)

59

¹ 巴黎分行、布鲁塞尔分行、阿姆斯特丹分行、米兰分行、马德里分行是工银欧洲下设分行,已于 2011 年 1 月相继开业。

◆ 非分行型的境外控股子公司

中国工商银行(亚洲)有限公司

工银亚洲是香港持牌银行,已发行股本27.04亿港元,2010年末本行持有其100%股权¹。工银亚洲提供全面的商业银行服务,主要业务包括:贸易融资、IPO 收票及派息业务、商业信贷、投资服务、信用卡、托管、电子银行等。2010年末总资产343.39亿美元,净资产25.92亿美元,年度实现净利润3.86亿美元。

工银国际控股有限公司

工银国际是本行独资的香港全牌照投资银行,注册资本 9.39 亿港元。工银国际提供上市保荐与承销、股本融资、债券融资、直接投资、证券经纪及基金管理等各类投行业务。2010 年末总资产 11.32 亿美元,净资产 4.05 亿美元,年度实现净利润 6.904 万美元。

中国工商银行(澳门)股份有限公司

工银澳门是澳门最大本地法人银行和第二大商业银行,注册资本 4.61 亿澳门元,本行持有其 89.33%的股份。工银澳门主要提供存款、贷款、贸易融资、国际结算等全面商业银行服务。2010 年末总资产 89.18 亿美元,净资产 8.23 亿美元,年度实现净利润 8,016 万美元。

中国工商银行马来西亚有限公司

工银马来西亚是本行在马来西亚设立的全资子银行,于 2010 年 4 月 28 日正式对外营业,注册资本 3.31 亿林吉特,可从事全面的商业银行业务。2010 年末总资产 3.3 亿美元,净资产 1.08 亿美元,年度实现净利润 68 万美元。

中国工商银行(印度尼西亚)有限公司

工银印尼是本行在印度尼西亚注册的全牌照商业银行,实收资本 1.5 万亿印尼盾,本行持有其 97.5%的股份。工银印尼主要产品包括存款业务、各类贷款及

¹报告期私有化工银亚洲情况请参见"重要事项──重大资产收购、出售及吸收合并事项"。

贸易融资业务、结算业务、代理业务、资金拆借和外汇业务等。2010 年末总资产 11.62 亿美元,净资产 1.74 亿美元,年度实现净利润 470 万美元。

中国工商银行(泰国)股份有限公司

工银泰国是本行在泰国的控股子银行,注册资本 159.05 亿泰铢。本行于 2010 年 4 月完成对泰国 ACL 银行 97.24%股权的自愿要约收购,7 月更名为中国工商银行(泰国)股份有限公司¹。工银泰国持有综合银行牌照,提供各类存款与贷款、贸易融资、汇款、结算、租赁、咨询等各项业务。2010 年末总资产 24.35 亿美元,净资产 4.57 亿美元,交割后实现净利润 1,387 万美元。

中国工商银行(阿拉木图)股份公司

工银阿拉木图是本行在哈萨克斯坦设立的全资子银行,注册资本 39.34 亿坚 戈,主要提供存款、贷款、国际结算及贸易融资、外币兑换、担保及账户管理等商业银行服务。2010 年末总资产 1.12 亿美元,净资产 3,780 万美元,年度实现净利润 276 万美元。

中国工商银行(中东)有限公司

工银中东是本行在阿联酋设立的全资子银行,注册资本 5,000 万美元,业务范围涵盖投资银行和商业银行业务。2010 年末总资产 2.96 亿美元,净资产 5,600 万美元,年度实现净利润 434 万美元。

中国工商银行(伦敦)有限公司

工银伦敦是本行在英国设立的全资子银行,注册资本2亿美元,提供存兑汇、贷款、贸易融资、国际结算、资金清算、代理和托管等全面银行业务。2010年末总资产17.87亿美元,净资产2.23亿美元,年度实现净利润1,769万美元。

中国工商银行卢森堡有限公司

工银卢森堡是本行在卢森堡设立的全资子银行,注册资本 1.15 亿欧元,主

¹ 2011年3月8日,本行完成了对工银泰国的退市自愿要约收购,请参见"重要事项——重大资产收购、出售及吸收合并事项"。

要提供零售、代客理财、资金、信贷等商业银行服务。2010年末总资产 3.63 亿美元,净资产 1.56 亿美元,年度实现净利润 11 万美元。工银卢森堡于 2011年 1 月更名为中国工商银行(欧洲)有限公司,下设巴黎分行、阿姆斯特丹分行、布鲁塞尔分行、米兰分行和马德里分行。

中国工商银行(莫斯科)股份公司

工银莫斯科是本行在俄罗斯设立的全资子银行,注册资本 10 亿卢布,主要提供信贷、结算、贸易融资、存款、外汇兑换、代客资金交易、全球现金管理、和企业财务顾问等全面公司金融服务及自然人无开户汇款业务,是莫斯科外汇交易所人民币对卢布货币交易的做市商。2010年末总资产1.07亿美元,净资产3,337万美元,年度实现净利润402万美元。

中国工商银行(加拿大)有限公司

工银加拿大是本行在加拿大的控股子银行,实收资本 5,800 万加元。本行于 2010年1月完成对加拿大东亚银行70%股权的收购,7月更名为中国工商银行(加拿大)有限公司。工银加拿大持有全功能商业银行牌照,提供存款、贷款、贸易融资、结算、电子银行和银行卡等各项公司和零售业务。2010 年末总资产 6.3 亿美元,净资产 0.71 亿美元,交割后实现净利润 381 万美元。

工银金融服务有限责任公司

本行完成对富通北美证券清算部门的收购交易后成立工银金融服务有限责任公司,是本行为建立适应国际金融市场的清算和托管平台迈出的重要一步。工银金融于2010年11月1日正式对外营业,注册资本5,000万美元。工银金融为机构客户提供欧美市场证券清算、清算融资等综合金融服务。2010年末总资产49.51亿美元,净资产5,658万美元,交割后实现净利润657万美元。

◆ 境内主要控股子公司

工银瑞信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工银瑞信是本行的控股子公司,注册资本 2 亿元人民币,本行持有其 55%的股份。工银瑞信主要从事基金募集、基金销售、资产管理业务以及中国证监会批准的其他业务。2010年,工银瑞信获得全国社会保障基金境内投资管理人资格,并荣获《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等权威媒体评出的"中国证券市场20周年最具影响力基金公司"奖项。截至 2010年末,公司旗下共管理 16 只共同基金,管理的共同基金资产规模约 579 亿元人民币,总资产 8.8 亿元人民币,

工银金融租赁有限公司

工银租赁是本行的独资子公司,注册资本 50 亿元人民币,注册地为天津滨海新区。工银租赁是国内首家获得中国银监会批准的由商业银行设立的金融租赁公司,主要经营航空、航运及大型设备领域的金融租赁业务及各类租赁产品,提供租金转让、投资基金、投资资产证券化、资产交易、资产管理等多项金融与产业服务。2010年,工银租赁蝉联《金融时报》评选的"年度最佳金融租赁公司"奖项,年末总资产 559 亿元人民币,净资产 59.7 亿元人民币,年度实现净利润5.8 亿元人民币。

◆ 主要参股公司

标准银行集团有限公司

标准银行是南非最大的商业银行,也是非洲最大的商业银行。本行持有其314,388,117 股普通股,持股比例为20.06%。本行与标准银行在融资、资产托管、结算与现金管理、投资银行、信息科技等多个业务领域累计开展了104个合作项目,其中签订对非洲融资协议总额近67亿美元。为深化与标准银行的全面战略合作,本行于2010年组建了驻南非标准银行工作组。2010年末标准银行总资产13,363.08亿兰特,净资产1,031.98亿兰特,年度实现净利润130.07亿兰特。

6.3.7 信息科技

深入实施"科技引领"战略,紧密围绕全行改革发展目标,全面完成"十一五"信息科技发展规划制定的各项任务,确保信息系统安全稳定运行,大力推进第四代应用系统(NOVA+)建设,构建更具灵活性、先进性、高性能、抗风险的应用架构体系,以先进的信息科技持续提升本行的核心竞争力。2010年本行13项科技成果被人民银行评为年度银行科技发展奖,并荣获世界知识产权组织和国家版权局授予的"世界知识产权组织创意金奖(中国)——推广运用奖"。

应用产品不断创新

加快应用产品的研发与优化,深入推进"1031"工程,八大服务平台陆续建成,应用研发工作取得重大突破,大力提升经营管理能力和风险管理水平。建立全行统一的客户服务支持管理系统,搭建客户统一评价体系;拓展芯片卡多应用平台,推出手机芯片卡移动支付业务,推广高速公路速通卡项目;全面实现全行一体化电话银行系统;建立"全额集中、逐笔计价"模式的本外币一体化资金管理体系架构;自主研发操作风险高级计量法、市场风险内部模型法等风险管理系统;完成境外机构综合业务处理系统(FOVA)在25家境外分支机构的推广;系统内跨境汇款产品已于2010年7月推向市场;全球个人账户管理在工银澳门和深圳分行试点推广,通过柜面和电子银行渠道为客户提供全球账户查询、转账汇款等服务。2010年全行新增产品449个,累计达到2,815个,产品总量比上年末增长19%。2010年,本行获得国家知识产权局专利授权24项,拥有的专利数量达到115项。

信息科技管理水平持续提升

信息系统全年保持安全平稳运行态势,并圆满完成了上海世博会、广州亚运会与亚残运会等关键时期信息系统安全运行任务,保障了本行"2010服务价值年"活动的顺利开展。本行持续优化技术架构,完成生产中心主机系统整合,有效提升主机应用系统的交易性能;主机系统全面实现操作自动化,进一步提高生产运维效率并降低信息系统操作风险。丰富信息系统监控手段,形成全行统一、集中、全面的运行监控系统,并逐步实现对各业务种类以及各渠道层面的集中监控。积极推进应用系统灾备工程实施,完成关键应用系统的灾备实施工作,并加快推进"两地三中心"工程建设,进一步提升本行整体灾备水平和信息系统连续运作能力。结合建设国际一流IT银行的目标,优化全行信息科技管理流程,加强科技与

业务融合;形成由管理办法、实施细则和管理手册组成的信息科技管理制度体系,进一步提升了信息科技管理制度的科学性、全面性和可操作性。

6.3.8 人力资源管理

不断完善以岗位价值、履职能力和工作业绩为核心的公司化薪酬分配体系, 积极推行全面薪酬管理理念,持续推进差异化薪酬激励制度建设,逐步健全薪酬 信息传导机制和沟通反馈机制。顺应国内外金融业实施稳健薪酬管理的趋势,并 适应集团化、综合化、国际化发展的需要,加快建立与公司治理要求相统一、与 持续发展目标相结合、与风险管理体系相适应、与人才发展战略相协调以及与员 工价值贡献相匹配的薪酬激励机制。

人力资源管理和激励约束机制

不断完善岗位职级体系,构建业务类职务的晋升与选聘、权责分配、考核和退出机制,发挥业务类岗位序列作为员工发展主要通道的作用。逐步建立覆盖各岗位序列不同层级的任职资格体系,明确人才成长标准,鼓励员工对照岗位任职资格要求,加快提升工作能力和专业水平,推动全行人才队伍整体素质的全面提高。合理运用职务层级、工资等级和工资档次晋升等差异化手段来有效激励员工。搭建员工流动平台,实现员工在不同通道之间转换,提高人岗匹配度。深入推进企业文化建设,正式发布工商银行企业文化体系,有针对性地开展主题教育活动,增强员工凝聚力。

人力资源管理与开发

不断健全教育培训和实践锻炼并重互补、相互促进的能力开发平台,提升员工综合素质和能力,为员工拓展职业发展空间奠定基础。以管理人员、专业人员和业务人员培训为主线,以专业资格认证和中年员工培训为重点,创新培训项目,完善培训方法,着力提高教育培训的针对性和实效性,充分发挥教育培训对全行转型发展和员工成长的智力保障作用。全年共举办各类培训班4.7万期,培训223万人次,人均受训8.2天。夯实基础建设,着力提高教育培训工作的质量与效益,基地库、师资库、教材库、案例库、试题库和档案库建设工作取得重要的阶段性成果。加快网络大学平台和功能建设,推进考试系统功能升级,完成模拟银行独

立环境搭建。加强系统管理, 持续提高教育培训工作系统化、专业化的管理水平。

总行及分支机构改革情况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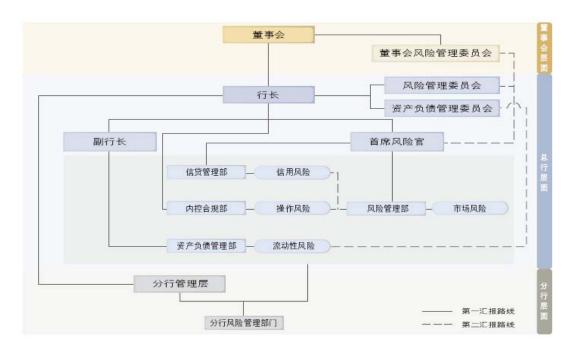
对金融市场部、资产托管部、贵金属业务部和票据营业部实施利润中心改革,2010年4个利润中心实现税前利润合计369.68亿元,为总行利润中心改革的全面展开打下良好基础。启动提升省区分行营业部竞争力体制改革,山西等5家分行已经率先组织并实施。继续深入推进县支行变革,在信贷政策、业务产品及人力资源等方面进行分类管理。在一级分行组建信贷监督执行部,进一步加强对贷款发放和支付等环节的监督及管理。构建授信审批垂直集中管理体制改革,在北京、天津等10家城市分行实行了分行全辖集中管理。在香港组建工银信用卡中心(国际),进一步推动海外信用卡业务的发展,促进境外机构尽快向批零兼营,协调发展的模式转变。

6.4 风险管理

6.4.1 全面风险管理体系

全面风险管理是指本行董事会、高级管理层和全行员工各自履行相应职责,有效控制涵盖全行各个业务层次的全部风险,进而为各项目标的实现提供合理保证的过程。本行在风险管理中遵循的原则包括收益与风险匹配、内部制衡与效率兼顾、风险分散、定量与定性结合、动态适应性调整和循序渐进等原则。

董事会及其专门委员会、高级管理层及其专业委员会、风险管理部门和内部审计部门等构成本行风险管理的组织架构。本行风险管理组织架构如下:



2010 年,本行加强全面风险管理制度创新,制定风险偏好制度,并充分运用风险量化成果,完善本行风险偏好指标;修订全面风险管理框架,确定集团风险管理原则,进一步加强对各类风险的管理,规范风险管理政策和风险限额设定;修订风险报告制度,增设报告种类、风险量化管理指标和国别风险等相关内容;加强集团层面集中度风险管理,制定集团集中度风险管理制度,进一步明确集中度风险管理的对象、治理架构、关键流程和技术方法等内容;建立国别风险管理制度,明确国别风险管理对象、职责与流程、评级方法、风险限额管理方法,设立国别风险报告和监督检查机制;完善并表机构风险管理机制,加强并表机构各

类风险状况的监测和报告。集团层面整体风险管理能力进一步提升。

新资本协议实施准备情况

按照中国银监会实施新资本协议的总体规划和巴塞尔新资本协议三大支柱 (最低资本要求、监管当局的监督检查、信息披露),本行不断加强全面风险管 理,持续完善信用风险管理,加快推进市场风险管理,保持操作风险管理的同业 领先水平,实施稳健的流动性风险管理,稳步推进新资本协议实施各项准备工作, 力争成为国内首批实施新资本协议的商业银行。截至 2010 年末,本行已基本完 成新资本协议第一支柱的相关建设,积极开展第二支柱的相关项目建设和第三支 柱的准备工作。

◆ 第一支柱

信用风险方面,本行继续深入推进内部评级体系建设,不断深化内部评级量化结果在风险管理各领域的应用。规范内部评级法(IRB)各项技术标准与操作流程,构建结构完整、层次合理、内容全面的内部评级制度体系;开展全面计量验证和模型优化,评级结果更加准确地反映信贷资产的风险特征;稳步推进系统的开发、优化和升级,实现了评级前中后台的全流程系统化管理。

市场风险方面,本行继续完善市场风险管理制度体系,全面推进市场风险内部模型法(IMA)工程建设,稳步提升市场风险管理水平。搭建市场风险集团并表报告与限额管理体系,建设市场风险管理自主研发系统,投产外汇业务产品控制系统,强化业务中台监督功能,优化交易复核系统与流程,交易复核工作全年无差错。

操作风险方面,本行在全面推进操作风险标准法建设的同时,继续加强操作风险高级计量法(AMA)的建设应用。开发操作风险高级计量模型,提升资本计量的科学性和敏感性;投产操作风险高级计量法应用管理系统;开展操作风险与控制自我评估(RCSA)和情景分析(SA),积极推广项目应用成果,进一步提高了风险预警能力。

◆ 第二支柱

本行积极推动内部资本充足评估程序(ICAAP)项目建设,建立第二支柱资本附加评估体系、资本规划体系、整合性压力测试体系,制定风险及资本充足评

估管理办法,规定内部资本充足评估的治理架构、管理流程,确立主要风险的评估方法和评估内容,明确内部资本充足评估报告机制与体系运行机制,实现了对本行所有实质性风险的全面评估。

◆ 第三支柱

本行根据中国银监会《商业银行资本充足率信息披露指引》的相关要求,结 合国际同业披露实践,积极推进第三支柱报告信息披露准备工作。

6.4.2 信用风险

信用风险管理

本行面临的主要风险是信用风险。信用风险是指因借款人或交易对手未按照约定履行义务从而使银行业务发生损失的风险。本行信用风险主要来源于贷款,资金业务、表外业务等也可能带来信用风险。

本行严格遵循中国银监会有关信用风险管理指引等监管要求,在董事会和高级管理层的领导下,贯彻执行既定的战略目标,实行独立、集中、垂直的信用风险管理模式,不断完善信贷流程,形成了信贷业务前、中、后台相分离的管理组织架构。董事会承担对信用风险管理实施监控有效性的最终责任;高级管理层负责执行董事会批准的信用风险管理战略、总体政策及体系;高级管理层下设的信用风险管理委员会是本行信用风险管理的审议决策机构,负责审议信用风险管理的重大、重要事项,并按照信用风险管理委员会工作规则开展工作;各级信贷管理部门负责本级的信用风险牵头管理工作,各业务部门按照职能分工执行本业务领域的信用风险管理政策和标准。

本行信用风险管理具有如下主要特点:(1)在全行实施标准化信贷管理流程;(2)风险管理规则和流程注重信贷业务全流程的风险管理,覆盖从客户调查、评级授信、贷款评估、贷款审查审批、贷款发放到贷后监控整个过程;(3)设置专门机构负责对信贷业务全流程进行监督检查;(4)对信贷审批人员实行严格的任职资格管理;(5)依靠一系列的信息管理系统,对风险进行实时监控。为各级信贷人员举办各种持续培训项目,以强化信用风险管理实践。

2010年,本行积极应对宏观经济金融形势和监管要求的变化,深入研究宏观政策调整和市场变化情况,及时调整和完善各项信贷政策,继续推动信贷制度建设,加强行业风险管理和信贷结构调整,强化信用风险并表管理,完善境外信用风险报告制度,严格信贷操作流程,强化贷后管理,继续深化信贷风险监测与分析,加强对存在潜在性风险因素贷款的管理,继续推进不良贷款清收处置工作,全面强化信用风险管理。强化内部评级结果在信用风险管理方面的应用,推动内部评级在贷款定价、信贷审批、业务授权等各个方面的深入应用,利用内部评级系统加强贷后监测、分析和报告工作,组织全行内部评级检查,加强内部评级管理。

◆ 公司类贷款信用风险管理

- 继续推动信贷制度建设,进一步完善信贷政策体系。根据国家重点区域战略规划,制定实施差异化的区域信贷政策,积极支持区域发展信贷需求。按照监管要求,强化"实贷实付"、"受托支付"管理,完善贷款审批与放款核准流程。修订法人客户信贷资产质量分类管理办法,进一步规范信贷资产质量分类工作。
- 完善行业信贷政策,加强行业风险管理。结合国家宏观调控政策和产业政策导向,研究行业发展趋势、市场机会及风险特征,制定调整部分行业信贷政策,进一步扩大行业信贷政策覆盖面,运用客户分类、名单制管理和行业限额等多种手段,提高行业政策执行力度。完善绿色信贷制度标准,加大对环境敏感行业及客户的信贷结构调整,加大对节能环保、循环经济、低碳经济领域的信贷支持力度,严格控制"两高一剩"行业信贷投放。
- 加强地方政府融资平台贷款风险管理。严格地方政府融资平台贷款的区域准入和分类管理,落实准入城市名单制和贷款限额管理。及时调整相关领域信贷政策,严格控制信贷总量及投向,主要投向国家重点建设领域和优质项目。根据监管要求,开展存量贷款检查,通过采取多种风险缓释措施,确保信贷资产安全。
- 加强房地产行业风险管理。根据国家有关政策及房地产市场变化,及时调整房地产行业信贷政策,修订相关管理办法,进一步完善房地产贷款制度体系。继续实施行业限额管理,加强房地产开发企业名单制管理,明确客户准入标准,

优化调整客户结构。调整房地产贷款品种结构,积极支持保障性住房建设,进一步完善土地储备贷款相关政策。严格执行贷款封闭管理制度,规范项目资金使用, 严格执行房地产贷款销售比例还款制度。

- 加强贸易融资业务风险管理。进一步丰富基础产品种类,覆盖企业交易链的各个环节。梳理和完善贸易融资政策体系,规范贸易融资业务管理,明确贸易融资业务风险管理要求。采取多种形式加大业务管理力度,明确贷后管理重点及具体要求,提高贷后管理的针对性和有效性。建设相关业务平台系统,加强贸易融资的系统管理,进一步提高贸易融资业务管理水平。
- 加强小企业贷款风险管理,完善小企业信贷政策和管理机制。根据市场变化及小企业贷款业务发展情况,及时优化调整小企业信贷政策制度。优化小企业信贷业务操作流程,升级改造小企业业务系统。加强小企业贷款系统监测分析,加大风险防控力度。调整小企业贷款客户结构,坚持执行小企业贷款流量管理,加强小企业不良贷款的清收处置。
- 不断提高信贷管理信息化水平。提升资产管理系统各项功能,优化完善 信贷业务电子化审批工作流程,实现国内贸易融资产品的系统流程控制,加强贷 款受托支付管理,启动全球资产管理系统建设。

◆ 个人贷款信用风险管理

- 加强个人贷款风险管理。根据有关监管政策,以及不同分行个人信贷业务风险管理水平、区域市场环境和客户群体,制订、实施差别化信贷政策,有步骤地推进个人信贷业务梯度发展。制定相关业务管理办法,加强对逾期贷款的催收管理,通过集中催收、贷款重组等方式,降低贷款风险。深入开展内部评级应用工作,实现信用评分、经济资本回报率(RAROC)等刚性应用,进一步提高风险管理水平。
- 积极调整个人信贷产品结构,实现个人贷款多品种均衡发展。严格个人住房贷款风险管理,修订个人住房贷款管理办法及业务流程,实行差别化住房信贷政策。密切关注各地区房价走势,积极开展贷款压力测试工作。严格落实抵押登记手续,完善抵押登记流程。
 - 继续提高个人信贷管理信息化水平,进一步优化资产管理系统功能,加

强个人贷款抵押物管理和资金流向监测,加大虚假贷款监测和防控力度。

◆ 信用卡业务信用风险管理

继续加强信用卡透支资产质量管理及风险控制力度。深入开展信用卡业务风险管控体制研究,制定和完善业务及流程管理制度,优化授信审批策略,加强以客户为单位的综合授信管理。建立信用评分模型应用系统,优化审核处理流程,提高信用卡业务风险管理技术水平。完善信用卡透支资产质量监控指标体系,积极拓宽不良透支清收转化渠道,有效防范贷后风险。建立信用卡风险实时监控机制,提升风险控制能力。

◆ 资金业务信用风险管理

本行的资金业务中主要是债券投资与交易、同业融资、票据买入返售等业务面临信用风险。人民币债券投资组合主要包括中国政府和其他境内发行人发行的债券。外币债券投资组合主要包括投资级别的债券。本行针对资金业务采取的信用风险管理措施主要包括:设定客户准入条件、控制授信额度、控制投资限额(规模)、控制保证金比例、评级管理和控制单笔业务权限等。2010年,本行根据国际金融市场走势主动优化调整外币债券投资组合结构,适时减持风险较高的外币资产,有效降低了外币债券投资组合信用风险。

◆ 信贷资产质量管理

按照贷款风险分类的监管要求,本行实行贷款质量五级分类管理,根据预计的贷款本息收回的可能性把贷款划分为正常、关注、次级、可疑和损失五类。为实行信贷资产质量精细化管理,提高风险管理水平,本行对公司类贷款实施十二级内部分类体系。2010年,本行修订了法人客户信贷资产质量分类管理办法,重新设定信贷资产质量分类认定权限;结合信贷业务流程变化及分类管理系统优化升级情况,明确客户分类标准,调整分类认定基本流程。本行对个人信贷资产质量实施五级分类管理,综合考虑借款人的违约月数、预期损失率、信用状况、担保情况等定性和定量因素,以确定贷款质量分类结果。

2010年,本行继续加大潜在性风险贷款退出和不良贷款清收处置力度。实施

新修订的呆账核销管理办法、账销案存资产管理办法,进一步修订不良贷款管理 办法。建立不良贷款处置工作检查、督办制度,推进不良贷款管理信息化建设, 提高不良贷款及账销案存资产的精细化管理水平。综合运用现金清收、呆账核销、 以物抵债和重组转化等多种手段,提高清收处置回收率。

信用风险分析

不考虑任何担保物及其他信用增级措施的最大信用风险敞口

人民币百万元

项 目	2010年12月31日	2009年12月31日
存放中央银行款项	2,234,075	1,654,206
存放同业及其他金融机构款项	183,942	157,395
拆出资金	64,918	77,906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12,849	20,018
衍生金融资产	13,332	5,758
买入返售款项	262,227	408,826
客户贷款及垫款	6,623,372	5,583,174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899,750	945,425
持有至到期投资	2,312,781	1,496,738
应收款项类投资	501,706	1,132,379
其他	86,256	73,932
小计	13,195,208	11,555,757
信贷承诺	1,649,157	1,239,687
最大信用风险敞口	14,844,365	12,795,444

贷款五级分类分布情况

人民币百万元, 百分比除外

	2010年12,	月 31 日	2009年12月31日		
グロ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正常	6,489,450	95.57	5,411,226	94.46	
关注	227,815	3.35	228,933	4.00	
不良贷款	73,241	1.08	88,467	1.54	
次级	18,932	0.28	31,842	0.55	
可疑	41,765	0.62	43,413	0.76	
损失	12,544	0.18	13,212	0.23	
合计	6,790,506	100.00	5,728,626	100.00	

贷款质量持续改善。2010年末,按照五级分类,正常贷款64,894.50亿元,

比上年末增加 10,782.24 亿元,占各项贷款的 95.57%,提高 1.11 个百分点。关注贷款 2,278.15 亿元,减少 11.18 亿元,占比 3.35%,下降 0.65 个百分点。不良贷款余额 732.41 亿元,减少 152.26 亿元,不良贷款率 1.08%,下降 0.46 个百分点。不良贷款余额与不良贷款率继续保持双下降,主要是由于本行加强对存在潜在性风险因素贷款的监控和退出力度,同时综合运用现金清收、呆账核销、以物抵债和重组转化等多种方式,加大不良贷款清收处置。

按业务类型划分的贷款和不良贷款结构

人民币百万元, 百分比除外

	2010年12月31日				2009年12月31日			
项目		占比	不良	不良		占比	不良	不良
	贷款	(%)	贷款	貸款率(%)	贷款	(%)	贷款	貸款率(%)
公司类贷款	4,700,343	69.2	61,610	1.31	3,957,786	69.1	76,792	1.94
票据贴现	117,135	1.7	-	-	329,792	5.7	-	-
个人贷款	1,633,192	24.1	9,656	0.59	1,206,850	21.1	10,029	0.83
境外及其他	339,836	5.0	1,975	0.58	234,198	4.1	1,646	0.70
合计	6,790,506	100.0	73,241	1.08	5,728,626	100.0	88,467	1.54

公司类不良贷款余额 616.10 亿元,比上年末减少 151.82 亿元,不良贷款率 1.31%,下降 0.63 个百分点。个人不良贷款余额 96.56 亿元,减少 3.73 亿元,不良贷款率 0.59%,下降 0.24 个百分点。

按地域划分的贷款和不良贷款结构

人民币百万元, 百分比除外

		2010年1	12月31日		20	09年12月	31日	
项目		占比	不良	不良		占比	不良	不良
	贷款	(%)	贷款	貸款率(%)	贷款	(%)	贷款	贷款率(%)
总行	163,606	2.4	1,039	0.64	104,203	1.8	678	0.65
长江三角洲	1,583,758	23.3	11,978	0.76	1,388,853	24.2	13,734	0.99
珠江三角洲	979,399	14.4	8,901	0.91	844,690	14.8	9,976	1.18
环渤海地区	1,253,538	18.5	14,907	1.19	1,076,820	18.8	16,848	1.56
中部地区	919,738	13.6	12,079	1.31	777,925	13.6	15,482	1.99
西部地区	1,142,027	16.8	15,011	1.31	952,011	16.6	18,557	1.95
东北地区	408,604	6.0	7,351	1.80	349,926	6.1	11,546	3.30
境外及其他	339,836	5.0	1,975	0.58	234,198	4.1	1,646	0.70
合计	6,790,506	100.0	73,241	1.08	5,728,626	100.0	88,467	1.54

本行不断优化信贷区域结构,促进各区域信贷资源配置的均衡发展。继续支持长江三角洲、珠江三角洲和环渤海地区信贷业务发展,三个地区新增贷款5,063.32亿元,增量合计占新增各项贷款的47.7%。积极支持中部地区、西部地区和东北地区的区域发展要求,支持地震灾区灾后重建信贷需求,三个地区新增贷款3,905.07亿元,增长18.8%,增速高于全行平均水平。上述地区均实现不良贷款余额和不良贷款率双下降。境外及其他贷款增加1,056.38亿元,增长45.1%,主要是由于国际化、综合化经营的持续推进,以及工银泰国纳入并表范围所致。

按行业划分的公司类贷款和不良贷款结构

人民币百万元, 百分比除外

	2	010年12	2月31日			2009年1	12月31日	
项目		占比	不良	不良贷		占比	不良	不良贷
	贷款	(%)	贷款	款率(%)	贷款	(%)	贷款	款率(%)
交通运输、仓储和邮政业	990,916	21.1	9,075	0.92	800,244	20.2	11,178	1.40
制造业	940,641	20.0	26,844	2.85	793,233	20.0	34,571	4.36
化学	141,007	3.0	4,816	3.42	133,243	3.4	6,132	4.60
机械	134,355	2.8	3,004	2.24	106,198	2.7	4,680	4.41
金属加工	114,635	2.4	1,319	1.15	95,682	2.4	1,887	1.97
纺织及服装	96,769	2.1	4,488	4.64	84,590	2.1	5,794	6.85
钢铁	92,866	2.0	973	1.05	83,816	2.1	489	0.58
石油加工、炼焦及核燃料	69,577	1.5	299	0.43	38,226	1.0	346	0.91
通信设备、计算机及其他								
电子设备	51,334	1.1	2,017	3.93	41,067	1.0	2,716	6.61
交通运输设备	49,557	1.0	1,513	3.05	44,522	1.1	994	2.23
非金属矿物	40,317	0.9	2,000	4.96	35,471	0.9	2,943	8.30
其他	150,224	3.2	6,415	4.27	130,418	3.3	8,590	6.59
电力、燃气及水的生产和供应业	571,072	12.1	5,275	0.92	531,562	13.4	6,541	1.23
水利、环境和公共设施管理业	549,326	11.7	208	0.04	510,721	12.9	333	0.07
房地产业	512,018	10.9	5,355	1.05	421,804	10.7	6,348	1.50
批发、零售及住宿	388,023	8.3	10,117	2.61	261,261	6.6	12,135	4.64
租赁和商务服务业	357,624	7.6	1,105	0.31	290,410	7.3	1,316	0.45
采矿业	129,488	2.8	297	0.23	105,575	2.7	357	0.34
建筑业	84,048	1.8	1,168	1.39	62,403	1.6	1,330	2.13
科教文卫	68,102	1.4	845	1.24	66,809	1.7	1,132	1.69
其他	109,085	2.3	1,321	1.21	113,764	2.9	1,551	1.36
合计	4,700,343	100.0	61,610	1.31	3,957,786	100.0	76,792	1.94

2010 年,本行贷款投放较多的行业分别是交通运输、仓储和邮政业,制造业,批发、零售及住宿,上述行业贷款增量合计占新增公司类贷款的 62.6%。其中,交通运输、仓储和邮政业贷款增加 1,906.72 亿元,增长 23.8%,主要是由于交通运输领域投资增长较快,行业客户信贷需求较强;制造业贷款增加 1,474.08 亿元,增长 18.6%,主要是本行积极支持先进制造业信贷需求,大力发展该行业领域贸易融资贷款;批发、零售及住宿贷款增加 1,267.62 亿元,增长 48.5%,主要是贸易融资及小企业贷款业务增长带动。

不良贷款减少较多的行业分别是制造业,批发、零售及住宿,交通运输、仓储和邮政业,电力、燃气及水的生产和供应业。交通运输设备业及钢铁业不良贷款余额分别增加 5.19 亿元和 4.84 亿元,主要是个别企业贷款质量下降所致。

贷款减值准备变动情况

人民币百万元

			274 47770
	单项评估	组合评估	合计
年初余额	45,500	99,952	145,452
本年计提	1,807	26,081	27,888
其中: 本年新增	13,481	69,971	83,452
本年划转	12	(12)	-
本年回拨	(11,686)	(43,878)	(55,564)
已减值贷款利息收入	(754)	-	(754)
本年核销	(6,394)	(510)	(6,904)
收回以前年度核销	913	176	1,089
其他变动	228	135	363
年末余额	41,300	125,834	167,134

2010年末,贷款减值准备余额 1,671.34亿元,比上年末增加 216.82亿元; 拨备覆盖率 228.20%,提高 63.79个百分点,抵御风险能力进一步增强;贷款总额准备金率 2.46%。

按担保类型划分的贷款结构

人民币百万元, 百分比除外

	2010年1	2月31日	2009年12	2009年12月31日		
グロ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抵押贷款	2,780,346	40.9	2,191,909	38.3		

其中: 个人住房贷款(1)	1,090,095	16.1	874,244	15.3
质押贷款	665,641	9.8	786,739	13.7
其中:票据贴现(1)	117,135	1.7	329,792	5.8
保证贷款	1,070,211	15.8	933,853	16.3
信用贷款	2,274,308	33.5	1,816,125	31.7
合计	6,790,506	100.0	5,728,626	100.0

注: (1) 为境内分行数据。

抵押贷款 27,803.46 亿元,比上年末增加 5,884.37 亿元,增长 26.8%。信用贷款 22,743.08 亿元,比上年末增加 4,581.83 亿元,增长 25.2%。按担保类型划分的各类贷款占各项贷款的比重基本保持稳定。

逾期贷款

人民币百万元, 百分比除外

			人民中日カル	, 5 7 10 15 7	
	2010年12	月 31 日	2009年12月31日		
逾期期限		占各项贷款		占各项贷款	
	金额	的比重(%)	金额	的比重(%)	
1天至90天	37,950	0.6	37,102	0.6	
91 天至 1 年	8,512	0.1	15,265	0.3	
1年至3年	22,487	0.3	22,760	0.4	
3年以上	33,349	0.5	39,063	0.7	
合计	102,298	1.5	114,190	2.0	

注: 当客户贷款及垫款的本金或利息逾期时,被认定为逾期。对于可以分期付款偿还的客户贷款及垫款,如果部分分期付款已逾期,该等贷款的全部金额均被分类为逾期。

重组贷款

重组贷款和垫款 107.16 亿元,比上年末减少 48.95 亿元,下降 31.4%。其中逾期 3 个月以上的重组贷款和垫款 76.02 亿元,减少 35.04 亿元。

借款人集中度

本行对最大单一客户的贷款总额占本行资本净额的3.5%,对最大十家单一客户的贷款总额占资本净额的22.8%。最大十家单一客户贷款总额1,989.59亿元,占各项贷款的2.9%。下表列示了2010年末本行十大单一借款人贷款情况。

人民币百万元,百分比除外

借款人	行业	金额	占各项贷款的比重(%)
借款人A	交通运输、仓储和邮政业	30,200	0.5%
借款人B	交通运输、仓储和邮政业	25,634	0.4%

合计		198,959	2.9%
借款人J	交通运输、仓储和邮政业	13,260	0.2%
借款人I	电力、燃气及水的生产和供应业	15,633	0.2%
借款人H	采矿业	16,064	0.2%
借款人G	交通运输、仓储和邮政业	16,445	0.2%
借款人F	制造业	17,538	0.3%
借款人E	交通运输、仓储和邮政业	19,415	0.3%
借款人D	交通运输、仓储和邮政业	22,112	0.3%
借款人C	交通运输、仓储和邮政业	22,658	0.3%

6.4.3 市场风险

市场风险是指因市场价格(利率、汇率、股票价格和商品价格)的不利变动而使银行表内和表外业务发生损失的风险。本行面临的市场风险主要包括利率风险和汇率风险(包括黄金),分别是指由于利率和汇率的不利变动所带来的风险。

本行市场风险管理是指识别、计量、监测、控制和报告市场风险的全过程, 旨在建立和完善市场风险管理体系,明确职责分工和流程,确定和规范计量方法、 限额管理指标和市场风险报告,控制和防范市场风险,提高市场风险管理水平。 市场风险管理的目标是,根据全行风险偏好,将市场风险控制在可承受范围之内, 实现经风险调整的收益最大化。

本行严格遵循中国银监会《商业银行市场风险管理指引》等相关要求,在 董事会和高级管理层的领导下,实行独立、集中、统筹的市场风险管理模式,形 成了金融市场业务前、中、后台相分离的管理组织架构。董事会承担对市场风险 管理实施监控的最终责任;高级管理层负责执行董事会批准的市场风险管理战 略、总体政策及体系;高级管理层下设的市场风险管理委员会是本行市场风险管 理的审议决策机构,负责审议市场风险管理的重大事项,并按照市场风险管理委 员会工作规则开展工作;各级风险管理部门负责本级的市场风险牵头管理工作, 各业务部门按照职能分工执行本业务领域的市场风险管理政策和标准。

2010年,本行进一步强化集团层面市场风险并表管理,制定市场风险并表管理办法,完善并表机构垂直报告体系,提升集团层面市场风险管控水平。同时,本行加快推进市场风险内部模型法实施准备工作,构建基于内部模型法实施的市

场风险管理制度体系;建立自主研发的定价估值模型和市场风险计量方法论;加快全球市场风险管理系统(GMRM)自主研发建设,建立集中统一的交易数据、参考数据、市场数据管理平台和风险计量管理平台,实现风险价值(VaR)计量、压力测试、返回检验、限额管理、资本计算等核心系统功能。

银行账户和交易账户

为采取更有针对性的市场风险管理措施,准确计量市场风险监管资本,本行根据不同账户的性质和特点,将所有表内外资产负债均划分为交易账户或银行账户。交易账户是指银行为交易目的或规避交易账户其他项目的风险而持有的可以自由交易的金融工具和商品头寸,除此以外的其他各类头寸划入银行账户。

银行账户市场风险管理

◆ 利率风险管理

利率风险是指利率水平、期限结构等要素发生的不利变动导致银行账户整体收益和经济价值遭受损失的风险。利率风险来源包括重新定价风险、收益率曲线风险、基准风险和期权性风险,其中重新定价风险和基准风险是本行利率风险的主要来源。

本行利率风险管理目标是,根据本行风险管理水平和风险偏好,在可承受的利率风险限度内,实现经风险调整后的净利息收益最大化。本行银行账户利率风险管理坚持审慎性原则,银行账户利率风险管理部门与业务部门共同监测和预测利率走势,以监测的结果为前提对利率风险进行管理,实现风险调整后收益最大化。

2010年,本行进一步完善制度体系,制定银行账户利率风险管理办法,确保银行账户利率风险管理制度符合监管要求;投产人民币和外币全额资金集中管理系统,成功搭建本外币一体化、集约化的全额资金集中管理体制,为利率、汇率风险的统一集中管理奠定基础;启动利率风险并表管理,统计分析境内外各并表机构的利率风险状况,实现利率风险全口径并表监测;在利率上行预期增加的形势下加强固定利率管理,防范重定价风险。

◆ 汇率风险管理

汇率风险是指外汇资产与外汇负债之间币种结构不平衡产生的外汇敞口因汇率的不利变动而蒙受损失的风险。

本行汇率风险管理目标是确保汇率变动对本行财务状况和股东权益的影响 控制在可承受的范围之内。本行主要通过采取限额管理和风险对冲手段规避汇率 风险。本行按季度进行汇率风险敏感性分析和压力测试,并向高级管理层和市场 风险管理委员会提交汇率风险报告。

交易账户市场风险管理

2010 年,本行继续加强和完善交易账户风险计量和产品控制工作。本行采用 VaR、敏感度分析、敞口分析等多种方法对交易账户产品进行计量分析,逐步开展压力测试、返回检验和模型验证工作;建立基于交易组合的市场风险限额管理体系;运用自主研发的全球市场风险管理系统(GMRM)开展总行交易账户外币债券的风险计量和监控。

本行采用历史模拟法(选取 99%的置信区间、1 天的持有期,250 天历史数据)对总行本部交易账户(包括本外币债券、人民币结售汇和外汇买卖等产品) 计量 VaR。

交易账户风险价值(VaR)情况

人民币百万元

		2010年1至12月				2009年1至12月			
次月	期末	平均	最高	最低	期末	平均	最高	最低	
利率风险	13	16	43	4	30	58	141	23	
汇率风险	291	116	305	47	58	60	175	17	
总体风险价值	292	118	299	47	60	87	212	31	

注:请参见"财务报表附注八、3.1 风险价值(VaR)"。

市场风险分析

◆ 利率风险分析

2010年,人民银行两次上调存贷款基准利率。针对宏观形势变化,本行积

极采取有效措施,加强贷款利率定价管理,缩短贷款利率重定价周期;通过中长期固定利率贷款限额管理,合理控制中长期固定利率贷款规模,降低利率上行周期的利率重定价风险。

2010年末,本行一年以内利率敏感性累计负缺口 8,327.30亿元,比上年末增加 7,354.08亿元,主要是客户存款增加及部分重组类证券投资到期所致;一年以上的利率敏感性正缺口扩大,主要是由于华融债券到期后延期及到期央行专项票据重新投资。本行利率风险缺口按合同重定价日或到期日(两者较早者)结构如下表:

利率风险缺口

人民币百万元

	3个月内	3个月至1年	1至5年	5年以上
2010年12月31日	(4,004,468)	3,171,738	513,833	1,091,312
2009年12月31日	(3,396,134)	3,298,812	209,625	514,569

注:请参见"财务报表附注八、3.3利率风险"。

假设市场整体利率发生平行变化,并且不考虑管理层为降低利率风险而可能 采取的风险管理活动,本行利率敏感性分析如下表:

利率敏感性分析

人民币百万元

利率基点变动	2010年12月	31 日	2009年12月31日		
<u>利干基点</u> 支列	利息净收入变动	权益变动	利息净收入变动	权益变动	
上升 100 个基点	(23,156)	(18,848)	(17,273)	(16,505)	
下降 100 个基点	23,156	20,130	17,273	17,385	

注:请参见"财务报表附注八、3.3利率风险"。

◆ 汇率风险分析

2010年,人民币汇率形成机制改革继续推进,汇率弹性进一步增强,人民币兑美元汇率全年升值 3.1%。本行密切关注外部市场变化,积极运用价格杠杆等多项组合措施,调整和优化外汇资产负债的总量和结构,在保持外汇存贷款业务协调发展的同时,全行汇率风险基本可控。

外汇敞口

人民币(美元)百万元

16 F	2010年12	月 31 日	2009年12月31日	
项目	人民币	等值美元	人民币	等值美元

外汇敞口净额合计	68,570	10,353	50,796	7,439
资产负债表外外汇敞口净额	(163,326)	(24,662)	(163,399)	(23,930)
资产负债表内外汇敞口净额	231,896	35,015	214,195	31,369

有关汇率敏感性分析,请参见"财务报表附注八、3.2汇率风险"。

6.4.4 流动性风险

流动性风险是指银行虽然有清偿能力,但无法及时获得充足资金或无法以合理成本及时获得充足资金以应对资产增长或支付到期债务的风险。流动性风险可以分为融资流动性风险和市场流动性风险。融资流动性风险是指在不影响银行日常经营或财务状况的情况下,无法及时有效满足资金需求的风险;市场流动性风险是指由于市场深度不足或市场动荡,银行无法以合理的市场价格出售资产以获得资金的风险。

引起流动性风险的事件或因素包括:存款客户支取存款、贷款客户提款、债 务人延期支付、资产负债结构不匹配、资产变现困难、经营损失、衍生品交易风 险和附属机构相关风险等。

流动性风险管理

2010 年,本行进一步加强流动性风险制度建设,按照相关监管要求,并结合内部管理需要,修订完善并颁布实施流动性风险管理办法和流动性风险重大事项报告制度,进一步完善和规范流动性并表管理机制;投产并优化全额资金集中管理系统和现金流量监测与管理系统,提高全行资产负债业务管理效率,为有效防范中长期流动性风险夯实基础。

◆ 流动性风险管理体系与治理结构

本行流动性风险管理体系与本行总体发展战略和整体风险管理体系相一致, 并与本行的规模、业务性质和复杂程度等相适应,包括以下基本要素:董事会及 高级管理层的有效监控;完善的流动性风险管理策略、政策和程序;完善的流动 性风险识别、计量、监测和控制程序;完善的内部控制和有效的监督机制;有效 完善的信息管理系统;有效的危机处理机制。 本行流动性风险管理的治理结构包括:以董事会及其专门委员会、总行资产 负债管理委员会和总行风险管理委员会组成的决策体系,以监事会、内部审计局 和内控合规部组成的监督体系,以总行资产负债管理部、各业务部门及运行管理 部门组成的执行体系,上述体系按分工分别承担相应的流动性风险管理的决策、 执行和监督职能。

◆ 流动性风险管理目标、策略和重要政策

本行流动性风险管理的目标是,通过建立科学完善的流动性风险管理机制以 及对流动性风险实施有效的识别、计量、监控和报告,确保本行在正常经营条件 及压力状态下,能及时满足本行资产、负债及表外业务引发的流动性需求和履行 对外支付义务,有效平衡资金的效益性和安全性,并以此为基础,加强附属机构 流动性风险管理和监测,有效防范集团整体流动性风险。

本行流动性风险管理的策略是,在充分考虑本行组织结构、主要业务特点以 及监管政策基础上,明确流动性风险管理的集中管理模式,并列明有关流动性风 险管理特定事项的具体政策。流动性风险管理重要政策则具体结合本行外部宏观 经营环境和业务发展情况制定,有效均衡安全性、收益性和流动性。

◆ 流动性风险管理模式

本行流动性风险管理模式是以法人流动性风险管理为基础的流动性风险并表管理。其中,总行统一集中管理本行流动性风险,通过动态调整资产负债总量和结构,保证全行流动性安全;附属机构对本机构流动性管理承担第一责任,并按总行要求承担流动性管理相应责任。

◆ 压力测试

本行按照审慎原则,运用情景分析法和敏感度分析法实施流动性风险压力测试。本行充分考虑可能影响本行流动性状况的各种宏微观因素,结合本行业务特点、复杂程度,并针对流动性风险集中的产品、业务和机构设定压力情景。本行按季度定期实施压力测试,必要时可在特殊时点,结合外部经营环境变化和监管部门要求,进行临时性、专门性的压力测试。

流动性风险分析

2010年,人民银行不断提高货币政策的针对性、灵活性和有效性,连续6

次上调法定存款准备金率和 2 次上调存贷款基准利率,加强银行体系的流动性管理,市场流动性宽松局面得到有效控制,逐步回归至正常水平。本行积极提高流动性管理策略的主动性、灵活性和前瞻性,建立多层次流动性储备,有效压缩低效资金占用,在确保全行流动性安全的前提下,努力提高资金使用效益。

外币方面,本行密切关注外部市场变化和内部资金形势,多次调整外汇内部 资金转移价格和外汇存贷款利率定价标准,合理优化资产负债结构,促进外汇存 贷款业务协调发展。

2010 年,本行存贷款业务协调发展,资产负债结构进一步优化,流动性风险可控,反映本行流动性状况的有关指标均满足监管要求,具体如下表:

		监管标准	2010年12月31日	2009 年 12月31日	2008年12月31日
流动性比率 ⁽²⁾ (%)	人民币	>=25.0	31.8	30.7	33.3
	外币	>=25.0	53.4	61.1	83.5
贷存款比例 ⁽³⁾ (%)	本外币合计	<=75.0	62.0	59.5	56.4

注: (1) 本表所示监管指标按照当期适用的监管要求及会计准则进行计算,比较期数据不作追溯调整。

本行还通过流动性缺口分析来评估流动性风险状况。2010 年末,本行流动性缺口变化较大的主要是逾期/即时偿还、3个月至1年、1至5年和5年以上的期限档次。活期存款大幅增加带动本行逾期/即时偿还的负缺口有所扩大;部分重组类证券投资到期,使得本行3个月至1年的流动性缺口较上年末由正转负;中长期贷款的增加、华融债券到期后延期、到期央行专项票据重新投资和相应期限客户存款的减少,带动本行1至5年和5年以上的流动性正缺口继续扩大。由于本行活期存款沉淀率较高,同时本行大量投资高流动性的央行票据和国债等资产,流动性储备充足,累计流动性正缺口进一步增加,因此本行整体流动性安全。2010年末,本行流动性缺口分析如下表:

流动性缺口分析

人民币百万元

	逾期/即时偿还	1个月内	1至3个月	3个月至1年	1至5年	5年以上	无期限	总额
2010年12月31日	(6,585,303)	(162,433)	(301,119)	(383,368)	2,537,639	3,515,949	2,200,292	821,657

⁽²⁾ 流动性资产余额除以流动性负债余额。

⁽³⁾贷款余额除以存款余额。存款余额不含财政性存款和汇出汇款。

2009年12月31日	(5,844,656)	(64,006)	(66,927)	573,857	1,965,097	2,457,040	1.658.529	678,934

注:请参见"财务报表附注八、2.流动性风险"。

6.4.5 操作风险

操作风险管理

操作风险是指由不完善或有问题的内部程序、员工和信息科技系统,以及外部事件造成损失的风险,包括法律风险,但不包括战略风险和声誉风险。本行可能面临的操作风险损失类别主要包括七大类:内部欺诈,外部欺诈,客户、产品和业务活动,执行、交割和流程管理,就业制度和工作场所安全,实物资产损坏,IT 系统事件。其中,执行、交割和流程管理与客户、产品和业务活动类事件是本行操作风险损失的主要来源。

本行的操作风险管理严格遵循中国银监会《商业银行操作风险管理指引》要求,在董事会和高级管理层的领导下,实行"统筹管理、分工控制"的操作风险管控模式,董事会承担监控操作风险管理有效性的最终责任,高级管理层负责执行董事会批准的操作风险管理战略、总体政策及体系。高级管理层下设的操作风险管理委员会是本行操作风险管理的组织协调机构,负责审议操作风险管理的重大事项,按照操作风险管理委员会工作规则开展工作;各级内控合规部门是本级行操作风险管理的牵头部门,统筹管理本级行操作风险;各营销及产品部门、风险管理部门、综合管理部门、支持与保障部门按照职能分工依据全行统一的基本政策和标准分别负责本业务领域的操作风险管控。

2010 年,本行根据银行业操作风险的最新监管要求和操作风险变化趋势,着力推进重点领域和关键环节管理的精细化,操作风险防控机制进一步完善。着力推进高级计量法(AMA)实施,在全行范围内开展操作风险与控制自我评估(RCSA)试点工作,完成首次操作风险情景分析(SA),健全操作风险监测体系,改进操作风险内部损失事件管理;完善信贷操作的组织架构、制度、流程和系统,优化贷款发放与支付管理;持续深化业务运营体系改革,建立集中式、跨机构的业务核算授权体系,进一步完善业务运营风险控制体系;创新资金业务管理手段,提升资金交易操作与管理的系统化水平;加强部分重点领域和环节管理,

降低风险隐患;持续推进灾备保障体系建设,不断提高全行运行维护操作自动化水平。

法律风险

法律风险是由于银行经营管理行为不符合有关法律法规、行政规章、监管规定及其他相关规则的要求,提供的产品、服务、信息或从事的交易以及签署的合同协议等文件存在不利的法律缺陷,与客户、交易对手及利益相关方发生法律纠纷(诉讼或仲裁),有关法律法规、行政规章、监管规定及其他相关规则发生重要变化,以及由于内部和外部发生其他有关法律事件而可能导致法律制裁、监管处罚、财务损失或声誉损失等不利后果的风险。

本行基于保障依法合规经营管理的目标,始终重视建立健全法律风险管理体系,构建事前、事中和事后法律风险全程防控机制,支持和保障业务发展创新与市场竞争,防范和化解各种潜在或现实的法律风险。董事会负责审定法律风险管理相关战略和政策,承担法律风险管理的最终责任。高级管理层负责执行法律风险管理战略和政策,制定有关制度办法,审批有关重要事项。总行法律事务部是负责全行法律风险管理的职能部门,有关业务部门对法律风险防控工作提供相关支持和协助,各附属机构和境内外分行分别承担本机构法律风险管理职责。

2010年,本行进一步加强和改善法律风险管理体系和制度建设,建立集团法律风险并表管理机制,规范关联交易管理工作,研究制订合同管理办法,注重完善公司治理和满足上市监管要求,运用法律手段积极支持国际化、综合化经营和各项业务发展创新,研发投产客户服务与投诉支持管理系统,强化诉讼案件特别是被诉案件监控管理,加强商标管理和相关知识产权保护,积极开展各项法律风险管理工作。

反洗钱

本行严格遵循反洗钱法律和监管法规,积极落实各项反洗钱监管要求,认真 履行商业银行反洗钱义务,全面提升反洗钱合规管理水平。

2010 年,本行境内外分支机构认真遵守驻在国和我国的反洗钱和反恐怖融

资法律法规,积极落实各项监管要求,扎实开展各项反洗钱工作,提升全行反洗 钱工作水平。继续完善反洗钱内控制度体系,着手修订本行反洗钱规定,进一步 明确反洗钱政策、职责分工和工作要求,以建立集团层面的反洗钱管理框架和工 作机制,研究制定多个专项管理制度,将反洗钱要求贯穿于各项业务操作流程。 加强反洗钱信息系统建设,优化反洗钱监控系统的信息监测、采集、查询和分析 功能,持续提升反洗钱大额及可疑交易报告和报送数据质量。加强存量客户的信 息维护,采取开发对公信息采集补录系统、开展个人客户信息维护情况定期通报 等多项举措提升全行客户信息质量。依托投产的客户反洗钱风险分类系统, 先于 监管要求时限完成全行客户风险等级划分工作。创新反洗钱工作集中处理模式, 加强可疑交易人工识别工作,完善可疑交易识别规则,持续做好重点可疑交易的 监测、报送、分析和风险提示工作,重点防范电子银行等重点业务领域的风险, 全力配合监管机构做好反洗钱协查工作。研究完善反洗钱和反恐怖融资制裁风险 名单管理机制,加强对境外机构的反洗钱合规管理和指导。组织全部境内分行开 展反洗钱自查,并对部分境内外分行进行反洗钱现场检查,加强反洗钱薄弱环节 的工作力度。创新反洗钱培训方式,开展形式多样的反洗钱宣传培训,加强对各 层级反洗钱管理及岗位人员的反洗钱知识和工作技能培训。

报告期内,未发现本行境内外分支机构和员工参与或涉嫌洗钱和恐怖融资活动。

6.4.6 声誉风险

声誉风险是指由商业银行经营、管理及其他行为或外部事件导致利益相关方对商业银行负面评价的风险。声誉风险可能产生于银行经营管理的任何环节,通常与信用风险、市场风险、操作风险和流动性风险等交叉存在,相互作用。

本行声誉风险管理,是指根据声誉风险管理目标和规划,建立健全声誉风险管理体系,通过日常声誉风险管理和对声誉事件的妥善处置,为实现声誉风险管理的总体目标提供保证的过程和方法。本行坚持预防第一的原则,把声誉风险管理渗透到全行经营管理各个环节和客户服务每个流程,从源头上控制和缓释声誉风险,尽量将声誉事件发生的可能性和影响程度降至最低。

本行董事会是全行声誉风险管理的最高决策机构,负责制定与本行战略目标相匹配的声誉风险管理战略和政策。高级管理层负责执行董事会制定的声誉风险管理战略和政策,领导全行的声誉风险管理工作。本行建立了专门的声誉风险管理团队,负责声誉风险的日常管理。

2010 年,本行全面加强声誉风险管理,积极推进声誉风险管理体系和工作机制建设,深入识别和分析声誉风险因素,进一步加大对声誉事件监测、防控和处置的工作力度,使全行声誉风险处于可控范围。

6.5 资本管理

本行实施全面的资本管理,即以资本为对象和工具进行的计量、计划、配置、 监控、评价和营运等管理活动,包括资本充足率管理、经济资本管理、账面资本 管理和资本总量与结构管理。本行资本管理的目标包括:(1)保持合理的资本充 足率水平和稳固的资本基础,支持本行业务发展和战略规划的实施,持续满足监 管要求,确保银行安全运营,实现全面、协调和可持续发展。(2)建立并不断完 善以经济资本为核心的银行价值管理体系,优化全行资源配置和经营管理机制, 覆盖各类风险,提高当前和长远收益,为股东创造最佳回报。(3)合理运用各类 资本工具,优化资本总量与结构,提高资本质量,降低资本融资成本。

2010 年,本行继续加强资本管理,进一步完善资本补充与约束机制。审议通过了《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010 年至 2012 年资本规划》,明确了本行资本管理的基本目标、资本规划的主要原则和规划期资本充足率管理目标,制定了资本补充计划,并提出了资本充足率管理措施。

本行资本规划的主要原则是:确保资本充足率水平符合监管政策要求,并达到国际同业公认的稳健水平,且保持基本稳定。本行将通过加强和改善经济资本管理等手段,努力提高资本配置效率和资本充足水平;优先采取优化资产结构、提高盈利能力、调整利润分配方案、控制风险加权资产增速等措施实现资本充足率管理目标。

6.5.1 经济资本配置和管理

本行经济资本管理包括计量、配置和评价三个主要环节,经济资本指标包括经济资本占用(EC)、经济资本回报率(RAROC)、经济增加值(EVA)等三类指标,应用领域包括信贷资源配置、经营计划、费用分配、绩效考核、限额管理、产品定价等。通过经济资本管理,本行加强了对风险加权资产总量和结构的调控,进一步提高了资源配置效率和资本回报水平。

2010 年,本行稳步推进经济资本管理,制定经济资本管理计划,通过经济资本限额管理,实现资本在各个风险领域、地区、产品之间的优化配置,约束风险资产规模扩张,以实现资本回报和资本充足目标。根据监管机构关于实施新资

本协议相关监管指引要求,本行进一步优化经济资本计量标准,引入非零售内部 评级结果作为经济资本计量模型的重要输入参数,进一步提高经济资本计量的敏 感度;升级资本管理系统,丰富和完善系统功能,进一步深化经济资本在各领域 的管理应用。

6.5.2 资本充足率情况

本行根据中国银监会《商业银行资本充足率管理办法》及相关规定计算资本 充足率和核心资本充足率,并根据发展战略和风险偏好,制定本行三年资本规划, 明确本行资本充足率管理目标。

2010 年末,本行资本充足率和核心资本充足率分别为 12.27%和 9.97%,均满足监管要求。资本充足率比上年末略降 0.09 个百分点,主要是由于:(1)本行各项业务发展较快,加权风险资产增加;(2)本行通过发行 250 亿元可转债,扣除发行费用后全部用于补充附属资本,同时根据《中国银监会办公厅关于明确贷款损失一般准备计算标准的通知》规定,商业银行计入附属资本的贷款损失一般准备应以贷款余额的 1%为限,执行该规定一定程度上减弱了通过发行可转债补充附属资本的效果,因而 2010 年末资本净额比上年增幅略低于风险加权资产比上年增幅。核心资本充足率比上年末提高 0.07 个百分点,主要是由于本行通过向原股东配售 A 股和 H 股股份以及利润增长带动了核心资本增加。

资本充足率情况表

人民币百万元, 百分比除外

项目	2010年12月31日	2009年12月31日
核心资本	750,970	622,121
股本	349,019	334,019
储备(2)	400,724	283,061
少数股东权益	1,227	5,041
附属资本	174,505	172,994
贷款损失一般准备	67,905	97,994
长期次级债务	78,286	75,000
已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	24,870	_
其他附属资本	3,444	_
扣除前总资本基础	925,475	795,115
扣除	53,102	63,159
商誉	27,369	24,621

未合并的权益投资	22,649	19,559
其他	3,084	18,979
资本净额	872,373	731,956
核心资本净额	709,193	586,431
加权风险资产及市场风险资本调整	7,112,357	5,921,330
核心资本充足率	9.97%	9.90%
资本充足率	12.27%	12.36%

注: (1)请参见"财务报表附注八、4.资本管理"。

6.5.3 资本融资管理

为保障业务持续稳定健康发展,进一步提升综合竞争实力、风险抵御能力和可持续盈利能力,本行采取了发行次级债、发行 A 股可转债以及向原股东配售 A 股和 H 股股份并上市的方式进一步补充本行的资本金。上述发行已于报告期内成功完成,有效地补充了本行资本金。有关融资的具体情况请参见"股本变动及主要股东持股情况—证券发行与上市情况"。

⁽²⁾ 主要包括资本公积可计入部分、盈余公积、一般风险准备以及未分配利润可计入部分。

6.6 社会责任

本行紧紧围绕"工于至诚,行以致远"的价值观,从经济、环境、社会三个层面,不断完善"价值银行、绿色银行、爱心银行、和谐银行、诚信银行、品牌银行"社会责任体系,维护和增进社会公共利益。报告期内,本行在履行社会责任方面的良好表现赢得了社会各界的广泛认可,先后荣获"人民社会责任奖"、"最具责任感企业"、"最佳企业社会责任奖"、"中国最受尊敬银行"、"中国最佳企业公民"和"最佳履行社会责任银行奖"等多项大奖。

6.6.1 经济层面

报告期内,本行积极面对后危机时代更趋复杂的经济形势,加快转变发展方式,不断推进经营业绩和价值创造能力的提升,在支持国民经济发展中体现了大行应尽的责任。本行顺应国内经济逐步转入常态运行的实际需要,实施合理均衡增长的信贷政策,促进经济增长方式转变,积极支持战略性新兴产业发展,充分发挥信贷投向对产业优化升级的引导作用,促进经济平稳较快发展;结合国家区域发展相关政策,把握各区域的资源优势、发展定位和产业发展布局,进一步完善区域发展规划和信贷政策,最大限度地发挥本行金融服务综合优势;坚持发展中小企业金融业务,积极支持"三农"建设,促进国家"扩就业、惠民生"政策的落实;顺应经济全球化趋势,紧跟客户海外业务拓展步伐,加快推进全球经营网络建设,加快零售、银行卡、电子银行、资金清算、专业融资、全球现金管理、投资银行、资产管理、贸易融资等九大产品线在境外的延伸,提高对全球客户的综合服务能力。

6.6.2 环境层面

本行作为"绿色银行"的倡导者和践行者,始终致力于绿色金融服务的推广 和创新,积极倡导低碳生活,推动经济、社会与自然环境的可持续协调发展。

报告期内,本行进一步完善绿色信贷长效机制,持续推进绿色信贷制度建设,有效引导信贷结构优化调整;坚持资源低耗和环境友好的"绿色信贷"要求,积极支持国家节能重点工程、环境保护重点工程以及采用先进节能环保技术的技术

升级改造项目,优先支持客户在新能源、节能环保和资源综合利用等领域的绿色信贷项目,加大绿色信贷产品创新力度;坚持"扶优限劣、有保有压"的总体信贷原则,加强绿色信贷授信评估管理,严格执行"环保一票否决制",全力支持国家产业结构的优化升级。2010年末,环境友好及环保合格客户数量和贷款余额占全部境内公司客户数量和贷款余额的比例均保持在99.9%以上。

本行积极倡导绿色办公,加强员工节能环保教育,提升员工节能减排意识,营造重节能、讲环保的良好文化氛围;推广无纸化办公,加强对节能降耗的日常管理和制度建设,实施"绿色照明"等节能改造工程,努力减少社会资源的占用;积极完善电子化服务渠道,降低业务发展对实体经营场所的依赖,致力于打造资源节约型和环境友好型"绿色银行"。

6.6.3 社会层面

本行始终关注国计民生,积极投身社会公益事业,被中国扶贫基金会授予 "2010年度公益明星(单位)"。

情系灾区。本行积极关注西南大旱、玉树强震、舟曲泥石流等灾情变化,第一时间开展抗灾救灾工作,及时开辟应急贷款审批、资金快速拨付通道及绿色捐款通道。报告期内,捐款捐物 5,000 余万元,帮助受灾地区群众恢复正常的生产生活秩序。

慈善援助。本行进一步加强在四川省南江县、通江县和万源市的定点扶贫力度,坚持"项目扶贫、智力扶贫、卫生扶贫、科技扶贫、救灾扶贫"相结合的扶贫开发特色新路,先后投入扶贫资金721万元,进一步提高了扶贫地区自我发展能力;向新疆布尔津县捐款175万元,专项用于支持当地牧民定居工程,帮助牧民进行房屋建设、受灾房屋重建和教育等相关配套设施的完善;探索新型公益模式,将慈善、环保与金融创新相结合,发行"绿色生活"主题杨澜•灵通卡和嫣然天使基金灵通卡,所得善款用于支持公益事业的发展。

扶助文教事业。本行与对外经济贸易大学共同举办首届"工商银行杯"全国 大学生银行产品创意设计大赛,开创国内商业银行与高校合作开展创新大赛的先 河,培养大学生专于研究、勇于创新的精神;继续推广"中国工商银行百所高校 金融大讲堂"活动,将现代金融理念带入大学校园,为青年成长发展及创业提供 指导和帮助。

服务上海世博,支持广州亚运。本行积极服务上海世博会,及时完成重点区域的网点改造和布局优化,通过适当延长网点营业时间、开设快速通道、新设地铁银行、投放 2,000 余台自助机具、提供多语种服务等措施,为参与各方以及广大游客提供了全面、周到、及时、热情的金融服务。

作为广州亚运会唯一银行合作伙伴,本行全力支持广州亚运会的举办。通过 构建全天候亚运金融服务网络,提供高效、专业、优质、安全的一流服务,实现 "零业务差错、零安全事故、零责任投诉",被广州亚组委授予"广州亚运会合 作伙伴杰出贡献奖"和"广州亚残运会赞助商杰出贡献奖"。

服务社区与志愿者活动。本行持续加大金融服务进社区力度,积极履行公众教育职责,在社区广泛开展金融知识宣传、投资理财培训等活动,以"献爱心、讲责任、促和谐"为宗旨,积极开展青年志愿者活动,报告期内共开展各类爱心行动 1,610 次,参加员工 11 万余人次,捐赠金额 545.57 万元。

关爱员工。本行坚持"以人为本"理念,完善员工激励机制,建立"纵向可进退、横向可交流"的职业发展新机制,拓宽员工职业发展空间;加大员工培训力度,逐步建立起基于岗位胜任能力的培训体系和有利于员工职业生涯发展的培训模式,报告期内,本行共完成各类培训班 4.7 万期,培训 223 万人次,人均受训 8.2 天;高度重视保障员工权益,关注员工健康,关爱女性员工和离退休员工,加强困难员工帮扶机制。

提升服务品质。本行坚持"以客户为中心,服务创造价值"的经营宗旨,加快构建国际一流金融服务平台。报告期内,本行推出具有自身特色的企业文化体系,通过加快科技创新,推动产品升级,加强渠道建设,完善全球布局,提升金融服务品质和品牌形象。138 家营业网点入选中国银行业协会评出的"2010 年度中国银行业文明规范服务千佳示范单位",入选网点数量同业第一。

有关本行社会责任的更多内容,请参见《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010 年社会责任报告》。

6.7 展望

2011 年是国家"十二五"规划的开局之年,国内经济结构转型调整战略的全面实施,将带动金融改革的持续深入推进。2011 年也是本行股改以来第二个三年发展战略规划的收官之年和下一个三年发展战略规划的编制之年,在此承前启后、继往开来的关键一年,本行将依据国家经济金融发展改革导向,把握发展机遇,应对改革挑战。

2011 年本行面对的机遇包括:一是受惠于"十二五"规划的推出和实施,本行业务发展将迎来重大机遇。一方面,国家对先进制造业、战略新兴产业、现代服务业的大力扶持与培育,不仅为本行开辟出更为广阔的业务发展空间,也有利于促进本行信贷产业结构转型进程;另一方面,"十二五"规划关于加强城乡统筹发展、积极稳妥推进城镇化和新农村建设,大力支持东中西部地区打造特色经济、实现良性互动、协调发展的政策导向,将为本行进一步深化区域发展战略、优化业务区域布局、缩小不同地区机构的实力差距和形成协调共进的发展格局创造良好条件。二是尽管全球经济仍未完全复苏,但总的来说,相比 2010 年,2011年国际经济环境将进一步好转,外需形势有所改善,内需动力逐步增强,经济增长势头进一步巩固,这将有利于本行各项业务的持续稳定发展。三是中国企业"走出去"步伐不断加快和金融综合改革试点工作稳健推进,为本行深入推动实施国际化和综合化发展战略、调整优化业务和收益结构、实现稳健可持续发展创造了良好机遇。

2011 年,本行将认真研究执行"十二五"规划的政策指引,全面落实本行发展战略部署,坚持推进发展方式转变和经营转型,着力解决影响本行长远发展的基础性、根源性问题,灵活应对经济和市场环境的变化,保持盈利稳定增长,实现经营再上台阶。具体而言,本行将主要围绕以下几方面展开工作:第一,深入推进业务结构调整。一是要进一步加大投资和中间业务发展力度,持续优化本行的业务和盈利结构,同时加强利率变动分析和利差管理,保持利差收入的稳定。二是在合理控制信贷投放总量的基础上,加大信贷行业、区域、客户、品种和期限结构的调整力度,推动创新型信贷业务开展,全面优化信贷业务运作模式。三是加强负债结构调整,进一步巩固存款业务市场地位,保持良好的资金流动性状况。第二,持续深入推动区域协调发展战略实施。根据不同区域的发展状况与比

较优势,推进分行盈利梯队建设,进一步深化区域发展战略,制定差异化发展策略,推动发达地区分支机构转型创新,扶持和推动中西部地区和潜力地区加速发展。第三,推进机制与流程改革,改善服务品质和提升经营效率。2011 年是本行"改革流程、改进服务年",本行将基于客户需要与感受推进全行流程改革,实现各项业务流程的精简和优化,形成基于客户良好体验的服务流程,进一步提升本行的服务品质与效率。第四,积极稳健推进综合化经营和国际化发展战略。继续加强对基金、租赁、投行子公司的支持与指导力度,强化非银行业务条线实力,同时在监管允许范围内,积极探索银保、银证业务发展的新模式,完善产品与服务体系;加快全球网络布局,创新跨境业务服务模式,大力构建跨国金融服务平台。第五,不断加强资本管理和风险管理能力。全面和细致规划本行未来的业务发展,寻求资本集约型的发展道路;继续加大对一些风险敏感领域的风险监控力度,进一步推动全面风险管理体系建设,探索集团管理体系下的风险管理机制。

2011年本行计划总资产增加15,000亿元左右,总负债增加14,000亿元左右;年末不良贷款率控制在1.10%以内。

7. 股本变动及主要股东持股情况

7.1 股份变动情况

股份变动情况表

单位:股

	2009年12月31日			告期内增减(+,-)	2010年12月31日		
	股份数量	比例 (%)	限售期满	配股	小计	股份数量	比例 (%)
一、有限售条件股份	13,180,811,324	3.9	-13,180,811,324	0	-13,180,811,324	0	0.0
1.外资持股	13,180,811,324	3.9	-13,180,811,324	0	-13,180,811,324	0	0.0
二、无限售条件股份	320,838,038,702	96.1	13,180,811,324	14,999,695,801	28,180,507,125	349,018,545,827	100.0
1.人民币普通股	250,962,348,064	75.2	0	11,262,153,213	11,262,153,213	262,224,501,277	75.1
2.境外上市的外资股	69,875,690,638	20.9	13,180,811,324	3,737,542,588	16,918,353,912	86,794,044,550	24.9
三、股份总数	334,018,850,026	100.0	0	14,999,695,801	14,999,695,801	349,018,545,827	100.0

- 注:(1)"境外上市的外资股"即 H 股,根据中国证监会《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内容与格式准则第5号——公司股份变动报告的内容与格式》(2007年修订)中的相关内容界定。
 - (2) 有限售条件股份是指股份持有人依照法律、法规规定或按承诺有转让限制的股份。
- (3)2010年,本行完成A+H配股发行,注册资本增加。截至报告期末,就变更本行注册资本于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家工商行政管理总局的变更登记尚未完成。

限售股份变动情况表

单位:股

股东名称	期初限售 股份数量	本期解除 限售股份数量	本期増加 限售股份 数量	期末限售 股份数量	限售原因	解除限售日期
高盛集团	13,180,811,324	13,180,811,324	0	0	自愿锁定	2010年4月28日

7.2 证券发行与上市情况

◆ A+H股配股情况

本行董事会和 2010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2010 年第一次 A 股类别股东会议及 2010 年第一次 H 股类别股东会议分别于 2010 年 7 月 28 日和 9 月 21 日审议通过了《关于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A 股和 H 股配股方案的议案》,批准本行发行募集资金总额不超过人民币 450 亿元的 A 股和 H 股配股股份及关于配

股的相关授权。2010年11月,经中国证监会证监许可[2010]1579号及证监许可[2010]1583号文分别核准,本行进行了A股和H股配股。此次配股以每持有10股现有股份获发0.45股配股股份之基准进行,A股和H股配股比例相同。认购价分别为每股A股配股股份人民币2.99元及每股H股配股股份3.49港元,A股配股和H股配股价格经汇率调整后相同。认购价每股A股配股股份人民币2.99元较A股于定价日(即2010年11月10日,为确定配股之认购价之日期)在上交所所报之收市价每股人民币4.74元折让约36.9%,而认购价每股H股配股股份3.49港元较H股于定价日在香港联交所所报之收市价每股6.63港元折让约47.4%。此次配股合共发行了每股面值人民币1元的11,262,153,213股A股及3,737,542,588股H股,A股和H股配股募集资金额分别约为人民币336.74亿元及港币130.44亿元,扣除发行费用后,此次配股的募集资金净额约为人民币446.20亿元,全部用于补充本行资本金。

◆ A股可转债发行情况

本行董事会和 2009 年度股东年会分别于 2010 年 3 月 25 日和 5 月 18 日审议通过了《关于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公开发行 A 股可转换公司债券并上市方案的议案》,批准本行发行总额不超过人民币 250 亿元的 A 股可转债并上市。2010 年 8 月,经中国证监会证监发行字[2010]1155 号文核准,本行发行了面值总额为人民币 250 亿元的 A 股可转债,并已于上交所上市(可转债代码:113002)。A 股可转债每张面值为人民币 100 元,共计 250,000,000 张,期限为发行之日起6年,即自 2010 年 8 月 31 日至 2016 年 8 月 31 日。A 股可转债的票面利率为:第一年 0.5%、第二年 0.7%、第三年 0.9%、第四年 1.1%、第五年 1.4%及第六年1.8%,转股起止日期为 2011 年 3 月 1 日至 2016 年 8 月 31 日,初始转股价格为每股人民币 4.20 元,A+H 股配股完成后,转股价格调整为每股人民币 4.15 元。A 股可转债的募集资金在扣除发行费用后的净额约为人民币 248.70 亿元。经中国银监会批准,此次发行 A 股可转债的募集资金净额全部用于补充本行附属资本,以提高资本充足率;在 A 股可转债持有人转股后将已转股金额全部补充本行核心资本。

前10名A股可转债持有人持有情况

单位: 元

债券持有人名称	持有金额
新华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 - 分红 - 团体分红 - 018L - FH001 沪	1,052,321,000
中诚信托有限责任公司 - 交行固定收益单一信托	802,888,000
华夏成长证券投资基金	700,000,000
中国石油天然气集团公司企业年金计划	586,092,000
博时转债增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446,391,000
工银瑞信基金公司-特定客户资产管理	390,051,000
中信信托有限责任公司 - 双盈 10 号	373,680,000
博时主题行业股票证券投资基金	314,252,000
华泰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305,948,000
中国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 - 分红 - 个人分红 - 005L - FH002 沪	300,000,000
中国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传统-普通保险产品-005L-CT001沪	300,000,000

注: (1) 以上数据来源于 2010 年 12 月 31 日本行 A 股可转债持有人名册。

◆ 次级债券发行情况

本行于 2009 年 7 月在银行间债券市场发行次级债券 400 亿元,并于 2010 年 9 月在银行间债券市场循环发行次级债券 220 亿元用于替换 2005 年发行的次级债券赎回部分,以补充本行的附属资本。2010 年 11 月,本行子公司工银亚洲发行了面值 5 亿美元的次级债券。有关本行及本行子公司次级债券发行情况,请参见"财务报表附注四、25.应付债券"。

◆ 内部职工股情况

本行无内部职工股。

7.3 股东情况

7.3.1 股东数量和持股情况

截至报告期末,本行股东总数为 1,202,744 户。其中 H 股股东 166,013 户, A 股股东 1,036,731 户。

^{(2) &}quot;持有金额"指持有人所持有可转债的票面金额。

本行前10名股东持股情况(H股股东持股情况是根据H股证券登记处设置的本行股东名册中所列的股份数目统计)

单位:股

股东总数	1,202,744 (2010年 12月 31日的 A+H 在册股东数)

前 10 名股东持股情况 (以下数据来源于 2010 年 12 月 31 日的在册股东情况)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股份类别	持股比 例(%)	持股总数	持有有限售条件 股份数量	质押或冻 结的股份 数量	
汇金公司	国家	A 股	35.4	123,641,072,864	0	无	
财政部	国家	A 股	35.3	123,316,451,864	0	无	
香港中央结算代理人有限							
公司	境外法人	H股	24.5	85,383,012,022	0	未知	
工银瑞信基金公司 - 特定							
客户资产管理	其他内资	A股	0.3	1,053,190,083	0	无	
中国平安人寿保险股份有							
限公司-传统-普通保险							
产品	其他内资	A股	0.3	873,259,091	0	无	
美国运通	境外法人	H股	0.2	638,061,117	0	无	
中国华融资产管理公司	其他内资	A 股	0.1	480,769,000	0	无	
中国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							
司-传统-普通保险产品							
- 005L - CT001 沪	其他内资	A 股	0.1	419,539,119	0	无	
中国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							
司-分红-个人分红-							
005L - FH002 沪	其他内资	A 股	0.1	362,947,584	0	无	
易方达 50 指数证券投资							
基金	其他内资	A 股	0.1	245,717,451	0	无	

本行未知上述股东之间存在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关系。

7.3.2 主要股东情况

报告期内,本行的主要股东及实际控制人没有变化。

◆ 主要股东

本行最大的单一股东为汇金公司,截至 2010 年 12 月 31 日,其共持有本行约 35.4%的股份。截至 2010 年 10 月 8 日,汇金公司通过上交所交易系统买入方式增持本行股份计划已实施完毕,详情请见本行在香港联交所网站和上交所网站

发布的公告。

汇金公司成立于 2003 年 12 月 16 日,是依据公司法由国家出资设立的国有独资公司,注册资本 5,521.17 亿元人民币,法定代表人楼继伟。汇金公司是中国投资有限责任公司的全资子公司,根据国家授权,对国有重点金融企业进行股权投资,以出资额为限代表国家依法对国有重点金融企业行使出资人权利和履行出资人义务,实现国有金融资产保值增值。汇金公司不开展其他任何商业性经营活动,不干预其控股的国有重点金融企业的日常经营活动。

本行第二大单一股东为财政部,截至 2010 年 12 月 31 日,其共持有本行约 35.3%的股份。财政部是国务院的组成部门,是主管国家财政收支、制定财税政策、进行财政监督等事官的宏观调控部门。

◆ 其他持有10%以上(含)法人股东(不包括香港中央结算代理人有限公司)的基本情况

无。

◆ 实际控制人情况

无。

7.4 主要股东及其他人士的权益和淡仓

主要股东及根据香港《证券及期货条例》第XV部第2及第3分部须予披露的权益或淡仓的人士

截至2010年12月31日,本行接获以下人士通知其在本行股份及相关股份中拥有的权益或淡仓,该等权益或淡仓已根据香港《证券及期货条例》第336条而备存的登记册所载如下:

A股股东

主要股东名称	身份 A 股数目(股)		权益性质	约占全部已发行 A 股百分比(%)	•
	实益拥有人	118,006,174,032	好仓	45.00	33.81
汇金公司(2)	实益拥有人	118,006,174,032	好仓	45.00	33.81

- 注: (1) 2010年12月31日股东名册, 财政部登记在册的本行股票为123,316,451,864股。
 - (2) 2010年12月31日股东名册, 汇金公司登记在册的本行股票为123,641,072,864股。

H股股东

				约占全部已	约占全部已
主要股东名称	身份	H股数目(股)	权益性质	发行H股百	发行股份百
				分比(%)	分比(%)
社保基金理事会	实益拥有人	15,774,285,559	好仓	18.17	4.52
高盛集团	实益拥有人	10,139,783,324	好仓	11.68	2.91
	受控制企业权益	159,943,599	好仓	0.18	0.05
	合计	10,299,726,923		11.86	2.96
Nomura Holdings,					
Inc.	受控制企业权益	4,909,233,950	好仓	5.66	1.41
	受控制企业权益	3,862,033,001	淡仓	4.45	1.11
JPMorgan Chase &					
Co.	实益拥有人	419,635,947	好仓	0.48	0.12
	投资经理	1,323,428,200	好仓	1.52	0.38
	保管人-法团/核				
	准借出代理人	2,421,908,503	好仓	2.79	0.69
	合计	4,164,972,650		4.79	1.19
	实益拥有人	359,910,249	淡仓	0.41	0.10
Capital Research					
and Management					
Company	投资经理	5,011,970,000	好仓	5.77	1.44

8. 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和员工机构情况

8.1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基本情况⁽¹⁾

姓名	职务	性别	年龄	任期起止日期 (2)	年初持 股数	年末持 股数	变动 原因
姜建清	董事长、执行董事	男	57	2008.10—2011.10	0	0	_
杨凯生	副董事长、执行董 事、行长	男	61	2008.10—2011.10	0	0	_
赵林	监事长	男	56	2008.06—2011.06	0	0	_
王丽丽	执行董事、副行长	女	59	2010.04—2013.04	0	0	_
李晓鹏	执行董事、副行长	男	51	2010.10—2013.10	0	0	
环挥武	非执行董事	男	57	2009.02—2012.02	0	0	_
高剑虹	非执行董事	男	46	2008.12—2011.12	0	0	_
李纯湘	非执行董事	女	55	2009.02—2012.02	0	0	_
李军	非执行董事	男	51	2008.12—2011.12	0	0	_
郦锡文	非执行董事	男	62	2008.12—2011.12	0	0	
魏伏生	非执行董事	男	55	2009.02—2012.02	0	0	_
梁锦松	独立非执行董事	男	58	2008.10—2011.10	0	0	_
钱颖一	独立非执行董事	男	54	2008.10—2011.10	0	0	_
许善达	独立非执行董事	男	63	2010.09—2013.09	0	0	_
黄钢城	独立非执行董事	男	62	2009.01—2012.01	0	0	_
M•C•麦 卡锡	独立非执行董事	男	66	2009.12—2012.12	0	0	_
钟嘉年	独立非执行董事	男	53	2009.12—2012.12	0	0	_
王炽曦	股东代表监事	女	55	2008.10—2011.10	0	0	_
董娟	外部监事	女	58	2009.05—2012.05	0	0	_
孟焰	外部监事	男	55	2009.05—2012.05	0	0	_
张炜	职工代表监事	男	48	2009.08—2012.08	0	0	_
朱立飞	职工代表监事	男	56	2010.09—2013.09	0	0	_
罗熹	副行长	男	50	2009.12—	0	0	_
刘立宪	纪委书记	男	56	2005.10—	0	0	_

易会满	副行长	男	46	2008.07—	0	0	_
张红力	副行长	男	45	2010.05—	0	0	
王希全	高级管理层成员	男	50	2010.04—	0	0	_
魏国雄	首席风险官	男	55	2006.08—	0	0	_
林晓轩	首席信息官	男	45	2010.11—	0	0	_
胡浩	董事会秘书	男	48	2010.12—	0	0	_

注: (1) 请参见"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和员工机构情况-新聘、解聘情况"。

8.2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简历

姜建清 董事长、执行董事

自2005年10月起任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长、执行董事。1984年加入中国工商银行,2000年2月任中国工商银行行长,曾任中国工商银行上海市分行副行长、上海城市合作商业银行(现上海银行)行长、中国工商银行上海市分行行长、中国工商银行副行长。目前兼任中国工商银行(亚洲)有限公司董事会主席、中国人民银行货币政策委员会委员、中国银行业协会会长、中国金融学会副会长、上海交通大学博士生导师。毕业于上海财经大学和上海交通大学,获上海交通大学工学硕士、管理学博士学位。

杨凯生 副董事长、执行董事、行长

自2005年10月起任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副董事长、执行董事、行长。 1985年加入中国工商银行,曾任中国工商银行监察室副主任、规划信息部主任、 深圳市分行行长,中国工商银行副行长,中国华融资产管理公司总裁。毕业于武 汉大学,获经济学博士学位。

赵林 监事长

自2008年6月起任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监事长。2004年9月任中国建设

⁽²⁾ 姜建清先生、杨凯生先生、王丽丽女士及李晓鹏先生作为本行董事的任职起始日期载于上表,而 其作为本行高级管理人员的任职起始日期为 2005 年 10 月。

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执行董事、副行长,曾任中国建设银行湖北省分行副行长,中国建设银行总行办公室副总经理、总经理,中国建设银行总稽审,中国建设银行副行长。毕业于中南财经大学,后获清华大学高级管理人员工商管理硕士学位,高级经济师。

王丽丽 执行董事、副行长

自2005年10月起任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副行长,2010年4月起任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执行董事。2000年11月加入中国工商银行并任副行长,曾任中国银行信贷管理部总经理、风险管理部总经理、中国银行行长助理等职,并曾任中国银行(加拿大)董事长、香港盐业银行董事长。目前还担任亚太经合组织工商咨询理事会中国代表、亚太经合组织妇女领导人组织成员、国际掉期与衍生交易协会董事会成员、中国国际商会副会长、中国工商银行(亚洲)有限公司副董事长、中国工商银行(伦敦)有限公司董事长、中国国际金融学会副会长、中国国债协会副会长、香港商品交易所非执行董事等职。毕业于南开大学,后获得英国伯明翰大学国际金融专业工商管理硕士学位。

李晓鹏 执行董事、副行长

自2005年10月起任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副行长,2010年10月起任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执行董事。1984年加入中国工商银行,2004年9月任中国工商银行副行长,曾任中国工商银行河南省分行副行长、总行营业部总经理、四川省分行行长、中国华融资产管理公司副总裁、中国工商银行行长助理兼北京市分行行长等职。目前兼任中国工商银行(阿拉木图)股份公司董事长、中国工商银行(中东)有限公司董事长、工银金融租赁有限公司董事长、工银瑞信基金管理有限公司董事长、中国城市金融学会副会长、中国农村金融学会副会长、中国银行业协会金融租赁专业委员会主任和行业发展研究委员会主任。毕业于郑州大学,后获武汉大学经济学博士学位。

环挥武 非执行董事

自 2009 年 2 月起任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非执行董事。1982 年进入财政部,曾任财政部人事司干部调配处处长,人事教育司干部调配处处长,人事教育司副司长,机关党委常务副书记(正司长级)。毕业于中央党校经济管理专业,研究生。

高剑虹 非执行董事

自 2008 年 12 月起任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非执行董事。2005 年进入中央汇金投资有限责任公司工作。曾任国家经济体制改革委员会宏观调控体制司金融处副处长,国家开发银行投资业务局副处长,光大证券有限公司国际业务部副总经理,中国银河证券有限公司投资银行总部股票发行部高级经理、研究员。毕业于北京大学,后在中国人民银行研究生部和英国里丁大学深造,分别获经济学硕士、国际证券与投资银行学科学硕士学位。

李纯湘 非执行董事

自 2009 年 2 月起任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非执行董事。1982 年进入财政部工作,曾任财政部地方司乡镇财政处处长、外汇外事司办公室主任等职。1999年开始在国家农业综合开发办公室工作,曾任计划财务处处长,国家农业综合开发办公室副巡视员(副司级)。毕业于东北财经大学,获学士学位。

李军 非执行董事

自 2008 年 12 月起任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非执行董事。曾任国际商业信贷银行北京代表处代表助理、法国巴黎巴银行中国代表处副代表、西班牙对外银行(BBVA)银行国际部顾问、中国科技信托投资公司研究中心副主任、中国科技证券研究部总经理、北京科技大学经济管理学院金融系教授。目前在中央汇金投资有限责任公司任职。毕业于西班牙马德里大学,获经济管理学博士学位。

郦锡文 非执行董事

自 2008 年 12 月起任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非执行董事。曾任中国建设银行计划部财政投资处处长、资金计划部副主任、信用卡部总经理、山东省分行副行长、总行信贷风险管理部总经理、总行风险与内控管理委员会副主任、甘肃省分行行长、总行合规部总经理。目前在中央汇金投资有限责任公司任职,兼任中国金融学会副秘书长、中国投资学会常务理事。毕业于湖北财经学院,获经济学学士学位,高级经济师。

魏伏生 非执行董事

自2009年2月起任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非执行董事。1994年进入新华社,曾任澳门分社经济部处长。1996年转入财政部工作,曾任文教司教育处处长、政法处处长,公共支出司政法处处长,副巡视员(副司级)。毕业于天津财经学院,获学士学位。

梁锦松 独立非执行董事

自2005年10月起任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独立非执行董事,目前兼任黑石集团大中华区主席,黑石集团(香港)有限公司董事长、高级执行董事。2001年到2003年任香港财政司司长,曾任美国摩根大通银行亚太区主席,之前任职于美国花旗银行集团,先后在香港、新加坡、马尼拉及纽约担任资金部、企业银行部、投资银行部及私人银行部地区主管。毕业于香港大学。

钱颖一 独立非执行董事

自2005年10月起任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独立非执行董事。曾任教于斯坦福大学经济系和马里兰大学经济系。曾任中国网通集团(香港)有限公司独立非执行董事。现任伯克利加州大学经济系教授和清华大学经济管理学院院长,兼任网讯无线技术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主席。毕业于清华大学,后获哈佛大学经济学博士学位。

许善达 独立非执行董事

自2007年9月起任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独立非执行董事。2000年1月至2007年担任国家税务总局副局长,曾任国家税务局税制改革司副司长,国家税务总局政策法规司副司长、司长,地方税务司司长,稽查局局长等职。目前是全国政协委员、中国注册税务师协会会长、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委员会委员、财政部会计准则委员会委员、中国财政学会顾问、中国经济50人论坛成员、学术委员会委员。目前还担任中国太平洋保险(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清华大学、北京大学、国家行政学院、西安交通大学、中国科技大学、南开大学、中央财经大学、浙江理工大学兼职教授、特邀研究员。毕业于清华大学自动控制系,后获中国农业科学院农业经济管理硕士及英国巴斯大学财政专业硕士学位。

黄钢城 独立非执行董事

自2009年1月起任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独立非执行董事。曾任花旗银行、J.P.摩根、国民西敏银行等金融机构的多个区域性高层要职,香港期货交易所主席、杠杆式外汇买卖条例仲裁委员会主席及香港银行公会香港外汇及货币市场事务委员会成员等。1999年加入新加坡星展银行,曾任星展银行有限公司副主席,星展银行有限公司及星展集团控股有限公司董事、营运总监,星展银行(香港)有限公司及星展银行(中国)有限公司主席等职。还曾兼任新加坡政府卫生部国立健保集团独立非执行董事。目前兼任PSA国际港务集团、丰树产业私人有限公司、中国移动有限公司董事局成员以及香港大学校董会成员。

M•C•麦卡锡 独立非执行董事

自2009年12月起任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独立非执行董事。曾任ICI经济学家,英国贸易及工业署经济顾问、副部长,巴克莱银行日本区和北美区首席执行官,英国煤气电力市场办公室(Ofgem)主席兼首席执行官,英国金融服务管理局(FSA)主席。现任英国财政部理事会非执行理事,兼任JC弗劳尔斯公司董事长、美国洲际交易所董事会非执行董事、赛德商学院校董会董事,是默顿学院荣誉院士、斯特灵大学荣誉博士及伦敦市荣誉市民。获牛津大学默顿学院历史

学硕士、斯特灵大学经济学博士和斯坦佛大学商学院工商管理硕士学位。

钟嘉年 独立非执行董事

自2009年12月起任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独立非执行董事。1980年加入德勤会计师事务所伦敦分所,1992年成为普华永道会计师事务所合伙人,1996年起任普华永道香港和中国大陆地区的金融服务专家,曾任普华永道香港地区人力资源合伙人,普华永道香港和中国大陆地区审计团队负责合伙人,中国银行审计项目组全球负责合伙人,香港公益金义务司库,香港会计师公会职业道德委员会、职业责任风险限制委员会、沟通委员会及调查组的成员,还曾担任中国银行、中银香港、交通银行的重组及首次公开发行的审计负责人。目前担任香港国际社会服务社义务司库,是英格兰及威尔士特许会计师公会会员,香港会计师公会执业会员,澳门会计师公会会员。获英国杜伦大学经济学学士学位。

王炽曦 股东代表监事

自2005年10月起任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监事。2003年任国务院派驻中国工商银行监事会正局级专职监事兼监事会办公室主任,2005年加入中国工商银行,曾任国家审计署金融审计司副司长、农林水审计局副局长、国务院派驻中国农业银行监事会正局级专职监事兼监事会办公室主任。毕业于沈阳农学院,中国注册会计师(非执业会员)。

董娟 外部监事

自2009年5月起任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外部监事。现任中天宏国际咨询有限责任公司董事长。曾任财政部商贸司外贸处副处长、处长,国家国有资产管理局企业司司长,财政部评估司司长,中纺投资发展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民安(控股)有限公司独立董事等职。目前兼任上海强生控股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宝诚投资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毕业于山西财经学院和东北财经大学,获东北财经大学经济学硕士学位,中国注册会计师(非执业会员)。

孟焰 外部监事

自2009年5月起任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外部监事。现任中央财经大学会计学院院长、教授、博士生导师,中国会计学会常务理事、中国审计学会理事、中国金融会计学会常务理事,教育部高等学校工商管理类学科专业教学指导委员会委员、全国会计硕士学位教育指导委员会委员。曾任中央财经大学会计系主任,财政部会计准则委员会会计准则咨询专家、财政部独立审计准则咨询专家、财政部企业效绩评价咨询专家、北京北辰实业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目前兼任招商局地产控股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中国远洋控股股份有限公司独立监事、烟台万华聚氨酯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北京巴士传媒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映美控股有限公司独立董事。毕业于财政部财政科学研究所,获经济学博士学位。

张炜 职工代表监事

自2006年8月起任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职工代表监事。1994年加入中国工商银行,2004年起任中国工商银行法律事务部总经理。兼任中国国际经济贸易仲裁委员会金融专业委员会副主任和仲裁员、中国法学会银行法研究会副会长、中国法学会证券法研究会常务理事、中国金融学会理事、中国政法大学教授等职。毕业于北京大学,法学博士,研究员。

朱立飞 职工代表监事

自2010年9月起任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职工代表监事。1984年加入中国工商银行,2010年起任中国工商银行工会工作委员会常务副主任。曾任中国工商银行安徽省分行行长、黑龙江省分行行长、辽宁省分行行长。毕业于东北工学院,高级经济师。

罗熹 副行长

自 2009 年 12 月起任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副行长。1987 年 12 月加入中国农业银行, 2002 年 1 月任中国农业银行行长助理兼国际业务部总经理, 2004

年 3 月任中国农业银行副行长,2009 年 1 月任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执行董事、副行长。曾任中国农业银行海南省分行行长助理兼中国农业银行海南省信托投资公司总经理、海南省分行副行长、福建省分行副行长、中国农业银行资产保全部总经理、资产风险监管部总经理、国际业务部总经理兼香港农银国际财务有限公司董事长以及海南国际财务有限公司董事长。目前兼任中国工商银行(莫斯科)股份公司董事长、中国工商银行(加拿大)有限公司董事长、中国农村金融学会常务理事、中国国际金融学会副会长。毕业于中国人民银行研究生部,获经济学硕士学位。

刘立宪 纪委书记

自 2005 年 10 月起任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纪委书记。2003 年 9 月起任中国华融资产管理公司副总裁,2005 年加入中国工商银行,曾任最高人民检察院贪污贿赂检察厅副厅长、反贪污贿赂总局副局长、检察技术局局长、检察理论研究所所长等职。毕业于吉林大学。

易会满 副行长

自 2008 年 7 月起任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副行长。1985 年加入中国工商银行, 2005 年 10 月任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高级管理层成员, 曾任中国工商银行浙江省分行副行长, 江苏省分行副行长、行长, 北京市分行行长等职。目前兼任中国工商银行(泰国)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长、中国工商银行马来西亚有限公司董事长。获得北京大学光华管理学院高级管理人员工商管理硕士学位。

张红力 副行长

自 2010 年 5 月起任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副行长。自 2004 年 10 月起,曾任德意志银行环球银行全球管理委员会委员、亚太区总裁,德意志银行(中国)有限公司董事长。1991 年 7 月任美国惠普公司总部财务经理,1994 年 7 月任英国施罗德国际商人银行董事兼中国业务主管,1998 年 6 月任美国高盛公司亚洲执行董事兼北京代表处首席代表,2001 年 3 月至 2004 年 9 月任德意志投资银行

大中华区主管、亚洲区副董事长兼中国区主席。目前兼任工银国际控股有限公司董事长、标准银行集团有限公司(SBG)副董事长。获得黑龙江八一农垦大学学士学位,加拿大阿尔伯特大学遗传学硕士学位,美国加州圣哥拉大学工商管理硕士学位。

王希全 高级管理层成员

自 2010 年 4 月起任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高级管理层成员兼人力资源部总经理。1985 年加入中国工商银行,2009 年 2 月起任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人力资源部总经理,曾任中国工商银行山西阳泉市分行行长、河北省分行副行长、资产风险管理部总经理、内部审计局局长。毕业于南京大学,获管理学博士学位。

魏国雄 首席风险官

自 2006 年 8 月起任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首席风险官。1987 年加入中国工商银行,2001 年起任中国工商银行信贷管理部总经理,曾任中国工商银行浙江省温州市分行代行长、浙江省分行副行长、总行工商信贷部总经理。毕业于天津财经学院,获经济学硕士学位。

林晓轩 首席信息官

自 2010 年 11 月起任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首席信息官。1989 年加入中国工商银行,2001 年起任中国工商银行信息科技部总经理,2009 年 7 月起任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信息科技业务总监兼信息科技部总经理。曾任中国工商银行福建省分行技术保障处处长兼软件开发与运行中心主任、总行技术保障部副总经理、信息科技部总经理,期间曾兼任中国工商银行数据中心总经理。目前兼任中国金融电脑杂志社社长。毕业于华东师范大学,获工学硕士学位,研究员。

胡浩 董事会秘书

自 2010 年 12 月起任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秘书。1984 年加入中国工商银行,曾任中国工商银行工商信贷部副总经理、信贷管理部副总经理、机构业务部总经理,华商银行总裁,中国工商银行卢森堡有限公司董事长,南水北调中线干线工程建设管理局副局长。目前兼任中国工商银行总行战略管理与投资者关系部总经理、国际业务部总经理,中国工商银行(亚洲)有限公司董事,厦门国际银行董事,太平财产保险有限公司董事,太平人寿保险有限公司董事。毕业于湖南大学,后获中国社会科学院研究生院经济学博士学位,高级经济师。

环挥武先生、李纯湘女士和魏伏生先生由财政部提名,出任本行的非执行董事。高剑虹先生、李军先生和郦锡文先生由汇金公司提名,出任本行的非执行董事。财政部和汇金公司拥有本行股份权益,该等权益详情请参见"股本变动及主要股东持股情况——主要股东及其他人士的权益和淡仓"。

8.3 新聘、解聘情况

◆ 董事

2010年4月8日,本行召开2010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选举王丽丽女士为本行执行董事;2010年9月21日,本行召开2010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选举李晓鹏先生为本行执行董事,续聘许善达先生为本行独立非执行董事。王丽丽女士、李晓鹏先生的任职资格分别于2010年4月21日和10月21日获得中国银监会核准。

张福荣先生因工作变动,自 2010 年 7 月 20 日起不再担任本行执行董事、副 行长职务。

◆ 监事

2010年9月10日,经本行职工代表扩大会议选举,朱立飞先生为本行职工 代表监事,其任职自选举之日起生效。

常瑞明先生因工作变动,于 2010 年 9 月 10 日向本行监事会提出辞呈,辞去 本行职工代表监事职务。

◆ 高级管理人员

2010年4月19日,本行召开董事会,聘任张红力先生为本行副行长,其任职资格于2010年5月14日获得中国银监会核准。

2010年4月22日,王希全先生任本行高级管理层成员。

2010年10月28日,本行召开董事会,聘任林晓轩先生为本行首席信息官,聘任胡浩先生为本行董事会秘书,并兼任本行公司秘书和授权代表。林晓轩先生、胡浩先生的任职资格分别于2010年11月30日和2010年12月6日获得中国银监会核准。关于委任胡浩先生为本行公司秘书的事宜,本行已向香港联交所申请并已获得一项为期三年的豁免,豁免本行遵守香港《上市规则》第8.17条及第19A.16条的全部规定。详情请见本行于2010年10月28日刊登于香港联交所网站的公告。

谷澍先生因工作变动,自 2010 年 10 月 28 日起不再担任本行董事会秘书、 公司秘书和授权代表职务。

8.4 年度薪酬情况

单位: 人民币万元

				1 1	7 (10/10/10/10
姓名	已支付薪酬 (税前)	社会保险、住房公积 金、企业年金及补充 医疗保险的单位缴 存部分	兼职袍金	税前合计总薪酬	是否在股东 单位或其他 关联单位领 取薪酬
	(1)	(2)	(3)	(4) = (1) + (2) + (3)	
姜建清	76.5	19.4	_	95.9	否
杨凯生	71.5	18.4	_	89.9	否
赵林	68.0	18.3	_	86.3	否
王丽丽	67.0	17.4	_	84.4	否
李晓鹏	67.0	17.3	_	84.3	否
环挥武	_		_		是
高剑虹	_		_		是
李纯湘	_		_		是
李军	_				是
郦锡文	_		_		是
魏伏生			_		是
梁锦松	_		50.0	50.0	否
钱颖一			49.0	49.0	否
许善达	_	_	_	_	否

黄钢城	_	_	47.0	47.0	否
M•C•麦卡锡	_	_	38.3	38.3	否
钟嘉年	_		38.3	38.3	否
王炽曦	69.7	14.5	_	84.2	否
董娟	_		30.0	30.0	否
孟焰	_		28.0	28.0	否
张炜	_		5.0	5.0	否
朱立飞	_		1.3	1.3	否
罗熹	67.0	17.2	_	84.2	否
刘立宪	67.0	17.4	_	84.3	否
易会满	67.0	17.1	_	84.1	否
张红力	46.5	12.6	_	59.2	否
王希全	39.0	12.3	_	51.4	否
魏国雄	60.5	16.1	_	76.6	否
林晓轩	4.8	1.7	_	6.5	否
胡浩	_	_		_	否

注: 1. 根据国家有关部门规定,本行董事长、行长、监事长、执行董事、监事及其他高级管理人员的最终薪酬国家有关部门正在确认过程中,其余部分待确认后再行披露。

- 2. 张福荣先生于2010年7月20日辞去本行执行董事、副行长职务,其2010年度在本行领取的税前薪酬合计42.9万元。
- 3. 常瑞明先生于2010年9月10日辞去本行职工代表监事职务,其2010年度兼职袍金为3.8万元(税前)。
- 4. 谷澍先生于 2010 年 10 月 28 日辞去本行董事会秘书职务, 其 2010 年度领取董事会秘书薪酬合计 69.6 万元 (税前)。
 - 5. 胡浩先生 2010 年未在本行领取董事会秘书薪酬。

截至报告期末,本行未实施股权激励,本行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均未 持有本行股票期权或被授予限制性股票。

8.5 员工机构情况

2010年末,本行员工¹397,339人,比上年末增加7,512人。其中境内主要控股公司员工335人,境外机构当地雇员4,379人。境内机构员工中,公司银行业务人员46,973人,个人银行业务人员²169,663人,资金业务人员1,819人,财务与会计人员²73,230人,其他101,275人;员工中具有研究生及以上学历的10,599人,占比2.7%,本科学历154,515人,占比39.3%,专科学历152,185人,占比38.7%,专科

¹ 另有劳务派遣用工 37,479 人。

² 包括本行分支机构的银行柜员。

以下学历75,661人,占比19.3%。

本行机构总数16,430家,比上年末增加36家,其中境内机构16,227家,境外机构203家。

资产、分支机构和员工的地区分布情况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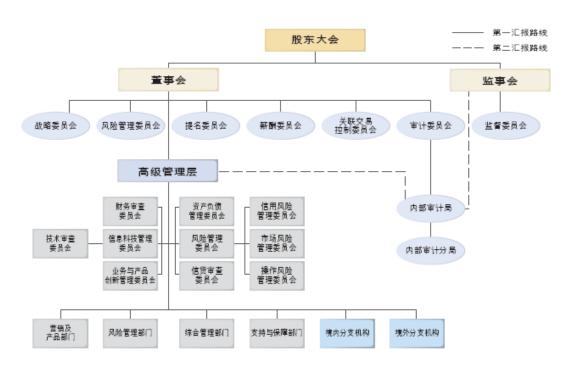
	2010年12月31日							
项目	资产 (人民 币百万元)	占比(%)	机构(个)	占比(%)	员工(人)	占比(%)		
总行	6,416,616	33.8	35	0.2	11,880	3.0		
长江三角洲	2,647,319	13.9	2,452	14.9	50,894	12.8		
珠江三角洲	1,816,317	9.6	1,997	12.2	44,342	11.2		
环渤海地区	3,204,012	16.9	2,714	16.5	62,132	15.6		
中部地区	1,687,592	8.9	3,462	21.1	85,558	21.5		
西部地区	1,861,269	9.8	3,813	23.2	88,118	22.2		
东北地区	767,301	4.0	1,750	10.7	49,701	12.5		
境外及其他	588,788	3.1	207	1.2	4,714	1.2		
合计	18,989,214	100.0	16,430	100.0	397,339	100.0		

注: (1) 境外及其他资产包含对联营及合营公司的投资。

⁽²⁾ 资产合计不含抵销及未分配资产。

9. 公司治理报告

9.1 公司治理架构



本行不断完善由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高级管理层组成的公司治理架构,优化权力机构、决策机构、监督机构和执行机构之间职责,形成了权责分明、各司其职、相互协调、有效制衡的运作机制。

股东大会的职责

股东大会是本行的权力机构,由全体股东组成。股东大会负责决定本行的经营方针和重大投资计划,审议批准公司的年度财务预算、决算方案、利润分配方案和弥补亏损方案,选举和更换董事以及由股东代表出任的监事和外部监事,审议批准董事会工作报告和监事会工作报告,对公司合并、分立、解散、清算、变更公司形式、增加或者减少注册资本、公司债券或其他有价证券的发行及上市的方案、回购公司股票作出决议,修订公司章程等。

董事会的职责

董事会是本行的决策机构,向股东大会负责并报告工作。董事会负责召集股东大会;执行股东大会决议;决定全行的经营计划、投资方案和发展战略;制订本行的年度财务预算方案、决算方案;制订本行的利润分配方案和弥补亏损方案;

制订本行增加或者减少注册资本的方案;制定本行风险管理、内部控制等基本管理制度,并监督制度的执行情况;聘请或解聘行长,并根据行长提名聘任或解聘副行长及其他高级管理人员(董事会秘书除外),并决定其报酬和奖惩事项;决定或授权行长决定行内相关机构的设置;管理本行信息披露;对高级管理层实施监督等。董事会下设六个专门委员会:战略委员会、审计委员会、风险管理委员会、提名委员会、薪酬委员会、关联交易控制委员会。

监事会的职责

监事会是本行的监督机构,向股东大会负责并报告工作。监事会负责对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的履职行为和尽职情况进行监督;监督董事会、高级管理层履行职责的情况;根据需要对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进行离任审计;检查、监督本行的财务活动;审核董事会拟提交股东大会的财务报告、营业报告和利润分配方案等财务资料;对本行的经营决策、风险管理和内部控制等进行检查监督并指导本行内部审计部门工作;拟定监事的履职评价办法,对监事进行履职评价,并报股东大会决定;向股东大会提出议案;提议召开临时股东大会,在董事会不履行召集股东会议的职责时,召集并主持临时股东大会;提议召开董事会临时会议等。监事会下设监督委员会。

高级管理层的职责

高级管理层是本行的执行机构,对董事会负责。高级管理层负责全行的营运管理,组织实施经董事会批准的经营计划和投资方案,制定全行经营管理的具体规章制度,制订公司内设部门和分支机构负责人薪酬分配方案和绩效考核方案,向董事会、监事会报告经营业绩,拟订本行的年度财务预算、决算方案,利润分配方案和弥补亏损方案,增加或者减少注册资本、发行债券或者其他债券上市方案,并向董事会提出建议等。

9.2 公司治理概述

良好的公司治理是银行业乃至整个金融体系稳健运行的关键所在,也是决定一家银行能走多快、走多远的根本因素。报告期内,本行严格遵守营业所在地的法律法规和上市地相关监管规定,坚持把完善公司治理作为增强核心竞争力的基础工程,为实现"最盈利、最优秀、最受尊重的国际一流现代金融企业"的愿景

而努力。调整优化董事会专门委员会人员构成,增选执行董事、续聘独立非执行董事,补选职工代表监事;制定了《推荐与提名董事候选人规则(试行)》,修订完善《股东大会对董事会授权方案》、《董事会对行长授权方案》等公司治理基本制度,不断完善"职责边界清晰、制衡协作有序、决策民主科学、运行高效规范、信息及时透明"的公司治理机制;提高信息披露的主动性和投资者关系服务质量;切实履行社会责任,构建良好的企业文化。2010年,本行荣获上交所颁发的"2010年度董事会奖"、香港上市公司商会颁发的"公司管治卓越大奖"以及香港会计师公会颁发的"最佳企业管治资料披露大奖—H股板块白金奖"等境内外共34项公司治理奖项。

董事会组织架构建设

优化董事会结构,增强董事会的独立性。选任具有较高政策理论水平和丰富 经营管理实践经验的董事,加强董事会与高级管理层间的有效沟通,进一步完善 董事会成员的专业搭配,促进本行董事会科学决策。

调整优化董事会专门委员会,切实发挥专门委员会的积极作用。根据董事会各专门委员会的主要职能将具有相应专长的董事配置到相关的委员会,进而充分发挥各委员的专家顾问角色及各专门委员会在董事会和高级管理层之间的桥梁 纽带作用。

创新董事会专门委员会工作组制度,成立了专门的秘书机构,工作组成员由 董事会秘书、相关部门的负责人和工作人员等组成。工作组制度起到为专门委员 会提供决策支持与研究辅助的作用,并进一步增强了董事会专门委员会与高级管 理层及相关部门的沟通交流。

公司治理机制建设

发挥董事会战略决策作用,及时补充资本金,积极推进国际化、综合化布局。 高度重视战略规划的制定和动态调整,定期听取战略规划执行情况的汇报;根据 资本充足率监管要求的变化及本行业务发展需要,发行 A 股可转债并进行 A 股和 H 股配股;董事会及高级管理层积极把握国际金融市场机遇,加快全球经营网络 建设。

发挥监事会的监督作用。通过深化对本行财务活动、风险管理与内部控制、 董事会和高级管理层及其成员的履职情况等方面的监督,为本行加强经营管理, 实现持续稳健发展发挥了积极作用。

加强全面风险管理,持续完善涵盖巴塞尔新资本协议要求的全面风险管理体系建设,全面风险管理能力得到不断提高。积极推进巴塞尔新资本协议实施,全面推进信用风险内部评级体系建设,市场风险管理体系建设步伐加快,操作风险高级计量法项目建设基本完成,风险量化成果已在全行风险管理实际工作中发挥重要作用。

持续完善内审制度体系。以风险为导向,内部审计持续关注本行经营管理中的主要风险、新资本协议的实施和经营目标实现的效率与效果。审计信息化平台全面建立,非现场分析与监测水平显著提升,质量控制与自我改进机制不断优化,创新能力和审计效果进一步增强。

进一步强化内部控制。以推动本行内部控制体系建设为主线,大力推动内控合规信息化建设,提高非现场工作水平; 开展各项重点合规性检查和审计项目,推动内部交易管理规范化建设,加强反洗钱制度建设,加强内控合规系统管理与内控合规文化建设。

加强员工管理和薪酬管理。积极构建集团化、市场化、多元化的员工管理体系,加快完善用工管理制度体系和国际金融人才引进步伐,以管理人员领导力培训和后备干部培养锻炼为重点的跨地域、跨层级、跨专业集团化干部培养锻炼机制不断深化,同时建立了与风险管理体系相适应的薪酬管理体系及福利保障体系。

努力打造亲和、高效、个性化的股权管理平台,及时监测战略投资者及重要 投资者股权变动情况,妥善处理机构投资者股权转让、股息分配有关事宜,不断 提升投资者关系服务水平。

制定内幕信息及知情人管理制度,加强关联交易管理,秉承"真实、准确、完整、及时、公平"的信息披露原则,以投资者需求为导向,不断提高主动性信息披露的深度和广度。

积极履行社会责任。围绕公司价值可持续增长、卓越股东回报及建设最盈利、最优秀、最受尊重的国际一流现代金融企业的目标,积极履行社会责任,构建"诚信、人本、稳健、创新、卓越"的企业文化。通过企业文化建设,增强了员工的凝聚力与积极性。

公司治理制度建设

报告期内,根据实际运作需要,本行对《股东大会对董事会授权方案》、《董事会对行长授权方案》进行了修订,适当扩大了董事会及高级管理层在部分事项的权限。制定或修订了《全面风险管理框架》、《风险报告制度》等十余项风险管理相关规章制度,加强了本行的风险管理,严格规范了风险报备制度。制定了《推荐与提名董事候选人规则(试行)》,董事候选人的推荐及提名工作进一步制度化、规范化;修订了《董事会战略委员会工作规则》。及时制定了《内幕信息及知情人管理制度》,建立了内幕信息知情人备案机制。通过定期组织自查等措施,严格防范内幕交易行为。

本行公司治理的实际情况与中国证监会有关文件规定和要求不存在重大差 异,不存在未解决的公司治理问题。

本行的股东大会、董事会和监事会均按照本行公司章程和各议事规则独立有效运作。相关公司治理规范性文件主要包括:《公司章程》、《股东大会议事规则》、《董事会议事规则》、《监事会议事规则》、《股东大会对董事会授权方案》、《董事会对行长授权方案》、《推荐与提名董事候选人规则(试行)》、《行长工作规则》、《董事会战略委员会工作规则》、《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工作规则》、《董事会风险管理委员会工作规则》、《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工作规则》、《董事会薪酬委员会工作规则》、《董事会关联交易控制委员会工作规则》、《独立董事工作制度》、《董事会秘书工作制度》等。

9.3 企业管治常规守则

报告期内,本行全面遵守香港《上市规则》附录十四《企业管治常规守则》 所载的原则和守则条文,并基本遵循《企业管治常规守则》推荐的建议最佳常规。

9.4 董事会及专门委员会

9.4.1. 董事会的组成

报告期内,本行进一步完善了董事提名、选举程序,建立了一个成员背景多元化的董事会。董事会成员既具有鲜明的独立性,又具有知识结构、经验的互补性,保障了董事会决策的科学性。截至报告期末,本行董事会共有董事 16 名,包括执行董事 4 名,非执行董事 6 名,独立非执行董事 6 名。执行董事长期从事银行经营管理工作,均具有丰富的专业经验;非执行董事大都来自经济管理领域,具有丰富的管理经验;独立非执行董事均为金融、财会、税务等方面的知名专家,大都具有国际化背景、通晓公司财务和管理。本行独立非执行董事人数在董事会成员总数中占比超过 1/3,符合有关监管要求。

9.4.2. 董事会会议

报告期内,本行共召开董事会会议 12 次,审议 69 项议案, 听取 25 项汇报, 其中较为主要的议案和汇报如下:

关于 2010 年度固定资产投资预算的议案

关于 2010 年用工计划的议案

关于 2010 年内部审计计划的议案

关于调整董事会专门委员会人员构成的议案

关于《中国工商银行推荐与提名董事候选人规则(试行)》的议案

关于召集 2010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关于 2009 年度报告及摘要的议案

关于 2009 年度财务决算方案的议案

关于 2009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议案

关于《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009 社会责任报告》的议案

关于《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009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关于 2009 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估报告的议案

关于聘请 2010 年度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

关于《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010 年至 2012 年资本规划》的议案

关于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发行 H 股股份和 A 股可转换公司债券一般性授权的议案

关于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公开发行 A 股可转换公司债券并上市方案的议案

关于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公开发行 A 股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资金使用可行性分析报告 的议案

- 关于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说明的议案
- 关于向中国工商银行(澳门)有限公司增资的议案
- 关于向中国工商银行(印度尼西亚)有限公司增资的议案
- 关于《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内幕信息及知情人管理制度》的议案
- 关于召集 2009 年度股东年会的议案
- 关于聘任张红力先生为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副行长的议案
- 关于 2010 年第一季度报告的议案
- 关于 2009 年度高级管理人员薪酬清算方案的议案
- 关于 2009 年度董事与监事薪酬清算方案的议案
- 关于《2009年度全行并表管理工作总结及2010年工作计划》的议案
- 关于《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流动性风险管理办法》的议案
- 关于《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流动性风险重大事项报告制度》的议案
- 关于《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010 年度流动性风险管理策略及流动性风险应急计划》的 议案
- 关于修订《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战略委员会工作规则》的议案
- 关于提名许善达先生为独立非执行董事候选人及继续担任董事会专门委员会相关职务的议案
- 关于私有化中国工商银行(亚洲)有限公司的议案
- 关于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A 股和 H 股配股方案的议案
- 关于A股和H股配股前公司滚存未分配利润的处置议案
- 关于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A股和 H股配股募集资金使用可行性分析报告的议案
- 关于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报告的议案
- 关于召集 2010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2010 年第一次 A 股类别股东会议及 2010 年第一次 H 股类别股东会议的议案
- 关于 2010 年半年度报告及摘要的议案
- 关于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责任险续保方案的议案
- 关于提名李晓鹏先生为执行董事候选人及确定其担任董事会关联交易控制委员会委员的议案
- 关于 2010 年度高级管理人员业绩考核方案的议案
- 关于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报告(A股可转换公司债券)的议案
- 关于延期召开 2010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2010 年第一次 A 股类别股东会议及 2010 年第一次 H 股类别股东会议的议案
- 关于调整对外捐赠事项行长审批权限的议案
- 关于 2010 年第三季度报告的议案
- 关于授权行长审批新资本协议实施工作中相关事项的议案
- 关于《中国工商银行国别风险管理办法》的议案
- 关于入股金盛人寿保险有限公司的议案
- 关于聘任胡浩先生为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秘书的议案
- 关于聘任林晓轩先生为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首席信息官的议案
- 关于上海同城数据中心建设工程土地购置费用及项目立项的议案
- 关于修订《中国工商银行全面风险管理框架》的议案
- 关于修订《中国工商银行风险报告制度》的议案
- 关于《中国工商银行风险及资本充足评估管理办法》的议案
- 关于《中国工商银行集团集中度风险管理制度》的议案
- 关于《中国工商银行风险偏好管理制度(试行)》和《中国工商银行风险偏好表》的议案

关于修订《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对行长授权方案(试行)》的议案

关于 2009 年内部审计工作报告的汇报

关于确认我行关联方的汇报

关于《股东大会对董事会授权方案(试行)》2009年度执行情况的汇报

关于《董事会对行长授权方案(试行)》2009年度执行情况的汇报

关于 2009 年度风险管理报告的汇报

关于银监会《商业银行资本充足率监督检查指引》的分析及相关工作情况的汇报

关于中国工商银行 2009~2011 年发展战略规划 2009 年度执行情况的汇报

关于我行个人客户服务工作的汇报

关于 2009 年信息科技风险管理情况的汇报

关于推进我行企业文化建设情况的汇报

关于我行2010年中期风险管理报告的汇报

关于2010年内部审计工作中期报告的汇报

关于加快发展我行小企业信贷业务的汇报

关于 2011 年度董事会会议计划的汇报

关于我行贯彻实施五部委内部控制基本规范和配套指引相关情况的汇报

本行董事在报告期内出席董事会及董事会专门委员会会议的情况如下:

实际出席次数/应出席会议次数

	董事会	董事会下设专门委员会					
董事		战略委员会	审计委员会	风险管 理委员 会	提名委员会	薪酬委 员会	关联交 易控制 委员会
执行董事							
姜建清	12/12	7/7					
杨凯生	12/12	7/7			5/5	3/3	
王丽丽	9/9			4/4			
李晓鹏	3/3						3/3
非执行董事							
环挥武	12/12	7/7				3/3	
高剑虹	12/12	7/7				3/3	
李纯湘	12/12			5/5	5/5		
李军	12/12		6/6	5/5			
郦锡文	12/12			5/5	5/5		
魏伏生	12/12	7/7	6/6	5/5			
独立非执行董事							
梁锦松	12/12	7/7	6/6	5/5	5/5	3/3	5/5
钱颖一	12/12	7/7	6/6	5/5	5/5	3/3	
许善达	12/12	7/7	6/6		5/5	3/3	5/5
黄钢城	12/12		6/6	5/5	5/5	3/3	5/5
M•C•麦卡锡	12/12	7/7		5/5	5/5		

钟嘉年	12/12	6/6		3/3	5/5
已辞任董事					
张福荣	5/5				2/2

注:董事变动情况请参见"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和员工机构情况—新聘、解聘情况"。

9.4.3. 董事会对股东大会决议执行情况

本行董事会认真、全面执行了报告期内本行股东大会所审议通过的相关决议。

股东大会具体议案、汇报情况详见"股东大会情况简介"。

9.4.4. 董事会对股东大会授权事项的执行情况

本行董事会严格遵循本行公司章程及《股东大会对董事会授权方案》的规定, 认真履行职责,科学谨慎决策,规范行使职权。报告期内,未发生超越董事会权 限审批的事项。

9.4.5. 董事就财务报表所承担的责任

本行董事承认其对本行财务报表的编制承担责任。本行已在报告期结束后3 个月内发布年度业绩。

9.4.6. 独立非执行董事的独立性以及履职情况

本行独立非执行董事的资格、人数和比例完全符合监管机构的规定。独立非 执行董事在本行及本行子公司不拥有任何业务或财务利益,也不担任本行的任何 管理职务。本行已经收到每名独立非执行董事就其独立性所作的年度确认函,并 对他们的独立性表示认同。

报告期内,本行独立非执行董事认真参加董事会及各专门委员会会议,出席率为 100%。本行董事会下设的六个专门委员会中,五个委员会(审计委员会、风险管理委员会、提名委员会、薪酬委员会、关联交易控制委员会)由独立非执

行董事担任委员会主席(独立董事 M•C•麦卡锡先生担任战略委员会副主席),四个委员会(审计委员会、提名委员会、薪酬委员会、关联交易控制委员会)独立非执行董事占多数。本行独立非执行董事就金融市场业务、风险管理、内部控制、关联交易、员工薪酬体制等内容通过实地调研、座谈等多种方式深入了解情况,与管理层沟通交流看法。在董事会上,本行独立非执行董事积极发表意见,就本行业务发展、重大决策等提出了中肯的建议,并分别就本行报告期内发行 A 股可转债、并购、A+H 股再融资、推进新资本协议实施等事项发表了独立意见,履行诚信与勤勉义务,促进了本行董事会决策的科学性与有效性。报告期内,本行独立非执行董事未对本行董事会或专门委员会的决议事项提出异议。

9.4.7. 董事会专门委员会

报告期内,本行董事会先后对董事会专门委员会人员构成进行以下调整: M•C•麦卡锡先生任战略委员会副主席及委员、提名委员会委员和风险管理委员会 委员;钟嘉年先生任审计委员会委员、薪酬委员会委员和关联交易控制委员会委 员;王丽丽女士任风险管理委员会委员;李晓鹏先生任关联交易控制委员会委员; 张福荣先生因工作变动辞去关联交易控制委员会委员职务。

本行董事会战略委员会、审计委员会、风险管理委员会、提名委员会、薪酬 委员会和关联交易控制委员会履职情况如下:

◆ 战略委员会

战略委员会的主要职责是对本行战略发展规划、业务及机构发展规划、重大投资融资方案和其他影响本行发展的重大事项进行研究审议,并向董事会提出建议。报告期末,本行董事会战略委员会由9名董事组成,包括姜建清先生、杨凯生先生、M•C•麦卡锡先生、梁锦松先生、钱颖一先生、许善达先生、环挥武先生、高剑虹先生和魏伏生先生。董事长姜建清先生担任委员会主席,独立非执行董事M•C•麦卡锡先生担任委员会副主席。

报告期内,董事会战略委员会共召开7次会议,审议通过了2010-2012年资本规划、公开发行A股可转债并上市方案、固定资产投资预算和收购东亚银行(美国)股份等13项议案,听取了关于若干并购项目进展情况、2009-2011年发展战

略规划、2009年全年执行情况报告等5项汇报,战略委员会在推进三年发展战略规划制定及实施,稳步推进综合化和国际化战略方面为董事会的科学决策提供支持。

◆ 审计委员会

审计委员会的主要职责是对本行内部控制、财务信息和内部审计等进行监督、检查和评价。报告期末,本行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由7名董事组成,包括许善达先生、梁锦松先生、钱颖一先生、黄钢城先生、钟嘉年先生、李军先生和魏伏生先生。独立非执行董事许善达先生担任委员会主席。

审计委员会履职情况汇总报告

报告期内,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共召开会议6次,审议通过了2009年度报告、2009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估报告、贯彻实施《企业内部控制基本规范》及其配套指引相关情况、聘请年度会计师事务所等7项议案,听取了内部审计局定期工作报告等9项汇报。审计委员会定期审阅本行的财务报告,对年度报告、半年度报告和季度报告均进行了审议并批准通过;注重监督外部审计师的工作,听取了外部审计师关于年度审计结果、管理建议书、审计方案等多项汇报。

在 2010 年度财务报告编制及审计过程中,审计委员会与外部审计师协商确定了审计工作时间和安排等事项,并适时以听取汇报、座谈等方式进行督促,对未经审计及经初审的年度财务报告分别进行了审阅。审计委员会于 2011 年 3 月 28 日召开会议,认为本年度会计报表真实、完整地反映了本行财务状况。审计委员会审议了会计师事务所从事本年度审计工作的总结报告,全面客观地评价了会计师事务所完成本年度审计工作情况及其执业质量,同意续聘安永华明会计师事务所和安永会计师事务所分别担任本行 2011 年度的国内审计师和国际审计师,并决定将以上事项提交董事会审议。

◆ 风险管理委员会

风险管理委员会的主要职责是审定本行的风险战略、风险管理政策、程序和内部控制流程,以及对相关高级管理人员和风险管理部门在风险管理方面的工作

进行监督和评价。报告期末,本行董事会风险管理委员会由9名董事组成,包括梁锦松先生、王丽丽女士、钱颖一先生、黄钢城先生、M•C•麦卡锡先生、李纯湘女士、李军先生、郦锡文先生和魏伏生先生。独立非执行董事梁锦松先生担任委员会主席。

报告期内,董事会风险管理委员会共召开 5 次会议,研究并审议通过了本行风险管理规划,听取了 2009 年度和 2010 年中期风险管理报告。董事会风险管理委员会通过制定风险管理目标、审议重大风险管理制度等途径,监督和指导全行风险管理体系的运行,并结合市场最新发展,研究风险管理对策,推动风险管理体系高效运作。

◆ 提名委员会

提名委员会的主要职责是就董事候选人、高级管理人员的人选向董事会提出建议,提名董事会下设各专门委员会主席和委员人选,拟订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的选任标准和程序以及高级管理人员及关键后备人才的培养计划。报告期末,本行董事会提名委员会由8名董事组成,包括杨凯生先生、钱颖一先生、梁锦松先生、许善达先生、黄钢城先生、M•C•麦卡锡先生、李纯湘女士和郦锡文先生。独立非执行董事钱颖一先生担任委员会主席。

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在提名董事候选人时,主要考虑其是否具备董事任职资格,是否遵守法律、行政法规、规章及本行公司章程,是否能够对本行负有勤勉义务,是否了解本行业务经营管理状况,并接受本行监事会对其履行职责的监督。提名委员会会议应由全体委员的半数以上出席方可举行。会议做出的决议,必须经委员会全体委员的半数以上表决通过。

提名委员会履职情况汇总报告

报告期内,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共召开 5 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董事会专门委员会人员构成、建议提名许善达先生为独立非执行董事候选人、建议董事会提名李晓鹏先生为执行董事候选人并提名其为董事会关联交易控制委员会委员候选人等 7 项议案,在为确保本行董事会各专门委员会正常运转,充分发挥专门委员会对董事会辅助决策的支持作用等方面提出了重要意见和建议。

◆ 薪酬委员会

薪酬委员会的主要职责是拟订董事的履职评价办法,组织董事的履职评价, 提出对董事薪酬分配的建议,根据监事会对监事的履职评价提出对监事薪酬分配 的建议,拟订和审查本行高级管理人员的考核办法、薪酬方案,并对高级管理人 员的业绩和行为进行评估。报告期末,本行董事会薪酬委员会由8名董事组成, 包括杨凯生先生、钱颖一先生、梁锦松先生、许善达先生、黄钢城先生、钟嘉年 先生、环挥武先生和高剑虹先生。独立非执行董事钱颖一先生担任委员会主席。

薪酬委员会履职情况汇总报告

报告期内,董事会薪酬委员会共召开 3 次会议。按照国家有关规定,结合全行战略发展规划、年度经营计划等情况,审议通过了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 2009 年度薪酬清算方案以及 2010 年度业绩考核方案等 5 项议案。本行高级管理人员的薪酬根据本行 2010 年度业绩考核情况,由本行董事会薪酬委员会提出方案,提交本行董事会审议并批准。本行对董事长、监事长及其他高级管理人员部分绩效薪酬年薪实行延期支付,延期支付金额计提于公司账户,分三年视经营业绩情况延期支付,每年支付比例为 1/3。

◆ 关联交易控制委员会

关联交易控制委员会的主要职责是对本行的关联方进行确认,以及对重大关 联交易进行审核,接受关联交易的统计和一般关联交易的备案信息。报告期末, 本行董事会关联交易控制委员会由5名董事组成,包括黄钢城先生、李晓鹏先生、 梁锦松先生、许善达先生和钟嘉年先生。独立非执行董事黄钢城先生担任委员会 主席。

报告期内,董事会关联交易控制委员会共召开 5 次会议,审议了关联交易,确认了本行关联方名单,听取了关于关联交易管理情况的汇报,并定期接受关联交易统计和备案信息,推动关联交易管理系统开发工作。

◆ 董事会专门委员会工作组

为有效地发挥董事会各专门委员会对董事会的专业支持作用,根据董事会专门委员会工作规则,本行建立专门委员会工作组制度,由董事会办公室牵头行内

相关部门,设立了六个专门委员会工作组,作为各专门委员会的决策支持中心、研究辅助机构和日常沟通桥梁,为各专门委员会提供信息收集、研究支持、日常联络等服务支持工作。

董事会专门委员会工作组主要职责包括: 协助拟定年度董事会及专门委员会工作计划; 筹备董事会专门委员会定期会议; 协助专门委员会委员拟定调研计划, 开展相关问题的研究; 协助各专门委员会与高级管理层以及与行内相关部门进行沟通: 协助各专门委员会的日常运作等。

报告期内,专门委员会工作组为专门委员会履职开展了各项服务与支持工作,包括研究讨论了十多项支持和配合专门委员会工作的事项,协调安排7次专题汇报和座谈,并协助董事开展了前瞻性课题研究。

9.5 监事会及专门委员会

监事会的组成

截至报告期末,本行监事会共有6名监事,其中股东代表监事2名,即赵林 先生、王炽曦女士;外部监事2名,即董娟女士、孟焰先生;职工代表监事2 名,即张炜先生、朱立飞先生。

监事会的运作

监事会的议事方式为监事会会议,监事会会议分为监事会定期会议和监事会 临时会议。监事会定期会议每年应当至少召开 4 次,原则上在本行定期报告披露 前召开。

监事会下设办公室,作为监事会的日常工作机构,受监事会委派对公司治理、财务活动、风险管理和内部控制等情况进行监督检查,并负责监事会会议和监事会专门委员会会议的筹备、文件准备及会议记录等。

监督委员会

监督委员会是按照本行公司章程规定设立的监事会的专门委员会,根据监事会授权开展工作,对监事会负责。监督委员会的主要职责是拟订对本行财务活动

进行检查、监督的方案;拟订对董事、行长和其他高级管理人员进行离任审计的方案;根据需要,拟订对本行的经营决策、风险管理、内部控制等进行审计的方案;对本行财务报告提出审核意见,向监事会报告;对监事会办公室提交的关于本行年度经营情况和财务状况中的重要事项的调查报告进行审核,向监事会报告;对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履行职责情况提出评价意见,向监事会报告;对本行风险管理、内控制度建立及执行情况提出评价意见,向监事会报告及监事会授权的其他事宜。监督委员会由4名监事组成,包括董娟女士、王炽曦女士、孟焰先生和张炜先生。董娟女士担任监督委员会主任委员。监督委员会的日常工作由监事会办公室承担。

有关监事会及监督委员会会议情况,请参见"监事会报告——监事会及专门委员会会议情况"。

9.6 内部控制

本行董事会负责内部控制基本制度的制定,并监督制度的执行;董事会下设审计委员会、风险管理委员会、关联交易控制委员会,履行内部控制管理的相应职责,评价内部控制的效能。本行设有垂直管理的内部审计局和内部审计分局,向董事会负责并报告工作。本行总行及各级分行分别设有内控合规部,负责全行内部控制的组织、推动和协调工作,承担操作风险管理、合规管理和常规检查职能。

报告期内,本行董事会根据财政部等五部委《企业内部控制基本规范》及其配套指引、上交所《上市公司内部控制指引》,以及中国银监会《商业银行内部控制指引》等制度要求,不断加强和完善"行为有规、授权有度、监测有窗、检查有力、控制有效"的内部控制体系建设:

内部控制环境不断优化。全面贯彻本行《2009—2011 年内部控制体系建设规划》,修订《股东大会对董事会授权方案》和《董事会对行长授权方案》,制定《内部审计章程》,不断加强公司治理和内部控制制度建设,积极推动利润中心改革、省行营业部和重点县支行管理体制改革,激发全行经营活力;进一步完善用工管理制度体系,全面加强员工队伍建设,优化干部选拔机制,努力构建集团化、市场化、多元化的人力资源管理体系;印发《员工行为禁止规定》,明确各

级管理者和操作人员在经营管理活动中的各类禁止行为,与《员工行为守则》、 《员工行为处理暂行规定》相互衔接,构成"正面有规范、反面有禁止、违反有 处罚"的三位一体员工行为规范管理体系;印发《企业文化手册》,全面构建以 "工于至诚,行以致远"为核心的企业文化体系。

全面风险管理体系持续完善。修订《全面风险管理框架》、《风险限额管理制度》和《风险报告制度》等一系列重要制度,大力推进经济资本回报率(RAROC)等信用风险内部评级成果应用,深入开展市场风险内部模型法建设和操作风险计量,不断推进内部资本充足评估(ICAAP)项目,全力做好新资本协议达标申请工作,在集团层面推进声誉风险管理、集中度管理和国别风险管理,全行风险管理能力进一步增强。

各项业务控制措施全面强化。加强财务预算管理,完善业绩价值管理,推进 绩效考核平台建设,健全经营考评传导机制;进一步优化会计核算管理体系,持 续提升财务报告编制质量;全面推进监督体系、远程授权和业务集中处理三项运 营改革,科学管理业务运营风险,提高业务运营效率;组建专门的产品控制团队, 实现资金业务的前中后台相互分离;严格执行授权控制,健全集体决策审批制度, 提高决策水平和防控风险能力;建设反洗钱监控系统和反洗钱客户风险分类系统,加强境外机构反洗钱合规管理,全面提升反洗钱工作效能;印发《关联方管 理办法》,加强关联方识别与管理;完善重大风险预警机制和突发事件应急处理 机制,制定《突发事件应急演练操作指南》,规范危机事件处置程序,全行内部 控制水平不断提升。

信息沟通渠道进一步畅通。成功投产全球信息资讯平台,实现行内外信息的实时汇集和集中共享;顺利推进全行报表集中改革,显著提高报表自动化水平;不断升级第四代应用系统(NOVA+),全面推广境外机构综合业务处理系统(FOVA),为全行发展提供强大信息技术支持;深入开展"内控和案防制度执行年"活动,全面加强案防制度执行意识和执行能力,进一步完善举报投诉制度和举报人保护制度,加强反舞弊机制建设。

监督检查机制建设不断加强。本行以风险为导向,对重点业务、重要系统和 重大风险领域的内部控制开展了一系列检查和审计活动,本行根据《企业内部控 制基本规范》及其配套指引、上交所《上市公司内部控制指引》,以及中国银监 会《商业银行内部控制指引》的要求,组织开展 2010 年度内部控制评价项目,从公司、流程、IT 三个层面对本行内部控制建立和运行情况进行了全面评价,评价范围涵盖包括财务报告内部控制和非财务报告内部控制在内的所有重要控制领域,在此基础上形成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

董事会关于内部控制责任的声明

建立健全和有效实施内部控制,并评价内部控制的有效性是本行董事会的责任。

本行内部控制的目标是:合理保证经营管理依法合规,资产安全,业务记录、财务信息和其他管理信息及时、真实和完整,提高经营效率和效果,促进全行实现发展战略和经营目标。由于内部控制存在固有局限性,故仅能对达到上述目标提供合理保证。

本行董事会对报告期内全行内部控制有效性进行了自我评价,评价认为:本报告期,本行内部控制制度健全、执行有效。

内部控制制度建立健全的工作计划和实施方案

为确保 2011 年顺利实施《企业内部控制基本规范》及其配套指引,本行已 经和正在采取以下措施进一步完善内部控制体系:

- 在全行范围内组织广泛的宣传活动,深入学习和贯彻基本规范及配套指引;
- 对照基本规范和配套指引进一步梳理现有业务制度,明确业务流程中的相关 风险点、控制点、控制目标和控制措施,不断完善内部控制制度体系建设;
- 适应国际化、综合化发展战略和经营转型的要求,完善全球化、集团化的风险管理与内部控制体系;
- 深化各项业务的流程和系统建设,对相关系统功能进行优化和升级,在有效 控制风险的同时提高内控效率:
- 进一步完善内控评价工作的标准和方法体系,持续推动基本规范和配套指引 在全行的贯彻落实;
- 聘任外部审计师开展财务报告内部控制审计。

9.7 内部审计

报告期内,本行内部审计职能继续深化,制定《内部审计章程》,完善内部审计制度体系,丰富审计管理与实务标准,优化系统管理机制,实施质量改进措施;加快审计方法技术创新,以非现场审计技术为核心的审计专业技术广泛应用,审计活动全部实现了信息化处理与控制,实现对境内外业务的全口径审计分析与监测;加强审计团队职业化建设,审计资源配置效能整体改善,内部审计履职的层次与水平得到提高,内部审计体系持续优化。

下图显示的是内部审计管理及报告架构:

报告期内,本行实施以风险为导向的内部审计活动,主要围绕集团发展战略、形势环境变化及外部监管要求而展开,重点关注全行经营管理中的主要风险、战略执行的效率与效果,开展信贷业务、财务管理、金融市场业务、信用卡业务、IT 运行与管理、境外机构、集团并购、关联交易、运营改革、境内外机构高管人员离任等专项审计与调研,分别从治理、战略、机制、流程、运营效率等不同层面和维度评价全行风险管理、内部控制与公司治理的有效性,全面完成年度审计计划,拓展审计领域和深度,提升审计的质量与效能,促进全行稳健经营和健康发展。

9.8 董事长及行长

— — 第二汇报路线

根据香港《上市规则》附录十四《企业管治常规守则》第A.2.1条及本行公

司章程规定,本行董事长和行长分设,且董事长不得由控股股东的法定代表人或 主要负责人兼任。

姜建清先生担任本行董事长,为本行的法定代表人,负责组织董事会研究确定全行的经营发展战略和风险管理、内部控制等重大事项。

杨凯生先生担任本行行长,负责本行业务运作的日常管理事宜。本行行长由董事会聘任,对董事会负责,按照本行公司章程的规定及董事会的授权履行职责。

9.9 高级管理层职权行使情况

董事会与高级管理层权限划分严格按照本行公司章程等治理文件执行。

报告期内,本行开展了董事会对行长授权方案执行情况的检查,未发现超越行长权限审批的事项。

9.10 董事及监事的证券交易

本行已就董事及监事的证券交易采纳一套不低于香港《上市规则》附录十《上市发行人董事进行证券交易的标准守则》所规定标准的行为守则。经查询,本行各位董事、监事确认在截至 2010 年 12 月 31 日止年度内均遵守了上述守则。

9.11 董事的任期

本行严格遵循香港《上市规则》及本行公司章程的规定,董事由股东大会选举产生,任期3年,从中国银监会核准之日起计算。董事任期届满后可接受股东大会重新选举,连选可以连任。

9.12 审计师聘用情况

本行 2009 年度股东年会通过了《关于聘请 2010 年度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本行继续聘请安永华明会计师事务所为本行 2010 年度国内会计师事务所,继续聘请安永会计师事务所为本行 2010 年度国际会计师事务所,并对相关审计费用予以审批。自本行上市已来,上述两家会计师事务所已连续五年为本行提供审计

服务: 在过去五年内, 本行没有更换审计师。

报告期内,本集团就财务报表审计(包括子公司及境外分行财务报表审计)向安永及其成员机构支付的审计专业服务费用共计人民币 1.78 亿元。其中由本行统一支付的审计费用为 1.60 亿元。

报告期内,安永及其成员机构向本集团提供的非审计服务主要包括为本行发行 A 股可转债及 A+H 股配股等再融资项目提供的专业服务,为海外分支机构申设提供的服务及税务咨询服务等,收取的非审计专业服务费用共计人民币 0.32 亿元。

9.13 内幕信息管理

2010 年,本行严格按照本行《内幕信息及知情人管理制度》的规定,加强 内幕信息管理,严格执行内幕信息知情人登记备案制度。经自查,2010 年,本 行不存在内幕信息知情人在影响本行股价的重大敏感信息披露前利用内幕信息 买卖公司股份的情况。

9.14 股东权利

本行严格依照监管法规和公司治理基本制度,通过加强信息披露增强公司透明度、加强投资者关系管理、不断规范和完善股东大会运作体系等措施,保证全体股东尤其是中小投资者同等享有知情权、决策参与权、建议权和质询权等权利。

提高透明度,保证股东的知情权和建议权。本行始终坚持以"真实、准确、完整、及时、公平"为原则,严格执行香港和上海两个上市地信息披露的监管要求,加强信息披露事务的管理,诚实尽职地履行信息披露义务,确保信息披露依法合规,并结合投资者需求及客户权益保护,适度加强自愿性信息的披露,倡导并持续披露社会责任报告及内部控制评价报告,聘请安永华明会计师事务所对本行内部控制评价报告进行评价,努力提升公司透明度。

本行高度重视信息披露制度和机制建设,不断完善信息披露制度体系和工作机制。截至披露日,本行在信息披露方面已基本形成以《信息披露制度(2007年修订)》为核心,包括《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年报工作制度》、《独立董事年报工作制度》、《信息披露定期报告编制管理办法(试行)》、《重大信息内部报

告管理办法(2009年修订)》和《内幕信息及知情人管理制度》等一整套的信息 披露制度体系,建立了涵盖从信息的产生、收集、传递,到披露以及披露后管理 的一整套的管理体系。

保障股东的平等参会权、投票权和质询权。报告期内,本行股东大会会议通知的日期、内容、送达方式、公告方式、股东提案程序等均严格遵守公司法及本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确保了股东参加股东大会权利的顺利实现。作为上海和香港两地上市的公司,本行坚持以在北京和香港两地视频连线方式同步召开股东年会,极大地方便了两地股东行使表决、参加讨论及提出建议等权利。2009年年度股东年会,本行首次提供了网络投票,为中小股东参与股东大会提供便利,参与投票的股东人数1,163人,比上年提高了25%。股东大会议事规则中规定了选举董事、监事可以实行累积投票制。本行允许单独或合计持股1%以上股东提名独立董事候选人。对于股东的质询,除涉及本行商业秘密不能在股东大会上公开外,会议主席应指示董事会、监事会或高级管理层相关成员对股东的质询和建议做出答复或说明。

股东查询。股东如对所持股份有任何查询,例如股份转让、转名、更改地址、报失股票及股息单等事项,请致函下列地址:

A股: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 中国上海市浦东新区陆家嘴东路 166 号中国保险大厦 36 楼

电话: 86-21-58708888

传真: 86-21-58899400

H股:香港中央证券登记有限公司 香港湾仔皇后大道东 183 号合和中心 17M 楼

电话: 852-28628555

传真: 852-28650990

9.15 投资者关系

2010年投资者关系活动回顾

2010年,本行坚持高效、主动、积极服务投资者,保障投资者合法权益,

推进公司价值持续提升,不断提升股东回报的投资者关系工作理念,不断提升投资者关系服务工作水平。

通过举办国际国内非上市路演、定期报告业绩推介会、大型团体推介会、反向路演等多种沟通方式,有效引导市场预期;持续优化包括投资者关系网站、投资者热线电话、投资者信箱等在内的投资者交流电子平台,及时、便捷地与全球投资者保持紧密联系;进一步完善投资者关系信息采集和市场信息反馈传导机制,及时掌握公司最新经营业绩、国内外同业经营情况、资本市场动态、分析师观点及宏观经济数据,为提高投资者交流沟通的质量提供良好数据支持,在与资本市场沟通的同时,积极征求、听取投资者和资本市场对本行的看法,收集、整理投资者对本行经营发展的建议,以推动本行公司治理水平和内在价值的不断提升;密切监测并及时分析本行股权结构变迁,探询股价波动原因,强化股东交流,妥善处理特殊股权事宜、筹备分红派息等相关工作,并按照投资者要求,有力推进精细化的股权服务。

报告期,本行人民币 250 亿元 A 股可转债以及不超过人民币 450 亿元 A+H 配股发行工作取得圆满成功,并创造多项历史记录。A 股可转债的条款设置得到投资者高度认可,市场认购踊跃,中签率 0.82%,创 A 股大盘可转债发行新低;A 股配股参配率刷新中国资本市场纪录,H 股配股超额认购倍数位居同业第一。同时,平稳处理战略投资者高盛集团限售股份解禁事宜,最大程度降低了可能的市场影响,保护了中小投资者的利益,树立了负责任的大行形象。

2010年,本行荣获中国上市公司市值管理研究中心、《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和新浪网等机构评选的"中国证券市场 20 年最受投资者喜爱上市公司"及"中国最佳创富服务奖",中国上市公司投资者关系管理研究中心评选的"投资者关系十佳公司"第一名和"年度投资者关系管理百强"第一名,并蝉联和讯网"最佳投资者关系上市公司"奖。

2011 年,本行将进一步深化与投资者的沟通交流,增进投资者对本行的了解,同时也期望得到投资者更多的支持和关注。

投资者查询

投资者如需查询相关问题请联络:

电话: 86-10-66108608

传真: 86-10-66104348

电邮地址: ir@icbc.com.cn

通讯地址:中国北京市西城区复兴门内大街55号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战略管理与投资者关系部

邮政编码: 100140

战略投资者合作

2010 年,本行继续深化与高盛集团的战略合作,在风险管理、金融市场、员工培训、公司治理、社会责任等领域取得显著成效。在风险管理领域,本行与高盛集团合作推动内部资本充足评估程序(ICAAP)、衍生品信用风险、巴塞尔新资本协议第三支柱、信用卡反欺诈等项目;在金融市场领域,继续推进金融市场业务与风险管理自主研发项目,完成了产品控制、模型应用与验证、内部交易等子项目;在员工培训领域,合作开展"松树街"领导力培训班,高盛集团为本行专业骨干人才提供境外培训,为本行提供环境和绿色信贷的大型讲座;在公司治理领域,高盛派遣专家参与协助本行内部控制相关规定的修订工作;在社会责任领域,本行与高盛集团继续合作组织公益活动,共同关怀民工子弟学校儿童。

本行与美国运通公司在合作发卡、市场营销、风险管理、客户服务等方面深 化合作。2010年,双方合作发行了牡丹移动支付信用卡,牡丹运通卡发卡量超 过 137万张,年消费额约 254 亿元。

本行与安联集团子公司——中德安联人寿保险有限公司(简称"中德安联") 在代理保险、资产托管、存款业务等方面展开合作。2010 年本行代销中德安联 银保产品业务量 1.90 亿元。2010 年末,中德安联在本行的资产托管规模超过 28 亿元。

9.16 其他资料

投资者可在本行网站(www.icbc-ltd.com)及上交所网站(www.sse.com.cn) 阅览本年报。

本行的董事会及其专门委员会、监事会及其专门委员会、高级管理层的组织

架构及职责摘要亦登载于本行网站。倘投资者对如何索取本年报或如何在本行网站上阅览该文件有任何疑问,请致电本行投资者热线 86-10-66108608。

10. 股东大会情况简介

报告期内,本行共召开1次股东年会、2次临时股东大会及1次A股和1次H股类别股东会议,审议通过了23项议案并听取了2项汇报。各次会议的召开均履行了相应的法律程序,保证了股东参会并行使权利。本行聘请律师见证了股东大会并出具了法律意见书。具体情况如下:

股东年会

本行 2009 年度股东年会于 2010 年 5 月 18 日通过视频连线在北京、香港两地同步召开。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009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关于〈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009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关于 2009 年度财务决算方案的议案》、《关于 2009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议案》、《关于 2010 年度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关于〈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010 年至 2012 年资本规划〉的议案》、《关于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发行 H 股股份和 A 股可转换公司债券一般性授权的议案》、《关于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公开发行 A 股可转换公司债券并上市方案的议案》、《关于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公开发行 A 股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资金使用可行性分析报告的议案》、《关于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协赛集资金使用可行性分析报告的议案》、《关于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时况说明的议案》和《关于修订〈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的东大会对董事会授权方案〉的议案》,并听取了《关于〈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 2009年度述职报告〉的汇报》和《关于〈股东大会对董事会授权方案(试行)〉2009年度执行情况的汇报》。该股东年会决议公告于 2010 年 5 月 18 日刊登于香港联交所网站,于 2010 年 5 月 19 日刊登于本行指定信息披露报纸和上交所网站。

临时股东大会

本行 2010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于 2010 年 4 月 8 日在北京召开。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选举王丽丽女士为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执行董事的议案》和《关于 2010 年度固定资产投资预算的议案》。该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于 2010年 4 月 8 日刊登于香港联交所网站,于 2010年 4 月 9 日刊登于本行指定信息披露报纸和上交所网站。

本行 2010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于 2010 年 9 月 21 日在北京召开。会议审

议通过了《关于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A 股和 H 股配股方案的议案》、《关于 A 股和 H 股配股前公司滚存未分配利润的处置议案》、《关于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A 股和 H 股配股募集资金使用可行性分析报告的议案》、《关于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报告的议案》、《关于 2009 年度董事与监事薪酬清算方案的议案》、《关于选举许善达先生为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独立非执行董事的议案》、《关于选举李晓鹏先生为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执行董事的议案》和《关于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报告(A 股可转换公司债券)的议案》。该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于 2010 年 9 月 21 日刊登于香港联交所网站,于 2010 年 9 月 22 日刊登于本行指定信息披露报纸和上交所网站。

类别股东会议

本行 2010 年第一次 A 股类别股东会议和 2010 年第一次 H 股类别股东会议于 2010 年 9 月 21 日在北京召开。会议分别审议通过了《关于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A 股和 H 股配股方案的议案》。类别股东会议决议公告于 2010 年 9 月 21 日刊登于香港联交所网站,于 2010 年 9 月 22 日刊登于本行指定信息披露报纸和上交所网站。

以上股东大会决议公告亦可详见本行网站。

11. 董事会报告

11.1 主要业务

本行及本行子公司的主要业务为提供银行及相关金融服务。

11.2 利润及股息分配

本集团报告期利润及财务状况载列于本行年报审计报告及财务报表部分。

经 2010 年 5 月 18 日举行的 2009 年度股东年会批准,本行已向截至 2010 年 5 月 26 日的在册股东派发了自 2009 年 1 月 1 日至 2009 年 12 月 31 日期间的现金股息,每 10 股人民币 1.70 元(含税),总金额约为人民币 567.83 亿元。

本行董事会建议就截至 2010 年 12 月 31 日止的财政年度派发每 10 股现金股息人民币 1.84 元(含税)。由于本行发行的 A 股可转债转股起止日期为 2011 年 3 月 1 日至 2016 年 8 月 31 日,目前尚难以预计 A 股股权登记日时的本行总股本,因此,暂时无法确定本次股息派发总额。以截至 2010 年 12 月 31 日本行已发行的股份测算,派息总额约为人民币 642.19 亿元,比 2009 年增长 13.1%。本行拟以分红派息股权登记日收市时的总股本为基准,实施本次分红派息。该宣派将在即将召开的 2010 年股东年会上提请批准。

本行前三年现金分红情况如下表:

人民币百万元, 百分比除外

项目	2009年	2008年	2007 年
现金分红(含税)	56,783	55,113	44,425
现金分红比例(1)(%)	44	50	55

注: (1) 现金分红(含税)除以当期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11.3 储备

截至 2010 年末的储备变动详情载于财务报表之"合并股东权益变动表"。

11.4 财务资料概要

截至2010年12月31日止三个年度的经营业绩、资产和负债之概要载列于本年报"财务概要"。

11.5 捐款

报告期内,本行境内机构对外捐赠总额折合人民币约6,252万元(不含员工个人捐款)。

11.6 固定资产

截至2010年12月31日止年度内的固定资产变动的详情载列于本年报"财务报表附注四、12.固定资产"。

11.7 子公司

截至2010年12月31日,本行的主要控股子公司的情况分别载列于本年报"讨论与分析—业务综述—国际化、综合化经营"及"财务报表附注四、11.长期股权投资"。

11.8 股份的买卖或赎回

报告期内,本行及本行子公司均未购买、出售或赎回本行的任何上市股份。

11.9 发行股份及债券情况

有关本行 A 股和 H 股配股的发行情况、A 股可转债发行情况及次级债券发行情况请参见"股本变动及主要股东持股情况—证券发行与上市情况"。另外,本行分支机构于报告期内发行票据的情况请参见"财务报表附注四、21.存款证及应付票据"。除上述以及于本年报披露外,报告期内,本行及本行子公司不存在其他发行、购回或者授予可转换证券、期权、权证或者其他类似权利的情况。

11.10优先认股权

本行公司章程没有关于优先认股权的强制性规定。根据公司章程的规定,本 行增加注册资本,可以采取公开或非公开发行股份、向现有股东派送新股、以资 本公积转增股本以及法律、行政法规规定和相关部门核准的其他方式。

11.11 主要客户

2010年,本行最大五家客户所占本行利息收入及其他营业收入总额不超过本行年度利息收入及其他营业收入的30%。

11.12募集资金的使用情况

本行募集资金按照募集说明书中披露的用途使用,即巩固本行的资本基础, 以支持本行业务的持续增长。

11.13 董事及监事在重大合约中的权益

报告期内,本行董事或监事在本行或其任何附属公司就本行业务订立的重要合同中概无直接或间接拥有任何重大权益。本行董事或监事亦无与本行签订任何一年内若由本行终止合约时须作出赔偿(法定赔偿除外)的服务合约。

11.14董事在与本行构成竞争的业务中所占的权益

在与本集团直接或间接构成或可能构成竞争的业务中,本行所有董事均未持有任何权益。

11.15董事及监事认购股份或债券之权利

截至 2010 年 12 月 31 日,本行并无发给本行董事及监事任何认购股份或债券之权利,亦没有任何该等权利被行使;本行或本行的子公司亦无订立任何使董事及监事可因购买本行或其他公司的股份或债券而获利的协议或安排。

11.16董事及监事于股份、相关股份及债权证的权益

截至2010年12月31日,以下的监事就其配偶所持的股份中被视作拥有属于香港《证券及期货条例》第XV部所界定的权益:

		持有A股数量		约占本行全部已发行	约占本行全部已发
监事姓名	身份	(股)	权益性质	A股百分比(%)	行股份百分比(%)
朱立飞	配偶权益	18,000	好仓	0.000007	0. 000005

除上述披露者外,截至2010年12月31日,本行概无任何董事或监事在本行或 其任何相联法团(定义见香港《证券及期货条例》第XV部)的股份、相关股份 或债权证中拥有须根据香港《证券及期货条例》第XV部第7及第8分部知会本行 及香港联交所的任何权益或淡仓(包括他们根据香港《证券及期货条例》的该等 规定被视为拥有的权益及淡仓),又或须根据香港《证券及期货条例》第352条 载入有关条例所述登记册内的权益或淡仓,又或根据香港《上市规则》的附录十 《上市发行人董事进行证券交易的标准守则》须知会本行及香港联交所的权益或 淡仓。本行主要股东及其他人士的权益及淡仓请参见"股本变动及主要股东持股 情况"。

11.17 关联交易

2010年,本行以关联交易管理最佳实践为标准,大力推进关联交易管理系统建设,以实现对关联交易的智能化、系统化、信息化管理。报告期内,以关联方管理为主要内容的系统一期已投产运行,并配套制定了《关联方管理办法》,实现了对关联方按不同监管规则的分类管理;以关联交易管理为主要内容的系统二期正在加紧建设之中。同时,本行强化制度落实,严格遵照相关制度对关联交易进行审批、统计、报备和披露,并对制度的执行情况进行合规检查。不断健全的管理机制有力地保证了本行关联交易依法、合规进行。报告期内,本行关联交易无损害公司及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况发生。

依照香港《上市规则》界定的关连交易

◆ 与东亚银行集团、瑞信集团之间的持续关连交易

根据香港《上市规则》,东亚银行有限公司(连同其附属公司及联系人,称为"东亚银行集团")和瑞士信贷(连同其附属公司及联系人,称为"瑞信集团")分别是本行旗下子公司的主要股东,因此东亚银行集团和瑞信集团是本行的关连人士。

报告期内,本行按一般商务条款与东亚银行集团进行固定收益证券交易、外汇交易、衍生工具交易、货币市场工具交易、托管服务及福费廷交易;按一般商务条款与瑞信集团进行固定收益证券交易、外汇交易、货币市场工具交易、股本证券和股本相关证券交易、上市或场外衍生工具交易、托管服务交易、投资银行业务交易。

由于上述同业交易分别自 2010 年 1 月 1 日起即已满足香港《上市规则》第 14A. 33(4)条项下豁免的先决条件,因此,经向香港联交所咨询并获确认,本行与东亚银行集团、瑞信集团间的上述同业交易可获豁免遵守香港《上市规则》第 14A 章所载的所有申报、年度审核、公告及独立股东批准的规定。若交易持续符合香港《上市规则》相关豁免适用条件,则香港《上市规则》第 14A. 33(4)条项下的豁免将一直适用于本行与东亚银行集团、瑞信集团间的上述同业交易。详情请参见本行于 2010 年 12 月 6 日发布的应用豁免公告。

◆ 与东亚银行有限公司的关连交易

本行和东亚银行及其子公司 East Asia Holding Company, Inc. 于 2011 年 1 月 21 日就收购美国东亚银行股权事宜签署交易协议。该等交易构成香港《上市规则》界定的关连交易。有关该交易的详情请参见"重要事项—重大资产收购、出售及吸收合并事项"。

依据会计准则界定的关联交易情况请参见"财务报表附注十、关联方关系及 交易"中的内容。

11.18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之间的关系

本行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之间不存在财务、业务、家属或其他重大须披露的关系。

11.19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薪酬政策

本行已对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薪酬政策作出明确规范,并不断完善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业绩评价体系与激励约束机制。业绩评价从经济效益、风险成本控制和社会责任角度出发,采用基于平衡记分卡原则的管理层指标和基于职责分工的个人指标共同构成的考核指标体系。本行对董事长、行长、监事长及其他高级管理人员部分绩效年薪实行延期支付,延期支付金额计提于公司账户,分三年视经营业绩情况延期支付,每年支付比例为 1/3。本行为同时是本行员工的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加入了中国各级政府组织的各类法定供款计划。本行将在取得所有适用的批准后,实行长期激励计划。截至 2010 年 12 月 31 日,尚未向任何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和其他由董事会确定的核心业务骨干授予股票增值权。

11.20 审计师

本行 2010 年度按中国会计准则编制的财务报告由安永华明会计师事务所审 计,按国际财务报告准则编制的财务报告由安永会计师事务所审计。

本行董事会成员

执行董事:姜建清、杨凯生、王丽丽、李晓鹏;

非执行董事:环挥武、高剑虹、李纯湘、李军、郦锡文、魏伏生;

独立非执行董事:梁锦松、钱颖一、许善达、黄钢城、M•C•麦卡锡、钟嘉年。

12. 监事会报告

12.1监事会及专门委员会会议情况

监事会会议

报告期内,监事会共召开 6 次会议,审议通过了本行 2009 年度报告及摘要、财务决算方案、利润分配方案、监事会监督报告及 2010 年半年度报告及摘要等 12 项议案。听取专项汇报 13 项。

监督委员会会议

报告期内,监督委员会共召开 5 次会议,审议通过了监事会 2009 年度监督报告、监事会 2010 年度监督检查实施方案等 8 项议案。听取专项汇报 9 项。

下表列示各位监事在 2010 年内出席监事会及监事会监督委员会会议的情况:

监事 监事会 监事会监督委员会 赵林 6/6 王炽曦 6/6 5/5 董娟 6/6 5/5 孟焰 6/6 5/5 张炜 6/6 5/5 朱立飞 2/2 已离任监事 常瑞明 4/4

实际出席次数/应出席会议次数

注: 监事变动情况请参见"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和员工机构情况一新聘、解聘情况"。

12.2监事会工作情况

2010 年,监事会认真贯彻中央有关金融工作的方针政策,严格按照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规定和监管部门的监管要求,围绕全行中心工作,认真履行监督职责,在推动本行进一步完善公司治理、加强经营管理,实现持续稳健发展等方面发挥了重要作用。

深入开展履职监督,推进完善决策科学、执行有力、监督有效的运行机制。 监事会根据法律法规、公司章程和监管部门的要求,认真总结经验,积极探索有效的方式方法,继续深化对董事会、高级管理层及其成员的履职监督工作,开展对董事会、高级管理层及其成员 2009 年度履职评价工作。监事会研究制定了《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对董事会、高级管理层及其成员 2009 年度履职评价实施方案》,董事会和高级管理层成员接受了监事长和监事的访谈,并向监事会提交了个人履职报告。监事会根据日常监督情况、个人履职情况报告以及测评结果,形成了对董事会和高级管理层及其成员的履职评价报告。监事长代表监事会向董事会和高级管理层成员反馈了评价意见。履职监督及评价工作,得到了有关各方的积极支持与配合,达到了预期目标,取得了较好的效果。

加强重大财务收支活动的监督,促进完善财务管理与会计核算,确保定期报告符合监管要求。监事会按照年初制定的工作计划,围绕本行重大财务活动和对经营结果与所有者权益影响重大的会计核算事项,定期报告的真实性、准确性与完整性,本行遵守财务会计制度情况等开展监督工作。监事会在每季审议定期报告过程中,都组织召开汇报会,分别听取本行关于经营情况、财务定期报告编制情况、拟披露定期报告及重要事项等情况的汇报,听取外部审计师关于审计方案、审计结果及审计发现情况的汇报,提出具体工作要求与建议,为客观、公正发表独立意见做好基础工作。监事会组织了对总行财务收支活动情况、部分收购和出售股权项目聘用中介机构情况、部分分行和机构营业费用管理使用情况、部分分行填报 2009 年度审计基础数据情况的专项检查,对 31 家境内分行财务数据进行重点监测分析。监事会认真研究有关检查和调查情况的报告,组织监事会办公室就检查发现的问题与总行职能部门、有关分行和审计师进行沟通,并及时跟踪整改情况。总分行针对存在的问题,查找原因,制定整改措施,监督意见得到了落实。

加强风险管理与内部控制的监督,促进依法合规、稳健经营。监事会密切关注国际国内经济金融形势和国家各项调控政策的变化情况,全面了解本行贯彻落实货币政策和监管要求、落实风险管理责任、建立健全内部控制制度和有效实施内部控制情况。监事会建立了与本行董事会和高级管理层的有效沟通机制,能够比较全面地掌握本行的风险管理与内部控制情况。监事会会议定期听取监督情况

的汇报,定期研究分析全行重大经营管理、风险管理与内部控制等情况,及时提示风险,确定监督重点,增强了监督工作的针对性,提高了工作效率。监事会邀请部分分行行长参加监事会工作座谈会,了解各分行执行国家宏观调控政策和总行信贷政策情况,就本行公司治理、风险与内控、体制机制改革、区域发展战略、提升核心竞争力、激励约束机制等方面进行深入交流与讨论。监事会重点关注集团并表管理、境外分行和控股子银行的风险管理情况,对本行境内外股权投资情况进行专项调查,听取了有关资产负债管理、金融市场业务管理、信贷业务、运营体制改革、风险管理和内部审计等情况的汇报。先后赴 14 家境内外机构进行调查,与当地金融监管机构和审计师进行了沟通,在本行海外发展战略,有效防控信用风险、集中度风险,加强集团并表管理等方面提出了意见与建议。监事会组织了对部分政府融资平台贷款的贷后管理情况、房地产贷款管理情况、银信合作等情况的检查和调研,并就发现的问题向有关部门发出风险提示函。

加强与董事会和高级管理层的沟通协调,探索完善监督机制。2010 年上半年,监事会向董事会、高级管理层及其成员书面通报了监事会会议情况和《2009年度监事会监督报告》。各职能部门按照职责分工,认真研究监事会报告指出的发展战略、董事会运作、业务竞争力与盈利能力、集团并表管理、信贷风险管理、财务运行、客户服务质量、人才队伍建设等方面的建议,逐项提出落实整改意见。总行 26 个部室向监事会提交了整改落实情况的报告。2010年下半年,监事会向董事会、高级管理层及其成员通报了上半年监事会有关监督检查情况和《关于落实监事会 2009年度监督意见情况的报告》。

不断加强监事会自身建设,提高履职水平。2010 年监事会制定了对监事履职评价办法,完成了职工监事更选工作,并根据上市规则及时申报和披露相关信息,进一步加强制度建设和组织建设。监事会成员参加了北京证监局主办的培训,注重加强与同业监事会的工作交流,参加了银行监事会工作座谈会、北京上市公司协会监事会运作及监事工作交流会等,学习借鉴其他监事会的经验,不断提高自身履职水平。

12.3监事会就有关事项发表的独立意见

公司依法运作情况

报告期内,本行坚持依法合规经营,不断完善内部控制制度,决策程序符合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董事会、高级管理层成员认真履行职责。未发现其履行职务时有违反法律、法规或损害公司利益的行为。

财务报告的真实性

本年度财务报告真实、公允地反映了本行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

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报告期内,本行募集资金使用与本行募集说明书承诺的用途一致。

公司收购、出售资产情况

报告期内,未发现本行收购、出售资产中有内幕交易、损害股东权益或造成本行资产流失的行为。

关联交易情况

报告期内,本行关联交易符合商业原则,未发现损害公司利益的行为。

股东大会决议执行情况

报告期内,监事会对董事会提交股东大会审议的各项报告和议案没有异议。董事会认真执行了股东大会的决议。

董事会内部控制评价报告

监事会对董事会 2010 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进行了审议,监事会对此报告 没有异议。

13. 重要事项

13.1重大诉讼、仲裁事项

本行在日常经营过程中涉及若干法律诉讼。这些诉讼大部分是由本行为收回不良贷款而提起的,也包括因与客户纠纷等原因产生的诉讼。截至 2010 年 12 月 31 日,涉及本行及其子公司作为被告的未决诉讼标的总额为人民币 20.48 亿元。本行预计这些未决诉讼不会对本行的业务、财务状况或经营业绩造成任何重大不利影响。

13.2持有其他上市公司、金融企业股权情况

证券投资情况

序号	证券品种	证券代码	证券简称	初始投资 金额(元)	持有 数量 (万股/ 万份)	期末 账面值(元)	占期末证 券总投资 比例(%)	报告期 损益(元)
1		1299(中国						
	股票	香港)	友邦保险	92,556,985	540	100,485,362	73.1	7,928,377
2		3988(中国						
	股票	香港)	中国银行	15,682,105	550	19,117,950	13.9	97,622
3			亚洲基建发					
	基金	_	展基金	13,647,595	155	16,338,989	11.9	2,206,615
4		VNG						
	股票	(泰国)	VNG	1,212,888	100	1,230,551	0.9	17,663
5		ADVANC						
	股票	E(泰国)	ADVANCE	237,828	1	224,136	0.2	(13,692)
	期末持有的其他证券投资				_			
	报告期已出售证券投资损益			_	_	_	_	11,772,706
		合计		123,337,401	_	137,396,988	100.0	22,009,291

注:本表所列的股票、基金投资为在交易性金融资产中核算的部分,友邦保险、中国银行的股票、亚洲基建发展基金为本行控股子公司工银亚洲持有,VNG、ADVANCE的股票为本行控股子公司工银泰国持有。

持有其他上市公司股权情况

		リン可放化用						
证券代码	证券简称	初始投资金额	占该	期末账面值	报告期损益	报告期所有	会计核算	股份
		(元)	公司	(元)	(2)(元)	者权益变动	科目	来源
			股权			(元)		
			比例					
			(%)					1. t
	1						长期股权	自有
	标准银行集						投资	资金
SBK(南非)	团	33,834,079,292	20.06	39,545,087,797	2,123,990,301	466,935,191		入股
							可供出售	自有
							金融资产	资金
MY(美国)	明阳风电	341,450,000	8.79	835,204,538	-	493,754,538	本際贝/	入股
966(中国香							可供出售	市场
港)	中国太平	95,490,974	1.58	546,291,912	-	(46,701,774)	金融资产	购入
						· · · · · · · · · · · · · · · · · · ·		自有
2468 (中国							可供出售	资金
香港)	创益太阳能	102,130,671	4.05	212,275,834	_	110,145,163	金融资产	入股
H+2 /	01 <u>111</u> 701110	102,130,071	1.05	212,273,031		110,113,103	可供出售	市场
601998	中信银行	149,999,600	0.07	135,775,500	2,275,856	(77,068,760)	金融资产	购入
	7 16 10/1	149,999,000	0.07	133,773,300	2,273,830	(77,008,700)		
1688(中国		101 500 600	0.20	110.055.101		(20 557 727)	可供出售	市场
香港)	阿里巴巴	131,782,620	0.20	119,266,431	-	(39,665,537)	金融资产	购入
							长期股权	自有
							投资	资金
FSS (泰国)	FSS	55,567,546	24.51	63,790,020	6,603,787	18,999,843	14.5	入股
							可供出售	自有
2099 (中国	中国黄金国							资金
香港)	际	66,674,242	0.44	62,049,522	-	(4,624,720)	金融资产	入股
001740 (韩							可供出售	债转
国)	Sk Networks	10,063,627	0.10	18,583,663	174,004	3,884,142	金融资产	股
BKI-CS (泰							可供出售	市场
国)	BKI-CS	3,413,359	0.24	6,536,762	219,222	3,123,403	金融资产	购入
M-CHAI-CS		-,,,,,,,,,		-,,	,	-,,	可供出售	市场
(泰国)	M-CHAI-CS	4,963,064	4.87	6,508,954		1,545,890	金融资产	购入
003620 (韩	MI-CHAI-CD	7,203,004	7.07	0,500,554	_	1,545,630	可供出售	债转
国)	双龙汽车	2 422 266	0.00	1 242 202		(1.001.162)		股股
	外ルバキ	2,423,366	0.08	1,342,203	-	(1,081,163)	金融资产	
OERL (瑞			<i>-</i>				可供出售	债转
士)	OERL.SW	151,901	< 0.01	200,085	-	48,184	金融资产	股
4642 (马来							可供出售	市场
西亚)	YHS	500,091	0.02	75,766	4,127	8,788	金融资产	购入
532 (新加	EQUATION						可供出售	市场
坡)	CORP LTD	152,816	< 0.01	12,860	-	(520)	金融资产	购入
合计		34,798,843,169	_	41,553,001,847	2,133,267,297	929,302,668	_	_
		カ 刈さ上で出		•	- ロマハコナ知日		に中	•

注:(1)明阳风电、创益太阳能、中国黄金国际的股票为本行控股子公司工银国际持有,中国太平、阿里巴巴的股票为本行控股子公司工银亚洲持有,FSS、BKI-CS、M-CHAI-CS的股票为本行控股子公司工银泰

国持有,Sk Networks、双龙汽车的股票为本行首尔分行持有,OERL.SW 的股票为本行控股子公司工银伦 敦持有,YHS、EQUATION CORP LTD 的股票为本行新加坡分行持有。

(2) 指股利收入、联营企业投资收益。

持有非上市金融企业股权情况

		上上/X 入		加七瓜二仕	扣 4 th 担 兰 (2)	扣上协公士	人によ	11九八
所持对象名	初始投资金	持有数量	占该公	期末账面値	报告期损益(2)	报告期所有	会计核	股份
称	额(元)	(万股)	司股权 比例	(元)	(元)	者权益变动 (元)	算科目	来源
			(%)				可供出	白女
Land								自有
中国银联股							售金融	资金
份有限公司	146,250,000	11,250.00	3.84	146,250,000	3,037,500	-	资产	入股
							可供出	自有
厦门国际银							售金融	资金
行	102,301,500	不适用	18.75	102,301,500	-	-	资产	入股
							可供出	自有
广东发展银							售金融	资金
行	52,465,475	2,498.18	0.16	52,465,475	-	-	资产	入股
							可供出	自有
银联通宝有							售金融	资金
限公司	8,208,370	0.0024	0.03	7,693,711	2,503,586	-	资产	入股
曼 谷							可供出	自有
BTMU 有							售金融	资金
限公司	4,272,984	20.00	10.00	4,480,428	439,482	-	资产	入股
							可供出	自有
华融湘江银							售金融	资金
行	3,500,000	353.64	0.09	3,617,582	-	-	资产	入股
							可供出	自有
联丰亨保险							售金融	资金
有限公司	1,518,440	2.40	6.00	1,433,036	-	-	资产	入股
							可供出	自有
							售金融	资金
桂林银行	420,000	124.97	0.19	1,289,934	-	-	资产	入股
							可供出	自有
							售金融	资金
南昌银行	300,000	39.00	0.03	522,646	-	-	资产	入股
							可供出	自有
太平财产保							售金融	资金
险有限公司	243,550,678	不适用	12.45	-	-	-	资产	入股
合计	562,787,447		_	320,054,312	5,980,568	-	_	_

注: (1) 银联通宝有限公司的股份为本行控股子公司工银亚洲及工银澳门持有,曼谷 BTMU 有限公司的股份为本行控股子公司工银泰国持有,联丰亨保险有限公司的股份为本行控股子公司工银澳门持有,太平财产保险有限公司的股份为本行控股子公司工银亚洲持有。

买卖其他上市公司股份的情况

	股份名称	期初股份数	报告期买入/卖出	期末股份数	使用的资金	产生的投资
		量(股)	股份数量(股)	量(股)	数量(元)	收益 (元)
买入	-	-	-	-	-	-
卖出	-	58,872,087	31,986,600	26,885,487	-	564,971,176

13.3重大资产收购、出售及吸收合并事项

收购泰国 ACL 银行股权

2010年3月9日,本行在获得全部必要监管批准后,正式发起对泰国 ACL 银行全部已发行股份的自愿要约收购。2010年4月21日,完成股份和资金交割,本行共获得泰国 ACL 银行约97.24%的已发行股份,成功收购泰国 ACL 银行控股权。随后,完成该行董事更换,派驻高管,实现对该行的接管,并更名为中国工商银行(泰国)股份有限公司。在获得监管批准后,本行于2010年12月28日正式启动对该行的退市要约收购。2011年3月8日,本行完成了对工银泰国的退市自愿要约收购。本行在退市自愿要约收购项下购得工银泰国7,276,848股普通股及73,533股优先股(合计相当于工银泰国约0.46%的全部已发行股份)。退市自愿要约收购完成后,本行持有工银泰国约97.70%的全部已发行股份。工银泰国的股份在泰国证券交易所上市及交易至2011年3月18日。

私有化工银亚洲

2010年7月28日,本行董事会审议通过《关于私有化中国工商银行(亚洲)有限公司的议案》,以协议安排方式按每注销一股计划股份以现金港币29.45元的注销代价将工银亚洲私有化,现金代价总额约为港币10,828.67百万元。在获得根据香港高等法院指示而召开的法院会议、工银亚洲特别股东大会、中国银监会及香港高等法院等的批准后,该协议安排于2010年12月21日生效,工银亚洲股份亦于当天撤销在香港联交所的上市地位。截至报告期末,本行持有工银亚

洲 100% 股权。

入股金盛人寿保险有限公司

2010年10月28日,本行董事会批准本行入股金盛人寿保险有限公司。当日,本行与安盛中国(法国AXA安盛集团的子公司)和中国五矿集团公司就金盛人寿保险有限公司股权买卖交易签署了有关协议。截至报告期末,本次交易的完成尚需获得监管机构的批准。

收购美国东亚银行股权

2011 年 1 月 21 日,本行与东亚银行及 East Asia Holding Company, Inc. (简称"EAHC",EAHC 为东亚银行在美国的全资子公司,东亚银行通过其持有美国东亚银行 100%股权)就收购美国东亚银行股权事宜签署交易协议。本行将向东亚银行支付约 1. 4 亿美元的对价,收购美国东亚银行 80%的股权,本次交易完成后,本行将持有美国东亚银行 80%的股权,EAHC 持有美国东亚银行 20%的股权。同时,根据协议约定,EAHC 还拥有卖出期权,即可在本交易完成之日起 18个月后起至本次交易完成之日十周年日之间的任何时间按双方协议约定将其剩余股份转让给本行。本次交易的最终完成,尚需分别获得中国银监会、香港金融管理局和美国联邦储备委员会等境内外监管机构的批准。

13.4股权激励计划实施情况

本行于 2006 年 7 月 31 日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通过了一项股票增值权计划,截至报告期末,本行尚未授予任何股票增值权。请参见"财务报表附注四、45. 股票增值权计划"。

13.5重大关联交易事项

报告期内,本行无重大关联交易事项。

13.6重大合同及其履行情况

重大托管、承包、租赁事项

报告期内,本行未发生重大托管、承包、租赁其他公司资产或其他公司托管、承包、租赁本行资产的事项。

重大担保事项

担保业务属本行日常业务。报告期内,本行除人民银行和中国银监会批准的 经营范围内的金融担保业务外,没有其他需要披露的重大担保事项。

独立非执行董事关于公司对外担保的专项说明及独立意见

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规范上市公司与关联方资金往来及上市公司对外担保若干问题的通知》(证监发[2003]56 号)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的相关规定,作为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的独立非执行董事,本着公正、公平、客观的原则,对本行的对外担保情况进行了核查,现发表专项说明及意见如下:经核查,本行开展的对外担保业务以开出保证凭信为主,是经中国人民银行和中国银行业监督管理委员会批准的本行日常经营范围内的常规性银行业务之一。截至2010年12月31日,本行开出保证凭信的余额为人民币2.392.14亿元。

本行高度重视对该项业务的风险管理,对被担保对象的资信标准、担保业务的操作流程和审批程序均有严格的规定。我们认为,本行对担保业务风险的控制是有效的。本行将继续加强对该项业务的风险管理措施,保证本行业绩的稳步提高。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独立非执行董事 梁锦松、钱颖一、许善达、黄钢城、M•C•麦卡锡、钟嘉年

重大委托他人进行现金管理事项或委托贷款事项

报告期内,本行未发生重大委托他人进行现金管理事项或委托贷款事项。

13.7控股股东及其他关联方占用资金的情况

本行不存在控股股东及其他关联方占用资金情况。审计师已出具《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2010年度控股股东及其他关联方占用资金情况专项说明》。

13.8公司或持股 5%以上的股东承诺事项

报告期内,本行控股股东财政部和汇金公司均承诺按其持有本行股份比例以现金全额认购本行 2010 年 7 月 28 日董事会会议审议通过的配股方案中的可配股票,该承诺事项已于 2010 年 11 月得到履行。

除上述外,报告期内,本行及持股 5%以上的股东无其他新承诺事项。截至 2010 年 12 月 31 日,股东所作的持续性承诺均得到履行。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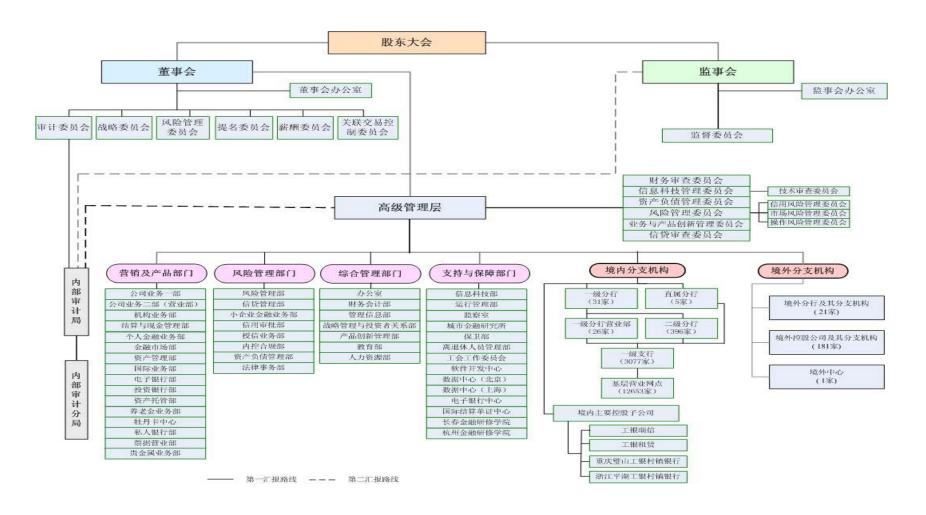
13.9持股 5%以上股东报告期追加股份限售承诺的情况

无。

13.10 报告期内受中国证监会稽查、行政处罚,证券交易 所公开谴责,及其他监管部门和司法部门处罚的情况

报告期内,本行及本行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无受中国证监会稽查、行政处罚、通报批评和证券交易所公开谴责的情况发生,也没有受到其他监管机构对本行经营有重大影响的处罚。

14. 组织机构图



15. 审计报告及财务报表

(见附件)

16. 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关于 2010 年度报告的确认 意见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内容与格式准则第 2 号〈年度报告的内容与格式〉》(2007 年修订)相关规定和要求,作为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的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我们在全面了解和审核本行2010年度报告及其摘要后,出具意见如下:

- 一、本行严格执行中国会计准则,本行 2010 年度报告及其摘要公允地反映 了本行本年度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
- 二、本行根据中国会计准则和国际财务报告准则编制的 2010 年度财务报告 已经安永华明会计师事务所和安永会计师事务所分别根据中国和国际审计准则 审计,并出具了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
- 三、我们认为,本行 2010 年度报告及其摘要所载资料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 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 责任。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二〇一一年三月三十日

董事及高级管理人员签名:

姓名	职务	签名	姓名	职务	签名
姜建清	董事长、 执行董事		杨凯生	副董事长、 执行董事、行长	
王丽丽	执行董事、 副行长		李晓鹏	执行董事、 副行长	
环挥武	非执行董事		高剑虹	非执行董事	
李纯湘	非执行董事		李军	非执行董事	
郦锡文	非执行董事		魏伏生	非执行董事	
梁锦松	独立非执行董事		钱颖一	独立非执行董事	
许善达	独立非执行董事		黄钢城	独立非执行董事	
M•C•麦 卡锡	独立非执行董事		钟嘉年	独立非执行董事	
罗熹	副行长		刘立宪	纪委书记	
易会满	副行长		张红力	副行长	
王希全	高级管理层成员		魏国雄	首席风险官	
林晓轩	首席信息官		胡浩	董事会秘书	

17. 备查文件目录

- 一、载有法定代表人签名的年度报告文本。
- 二、载有本行法定代表人、主管财会工作负责人、财会机构负责人签名并盖章的财务报表。
 - 三、载有会计师事务所盖章、注册会计师签名并盖章的审计报告原件。
- 四、报告期内本行在中国证监会指定报纸公开披露过的所有文件正本及公告原件。
 - 五、在其他证券市场公布的年度报告。
- 六、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010 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及审计师核实评价意见。
 - 七、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010 年社会责任报告。

18. 2010 年排名与获奖情况

2010年排名情况

排名机构	排名	排名依据
《福布斯》	全球 2000 家大公司排名第 5 位	按公司销售收入、利润、资产、
((有) 7月 7月 //	全球 2000 家人公司排名第 3位	市值四项指标综合排名
《银行家》	全球 1000 家大银行排名第7位	按银行一级资本排名
《财富》	世界 500 强排名第 87 位	按公司营业收入排名
明略行	全球最具价值品牌百强排名第11位	按公司品牌价值排名
97%17	(居金融机构品牌首位)	按公司 四件 7月1里 7月1日 7月1日 7月1日 7月1日 7月1日 7月1日 7月1日 7月1日
中国企业联合会	中国企业 500 强排名第 5 位	按企业营业收入排名

2010年获奖情况

境外奖项

序号	奖项名称	颁奖机构
1	公司管治卓越奖大奖	
2	公司管治卓越奖——恒生指数成份股公司单项 奖	香港上市公司商会
3	中国最佳银行	
4	中国金融行业最佳上市公司	《欧洲货币》
5	中国最佳固定收入财富管理私人银行	
6	中国最佳银行	
7	中国最佳托管银行	
8	中国最佳个人网上银行	《环球金融》
9	中国最佳信用卡银行	
10	中国最佳资金及现金管理银行	
11	中国最佳零售银行	
12	中国最佳大型零售银行	
13	中国最佳网上银行	《亚洲银行家》
14	亚太区最佳本地国际清算银行	
15	中国现金管理成就奖	
16	中国最佳综合交易奖	
17	中国最佳现金管理银行	
18	中国最佳本地托管银行	
19	中国最佳托管银行家	
20	中国新兴贸易融资银行	

21	全优公司白金奖	
22	信誉品牌——银行类: 金奖	// 油土子 拉\\
23	信誉品牌——信用卡发卡银行类: 金奖	《读者文摘》
24	中国最佳公司银行	《金融时报》
25	中国最佳现金管理银行	《金融亚洲》
26	中国最佳托管银行	《全球托管人》
27	最佳股份提供奖	《亚洲货币》
28	最佳企业管治资料披露大奖——H 股板块白金 奖	香港会计师公会
29	远见奖——年度报告:银奖	美国媒体专业联盟
30	最佳年度报告(香港)	《投资者关系》
31	全球最佳船舶融资机构	《海事金融》
32	非洲年度最佳交易奖	《简氏运输金融》
33	中国最佳银行与金融服务公司律师	《亚洲法律事务》
34	最佳融资实践奖	
35	最佳财务公司管理奖	《今日资金管理》
36	最佳全球与本地银行解决方案应用奖	
37	中国 10 大银行荣誉奖	《亚洲周刊》
38	最佳科技创新奖	
39	最佳收单业务进步奖	VISA 国际组织
40	最佳芯片卡产品奖	
41	最佳合作发卡奖	美国运通
42	中国杰出风险管理教育奖	全球风险管理专业人士 协会
43	专业成就奖	美国评估学会
44	世界知识产权组织创意金奖(中国)——推广运用奖	世界知识产权组织
45	最佳履行社会责任银行奖	凤凰网
46	全球竞争力品牌——中国 TOP10	美国国际数据集团及斯 坦福大学

境内奖项

序号	奖项名称	颁奖机构
1	记账式国债承销优秀奖	财政部
2	凭证式国债承销优秀奖	财政部、人民银行
3	银行科技发展奖	人民银行
4	国家级企业管理现代化创新成果一等奖	全国企业管理现代化创

		新成果审定委员会
5	年度董事会奖	
6	年度优秀独立董事	
7	卓越贡献奖	中国银联
8	发卡合作奖	一
9	债券自营业务优秀结算成员	中中国建设为从签大明
10	债券结算代理业务优秀结算成员	—— 中央国债登记结算有限 —— 责任公司
11	国债柜台业务优秀承办机构	—————————————————————————————————————
12	年度最具影响力做市商	
13	年度最佳衍生产品做市商	
14	做市商系统最佳技术奖	
15	年度最佳交易规范会员	中国外汇交易中心
16	年度交易优秀会员	
17	最具市场影响力奖	
18	全国银行间市场交易量 100 强	
19	年度优秀会员一等奖	
20	年度交易黄金单项奖	上海黄金交易所
21	年度交易铂金单项奖	
22	里 八 刀 公 冊 午 庄 人 山	国务院发展研究中心企
22	最佳公司治理年度企业	业研究所、搜狐财经等
23	CCTV 中国年度品牌	中央电视台
24	最佳综合性银行	
25	广告创意营销奖	
26	最具竞争力银行奖	
27	最佳网友体验手机银行奖	搜狐网
28	最佳网友体验信用卡奖	
29	年度中国杰出银行家	
30	年度最受欢迎银行业品牌	
31	最佳网上银行奖	
32	最佳投资理财奖	—————————————————————————————————————
33	最佳安全服务奖	AUTT M
34	年度最佳财富管理品牌	
35	年度最佳现金管理品牌	
36	最佳投资者关系上市公司	
37	最佳银行品牌奖	网易
38	最佳银行	
39	最佳网上银行	
40	最佳信用卡	腾讯网
41	最具影响力信用卡	
42	最具品牌价值信用卡	
43	中国企业最具影响力新闻发言人团队	人民网
44	中国大学生全国最佳雇主 TOP10	中华英才网

45	中国大学生金融行业最佳雇主 TOP10	
46	最受尊敬发卡银行	
47	最佳功能创新信用卡	
48	最佳联名预订信用卡	金融界网站
49	最佳高端经典信用卡	
50	信用卡年度人物	
51	最受网友欢迎的网银品牌奖	
52	网银创新成就奖	东方财富网
53	中国网银十年重大技术成就奖	
54	中国最佳企业公民	
55	亚洲最佳公众金融服务银行	1101 川仙仙河江17 兴
56	年度中资优秀私人银行品牌	《21 世纪经济报道》
57	最佳资产管理团队	
58	年度最佳网络银行	《金融时报》
59	年度最佳商业银行	金融时报社、社科院金 融研究所
60	金融机构 IT 创新十强	1201
61	最佳电子银行服务	
62	最佳手机银行	
63	最佳营销推广	use of plan
64	最佳银行投行	《证券时报》
65	最佳并购服务银行	
66	最佳银团融资项目	
67	最佳债券承销项目	
68	中国最佳商品融资银行	《经济观察报》
69	中国最佳商务信用卡	《红竹》公茶4区//
70	金鼎奖	《证券日报》
71	金牛阳光私募销售服务银行	《中国证券报》
72	中国国有上市企业社会责任榜第二名	
73	中国国有上市企业社会责任榜子榜——公众形	
73	象榜第一名	《南方周末》
74	中国国有上市企业社会责任榜子榜——经济责	
	任榜第二名	u l v. lb.lau
75 	卓越竞争力投资银行	《中国经营报》
76	最具影响力企业	《中国企业报》
77	中国金融服务客户满意首选品牌(理财金账户)	《中国联合商报》
78	金蜜蜂特别贡献奖	《WTO 经济导刊》
79	优秀企业社会责任报告•领袖型企业	
80	最佳商业银行	
81	全国性商业银行核心竞争力第一名	《银行家》
82	中国金融营销奖——最佳企业社会责任奖	
83	中国金融营销奖——金融产品十佳奖	

84	最佳企业伙伴银行奖	
85	最佳贸易融资奖	《首席财务官》
86	最佳现金管理奖	"HANAAME"
87	华尊奖——中国黄金交易行业唯一标志性品牌	
88	华尊奖——中国最佳跨境贸易人民币结算银行	经济杂志社、中华工商
89	华尊奖——中国跨境贸易人民币结算服务客户	时报等
	满意首选品牌	, ,
90	中国最受尊敬银行	
91	中国主板上市公司最佳董事会(10强)	
92	中国上市公司最佳治理董事会(10强)	
93	中国上市公司最佳社会责任董事会(10强)	
94	中国上市公司最佳董事会秘书	《理财周报》
95	最佳零售银行	
96	最佳设计与创新团队	
97	最佳投资与管理团队	
98	最便捷信用卡品牌	
00	中国证券市场 20 年最受投资者喜爱的上市公	
99	司奖	
100	中国证券市场 20 年最具影响力上市公司领袖	中国上市公司市值管理
100	奖	研究中心、中国证券报、
101	中国最佳创富领袖奖	上海证券报、新浪网等
102	中国最佳创富 IR 奖	
103	中国最佳创富服务奖	
104	投资者关系最佳执行人奖	
105	投资者关系十佳公司	中国上市公司投资者关
106	年度投资者关系管理百强	系管理研究中心
107	社会责任贡献奖	
108	中国红十字杰出奉献奖	中国红十字会
109	 中国儿童慈善奖	中华全国妇女联合会、
109	十四儿里总晋天	中国儿童少年基金会
110	光明功勋奖	中华健康快车基金会
111	爱心捐助特别奖	17 风冰八十全亚云
112	 优秀中小企业服务机构	1 1 2 2 2
		中国中小企业协会
113	优秀中小企业服务产品大奖	山田山」人山戸左人 加
114	人同人计与工人业内区工业产业和广	中国中小企业家年会组
114	全国支持中小企业发展十佳商业银行	委会、中国中小商业企
	新中国 60 年全国最具影响力十大企业精神称	业协会
115	新中国 60 平全国取共家响力十大企业精神称	中国企业文化研究会
116	5	中国电子金融产业联盟
117	中国电子金融企业三十强	丁四七 本附厂业状置
	最受用户喜爱的网上银行	
118	取又用厂 音及 門 四 工	

119	最受用户喜爱的手机银行	
120	最具创新力产品奖	
121	中国电子金融十年卓越成就奖	
122	电子金融十年辉煌杰出人物	
123	十大影响力电子金融品牌	中国电子商务协会
124	最佳手机银行	
125	最佳中小企业金融服务奖	
126	中国最佳网上银行奖	中国金融认证中心
127	消费者心中最喜爱的名优品牌企业	《消费日报》
128	年度银行	《华夏时报》
129	最佳安全性信用卡	《精品购物指南》
130	最受商旅精英欢迎的银行品牌	
131	最受商旅精英欢迎的创新借记卡	《旅伴》
132	最受商旅精英欢迎的网上电子银行	
133	十佳电子银行	《卓越理财》
134	十佳银行卡	《早越珪州》
135	最佳零售银行	《金融理财》
136	最值得信赖财富管理机构	《钱经》
137	最受欢迎金融品牌奖	《理财周刊》
138	中国低碳新锐银行	中国低碳经济论坛组委 会
139	最佳绿色银行创新奖	中国金融高峰会
140	中国绿色公司百强	中国企业家俱乐部
141	金融保险行业最佳社会责任报告	润灵环球责任评级、和 讯网、挪威船级社
142	中国上市公司法律风险管理优秀企业	2010 中国上市公司法律 风险管理高峰论坛组委 会
143	金融人才发展创新奖	中国人才研究会金融人 才专业委员会

19. 境内外机构名录

境内机构

安徽省分行

地址:安徽省合肥市芜湖路 189 号

邮编: 230001

电话: 0551-2869178/2868101

传真: 0551-2868077

北京市分行

地址:北京市西城区复兴门南大街2号天银

大厦 B 座

邮编: 100031

电话: 010-66410579

传真: 010-66410579

重庆市分行

地址: 重庆市南岸区江南大道9号

邮编: 400060

电话: 023-62918002/62918047

传真: 023-62918059

大连市分行

地址: 辽宁省大连市中山广场5号

邮编: 116001

电话: 0411-82378888/82819593

传真: 0411-82808377

福建省分行

地址:福建省福州市古田路 108 号

邮编: 350005

电话: 0591-88087810/88087827/88087000

传真: 0591-83353905

甘肃省分行

地址: 甘肃省兰州市城关区庆阳路 408 号

邮编: 730030

电话: 0931-8432532

传真: 0931-8435166

广东省分行

地址:广东省广州市沿江西路 123 号

邮编: 510120

电话: 020-81308130/81308123

传真: 020-81308789

广西区分行

地址:广西自治区南宁市教育路 15-1 号

邮编: 530022

电话: 0771-5316617

传真: 0771-5316617/2806043

贵州省分行

地址:贵州省贵阳市瑞金中路 41 号

邮编: 550003

电话: 0851-8620000/8620018

传真: 0851-5963911/8620017

海南省分行

地址:海南省海口市和平南路 3 号 A 座

邮编: 570203

电话: 0898-65355774 传真: 0898-65342986

河北省分行

地址:河北省石家庄市中山西路 188 号中华

商务B座

邮编: 050051

电话: 0311-66001888/66000001

传真: 0311-66001889/66000002

河南省分行

地址:河南省郑州市经三路 99 号

邮编: 450011

电话: 0371-65776888 传真: 0371-65776889 黑龙江省分行

地址:黑龙江省哈尔滨市道里区中央大街

218号

邮编: 150010

电话: 0451-84698074/84698116

传真: 0451-84698115

内蒙古区分行

地址: 内蒙古呼和浩特市锡林北路 105 号

邮编: 010050

电话: 0471-6940192/6940297

传真: 0471-6940591/6940048

湖北省分行

地址:湖北省武汉市武昌区解放路 372 号

邮编: 430060

电话: 027-88726049/88726073

传真: 027-88726077

宁波市分行

地址: 浙江省宁波市中山西路 218 号

邮编: 315010

电话: 0574-87361162 传真: 0574-87361190

湖南省分行

地址:湖南省长沙市芙蓉中路一段 619 号

邮编: 410011

电话: 0731-84428833/84420000

传真: 0731-84430039

宁夏区分行

地址: 宁夏自治区银川市金凤区黄河东路

901号

邮编: 750002

电话: 0951-5039558 传真: 0951-5042348

吉林省分行

地址: 吉林省长春市朝阳区同志街 136 号

邮编: 130061

电话: 0431-88965747/88965533

传真: 0431-88923808

青岛市分行

地址: 山东省青岛市市南区山东路 25 号

邮编: 266071

电话: 0532-85809988-621031

传真: 0532-85814711

江苏省分行

地址: 江苏省南京市中山南路 408 号

邮编: 210006

电话: 025-52858000/52858999

传真: 025-52858111

青海省分行

地址: 青海省西宁市胜利路2号

邮编: 810001

电话: 0971-6146733/6146734

传真: 0971-6146733

江西省分行

地址: 江西省南昌市抚河北路 233 号

邮编: 330008

电话: 0791-6695117/6695018

传真: 0791-6695230

山东省分行

地址: 山东省济南市经四路 310 号

邮编: 250001

电话: 0531-66681622 传真: 0531-87941749

辽宁省分行

地址: 辽宁省沈阳市和平区南京北街 88 号

邮编: 110001

电话: 024-23414525/23414313

传真: 024-23414520

山西省分行

地址: 山西省太原市迎泽大街 145 号

邮编: 030001

电话: 0351-6248888/6248011

传真: 0351-6248004

陕西省分行

地址: 陕西省西安市东新街 395 号

邮编: 710004

电话: 029-87602608/87602630

传真: 029-87602999

上海市分行

地址: 上海市浦东新区浦东大道9号

邮编: 200120

电话: 021-58885888

传真: 021-58886888

深圳市分行

地址:广东省深圳市罗湖区深南东路 5055

号金融中心大厦北座

邮编: 518015

电话: 0755-82246400 传真: 0755-82062761

四川省分行

地址:四川省成都市锦江区总府路 35 号

邮编: 610016

电话: 028-82866000

传真: 028-82866025

天津市分行

地址: 天津市河西区围堤道 123 号

邮编: 300074

电话: 022-28400033/28401380

传真: 022-28400123

厦门市分行

地址:福建省厦门市湖滨北路 17号

邮编: 361012

电话: 0592-5292000

传真: 0592-5054663/5057427

新疆区分行

地址:新疆自治区乌鲁木齐市天山区人民路

231 号

邮编: 830002

电话: 0991-5981888/5981207

传真: 0991-2337527

西藏区分行

地址:西藏自治区拉萨市金珠中路 31号

邮编: 850000

电话: 0891-6898019/6898002

传真: 0891-6898001

云南省分行

地址:云南省昆明市青年路 395 号邦克大厦

邮编: 650021

电话: 0871-3136172/3178888

传真: 0871-3134637

浙江省分行

地址: 浙江省杭州市中河中路 150 号

邮编: 310009

电话: 0571-87803888 传真: 0571-87808207

工银瑞信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地址:北京市西城区金融大街丙 17 号北京

银行大厦

邮编: 100140

电话: 010-66583333 传真: 010-66583158

工银金融租赁有限公司

地址: 天津市经济开发区广场东路 20 号金

融街 E5AB 座

邮编: 300457

电话: 022-66283766/010-66105888 传真: 022-66224510/010-66105999

重庆璧山工银村镇银行

地址: 重庆市璧山县奥康大道1号

邮编: 402760

电话: 023-85297704

传真: 023-85297709

浙江平湖工银村镇银行

地址: 浙江省平湖市城南西路 258 号

邮编: 314200

电话: 0573-85139616

传真: 0573-85139626

境外机构

香港分行

Industrial and Commercial Bank of China Limited, Hong Kong Branch

地址: 33/F, ICBC Tower, 3 Garden Road,

Central, Hong Kong

邮箱: hilda.chow@icbcasia.com

电话: +852-25881188 传真: +852-28787784 SWIFT: ICBKHKHH

首尔分行

Industrial and Commercial Bank of China

Limited, Seoul Branch

地址: 16 Floor, Taepeongno Bldg., #310 Taepeongno2-ga, Jung-gu, Seoul, 100-767,

Korea

邮箱: icbcseoul@kr.icbc.com.cn

电话: +822-37886670 传真: +822-7553748 SWIFT: ICBKKRSE

釜山分行

Industrial and Commercial Bank of China Limited, Busan Branch

地址: 1st Floor, Samsung Fire & Marine Insurance Bldg., #1205-22 Choryang-1dong,

Dong-Gu, Busan, 601-728, Korea 邮箱: busanadmin@kr.icbc.com.cn

电话: +8251-4638868 传真: +8251-4636880 SWIFT: ICBKKRSE

东京分行

Industrial and Commercial Bank of China

Limited, Tokyo Branch

地址: 2-1 Marunouchi 1-Chome, Chiyoda-Ku

Tokyo,100-0005,Japan

邮箱: icbctokyo@icbc.co.jp

电话: +813-52232088 传真: +813-52198502 SWIFT: ICBKJPJT 新加坡分行

Industrial and Commercial Bank of China

Limited, Singapore Branch

地址: 6 Raffles Quay #12-01, Singapore

048580

邮箱: icbcsg@icbc.com.sg

电话: +65-65381066 传真: +65-65381370 SWIFT: ICBKSGSG

河内分行

Industrial and Commercial Bank of China

Limited, Hanoi City Branch

地址: Daeha Business Center, No.360, Kim

Ma Str., Ba Dinh Dist., Hanoi, Vietnam

邮箱: weiyong@vn.icbc.com.cn

电话: +84-462698888 传真: +84-462699800 SWIFT: ICBKVNVN

多哈分行

Industrial and Commercial Bank of China

Limited, Doha Branch

地址: Office 702, 7/F, QFC Tower, Diplomatic

Area, West Bay, Doha, Qatar

邮箱: dboffice@dxb.icbc.com.cn, office@doh.icbc.com.cn

电话: +974-4968076 传真: +974-4968080

SWIFT: ICBKQAQA

阿布扎比分行

Industrial and Commercial Bank of China

Limited, Abu Dhabi Branch

地址: 9th floor & Mezzanine floor

AKAR properties, Al Bateen Tower C6

Bainuna Street, Al Bateen Area

Abu Dhabi

United Arab Emirates

SWIFT: ICBKAEAA

悉尼分行

Industrial and Commercial Bank of China

Limited, Sydney Branch

地址: Level 1, 220 George Street, Sydney

NSW 2000, Australia 邮箱: Info@icbc.com.au 电话: +612-94755588 传真: +612-92333982 SWIFT: ICBKAU2S 中国工商银行(亚洲)有限公司

Industrial and Commercial Bank of China

(Asia) Limited

地址: 33/F, ICBC Tower, 3 Garden Road,

Central, Hong Kong

邮箱: hilda.chow@icbcasia.com

电话: +852-25881188 传真: +852-28787784 SWIFT: UBHKHKHH

法兰克福分行

Industrial and Commercial Bank of China

Limited, Frankfurt Branch

地址: Bockenheimer Anlage 15, 60322

Frankfurt am Main, Germany 邮箱: icbc@icbc-ffm.de

电话: +4969-50604700 传真: +4969-50604708

SWIFT: ICBKDEFF

工银国际控股有限公司

ICBC International Holdings Limited

地址: Level 18, Three Pacific Place, 1 Queen's

Road East, Hong Kong 邮箱: info@icbci.com.hk 电话: +852-26833888 传真: +852-26833900 SWIFT: ICILHKHH

卢森堡分行

Industrial and Commercial Bank of China

Limited, Luxembourg Branch

地址: 8-10, Avenue Marie-Thérèse, L-2132

Luxembourg B.P.278 L-2012 Luxembourg

邮箱: icbc@icbc.lu 电话: +352-2686661 传真: +352-26866666 SWIFT: ICBKLULL 中国工商银行(澳门)股份有限公司

Industrial and Commercial Bank of China

(Macau) Limited

地址: 18th Floor, ICBC Tower, Macau

Landmark, 555 Avenida da Amizade, Macau

邮箱: icbc@mc.icbc.com.cn 电话: +853-28555222 传真: +853-28338064 SWIFT: ICBKMOMX

纽约分行

Industrial and Commercial Bank of China

Limited, New York Branch

地址: 725 Fifth Avenue, 20th Floor, New York,

NY 10022, USA

邮箱: info@icbkus.com 电话: +1-2128387799 传真: +1-2128386688 SWIFT: ICBKUS33 中国工商银行马来西亚有限公司

Industrial and Commercial Bank of China

(Malaysia) Berhad

地址: Level 34C, Menara Maxis, KLCC

50088 KL, Malaysia

邮箱: icbcmalaysia@icbcmalaysia.com.my

电话: +603-23013399 传真: +603-23013388 SWIFT: ICBKMYKL 中国工商银行(印度尼西亚)有限公司

PT. Bank ICBC Indonesia

地址: TCT ICBC Tower, Jl. MH.Thamrin

No.81, Jakarta Pusat, Indonesia

邮箱: icbc@icbc.co.id 电话: +62-2131996088 传真: +62-2131996016 SWIFT: ICBKIDJA 中国工商银行(伦敦)有限公司

Industrial and Commercial Bank of China,

(London) Limited

地址: 36 King Street, London EC2V 8BB, UK

邮箱: admin@icbclondon.com

电话: +4420-73978888 传真: +4420-73978899 SWIFT: ICBKGB2L

中国工商银行(泰国)股份有限公司

Industrial and Commercial Bank of China (Thai) Public Company Limited

地址: 622 Emporium Tower 11th-13th Fl., Sukhumvit Road, Khlong Ton, Khlong Toei,

Bangkok, Thailand 电话: +66-026639333 传真: +66-026639333 SWIFT: ACLXTHBK 中国工商银行(欧洲)有限公司

Industrial and Commercial Bank of China

(Europe) S.A.

地址: 8-10, Avenue Marie-Thérèse, L-2132 Luxembourg B.P.278 L-2012 Luxembourg

邮箱: icbc@icbc.lu 电话: +352-2686661 传真: +352-26866666 SWIFT: ICBKLULU

中国工商银行(阿拉木图)股份公司

Industrial and Commercial Bank of China

(Almaty) Joint Stock Company

地址: 110 Furmanov Avenue, Almaty,

Kazakhstan, 050000

邮箱: office@icbcalmaty.kz

电话: +7727-2596391 传真: +7727-2596400 SWIFT: ICBKKZKX 中国工商银行(莫斯科)股份公司

ZAO Industrial and Commercial Bank of

China (Moscow)

地址: Serebryanicheskaya Naberejnaya Street build. 29, First floor, room 46-1, 109028,

Moscow, Russia

邮箱: icbcmoscow@yahoo.com.cn

电话: +7495-2873099 传真: +7495-2873098 SWIFT: ICBKRUMM

中国工商银行(中东)有限公司

Industrial and Commercial Bank of China

(Middle East) Limited

地址: 19/F, Al Kifaf Tower, Sheikah Zayed

Road, Dubai, U.A.E

邮箱: dboffice@dxb.icbc.com.cn

电话: +971-47031111 传真: +971-47031199 SWIFT: ICBKAEAD 中国工商银行(加拿大)有限公司

Industrial and Commercial Bank of China

(Canada)

地址: Suite 102-103, 350 Highway 7 East, Richmond Hill, Ontario, Canada L4B 3N2

邮箱: info@icbk.ca 电话: +1416-366-5588 传真: +1416-607-2000 SWIFT: ICBKCAT2

工银金融服务有限责任公司

Industrial and Commercial Bank of China

Financial Services LLC

地址: 1633 Broadway, 28th Floor, New York,

NY, 10019

邮箱: icbcfs@icbkus.com 电话: +001- 212-993-7300 传真: +001- 212-993-7349 SWIFT: ICBKUS33FIN

20. 释义

在本报告中,除文义另有所指外,下列词语具有以下涵义:

```
HIBOR
              指
                   香港银行同业拆息(Hong Kong Interbank Offered Rate)
LIBOR
              指
                   伦敦同业拆借利率(London Interbank Offered Rate)
SHIBOR
              指
                   上海银行间同业拆放利率(Shanghai Interbank Offered Rate)
安联集团
              指
                   安联保险集团 (Allianz Group)
本行/本集团
              指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或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及其控股机构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章程》
公司章程
              指
              指
                   标准银行集团有限公司(Standard Bank Group Limited)
标准银行
财政部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
东亚银行
              指
                   东亚银行有限公司
高盛集团
              指
                   高盛集团有限公司(The Goldman Sachs Group, Inc.)
公司法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
              指
                   中国工商银行(阿拉木图)股份公司
工银阿拉木图
                   中国工商银行(澳门)股份有限公司
工银澳门
              指
工银国际
              指
                   工银国际控股有限公司
                   中国工商银行(加拿大)有限公司
工银加拿大
              指
工银金融
              指
                   工银金融服务有限责任公司
工银卢森堡
              指
                   中国工商银行卢森堡有限公司
                   中国工商银行(伦敦)有限公司
工银伦敦
              指
              指
                   中国工商银行马来西亚有限公司
工银马来西亚
工银莫斯科
              指
                   中国工商银行(莫斯科)股份公司
              指
                   中国工商银行(欧洲)有限公司
工银欧洲
                   工银瑞信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工银瑞信
              指
工银泰国
              指
                   中国工商银行(泰国)股份有限公司
工银亚洲
              指
                   中国工商银行(亚洲)有限公司
              指
                   中国工商银行(印度尼西亚)有限公司
工银印尼
              指
                   中国工商银行(中东)有限公司
工银中东
工银租赁
              指
                   工银金融租赁有限公司
国际财务报告准则
              指
                   国际会计准则理事会颁布的《国际财务报告准则》;《国际财
                务报告准则》包括国际会计准则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务院
国务院
汇金公司
              指
                   中央汇金投资有限责任公司
可转债
              指
                   可转换公司债券
美国运通
              指
                   美国运通公司(American Express Company)
人民银行
              指
                   中国人民银行
上交所
              指
                   上海证券交易所
社保基金理事会
              指
                   全国社会保障基金理事会
香港联交所
              指
                   香港联合交易所有限公司
```

香港《上市规则》 指 《香港联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证券上市规则》

香港《证券及期货 指 中国香港特别行政区法例第571章《证券及期货条例》

条例》

中国会计准则 指 财政部 2006 年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及应用指南和其他相关

规定

 中国银监会
 指
 中国银行业监督管理委员会

 中国证监会
 指
 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

附件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年度财务报表 (按中国会计准则编制) 2010 年 12 月 31 日

目 录

	<u>页次</u>
审计报告	1
已审财务报表	
合并资产负债表	2 – 3
合并利润表	4
合并股东权益变动表	5 – 6
合并现金流量表	7 – 9
公司资产负债表	10 – 11
公司利润表	12
公司股东权益变动表	13 – 14
公司现金流量表	15 – 17
财务报表附注 一、公司简介 二、财务报表的编制基础及遵循企业会计准则的声明 三、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 四、集团合并财务报表主要项目附注 五、银行财务报表主要项目附注 六、分部信息 七、或有事项、承诺及主要表外事项 八、金融工具风险管理 九、金融工具风险管理 九、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 十、关联方关系及交易 十一、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十二、其他重要事项 十三、比较数据	18 18 19 - 40 41 - 81 82 - 94 95 - 102 103 - 105 106 - 131 132 - 139 140 - 144 145 146 - 147
十四、财务报表的批准 财务报表补充资料	148
1. 非经常性损益明细表	149
2. 按中国会计准则与国际财务报告准则编制的财务报表差异说明	149
3.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及基本和稀释每股收益	150

审计报告

安永华明(2011)审字第 60438506 A01 号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全体股东:

我们审计了后附的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的财务报表,包括2010年12月31日的合并及公司的资产负债表,2010年度合并及公司的利润表、股东权益变动表和现金流量表以及财务报表附注。

一、管理层对财务报表的责任

编制和公允列报财务报表是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管理层的责任。这种责任包括: (1) 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财务报表,并使其实现公允反映; (2) 设计、执行和维护必要的内部控制,以使财务报表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

二、注册会计师的责任

我们的责任是在执行审计工作的基础上对财务报表发表审计意见。我们按照中国注册会 计师审计准则的规定执行了审计工作。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要求我们遵守中国注册会计师 职业道德守则,计划和执行审计工作以对财务报表是否不存在重大错报获取合理保证。

审计工作涉及实施审计程序,以获取有关财务报表金额和披露的审计证据。选择的审计程序取决于注册会计师的判断,包括对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财务报表重大错报风险的评估。在进行风险评估时,注册会计师考虑与财务报表编制和公允列报相关的内部控制,以设计恰当的审计程序,但目的并非对内部控制的有效性发表意见。审计工作还包括评价管理层选用会计政策的恰当性和作出会计估计的合理性,以及评价财务报表的总体列报。

我们相信,我们获取的审计证据是充分、适当的,为发表审计意见提供了基础。

三、审计意见

我们认为,上述财务报表在所有重大方面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公允反映了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010 年 12 月 31 日的合并及公司的财务状况以及 2010 年度的合并及公司的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

安永华明会计师事务所

中国注册会计师: 葛明

中国 北京

中国注册会计师: 王静

2011年3月30日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合并资产负债表 2010 年 12 月 31 日

	<u>附注四</u>	2010年 <u>12月31日</u>	2009年 <u>12月31日</u>
资产:			
现金及存放中央银行款项	1	2,282,999	1,693,048
存放同业及其他金融机构款项	2	183,942	157,395
贵金属		10,226	2,699
拆出资金	3	64,918	77,906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			
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4	12,986	20,147
衍生金融资产	5	13,332	5,758
买入返售款项	6	262,227	408,826
客户贷款及垫款	7	6,623,372	5,583,174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8	904,795	949,909
持有至到期投资	9	2,312,781	1,496,738
应收款项类投资	10	501,706	1,132,379
长期股权投资	11	40,325	36,278
固定资产	12	90,569	84,626
在建工程	13	10,270	8,693
递延所得税资产	14	21,712	18,696
其他资产	15	122,462	<u>108,781</u>
资产合计		<u>13,458,622</u>	<u>11,785,053</u>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合并资产负债表(续) 2010年12月31日

	7/4 \-> m	2010		2009年
	<u>附注四</u>	<u>12月31</u>	<u> </u>	12月31日
负债:				
向中央银行借款			51	_
同业及其他金融机构存放款项	17	922,3	69	931,010
拆入资金	18	125,6	33	70,624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				
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19	6,6		15,831
衍生金融负债	5	10,5		7,773
卖出回购款项	20	84,8		36,060
存款证及应付票据	21	11,1		1,472
客户存款	22	11,145,5		9,771,277
应付职工薪酬	23	20,3		20,772
应交税费	24	40,9		28,626
应付债券	25	100,4		75,000
递延所得税负债 其他负债	14		18 15	178
共化贝顶	26	<u> 168,1</u>	15	<u>147,496</u>
负债合计		<u>12,636,9</u>	<u>65</u>	<u>11,106,119</u>
股东权益:				
股本	27	349,0	19	334,019
资本公积	28	122,8		102,156
盈余公积	29	53,7		37,484
一般准备	30	93,0		84,222
未分配利润	31	201,1		117,931
外币报表折算差额		5	<u>81</u>	(1,919)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权益		820,4	30	673,893
少数股东权益		1,2	<u>27</u>	5,041
股东权益合计		821,6	<u>57</u>	678,934
负债及股东权益总计		<u>13,458,6</u>	<u>22</u>	<u>11,785,053</u>
第 2 页至第 150 页的财务报表	由以下人士签署			
=	主管财会	财会机构		
	工作负责人	负责人	盖章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合并利润表 2010 年度

	<u>附注四</u>	<u>2010 年度</u>	2009年度
利息净收入			
利息收入	32	462,762	405,878
利息支出	32	(<u>159,013</u>) 303,749	(<u>160,057</u>) 245,821
手续费及佣金净收入			,
手续费及佣金收入	33	78,008	59,042
手续费及佣金支出	33	(<u>5,168</u>)	(<u>3,895</u>)
		72,840	55,147
投资收益	34	3,275	9,904
其中:对联营及合营公司的投资收	対益	2,146	1,987
公允价值变动净收益/(损失)	35	108	(101)
汇兑及汇率产品净收益/(损失)	36	735	(1,246)
其他业务收入/(支出)		<u>114</u>	(71)
营业收入		<u>380,821</u>	309,454
营业税金及附加	37	(21,484)	(18,157)
业务及管理费	38	(116,578)	(101,703)
资产减值损失	39	(27,988)	(23,219)
其他业务成本		(<u>284</u>)	(<u>381</u>)
营业支出		(<u>166,334</u>)	(143,460)
营业利润		214,487	165,994
加:营业外收入		2,357	2,213
咸:营业外支出		(<u>1,418</u>)	(959)
税前利润		215,426	167,248
减:所得税费用	40	(<u>49,401</u>)	(37,898)
净利润		166 025	129,350
		<u>166,025</u>	<u>129,330</u>
净利润归属于:			
母公司股东		165,156	128,599
少数股东		869 466 025	<u>751</u>
每股收益	41	<u>166,025</u>	<u>129,350</u>
母放祝血 基本每股收益 (人民币元)	41	<u>0.48</u>	0.38
稀释每股收益 (人民币元)		<u> </u>	0.38
, ,		<u></u>	
其他综合收益	42	(<u>4,072</u>)	(<u>2,435</u>)
综合收益总额		<u>161,953</u>	<u>126,915</u>
综合收益总额归属于:			
母公司股东		161,316	125,724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合并股东权益变动表 2010 年度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权益									
	附注四	股本	资本公积	盈余公积	一般准备	未分配利润	外币报表 折算差额	小计	少数股东 <u>权益</u>	股东权益 合计
2010年1月1日		334,019	102,156	37,484	84,222	117,931	(1,919)	673,893	5,041	678,934
(一) 净利润		-	-	-	-	165,156	-	165,156	869	166,025
(二) 其他综合收益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 现金流量套期净损失 权益法下分占联营及合营公司其他综合收益		-	(5,406) (166)	- -	-	-	- -	(5,406) (166)	(104) (45)	(5,510) (211)
的变动		-	(882)	-	-	-	-	(882)	- (400)	(882)
外币报表折算差额 其他			- 114	<u> </u>		<u> </u>	2,500 	2,500 114	(126) <u>43</u>	2,374 157
其他综合收益小计	42		(6,340)				<u>2,500</u>	(<u>3,840</u>)	(_232)	(_4,072)
综合收益总额		-	(6,340)	-	-	165,156	2,500	161,316	637	161,953
(三) 股东投入和减少资本 通过配股新增资本 对控股子公司股权比例变动 少数股东投入资本	27	15,000 - -	29,621 (5,602)	- - -	- - -	- - -	- - -	44,621 (5,602)	- (4,373) 230	44,621 (9,975) 230
(四) 利润分配 提取盈余公积 (1) 提取一般准备 (2) 股利分配 - 2009年年末股利 支付给少数股东的股利	29 30 31	- - - -	- - - -	16,298 - - -	- 8,849 - -	(16,298) (8,849) (56,783)	- - - -	- (56,783) -	- - - (308)	- (56,783) (308)
(五) 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	28	_	2,985			<u>-</u>		2,985		2,985
2010年12月31日		<u>349,019</u>	<u>122,820</u>	<u>53,782</u>	<u>93,071</u>	<u>201,157</u>	<u>581</u>	<u>820,430</u>	<u>1,227</u>	<u>821,657</u>

- (1) 含子公司提取盈余公积人民币1.33亿元。
- (2) 含子公司提取一般准备人民币1.09亿元。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合并股东权益变动表(续) 2010 年度

				归属于	母公司股东的	权益				
	附注四	股本	资本公积	盈余公积	一般准备	未分配利润	外币报表 折算差额	小计	少数股东 权益	股东权益 合计
2009年1月1日		334,019	112,461	24,650	69,355	72,146	(9,448)	603,183	3,955	607,138
(一) 净利润		-	-	-	-	128,599	-	128,599	751	129,350
(二) 其他综合收益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 现金流量套期净损失 权益法下分占联营及合营公司其他综合收益		-	(9,242) (7)	-	-	-	- -	(9,242) (7)	440 (2)	(8,802) (9)
的变动 外币报表折算差额		<u> </u>	(1,155) 	<u> </u>	<u>-</u>	<u> </u>	- <u>7,529</u>	(1,155) <u>7,529</u>	2	(1,155) <u>7,531</u>
其他综合收益小计	42		(_10,404)			<u>-</u>	7,529	(2,875)	440	(<u>2,435</u>)
综合收益总额		-	(10,404)	-	-	128,599	7,529	125,724	1,191	126,915
(三) 股东投入和减少资本 对控股子公司股权比例变动 少数股东投入资本		-	99 -	-	-	- -		99 -	(99) 80	- 80
(四) 利润分配 提取盈余公积 (1) 提取一般准备 (2) 股利分配 - 2008年年末股利 支付给少数股东的股利	29 30 31	- - - -	- - - -	12,834 - - -	- 14,867 - —	(12,834) (14,867) (55,113)	- - - -	- - (55,113) ———————————————————————————————————	- - - (<u>86</u>)	- (55,113) (<u>86</u>)
2009年12月31日		<u>334,019</u>	<u>102,156</u>	<u>37,484</u>	84,222	<u>117,931</u>	(<u>1,919</u>)	<u>673,893</u>	<u>5,041</u>	<u>678,934</u>

⁽¹⁾ 含境外分行提取盈余公积人民币2,900万元及子公司提取盈余公积人民币3,000万元。

⁽²⁾ 含子公司提取一般准备人民币5,400万元。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合并现金流量表 2010 年度

	<u>2010 年度</u>	<u>2009 年度</u>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客户存款净增加额	1,374,387	1,548,192
存放同业及其他金融机构款项净额	5,774	-
同业及其他金融机构存放款项净额	· -	338,453
拆入资金净额	57,523	17,017
买入返售款项净额	258,192	-
卖出回购款项净额	48,828	31,412
向中央银行借款	51	-
为交易而持有的投资款项净额	8,905	13,005
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债券		
投资款项净额	244	396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款项净额	-	4,065
收取的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527,675	458,157
处置抵债资产收到的现金	1,069	2,182
收取的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债券		
投资收益	96	657
存款证及应付票据净额	9,874	747
收到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u>14,403</u>	10,257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2,307,021	2,424,540
客户贷款及垫款净增加额	(1,071,538)	(1,169,891)
存放中央银行款项净额	(594,655)	(284,127)
存放同业及其他金融机构款项净额	· · · · · · · · · · · · · · · · · · ·	(62,851)
同业及其他金融机构存放款项净额	(8,180)	-
拆出资金净额	(7,043)	(9,710)
买入返售款项净额	· -	(153,500)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
款项净额	(9,163)	_
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损益的信托资产	,	
及其他款项净额	(1,850)	_
支付的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152,469)	(166,815)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70,115)	(59,660)
支付的各项税费	(60,644)	(78,908)
支付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53,188)	(35,216)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2,028,845)	(2,020,678)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78,176	403,862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合并现金流量表(续) 2010 年度

	<u>2010 年度</u>	2009 年度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处置合营或联营公司所收到的现金 分配股利及红利所收到的现金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840,399 278 1,071 <u>666</u> 1,842,414	992,406 25 544 1,407 994,382
投资支付的现金 投资合营公司所支付的现金 处置子公司所支付的现金净额 取得子公司所支付的现金净额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增加在建工程所支付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977,718) (808) (528) (2,929) (13,258) (6,759) (2,002,000)	(1,559,376) (5) - (13,037) (7,248) (1,579,666)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u>159,586</u>)	(585,284)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配股收到的现金 吸收少数股东投资所收到的现金 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所收到的现金 发行次级债券所收到的现金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支付次级债券利息 偿还已发行债券支付的现金 取得少数股东股权所支付的现金 分配普通股股利所支付的现金 向少数股东分配股利所支付的现金 支付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44,848 230 25,000 25,286 95,364 (2,597) (22,000) (9,273) (56,783) (308) (357)	40,000 40,080 (1,168) - (55,113) (86)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91,318)	(<u>56,367</u>)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u>4,046</u>	(<u>16,287</u>)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u>3,059</u>)	(188_)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变动额 加:年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19,577 409,394	(197,897) <u>607,291</u>
六、年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附注四、44)	<u>528,971</u>	409,394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合并现金流量表(续) 2010年度

<u>补充资料</u>	<u>2010 年度</u>	<u>2009 年度</u>
1.将净利润调节为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净利润 资产减值损失 固定资产折旧 资产摊销 债券投资溢折价摊销 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盘盈及处置净损益 股权投资产生的净资产差额调整利得 投资收益 公允价值变动净损益 未实现汇兑损失 已减值贷款利息收入 递延税款 次级债券及可转换公司债券利息支出 经营性应收项目的增加 经营性应付项目的增加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66,025 27,988 10,095 2,063 (9,861) 64 (180) (3,175) (108) 490 (754) (885) 2,948 (1,421,450) 1,504,916 278,176	129,350 23,219 9,043 1,957 (3,566) (575) - (9,226) 101 4,297 (1,021) (4,272) 1,790 (1,668,504) 1,921,269 403,862
2.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变动情况:		
现金年末余额 减:现金年初余额 加:现金等价物的年末余额 减:现金等价物的年初余额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变动额	48,924 38,842 480,047 <u>370,552</u> 119,577	38,842 40,025 370,552 <u>567,266</u> (<u>197,897</u>)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公司资产负债表 2010 年 12 月 31 日

	<u>附注五</u>	2010年 <u>12月31日</u>	2009年 <u>12月31日</u>
资产:			
现金及存放中央银行款项	1	2,272,265	1,686,074
存放同业及其他金融机构款项	2	179,783	153,662
贵金属		10,224	2,699
拆出资金	3	79,855	84,900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			
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4	8,947	14,389
衍生金融资产	5	10,879	4,781
买入返售款项	6	228,501	408,601
客户贷款及垫款	7	6,355,840	5,392,525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8	864,393	918,112
持有至到期投资	9	2,316,159	1,501,067
应收款项类投资	附注四、10	501,706	1,132,379
长期股权投资	10	84,602	62,259
固定资产		85,736	82,767
在建工程		10,270	8,693
递延所得税资产		21,568	18,635
其他资产		102,762	<u>96,182</u>
资产合计		<u>13,133,490</u>	<u>11,567,725</u>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公司资产负债表(续) 2010年12月31日

	<u>附注五</u>	2010年 <u>12月31日</u>	2009年 <u>12月31日</u>
负债:			
同业及其他金融机构存放款项	11	924,090	931,165
拆入资金	12	86,189	50,597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			
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13	5,823	14,581
衍生金融负债	5	8,287	6,689
卖出回购款项 ************************************	14	52,111	34,280
存款证及应付票据	4-	5,233	1,156
客户存款	15	10,913,696	9,590,769
应付职工薪酬	40	19,736	20,534
应交税费	16 附注四、25	40,226	27,030
应付债券	附注四、25	97,124	75,000
其他负债		<u>161,258</u>	<u>144,253</u>
负债合计		12,313,773	10,896,054
股东权益:			
股本	附注四、27	349,019	334,019
资本公积		125,196	99,961
盈余公积	附注四、29	53,563	37,398
一般准备	附注四、30	92,728	83,988
未分配利润		196,068	116,102
外币报表折算差额		3,143	203
股东权益合计		<u>819,717</u>	671,671
负债及股东权益总计		<u>13,133,490</u>	<u>11,567,725</u>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公司利润表 2010 年度

	<u>附注五</u>	<u>2010 年度</u>	<u>2009 年度</u>
利息净收入 利息收入 利息支出	17 17	453,650 (<u>155,742</u>) 297,908	400,234 (<u>158,330</u>) 241,904
手续费及佣金净收入 手续费及佣金收入 手续费及佣金支出	18 18	75,040 (<u>4,921</u>) 70,119	56,859 (<u>3,619</u>) 53,240
投资收益 其中:对联营公司的投资收益 公允价值变动净损失 汇兑及汇率产品净收益/(损失) 其他业务支出	19 20	2,934 2,124 (69) 489 (1)	10,544 1,968 (477) (1,389) (31)
营业收入 营业税金及附加 业务及管理费 资产减值损失 其他业务成本	21 22	371,380 (21,312) (113,553) (27,157) (255)	303,791 (18,067) (99,475) (22,247) (249)
营业支出 营业利润 加:营业外收入 减:营业外支出		(<u>162,277</u>) 209,103 2,208 (<u>1,370</u>)	(<u>140,038</u>) 163,753 2,154 (<u>937</u>)
税前利润 减:所得税费用		209,941 (<u>48,287</u>)	164,970 (<u>37,224</u>)
净利润		<u>161,654</u>	<u>127,746</u>
其他综合收益综合收益总额		(<u>4,431</u>) <u>157,223</u>	(<u>4,075</u>) <u>123,671</u>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公司股东权益变动表 2010 年度

	附注四 _	股本	资本公积	盈余公积	一般准备	未分配利润	外币报表 折算差额	股东权益合计
2010年1月1日		334,019	99,961	37,398	83,988	116,102	203	671,671
(一) 净利润		-	-	-	-	161,654	-	161,654
(二) 其他综合收益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 现金流量套期净损失 权益法下分占联营公司其他综合收益的变动 外币报表折算差额		- - - -	(6,487) (2) (882)	- - - -	- - - -	- - - -	2,940	(6,487) (2) (882)
其他综合收益小计		-	(-			<u>2,940</u>	(4,431)
综合收益总额		-	(7,371)	-	-	161,654	2,940	157,223
(三) 股东投入和减少资本 通过配股新增资本	27	15,000	29,621	-	-	-	-	44,621
(四) 利润分配 提取盈余公积 提取一般准备 股利分配 – 2009年年末股利	29 30 31	- - -	- - -	16,165 - -	- 8,740 -	(16,165) (8,740) (56,783)	- - -	- - (56,783)
(五) 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	28		2,985					2,985
2010年12月31日		<u>349,019</u>	<u>125,196</u>	<u>53,563</u>	<u>92,728</u>	<u>196,068</u>	<u>3,143</u>	<u>819,717</u>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公司股东权益变动表(续) 2010 年度

	附注四 _	股本	资本公积	盈余公积	一般准备	未分配利润	外币报表 折算差额	股东权益合计
2009年1月1日		334,019	111,579	24,594	69,175	71,086	(7,340)	603,113
(一) 净利润		-	-	-	-	127,746	-	127,746
(二) 其他综合收益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 权益法下分占联营公司其他综合收益的变动 外币报表折算差额 其他综合收益小计 综合收益总额		- - - 	(10,463) (1,155) ———————————————————————————————————	- - 	- - 	- - - - - 127,746	7,543 7,543 7,543	(10,463) (1,155)
(三)利润分配 提取盈余公积 (1) 提取一般准备 股利分配 – 2008年年末股利 2009年12月31日	29 30 31	- - - - 334,019	- - - - 99,961	12,804 - - - 37,398	14,813 ————————————————————————————————————	(12,804) (14,813) (55,113) 116,102	- - 	- - (<u>55,113</u>) 671,671

⁽¹⁾ 含境外分行提取盈余公积人民币2,900万元。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公司现金流量表 2010 年度

	2010 年度	2009年度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客户存款净增加额	1,327,394	1,513,197
存放同业及其他金融机构款项净额	7,676	-
同业及其他金融机构存放款项净额	· -	339,116
拆入资金净额	37,772	9,974
买入返售款项净额	259,882	-
卖出回购款项净额	17,831	30,034
为交易而持有的投资款项净额	7,237	10,801
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		
损益的债券投资款项净额	4	-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		
金融负债款项净额	-	8,024
收取的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516,106	449,494
处置抵债资产收到的现金	1,047	2,182
收取的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		
损益的债券投资收益	34	557
存款证及应付票据净额	4,191	1,156
收到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u>10,276</u>	8,005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u>2,189,450</u>	<u>2,372,540</u>
客户贷款及垫款净增加额	(999,466)	(1,124,389)
存放中央银行款项净额	(593,518)	(283,357)
存放同业及其他金融机构款项净额	- -	(64,482)
同业及其他金融机构存放款项净额	(5,022)	-
拆出资金净额	(14,917)	(23,929)
买入返售款项净额	-	(154,576)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		
金融负债款项净额	(8,766)	-
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损益		
的信托资产及其他款项净额	(1,850)	-
支付的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149,311)	(164,647)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68,701)	(58,604)
支付的各项税费	(58,361)	(78,552)
支付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u>46,798</u>)	(<u>30,157</u>)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u>1,946,710</u>)	(<u>1,982,693</u>)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42,740	389,847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公司现金流量表(续) 2010 年度

	<u>2010 年度</u>	<u>2009 年度</u>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处置子公司所收到的现金 分配股利及红利所收到的现金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814,901 337 1,429 <u>441</u> 1,817,108	989,013 - 876
投资支付的现金 增资及收购子公司所支付的现金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增加在建工程所支付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946,046) (9,262) (9,957) (6,759) (1,972,024)	(1,541,694) (5,654) (11,451) (7,248) (1,566,047)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54,916)	(_574,783)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配股收到的现金 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所收到的现金 发行次级债券所收到的现金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支付次级债券利息 偿还已发行债券支付的现金 取得少数股东股权所支付的现金 分配普通股股利所支付的现金 支付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44,848 25,000 22,000 91,848 (2,597) (22,000) (9,273) (56,783) (357)	40,000 40,000 (1,168) - (55,113)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u>91,010</u>) 838	(<u>56,281</u>) (<u>16,281</u>)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u>2,373</u>)	91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变动额 加:年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86,289 <u>391,659</u>	(201,126) <u>592,785</u>
六、年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u>477,948</u>	<u>391,659</u>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公司现金流量表(续) 2010 年度

<u>补充资料</u>	<u>2010 年度</u>	<u>2009 年度</u>
1.将净利润调节为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净利润 资产减值损失 固定资产折旧 资产摊销 债券投资溢折价摊销 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盘盈及处置净损益 股权投资产生的净资产差额调整利得 投资收益 公允价值变动净损失 未实现汇兑损失/(收益) 已减值贷款利息收入 递延税款 次级债券及可转换公司债券利息支出 经营性应收项目的增加 经营性应付项目的增加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61,654 27,157 9,896 2,006 (9,757) 61 (140) (2,903) 69 (484) (736) (827) 2,933 (1,348,953) 1,402,764 242,740	127,746 22,247 8,972 1,908 (3,920) (577) - (9,967) 477 4,711 (1,002) (4,226) 1,790 (1,640,160) 1,881,848 389,847
2.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变动情况:		
现金年末余额 减:现金年初余额 加:现金等价物的年末余额 减:现金等价物的年初余额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变动额	47,748 37,993 430,200 <u>353,666</u> <u>86,289</u>	37,993 39,439 353,666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2010 年 12 月 31 日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均为人民币百万元)

一、公司简介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行")前身为中国工商银行,是经中华人民 共和国国务院(以下简称"国务院")和中国人民银行批准于 1984 年 1 月 1 日成立的国 有独资商业银行。经国务院批准,中国工商银行于 2005 年 10 月 28 日整体改制为股份 有限公司,股份有限公司完整承继中国工商银行的所有资产和负债。

本行持有中国银行业监督管理委员会(以下简称"银监会")颁发的金融许可证,机构编码为: B0001H111000001号,持有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家工商行政管理总局核准颁发的企业法人营业执照,注册号为: 100000000003965号。法定代表人为姜建清; 注册地址为北京市西城区复兴门内大街 55号。

本行 A 股及 H 股股票在上海证券交易所 ("上交所")及香港联合证券交易所 ("港交所")上市,股份代号分别为 601398 及 1398。

本行及所属各子公司(以下统称"本集团")的主要经营范围包括公司和个人金融业务、资金业务、投资银行业务,并提供资产管理、信托、金融租赁及其他金融服务。本行总行及在中国内地的分支机构和子公司统称为"境内机构";"境外机构"是指在中国大陆境外依法注册设立的分支机构和子公司。

二、财务报表的编制基础及遵循企业会计准则的声明

本财务报表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以下简称"财政部")2006年2月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基本准则》和38项具体会计准则、其后颁布的应用指南、解释以及其他相关规定(统称"企业会计准则")编制。

本财务报表以持续经营为基础列报。

本财务报表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要求,真实、完整地反映了本集团及本行于2010年12月 31日的财务状况以及2010年度的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均为人民币百万元)

三、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

1. 会计年度

本集团的会计年度采用公历年度,即每年自1月1日起至12月31日止。

2. 记账本位币

本集团境内机构的记账本位币为人民币,境外机构根据其经营所处的主要经济环境自行决定其记账本位币,编制财务报表时折算为人民币。编制本财务报表所采用的货币为人民币,除有特别注明外,本财务报表均以人民币百万元为单位列示。

3. 记账基础和计价原则

会计核算以权责发生制为基础,除衍生金融工具、为交易而持有的金融资产和负债、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和负债和可供出售金融资产(除非其公允价值无法可靠计量)以公允价值计量外,其他项目均以历史成本为计价原则。资产如果发生减值,则按照相关规定计提相应的减值准备。

4. 企业合并和商誉

企业合并指将两个或两个以上单独的企业合并形成一个报告主体的交易或事项。企业合并分为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和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参与合并的企业在合并前后均受同一方或相同的多方最终控制,且该控制并非暂时性的, 为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在合并日取得对其他参与合并企业控 制权的一方为合并方,参与合并的其他企业为被合并方。合并日指合并方实际取得对被合 并方控制权的日期。

本集团通过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取得的资产和负债,按合并日在被合并方的账面价值计量。本集团取得的净资产账面价值与支付的合并对价的账面价值(或发行股份面值总额)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参与合并的企业在合并前后不受同一方或相同的多方最终控制的,为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在购买日取得对其他参与合并企业控制权的一方为购买方,参与合并的其他企业为被购买方。购买日为购买方实际取得对被购买方控制权的日期。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中所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按照可辨认资产、负债及或有负债在购买日的公允价值计量。

购买方为企业合并发生的审计、法律服务、评估咨询等中介费用以及其他相关管理费用在 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均为人民币百万元)

三、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续)

4. 企业合并和商誉(续)

商誉

支付的合并对价的公允价值(或发行的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与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的公允价值之和大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确认为商誉,并以成本减去累计减值损失进行后续计量。支付的合并对价的公允价值(或发行的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与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的公允价值之和小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首先对取得的被购买方各项可辨认资产、负债及或有负债的公允价值以及支付的合并对价的公允价值(或发行的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及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的公允价值的计量进行复核,复核后支付的合并对价的公允价值(或发行的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与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的公允价值之和仍小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其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商誉以成本扣除减值准备后的净值列示且至少每年进行一次减值测试。为了减值测试的目的,对于因企业合并形成的商誉的账面价值,自购买日起按照合理的方法分摊至相关的资产组;难以分摊至相关的资产组的,将其分摊至相关的资产组组合。相关的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是能够从企业合并的协同效应中受益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且不大于本集团确定的报告分部。

进行减值测试时,如与商誉相关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存在减值迹象的,首先对不包含商誉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进行减值测试,计算可收回金额,确认相应的减值损失。然后对包含商誉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进行减值测试,比较其账面价值与可收回金额,如可收回金额低于账面价值的,减值损失金额首先抵减分摊至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中商誉的账面价值,再根据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中除商誉之外的其他各项资产的账面价值所占比重,按比例抵减其他各项资产的账面价值。

当商誉成为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的一部分,并且该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的部分业务被出售,则在确定出售损益时,该商誉也被包括在业务账面成本中。在此情况下出售的商誉乃根据所出售的业务及所保留的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部分的相关价值而确定。

商誉减值损失一经确认,在以后期间不得转回。

5. 合并财务报表

本集团合并财务报表的合并范围以控制为基础确定,包括本行有控制权的子公司及特殊目的主体。控制是指本行能够决定另一个企业的财务和经营政策,并能据以从该企业的经营活动中获取利益的权力。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子公司采用与本行一致的会计年度和会计政策。境外机构执行本行制定的各项会计政策,如果因遵循当地的监管及核算要求,采纳了某些不同于本行制定的会计政策,由此产生的对合并财务报表的影响,在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已按照本行的会计政策调整。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均为人民币百万元)

三、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续)

5. 合并财务报表(续)

子公司

子公司指被本行控制的企业或主体。子公司的详细情况见附注五、10。

对于通过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取得的子公司,被购买方的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自本集团取得控制权之日起纳入合并财务报表,直至本集团对其控制权终止。在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以购买日确定的各项可辨认资产、负债及或有负债的公允价值为基础对子公司的财务报表进行调整。对于通过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取得的子公司,被合并方的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自合并当期期初纳入合并财务报表,并相应调整合并资产负债表的期初数。

本集团内部各公司之间所有交易产生的已实现损益、未实现损益、余额及股利均已于合并时全额抵销。

当期失去控制权的子公司,在本行失去控制权前期间的经营成果仍包含在合并利润表范围内。在不丧失控制权的前提下,如果本行享有子公司的权益发生变化,按照权益类交易进行核算。

纳入合并范围的子公司的股东权益中不属于本集团所拥有的部分作为少数股东权益在合并 财务报表中股东权益项目下单独列示。子公司当期净损益中属于少数股东的部分,在合并 利润表中以少数股东损益列示,子公司少数股东分担的当期亏损超过了少数股东在该子公 司期初股东权益中所享有的份额的,其余额仍冲减少数股东权益。

特殊目的主体

如果本行对某个特殊目的主体具有控制力,则本行将该特殊目的主体纳入合并范围。在判断是否对特殊目的主体具有控制力时,通常会考虑以下因素:

- (1) 该特殊目的主体的经营活动在实质上是否由本行根据特定经济业务的需要实施,以便 本行从该特殊目的主体的经营活动中获取利益;
- (2) 本行是否在实质上具有获取特殊目的主体在经营活动中产生的大部分利益的决策权:
- (3) 本行是否在实质上具有获取特殊目的主体在经营活动中产生的大部分利益的权利,因 而承受着特殊目的主体经营活动可能存在的风险,或
- (4) 本行是否在实质上保留了与特殊目的主体或其资产相关的大部分剩余风险或所有权风险,以便从其经营活动中获取利益。

6. 现金和现金等价物

现金和现金等价物是指本集团持有的期限短、流动性强、易于转换为已知金额现金、价值 变动风险很小的货币性资产,包括现金、存放中央银行的非限定性款项,原到期日不超过 三个月的存放同业及其他金融机构款项、拆出资金及买入返售款项。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均为人民币百万元)

三、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续)

7. 外币折算

所有外币交易的初始确认均按交易日的市场汇率折算为记账本位币列示。于资产负债表日,外币货币性资产及负债按资产负债表日的市场汇率折算为记账本位币。因货币性项目清算或折算而产生的汇兑差异计入当期损益。但如果外币货币性资产或负债被用于对境外实体投资进行套期,汇兑差异直接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直至处置该投资时才被确认为当期损益。与这些项目有关的汇兑差异所产生的税费计入其他综合收益。

以历史成本计量的外币非货币性项目按初始交易日的外币汇率折算,以公允价值计量的外币非货币性项目以公允价值确认日的外币汇率折算。由于收购境外业务产生的商誉及对资产和负债账面价值按公允价值进行的调整,视同境外业务产生的外币资产和负债,按资产负债表日汇率进行折算。

在资产负债表日,境外经营实体的资产和负债均按资产负债表日的市场汇率折算成本行列报货币。股东权益项目除未分配利润项目外,其他项目采用初始交易发生时的即期汇率折算。利润表则按当年加权平均的汇率折算。按照上述折算所产生的汇兑差额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处置境外经营实体时,应将其他综合收益项目下列示的与该境外实体有关的累计外币报表折算差额转入当期损益。

外币现金流量以及境外子公司的现金流量,采用现金流量发生当期平均汇率折算。汇率变动对现金的影响额作为调节项目,在现金流量表中单独列报。

8. 金融工具

金融工具是指形成一个企业的金融资产,并形成其他单位的金融负债或权益工具的合同。

金融工具初始确认

本集团的金融资产于初始确认时分为四类: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持有至到期投资、贷款和应收款项和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本集团的金融负债于初始确认时分为两类: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和其他金融负债。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在初始确认时都按公允价值计量。对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相关交易费用直接计入当期损益,其他类别的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相关直接交易费用计入其初始确认金额。

公允价值的计量

存在活跃市场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采用活跃市场中的报价确定其公允价值。

金融工具不存在活跃市场的,本集团采用估值技术确定其公允价值,估值技术包括参考熟 悉情况并自愿交易的各方最近进行的市场交易中使用的价格、参照实质上相同的其他金融 工具的当前公允价值、现金流量折现法和期权定价模型等。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均为人民币百万元)

三、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续)

8. 金融工具(续)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包括为交易而持有的金融 资产和金融负债及初始确认时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和 金融负债。

为交易而持有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

为交易而持有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是指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

- (1) 取得该金融资产或承担该金融负债的目的,主要是为了在近期内出售或回购;
- (2) 属于进行集中管理的可辨认金融工具组合的一部分,且有客观证据表明近期采用短期 获利方式对该组合进行管理,或
- (3) 属于衍生金融工具。

为交易而持有的金融资产主要包括债券和股权投资,以及被指定且为有效套期工具以外的衍生金融工具。

这类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采用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所有已实现或未实现的利得或损失 均计入当期损益。其中,衍生金融工具在本财务报表中单独列示,其会计核算方法见附注 三、13。

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

只有符合以下条件之一,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才可在初始计量时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 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

- (1) 该项指定可以消除或明显减少由于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的计量基础不同所导致的相关 利得或损失在确认或计量方面不一致的情况:
- (2) 风险管理或投资策略的正式书面文件已载明,该金融资产组合、该金融负债组合、或 该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组合,以公允价值为基础进行管理、评价并向关键管理人员报 告:或
- (3) 包含一项或多项嵌入衍生工具的混合工具,除非嵌入衍生工具不会对混合工具的现金 流量产生重大改变,或者所嵌入的衍生工具明显不应当从相关混合工具中分拆。

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的权益工具投资,不得指定为以公允价值 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主要包括债券投资和信托资产及其他,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主要包括结构性存款、应付票据、存款证和理财产品。这类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采用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所有已实现和未实现的损益均计入当期损益。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均为人民币百万元)

三、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续)

8. 金融工具(续)

持有至到期投资

持有至到期投资,是指到期日固定、回收金额固定或可确定,且本集团有明确意图和能力持有至到期的非衍生金融资产。对于此类金融资产,采用实际利率法,按照摊余成本(扣除减值准备)进行后续计量,其终止确认、发生减值或摊销产生的利得或损失,均计入当期损益。持有至到期投资全部为债券投资。

如果本集团在本会计年度,于到期日前出售或重分类了较大金额的持有至到期投资(较大金额是指相对持有至到期投资总金额而言),则本集团将该类投资的剩余部分重分类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且不能在本会计年度及以后两个会计年度内再将任何金融资产分类为持有至到期投资,满足下述条件的出售或重分类除外:

- (1) 出售日或重分类日距离该项投资的到期日或赎回日较近(如到期前三个月内),市场利率变化对该项投资的公允价值没有显著影响;
- (2) 根据合同约定的定期偿付或提前还款方式收回该投资几乎所有初始本金后,将剩余部分予以出售或重分类:或
- (3) 出售或重分类是由于某个本集团无法控制、预期不会重复发生且难以合理预计的独立 事项所引起。

贷款及应收款项

贷款及应收款项,是指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回收金额固定或可确定的,且本集团没有意图立即或在短期内出售的非衍生金融资产。对于此类金融资产,采用实际利率法,按照摊余成本(扣除减值准备)进行后续计量,其终止确认、发生减值或摊销产生的利得或损失,均计入当期损益。贷款及应收款项主要包括客户贷款及垫款、应收款项类投资和票据贴现。

贴现为本集团对持有尚未到期的承兑汇票的客户发放的贴现款项。贴现以票面价值扣除未 实现贴现利息收入计量,贴现利息收入按照实际利率法确认。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是指初始确认时即指定为可供出售的非衍生金融资产,以及除上述三类金融资产以外的金融资产。对于此类金融资产,采用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其折溢价采用实际利率法进行摊销计入利息收入。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的公允价值变动作为其他综合收益的单独部分予以确认,直到该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或发生减值时,在此之前在其他综合收益中确认的累计利得或损失转入当期损益。与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相关的股利或利息收入,计入当期损益。

划分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的,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且其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的权益工具投资,按照成本扣减减值准备计量。

其他金融负债

其他金融负债采用实际利率法,以摊余成本进行后续计量。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均为人民币百万元)

三、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续)

9. 金融资产的减值

本集团于每个资产负债表日对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进行检查,有客观证据表明该金融资产发生减值的,计提减值准备。表明金融资产发生减值的客观证据,是指金融资产初始确认后实际发生的、对该金融资产的预计未来现金流量有影响,且企业能够对该影响进行可靠计量的事项。减值证据可以包括债务人发生严重财务困难、未按合同约定或逾期支付利息或本金、存在破产或其他财务重组的可能性以及可观察的数据显示预计未来现金流量发生显著下降等迹象。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

如果有客观证据表明贷款及应收款项或持有至到期投资发生减值,则损失的金额以资产的 账面金额与预期未来现金流量(不包括尚未发生的未来信用损失)现值的差额确定。在计 算预期未来现金流量现值时,应采用该金融资产原实际利率作为折现率,并考虑相关担保 物的价值。原实际利率是初始确认该金融资产时计算确定的实际利率。对于浮动利率贷款 及应收款项或持有至到期投资,在计算未来现金流量现值时可采用合同规定的现行实际利 率作为折现率。资产的账面价值应通过减值准备科目减计至其预计可收回金额,减计金额 计入当期损益。

本集团对单项金额重大的金融资产进行单项评估,以确定其是否存在减值的客观证据;并对其他单项金额不重大的资产,以单项或组合评估的方式进行检查,以确定是否存在减值的客观证据。对已进行单项评估,但没有客观证据表明已出现减值的单项金融资产,无论重大与否,该资产仍会与其他具有类似信用风险特征的金融资产构成一个组合再进行组合减值评估。已经进行单项评估并确认或继续确认减值损失的金融资产将不被列入组合评估的范围内。

对于以组合评估方式来检查减值情况的金融资产组合而言,未来现金流量的估算是参考与该资产组合信用风险特征类似的金融资产的历史损失经验而确定。本集团会对作为参考的历史损失经验根据当前情况进行修正,包括加入那些仅存在于当前时期而不对历史损失经验参考期产生影响的因素,以及去除那些仅影响历史损失经验参考期的情况但在当前已不适用的因素。本集团会定期审阅用于估计预期未来现金流的方法及假设。

本集团对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确认减值损失后,如有客观证据表明该金融资产价值已恢复,且客观上与确认该损失后发生的事项有关,原确认的减值损失予以转回,计入当期损益。但是,该转回后的账面价值不超过假定不计提减值准备情况下该金融资产在转回日的摊余成本。

当贷款及应收款项无法收回时,应核销相应的减值准备。在所有必须的程序已完成且损失金额已确定后,该资产才会被核销。对于已核销但又收回的金额,应计入当期损益中以冲减当期计提的贷款减值准备。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均为人民币百万元)

三、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续)

9. 金融资产的减值(续)

以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

如果有客观证据表明该金融资产发生减值,将该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与按照类似金融资产当时市场收益率对未来现金流量折现确定的现值之间的差额,确认为减值损失,计入当期损益。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且其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的权益工具投资发生减值时,按照上述原则处理。发生的减值损失一经确认,不再转回。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如果有客观证据表明该金融资产发生减值,原直接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因公允价值下跌形成的累计损失予以转出,计入当期损益。该转出的累计损失,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的初始取得成本(扣除已收回本金和已摊销金额)和当前公允价值之间的差异扣除原已计入损益的减值损失后的余额。

对于可供出售权益工具投资,表明其发生减值的客观证据还包括该投资的公允价值发生严重或非暂时性下跌。可供出售权益工具投资发生的减值损失,不通过损益转回,而是在随后的会计期间将其公允价值的回升计入其他综合收益。

对于可供出售债务工具投资,在其减值之后的会计期间公允价值回升且客观上与原减值损失确认后发生的事项有关的,原确认的减值损失予以转回,计入当期损益。

10. 重组贷款

如果条件允许,本集团将力求重组贷款而不是取得担保物的所有权。这可能会涉及展期还款和达成新的贷款条件。一旦对条款进行重新协商,贷款将不再被视为逾期。管理层继续对重组贷款进行审阅,以确保其符合所有条件并且未来付款很可能发生。该贷款继续以单项或组合方式进行减值评估并采用初始实际利率进行计量。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均为人民币百万元)

三、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续)

11.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终止确认

金融资产

当满足下列条件时,某项金融资产(或某项金融资产的一部分或某组相类似的金融资产的一部分)将被终止确认:

- (1) 收取该金融资产现金流量的合同权利终止;或
- (2) 转移了收取金融资产现金流量的权利;或保留了收取金融资产现金流量的权利,但在"过手"协议下承担了将收取的现金流量无重大延误地全额支付给第三方的义务;且本集团已转移几乎所有与该金融资产有关的风险和报酬,或虽然没有转移也没有保留该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不过已转移对该金融资产的控制。

当本集团转移了收取金融资产现金流量的权利,或保留了收取金融资产现金流量的权利,但承担了上述"过手"协议的相关义务,且既没有转移也没有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也没有转移对该金融资产的控制,则本集团会根据继续涉入所转移金融资产的程度确认有关金融资产。

如果本集团采用为所转移金融资产提供担保的形式继续涉入,则本集团的继续涉入程度是下述二者中的孰低者,即该金融资产的初始账面金额或本集团可能被要求偿付对价的最大金额。

资产证券化

作为经营活动的一部分,本集团将部分信贷资产证券化,一般是将这些资产出售给特殊目的主体,然后再由其向投资者发行证券。这些金融资产的转移符合完全或部分终止确认的条件,金融资产终止确认的前提条件参见前述段落。本集团可能保留所转移金融资产的部分权益,保留部分划分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所转移金融资产整体的账面价值,在终止确认部分和未终止确认部分之间,按照各自的相对公允价值进行分摊,终止确认部分的账面价值与其对价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附回购条件的资产转让

附回购条件的金融资产转让,根据交易的经济实质确定是否终止确认。对于将予回购的资产与转让的金融资产相同或实质上相同、回购价格固定或是原转让价格加上合理回报的,本集团不终止确认所转让的金融资产。对于在金融资产转让后只保留了优先按照公允价值回购该金融资产权利的(在转入方出售该金融资产的情况下),本集团终止确认所转让的金融资产。

金融负债

如果金融负债的责任已履行、撤销或届满,则对金融负债进行终止确认。如果现有金融负债被同一债权人以实质上几乎完全不同条款的另一金融负债所取代,或者现有负债的条款 几乎全部被实质性修改,则此类替换或修改作为终止确认原负债和确认新负债处理,差额 计入当期损益。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均为人民币百万元)

三、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续)

12. 可转换公司债券

同时包含负债和权益成份的可转换公司债券在发行日进行分拆处理。负债成份于发行日的公允价值基于同类非可转换公司债券的市场利率确定。权益成份按照可转换公司债券整体的公允价值扣除负债成份确认金额后的金额确认。交易费用在负债成份和权益成份之间按照可转换公司债券初始确认时各自确认比例进行分摊。负债成份作为负债列示,以摊余成本进行后续计量,直至被撤销、转换或赎回。权益成份作为股东权益列示,不进行后续计量。

当可转换公司债券转换为股票时,本集团终止确认其负债成份,并将其计入权益。

13. 衍生金融工具及套期会计

衍生金融工具

本集团使用远期外汇合约和利率掉期等衍生金融工具分别规避汇率和利率变动风险。衍生金融工具初始以衍生交易合同签订当日的公允价值进行确认,并以其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公允价值为正数的衍生金融工具确认为一项资产,公允价值为负数的确认为一项负债。

当某些嵌入式衍生金融工具与其主合同的经济特征及风险不存在紧密关系,并且该混合工具并非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时,则该嵌入式衍生金融工具应从主合同中予以分拆,作为独立的衍生金融工具处理。这些嵌入式衍生金融工具以公允价值计量,公允价值的变动计入当期损益。

来源于衍生金融工具公允价值变动的损益,如果不符合套期会计的要求,应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普通的衍生金融工具主要基于市场普遍采用的估值模型计算公允价值。估值模型的数据尽可能采用可观察市场信息,包括即远期外汇牌价和市场收益率曲线。复杂的结构性衍生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主要来源于交易商报价。

套期会计

在初始指定套期关系时,本集团正式指定相关的套期关系,并有正式的文件记录套期关系、风险管理目标和套期策略。其内容记录包括载明套期工具、相关被套期项目或交易、所规避风险的性质,以及集团如何评价套期工具抵销被套期项目归属于所规避的风险所产生的公允价值或现金流量变动的有效性。本集团预期这些套期在抵销公允价值或现金流量变动方面高度有效,同时本集团会持续地对这些套期关系的有效性进行评估,以确定在其被指定为套期关系的会计报告期间内确实高度有效。

某些衍生金融工具交易在本集团风险管理的状况下虽对风险提供有效的经济套期,但因不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第24号》所规定的套期会计的条件而作为为交易而持有的衍生金融工具处理,其公允价值变动计入损益。符合套期会计严格标准的套期按照本集团下述的政策核算。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均为人民币百万元)

三、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续)

13. 衍生金融工具及套期会计(续)

公允价值套期

公允价值套期是指对本集团的已确认资产或负债、未确认的确定承诺,或该资产或负债、未确认的确定承诺中可辨认部分的公允价值变动风险的套期,其中公允价值的变动是由于某一特定风险所引起并且会影响当期损益。对于公允价值套期,根据归属于被套期项目所规避的风险所产生的利得或损失,调整被套期项目的账面价值并计入当期损益;衍生金融工具则进行公允价值重估,相关的利得或损失计入当期损益。

对于公允价值套期中被套期的项目,若该项目原以摊余成本计量,则采用套期会计对其账面价值所作的调整,按实际利率法在调整日至到期日之间的剩余期间内进行摊销。

当未确认的确定承诺被指定为被套期项目,则该确定承诺因所规避的风险引起的公允价值 累计后续变动,应确认为一项资产或负债,相关的利得或损失计入当期损益。套期工具的 公允价值变动也计入当期损益。

当套期工具已到期、售出、终止或被行使,或套期关系不再符合套期会计的条件,又或本集团撤销套期关系的指定,本集团将终止使用公允价值套期会计。

现金流量套期

现金流量套期,是指对现金流量变动风险进行的套期。该类现金流量变动源于与已确认资产或负债、很可能发生的预期交易有关的某类特定风险,且将影响本集团的损益。对于指定并合格的现金流量套期,套期工具利得或损失中属于有效套期的部分,直接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属于无效套期的部分,计入当期损益。

当被套期现金流量影响当期损益时,原已直接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套期工具利得或损失转入当期损益。当套期工具已到期、被出售、合同终止或已被行使,或者套期关系不再符合套期会计的要求时,原已直接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利得或损失暂不转出,直至被套期的预期交易实际发生。如果预期交易预计不会发生,则原已直接计入其他综合收益中的套期工具的利得或损失转出,计入当期损益。

14. 交易日会计

所有按常规方式进行的金融资产的买卖均在交易日确认,即在本集团有义务购买或出售资产的日期确认交易。按常规方式进行的买卖指买卖的金融资产的交付均在按照市场规则或 惯例确定的日期进行。

15. 金融工具的抵销

如果且只有在本集团拥有合法并可执行的权利与同一交易对手抵销相对应的金额,且计划 以净额的方式结算或同时变现金融资产和清偿金融负债时,金融资产与金融负债在资产负 债表上相互抵销后以净值列示。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均为人民币百万元)

三、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续)

16. 买入返售和卖出回购交易

根据协议约定于未来某确定日期回购的已售出资产不在资产负债表内予以终止确认。出售该等资产所得款项,包括应计利息,在资产负债表中列示为卖出回购款项,以反映其作为向本集团贷款的经济实质。售价与回购价之差额在协议期间内按实际利率法确认,计入利息支出。

相反,购买时根据协议约定于未来某确定日返售的资产将不在资产负债表内予以确认。为 买入该等资产所支付的成本,包括应计利息,在资产负债表中列示为买入返售款项。购入 与返售价格之差额在协议期间内按实际利率法确认,计入利息收入。

17. 贵金属

贵金属包括黄金和其他贵重金属。本集团非交易性贵金属按照取得时的成本进行初始计量,以成本与可变现净值较低者进行后续计量。本集团为交易目的而获得的贵金属按照取得时的公允价值进行初始确认,并以公允价值于资产负债表日进行后续计量,相关变动计入当期损益。

18. 长期股权投资

子公司投资

子公司是指被本行控制,即能够决定其财务和经营政策并能据以从其经营活动中获取利益的被投资单位。本行对子公司的投资采用成本法核算。采用成本法时,长期股权投资在取得时按初始投资成本进行初始计量。对于企业合并形成的长期股权投资,通过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取得的,以取得被合并方所有者权益账面价值的份额作为初始投资成本;通过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取得的,以合并成本作为初始投资成本(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实现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的,以购买日之前所持被购买方的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与购买日新增投资成本之和作为初始投资成本),合并成本包括购买方付出的资产、发生或承担的负债、发行的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之和。除企业合并形成的长期股权投资以外方式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下列方法确定初始投资成本:支付现金取得的,以实际支付的购买价款及与取得长期股权投资直接相关的费用、税金及其他必要支出作为初始投资成本;发行权益性证券取得的,以发行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作为初始投资成本;同时根据有关资产减值政策考虑长期投资是否减值。

联营及合营公司投资

联营及合营公司是指本集团能够对其施加重大影响或共同控制的被投资单位。本集团对联营及合营公司采用权益法进行核算。共同控制,是指按照合同约定对某项经济活动所共有的控制,仅在与该项经济活动相关的重要财务和经营决策需要分享控制权的投资方一致同意时存在。重大影响,是指对一个企业的财务和经营政策有参与决策的权力,但并不能够控制或者与其他方一起共同控制这些政策的制定。

采用权益法时,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大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归入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小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其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成本。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均为人民币百万元)

三、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续)

18. 长期股权投资(续)

联营及合营公司投资(续)

取得长期股权投资后,按照应享有或应分担的被投资单位实现的净损益的份额,确认投资损益并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在确认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净损益的份额时,以取得投资时被投资单位各项可辨认资产等的公允价值为基础,按照本集团的会计政策及会计期间,并抵销与被投资单位之间发生的内部交易损益按照持股比例计算归属于投资单位的部分(但内部交易损失属于资产减值损失的,应全额确认),对被投资单位的净利润进行调整后确认。按照被投资单位宣告分派的利润或现金股利计算应分得的部分,相应减少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本集团确认被投资单位发生的净亏损,以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以及其他实质上构成对被投资单位净投资的长期权益减记至零为限,本集团负有承担额外损失义务的除外。对于被投资单位除净损益以外股东权益的其他变动,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并计入其他综合收益。

处置长期股权投资,其账面价值与实际取得价款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采用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在处置时将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部分按相应的比例转入当期损益。

对子公司、合营企业、联营企业的长期股权投资减值测试方法及减值准备计提方法,详见 附注三、24。

19. 固定资产及累计折旧

固定资产仅在与其有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本集团,并且该固定资产的成本能够可靠地 计量时,固定资产才能予以确认。与固定资产有关的后续支出,符合该确认条件的,计入 固定资产成本,并终止确认被替换部分的账面价值;否则,在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固定资产按照成本进行初始计量,以成本扣减累计折旧和减值准备后的余额列示。固定资产的成本包括购买价款、相关税费,以及为使该项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而产生的其他支出。对为本行重组改革目的而进行评估的固定资产,本行按其经财政部确认后的评估值作为评估基准日的入账价值。

固定资产折旧采用年限平均法计算,在不考虑减值准备的情况下,各类固定资产的预计使用年限、预计净残值率及年折旧率列示如下:

	<u>预计使用年限</u>	<u>预计净残值率</u>	<u>年折旧率</u>
房屋及建筑物	5-35年	3%	2.77%-19.40%
办公设备及计算机	3-5年	-	20.00%-33.33%
运输设备 (不含飞行设备)	4-6年	-	16.67%-25.00%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均为人民币百万元)

三、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续)

19. 固定资产及累计折旧(续)

经营性租出固定资产为飞机及飞机发动机,用于本集团的经营租赁业务。本集团根据每架飞机的实际情况,确定不同的折旧年限和折旧方法,并通过外部评估机构根据历史经验数据逐项确定预计净残值。预计使用年限为15至25年。

已计提减值准备的固定资产,以扣除已计提的固定资产减值准备累计金额计算确定折旧。

如果组成某项固定资产的主要部分有不同的使用年限,其成本以合理的基础在不同组成部分中分摊,每一组成部分分别计提折旧。

本集团至少在每年末对固定资产的剩余价值、使用年限和折旧方法进行复核,在适当的情况下作出调整。

当一项固定资产被处置、或其继续使用或处置预计不会对本集团产生未来经济效益,则对该固定资产进行终止确认。对于资产终止确认所产生的损益(处置净收入与账面值之差额)计入终止确认当期的利润表中。

20. 在建工程

在建工程包括正在建造的办公楼及其附属物和设备的成本。在建工程成本包括设备原价、建筑和安装成本和发生的其他直接成本。

在建工程自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时转列为固定资产,并按有关的折旧政策计提折旧。在建工程不计提折旧。

21. 无形资产

无形资产是指本集团拥有或者控制的没有实物形态的可辨认非货币性资产。无形资产仅在 与其有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本集团,且其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时才予以确认,并以成 本进行初始计量。但企业合并中取得的无形资产,其公允价值能够可靠地计量的,即单独 确认为无形资产并按照公允价值计量。

无形资产按照其能为本集团带来经济利益的期限确定使用寿命,无法预见其为本集团带来 经济利益期限的作为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

本集团的无形资产主要包括土地使用权,其使用年限为40至70年。其他无形资产主要包括 软件等。

本集团购入或以支付土地出让金方式取得的土地使用权,通常作为无形资产核算。自行开发建造的建筑物,相关的土地使用权和建筑物分别作为无形资产和固定资产核算。外购土地及建筑物支付的价款在土地使用权和建筑物之间进行分配,难以合理分配的,全部作为固定资产处理。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均为人民币百万元)

三、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续)

21. 无形资产 (续)

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在其使用寿命内采用直线法摊销。本集团至少于每年年度终了,对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及摊销方法进行复核,必要时进行调整。

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不予摊销,在每个会计期间对其使用寿命进行复核。如果有证据表明使用寿命是有限的,则按上述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的政策进行会计处理。

本集团期末预计某项无形资产已经不能给企业带来未来经济利益的,将该项无形资产的账面价值全部转入当期损益。

无形资产减值测试方法及减值准备计提方法,详见附注三、24。

22. 长期待摊费用

长期待摊费用是指已经发生,但摊销期限在一年以上(不含一年)的各项费用,主要包括租入固定资产改良支出和租赁费等。租赁费是指以经营性租赁方式租入固定资产发生的租赁费用,根据合同期限平均摊销。其他长期待摊费用根据合同或协议期限与受益期限孰短原则确定摊销期限,并平均摊销。

如果长期待摊的费用项目不能使以后会计期间受益的,将尚未摊销的项目的摊余价值全部转入当期损益。

23. 抵债资产

抵债资产按其公允价值进行初始确认,按其账面价值和可收回金额孰低进行后续计量,对可收回金额低于账面价值的抵债资产,计提减值损失。

24. 资产减值

本集团对除递延所得税资产、金融资产及商誉外的资产减值,按以下方法确定:

本集团于资产负债表日判断资产是否存在可能发生减值的迹象,存在减值迹象的,或资产有进行减值测试需要的,本集团将估计其可收回金额。可收回金额根据资产的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与资产的使用价值两者之间较高者确定。本集团以单项资产为基础估计其可收回金额;难以对单项资产的可收回金额进行估计的,以该资产所属的资产组为基础确定资产组的可收回金额。如某资产的账面余额大于可收回金额,此资产被认为发生了减值,其账面价值应减记至可收回金额。在评估资产的使用价值时,对预计的未来现金流量以反映当前市场对货币时间价值以及资产特定风险的税前折现率计算现值。

上述资产减值损失一经确认,在以后会计期间不再转回。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均为人民币百万元)

三、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续)

25. 预计负债

如果本集团需就过去的事件承担现时义务(包括法律或推定义务),且履行该义务很可能导致经济利益流出本集团,并且该义务涉及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本集团将其确认为预计负债。企业合并中的或有对价及承担的或有负债除外。

预计负债按照履行相关现时义务所需支出的最佳估计数进行初始计量,并综合考虑与或有 事项有关的风险、不确定性和货币时间价值等因素。每个资产负债表日对预计负债的账面 价值进行复核。有确凿证据表明该账面价值不能反映当前最佳估计数的,按照当前最佳估 计数对该账面价值进行调整。

26. 收入和支出的确认

收入是在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本集团,且有关收入的金额可以可靠地计量时,按以下基准确认:

利息收入和支出

对于所有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工具及可供出售金融资产中计息的金融工具,利息收入或利息支出以实际利率计量。实际利率是指按金融工具的预计存续期间或更短期间将其预计未来现金流入或流出折现至该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账面净值的利率。实际利率的计算需要考虑金融工具的合同条款(例如提前还款权)并且包括所有归属于实际利率组成部分的费用和所有交易成本,但不包括未来信用损失。如果本集团对未来收入或支出的估计发生改变,金融资产或负债的账面价值亦可能随之调整。调整后的账面价值是按照原实际利率计算而得,该变动也计入损益。

金融资产发生减值后,利息收入应当按照确定减值损失时对未来现金流量进行折现采用的折现率作为利率计算确认。

手续费及佣金收入

本集团通过向客户提供各类服务收取手续费及佣金。手续费收入主要分为两类:

- (1) 通过在特定时点或一定期间内提供服务收取的手续费和佣金 主要包括结算手续费、清算手续费、佣金、资产管理费、托管费以及其他管理咨询 费。此类手续费和佣金收入在提供服务时,按权责发生制原则确认。
- (2) 通过提供交易服务收取的手续费 因协商、参与协商第三方交易,例如收购股份或其他债券、买卖业务而获得的手续费和佣金于相关交易完成时确认收入。与交易服务的业绩相关的手续费和佣金在达到实际约定的标准后才确认收入。

本集团授予银行卡用户的奖励积分,按其公允价值确认为递延收益,在客户兑换奖励积分 或积分失效时,将原计入递延收益的与所兑换积分或失效积分相关的部分确认为手续费及 佣金收入。

股利收入

股利收入于本集团获得收取股利的权利确立时确认。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均为人民币百万元)

三、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续)

27. 所得税

所得税包括当期所得税和递延所得税。除与直接计入股东权益的交易或者事项相关的所得 税计入股东权益外,其他所得税均计入当期损益。

当期所得税

当期和以前期间形成的当期所得税资产和负债,应按预计从税务部门返还或应付税务部门的金额计量。用于计算当期税项的税率和税法为资产负债表日已执行或实质上已执行的税率和税法。

递延所得税

本集团根据资产与负债于资产负债表日的账面价值与计税基础之间的暂时性差异,采用资产负债表债务法计提递延所得税。

递延所得税负债应按各种应纳税暂时性差异确认,除非:

- (1) 应纳税暂时性差异与具有以下特征的交易中产生的资产或负债的初始确认相关:商誉的初始确认,或者具有以下特征的交易中产生的资产或负债的初始确认:该交易不是企业合并,并且交易发生时既不影响会计利润也不影响应纳税所得额或可抵扣亏损;
- (2) 对于与子公司、合营企业及联营企业投资相关的应纳税暂时性差异,该暂时性差异转 回的时间能够控制并且该暂时性差异在可预见的未来很可能不会转回。

对于可抵扣暂时性差异、能够结转以后年度的可抵扣亏损和税款抵减,本集团以很可能取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可抵扣亏损和税款抵减的未来应纳税所得额为限,确认由此产生的递延所得税资产,除非:

- (1)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与具有以下特征的交易中产生的资产或负债的初始确认相关:该交易不是企业合并,并且交易发生时既不影响会计利润也不影响应纳税所得额或可抵扣亏损;
- (2) 对于与子公司、合营企业及联营企业投资相关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确认相应的递延所得税资产:暂时性差异在可预见的未来很可能转回,且未来很可能获得用来抵扣该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应纳税所得额。

本集团于资产负债表日,对于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依据已执行或实质上已 执行的税率(以及税法规定),按照预期收回该资产或清偿该负债期间的适用税率计量, 并反映资产负债表日预期收回资产或清偿负债方式的所得税影响。

于资产负债表日,本集团对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进行复核。如果未来期间很可能无 法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用以抵扣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利益,减记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 价值。在很可能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时,减记的金额予以转回。

如果本集团拥有以当期所得税负债抵销当期所得税资产的法定行使权,并且递延所得税资产与负债归属于同一纳税主体和同一税务机关,则本集团将抵销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均为人民币百万元)

三、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续)

28. 租赁

实质上转移了与资产所有权有关的全部风险和报酬的租赁为融资租赁,当资产几乎所有的 收益与风险仍属于出租方时,则作为经营租赁处理。

融资租赁

本集团作为融资租赁出租方时,于租赁期开始日将最低租赁应收款额与初始直接费用之和 作为应收融资租赁款的入账价值,计入资产负债表的客户贷款及垫款,同时记录未担保余 值,将最低租赁应收款额、初始直接费用及未担保余值之和与其现值之和的差额作为未实 现融资收益,在租赁期内各个期间采用实际利率法确认为利息收入。

经营租赁

与经营租赁相关的租赁支出,按租约年限采用直线法计入当期损益。

本集团作为经营租赁出租人时,出租的资产仍作为本集团资产反映,经营租赁的租金收入 在租赁期内各个期间按直线法确认,计入利润表中的"其他业务收入"。

29. 职工福利

职工福利是指本集团为获得职工提供的服务而给予各种形式的报酬以及其他相关支出。在职工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将应付的职工薪酬确认为负债。对于资产负债表日后一年以上到期的,如果折现的影响金额重大,则以其现值列示。

法定福利计划

根据相关法律法规要求,本集团境内机构的职工参加由当地政府管理的基本养老保险、医疗保险、失业保险等社会保险计划和住房公积金计划。在职工为本集团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本集团根据规定的缴纳基数和比例计算并向当地政府经办机构缴纳上述保险统筹费用,其中本集团承担的相应支出在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本集团境外机构符合资格的职工参加当地的福利供款计划。本集团按照当地政府机构的规定为职工作出供款。

退休福利供款计划

除了社会基本养老保险外,本集团境内机构职工参加由本集团设立的退休福利供款计划 (以下简称"年金计划")。本集团及职工按照上一年度基本工资的一定比例向年金计划 供款。本集团供款在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本集团按固定的金额向年金计划供款,如企业年金基金不足以支付员工未来退休福利,本集团也无义务再注入资金。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均为人民币百万元)

三、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续)

29. 职工福利 (续)

辞退福利

对于本集团在职工劳动合同到期之前解除与职工的劳动关系,或为鼓励职工自愿接受裁减而提出给予补偿的建议,如果本集团已经制定正式的解除劳动关系计划或提出自愿裁减建 议并即将实施,同时本集团不能单方面撤回解除劳动关系计划或裁减建议的,确认因解除 与职工劳动关系给予补偿产生的预计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

内退福利

按照本行的内部退养管理办法,部分职工可以退出工作岗位休养并按一定的标准从本行领取工资及相关福利。本行自内部退养安排开始之日起至达到国家规定的正常退休年龄止,向内退员工支付内退福利。该等内退福利按照一定的假设条件折现计算后计入负债及当期损益。这些假设条件包括折现率、内退福利增长率和其他因素,假设条件的变化及福利标准的调整所引起的利得或损失在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30. 关联方

一方控制、共同控制另一方或对另一方施加重大影响,以及两方或两方以上同受一方控制或共同控制的,构成关联方。

下列各方构成本集团的关联方:

- (1) 母公司;
- (2) 子公司;
- (3) 受同一母公司控制的其他企业;
- (4) 实施共同控制的投资方;
- (5) 施加重大影响的投资方:
- (6) 合营企业及其子公司;
- (7) 联营企业及其子公司;
- (8) 主要投资者个人及与其关系密切的家庭成员;
- (9) 本行或其母公司关键管理人员,以及与其关系密切的家庭成员,或
- (10) 主要投资者个人、关键管理人员或与其关系密切的家庭成员控制或共同控制的其他企业。
- (11) 本集团设立的企业年金基金。

仅同受国家控制而不存在其他关联方关系的企业,不构成本集团的关联方。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均为人民币百万元)

三、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续)

31. 受托业务

本集团以托管人或代理人等受托身份进行业务活动时,相应产生的资产以及将该资产偿还客户的责任均未被包括在资产负债表中。

本集团代表委托人发放委托贷款,记录在表外。本集团以受托人身份按照提供资金的委托人的指令发放委托贷款给借款人。本集团与这些委托人签订合同,代表他们管理和回收贷款。委托贷款发放的标准以及所有条件包括贷款目的、金额、利率和还款安排等,均由委托人决定。本集团对与这些委托贷款有关的管理活动收取手续费,并在提供服务的期间内平均确认收入。委托贷款的损失风险由委托人承担。

32. 财务担保合同

本集团发行或订立的财务担保合同包括信用证、保证凭信及承兑汇票。当被担保的一方违反债务工具、贷款或其他义务的原始条款或修订条款时,这些财务担保合同为合同持有人遭受的损失提供特定金额的补偿。

本集团在初始确认时以收到的相关费用作为公允价值计量所有财务担保合同,并计入其他负债。该金额在合同存续期间内平均确认为手续费及佣金收入。随后,负债金额以初始确认的公允价值减累计摊销后的余额与确定的预计负债的金额(即估计清算与担保合同对应的金融负债时可能产生的费用)两者之中的较高者进行后续计量。增加的财务担保负债在利润表中确认。

33. 或有负债

或有负债是指由过去的交易或事项引起的可能需要本集团履行的义务,其存在只能由本集团所不能完全控制的一项或多项未来事件是否发生来确定。或有负债也包括由于过去事项而产生的现时义务,但由于其并不是很可能导致经济利益流出本集团或该义务的金额不能可靠地计量,因此对该等义务不作确认,仅在本财务报表附注中加以披露。如情况发生变化使得该事项很可能导致经济利益流出且有关金额能可靠计量时,则将其确认为预计负债。

34. 股利

股利在本行股东大会批准及宣告发放后确认为负债,并且从权益中扣除。中期股利自批准和宣告发放并且本行不能随意更改时从权益中扣除。期末股利的分配方案在资产负债日以后决议通过的,作为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予以披露。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均为人民币百万元)

三、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续)

35. 税项

本集团在中国境内的业务应缴纳的主要税项及有关税率列示如下:

营业税 按应税营业收入的 5%计缴营业税 城市维护建设税 按实际缴纳的营业税的 1% - 7%缴纳 教育费附加 按实际缴纳的营业税的 3% - 3.5%缴纳

企业所得税 按应纳税所得额的 25%缴纳

本集团在境外的税项则根据当地税法及适用税率缴纳。

上述营业税计税基础所指营业收入含贷款利息收入、金融商品转让收入、手续费及佣金收入及其他经营收入等:不含金融企业往来利息收入。

36. 重大会计判断和会计估计

在执行本集团会计政策的过程中,管理层会对未来不确定事项对财务报表的影响作出判断 及假设。管理层在资产负债表日就主要未来不确定事项作出下列的判断及主要假设,可能 导致下个会计期间的资产负债的账面价值作出重大调整。

持有至到期投资的分类认定

持有至到期投资指本集团有明确意图且有能力持有至到期的、具有固定或可确定回收金额及固定期限的非衍生金融资产。管理层需要运用重大判断来确认持有至到期投资的分类。如本集团错误判断其持有至到期的意向及能力并于到期前出售或重分类了较大金额的持有至到期投资,所有剩余的持有至到期投资将会被重新分类至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客户贷款及垫款以及存放和拆放同业款项的减值损失

本集团定期判断是否有任何客观证据表明客户贷款及垫款以及存放和拆放同业款项发生了减值损失。如有,本集团将估算减值损失的金额。减值损失金额为账面金额与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之间的差额。估算减值损失金额时,需要对是否存在客观证据表明上述款项已发生减值损失作出重大判断,并需要对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作出重大估计。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和持有至到期投资的减值损失

在判断是否存在客观证据表明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及持有至到期投资发生减值时,本集团会定期评估其公允价值相对于成本或账面价值是否存在大幅度的且非暂时性的下跌,或分析被投资对象的财务状况和业务前景,包括行业状况、技术变革、经营和融资现金流等。这些在很大程度上依赖于管理层的判断,并且影响减值损失的金额。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均为人民币百万元)

- 三、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续)
- 36. 重大会计判断和会计估计(续)

商誉减值

本集团至少每年测试商誉是否发生减值,并且当商誉存在可能发生减值的迹象时,亦需进行减值测试。在进行减值测试时,需要将商誉分配到相应的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并预计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未来产生的现金流量,同时选择恰当的折现率确定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

所得税

本集团需要对某些交易未来的税务处理作出判断以确认所得税。本集团根据有关税收法规,谨慎判断交易对应的所得税影响并相应地计提所得税。递延所得税资产只会在有可能有未来应纳税利润并可用作抵销有关暂时性差异时才可确认。对此需要就某些交易的税务处理作出重大判断,并需要就是否有足够的未来应纳税利润以抵销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能性作出重大的估计。

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

对于缺乏活跃市场的金融工具,本集团运用估值方法确定其公允价值。估值方法包括参照在市场中具有完全信息且有买卖意愿的经济主体之间进行公平交易时确定的交易价格,参考市场上另一类似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或运用现金流量折现分析及期权定价模型进行估算。估值方法在最大程度上利用可观察市场信息,然而,当可观察市场信息无法获得时,管理层将对估值方法中包括的重大不可观察信息作出估计。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均为人民币百万元)

四、集团合并财务报表主要项目附注

1. 现金及存放中央银行款项

	<u>2010-12-31</u>	2009-12-31
现金及非限制性存放中央银行款项		
现金	48,924	38,842
存放中央银行超额存款准备金 (1)	69,222	85,720
存放境外中央银行非限制性款项	6,823	<u>5,167</u>
小计	<u>124,969</u>	129,729
限制性存放中央银行款项		
缴存中央银行法定存款准备金 (2)	1,982,575	1,441,940
缴存中国人民银行财政性存款	173,843	119,753
缴存境外中央银行存款准备金 (2)	1,520	1,543
其他存放中国人民银行限制性款项 (2)	92	83
小计	2,158,030	1,563,319
合计	2,282,999	<u>1,693,048</u>

- (1) 超额存款准备金包括存放于中国人民银行用作资金清算用途的资金及其他各项非限制 性资金。
- (2) 本集团按规定向中国人民银行及海外分支机构所在地的中央银行缴存法定存款准备金及其他限制性存款,这些款项不能用于日常业务。法定存款准备金主要为缴存中国人民银行的法定存款准备金,于 2010 年 12 月 31 日,本行境内分支机构的人民币存款和外币存款按照中国人民银行规定的准备金率缴存。本集团海外分支机构的缴存要求按当地监管机构的规定执行。

2. 存放同业及其他金融机构款项

	<u>2010-12-31</u>	<u>2009-12-31</u>
境内银行同业	139,915	135,736
境内其他金融机构	2,036	1,177
境外银行同业	42,025	20,516
小计	183,976	157,429
减:减值准备 (附注四、16)	(34)	(34)
合计	<u>183,942</u>	<u>157,395</u>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均为人民币百万元)

四、集团合并财务报表主要项目附注(续)

3. 拆出资金

		2010-12-31	2009-12-31
	境内银行同业 境内其他金融机构 境外银行同业及其他金融机构 小计 减:减值准备 (附注四、16) 合计	11,775 24,066 <u>29,108</u> 64,949 (<u>31</u>) <u>64,918</u>	17,508 10,174 <u>50,252</u> 77,934 (<u>28</u>) <u>77,906</u>
4.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2010-12-31	2009-12-31
	为交易而持有的债券投资 (按发行人分类): 政府及中央银行 政策性银行 公共实体 银行同业及其他金融机构 企业 小计 为交易而持有的权益工具投资	1,588 1,241 145 1,254 <u>5,823</u> 10,051	2,798 3,273 579 3,904 8,293 18,847
	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 债券投资 (按发行人分类): 公共实体 银行同业及其他金融机构 企业 小计	106 299 <u>543</u> 948	177 310 <u>684</u> <u>1,171</u>
	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 信托资产及其他:	<u>1,850</u>	=
	合计	<u>12,986</u>	<u>20,147</u>

本集团认为上述金融资产变现不存在重大限制。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均为人民币百万元)

四、集团合并财务报表主要项目附注(续)

5. 衍生金融工具

衍生金融工具,是指其价值随特定利率、金融工具价格、商品价格、汇率、价格指数、费率指数、信用等级、信用指数或其他类似变量的变动而变动的金融工具。本集团运用的衍生金融工具包括远期合约、掉期及期权。

衍生金融工具的名义金额是指上述的特定金融工具的金额,其仅反映本集团衍生交易的数额,不能反映本集团所面临的风险。

公允价值,是指在公平交易中,熟悉情况的交易双方自愿进行资产交换或者债务清偿的金额。

本集团于各资产负债表日所持有的衍生金融工具如下:

	2010-12-31					
		按剩余至	川期日分析的]名义金额		公允价值
	3 个	3 个月				
	<u>月内</u>	<u>至 1 年</u>	<u>5年</u>	<u>以上</u>	<u>合计</u>	<u>资产</u> <u>负债</u>
<u>外汇合约:</u>						
远期合约及掉期合约	427,922	422,225	33,400	6,179	889,726	9,551 (6,194)
买入期权合约	2,739	10,326	698	-	13,763	186 -
卖出期权合约	<u>1,989</u>	2,242	<u>698</u>		4,929	<u> </u>
小计	<u>432,650</u>	<u>434,793</u>	<u>34,796</u>	<u>6,179</u>	908,418	<u>9,737</u> (6,296)
利率合约: 掉期合约 远期合约 买入期权合约 卖出期权合约 小计 其他衍生工具	16,321 3,559 - - - - 19,880 226	83,121 1,470 - - 84,591 526	185,975 5,364 430 430 192,199 1,386	37,197 - - - - 37,197	322,614 10,393 430 430 333,867 2,138	2,695 (4,089) 178 (178) 2,873 (4,267) 722 (1)
合计	<u>452,756</u>	<u>519,910</u>	<u>228,381</u>	<u>43,376</u>	<u>1,244,423</u>	<u>13,332</u> (<u>10,564</u>)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均为人民币百万元)

四、集团合并财务报表主要项目附注(续)

5. 衍生金融工具(续)

	2009-12-31							
		按剩余到期	朝日分析的:	名义金额		公允	公允价值	
	3 个	3个月	1至	5年				
	<u>月内</u>	<u>至 1 年</u>	<u>5年</u>	以上	<u>合计</u>	资产	<u>负债</u>	
外汇合约:	· 						<u></u>	
远期合约及掉期合约	214,305	247,253	18,413	7,063	487,034	2,827	(3,933)	
买入期权合约	2,952	1,249	136	-	4,337	30	-	
卖出期权合约	3,029	<u>1,641</u>	137		4,807		(<u>36</u>)	
小计	<u>220,286</u>	<u>250,143</u>	<u> 18,686</u>	<u>7,063</u>	<u>496,178</u>	<u>2,857</u>	(<u>3,969</u>)	
利率合约:								
掉期合约	35,185	36,999	110,244	41,586	224,014	2,526	(3,439)	
远期合约	3,619	3,415	16,349	, -	23,383	221	(222)	
买入期权合约	_	264	444	-	708	4	-	
卖出期权合约		<u>264</u>	444		708		(4)	
小计	38,804	40,942	<u>127,481</u>	<u>41,586</u>	<u>248,813</u>	<u>2,751</u>	(<u>3,665</u>)	
其他衍生工具	<u>273</u>	1	34		308	<u>150</u>	(<u>139</u>)	
合计	<u>259,363</u>	<u>291,086</u>	<u>146,201</u>	<u>48,649</u>	<u>745,299</u>	<u>5,758</u>	(<u>7,773</u>)	

现金流量套期

本集团的现金流量套期工具包括外汇掉期合约和利率掉期合约,主要用于对外币浮息资产和外币浮息负债的现金流波动进行套期。

上述衍生金融工具中,本集团认定为现金流量套期的套期工具如下:

		按剩余到	期日分析的	名义金额		公允份	<u></u> }值
	3 个	3 个月	1至	5年			
	<u>月内</u>	<u>至1年</u>	<u>5年</u>	<u>以上</u>	<u>合计</u>	<u>资产</u>	<u>负债</u>
外汇掉期合约	_	_	344	-	344	1	_
利率掉期合约		<u>661</u>	<u>3,874</u>	<u>3,311</u>	7,846		(<u>247</u>)
合计		<u>661</u>	<u>4,218</u>	<u>3,311</u>	<u>8,190</u>	1	(<u>247</u>)
			2	009-12-31			
		按剩余到期日分析的名义金额					<u></u> 介值
	3个	3 个月	1至	5年			<u> </u>
	<u>月内</u>	<u>至1年</u>	<u>5年</u>	<u>以上</u>	<u>合计</u>	<u>资产</u>	<u>负债</u>
利率掉期合约		2	<u>654</u>	<u>194</u>	<u>850</u>	<u>3</u>	(<u> 5</u>)

本年度并未发生因无效的现金流量套期导致的当期损益影响(2009年度:无)。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均为人民币百万元)

四、集团合并财务报表主要项目附注(续)

5. 衍生金融工具(续)

公允价值套期

本集团利用公允价值套期来规避由于市场利率和汇率变动导致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化所带来的影响。对金融资产的利率风险和汇率风险分别以利率掉期合约和外汇掉期合约作为套期工具。

下面通过套期工具的公允价值变化和被套期项目因被套期风险形成的净损益反映套期活动在本年度的有效性:

	<u>2010 年度</u>	2009 年度
公允价值套期净收益/(损失):		
套期工具	(172)	159
被套期风险对应的被套期项目	<u>187</u>	(<u>168</u>)
合计	<u>15</u>	(<u>9</u>)

上述衍生金融工具中,本集团认定为公允价值套期的套期工具如下:

2010-12-31							
	按剩余到期日分析的名义金额				公允价	公允价值	
3 个	3 个月	1至	5年				
<u>月内</u>	<u>至1年</u>	<u>5年</u>	<u>以上</u>	<u>合计</u>	<u>资产</u>	<u>负债</u>	
377 377	53 2,922 2,975	817 10,711 11,528	1,628 1,628	870 <u>15,638</u> <u>16,508</u>	1 <u>8</u> <u>9</u>	(83) (<u>716)</u> (<u>799</u>)	
		2	009-12-31				
	按剩余到	則期日分析的	り名义金额		公允价	·值	
3 个	3 个月	1至	5年				
<u>月内</u>	<u>至1年</u>	<u>5年</u>	<u>以上</u>	<u>合计</u>	<u>资产</u>	<u>负债</u>	
635 635	1,942 1.942	54 <u>13,350</u> 13.404	- <u>1,900</u> 1.900	54 <u>17,827</u> 17.881	56 56	(20) (<u>676</u>) (<u>696</u>)	
	月内 - 377 377 377 3 个 月内 - 635	3 个 3 个月 月内 至 1 年 - 53 377 2,922 377 2,975 按剩余至 3 个 3 个月 月内 至 1 年 - -	按剩余到期日分析的 3 个 3 个月 1 至 月内 至 1 年 5 年 - 53 817 377 2,922 10,711 377 2,975 11,528 2 按剩余到期日分析的 3 个 3 个月 1 至 月内 至 1 年 5 年 54 635 1,942 13,350	按剩余到期日分析的名义金额 3 个 3 个月 1 至 5 年 月内 至1年 5 年 以上 - 53 817 - 377 2,922 10,711 1,628 377 2,975 11,528 1,628 2009-12-31 按剩余到期日分析的名义金额 3 个 3 个月 1 至 5 年 月内 至1年 5 年 以上 - 54 - 635 1,942 13,350 1,900	按剩余到期日分析的名义金额 3 个 3 个月 1 至 5 年 月内 至 1 年 5 年 以上 合计 - 53 817 - 870 377 2,922 10,711 1,628 15,638 377 2,975 11,528 1,628 16,508 2009-12-31 按剩余到期日分析的名义金额 3 个 3 个月 1 至 5 年 月内 至 1 年 5 年 以上 合计 - 54 - 54 635 1,942 13,350 1,900 17,827	按剩余到期日分析的名义金额 公允价 3个 3个月 1至 5年 月内 至1年 5年 以上 合计 资产 - 53 817 - 870 1 377 2,922 10,711 1,628 15,638 8 377 2,975 11,528 1,628 16,508 9 2009-12-31 按剩余到期日分析的名义金额 3个月 1至 5年 月内 至1年 5年 以上 合计 资产 - 54 - 54 - 635 1,942 13,350 1,900 17,827 56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均为人民币百万元)

四、集团合并财务报表主要项目附注(续)

6. 买入返售款项

6.	头入返售款项		
		2010-12-31	2009-12-31
	按交易方分类:		
	银行同业	117,045	356,172
	其他金融机构	<u>145,182</u>	<u>52,654</u>
	合计	<u>262,227</u>	<u>408,826</u>
	按抵押品分类:		
	证券	199,443	348,325
	票据	54,346	53,266
	贷款	<u>8,438</u>	7,235
	合计	<u>262,227</u>	<u>408,826</u>
7.	客户贷款及垫款		
7.1	客户贷款及垫款按公司和个人分布情况分析如下:		
		2010-12-31	2009-12-31
	公司类贷款及垫款:		
	贷款	5,017,281	4,169,259
	票据贴现	<u>117,506</u>	329,798
	小计	<u>5,134,787</u>	<u>4,499,057</u>
	个人贷款:		
	信用卡	91,754	37,045
	个人住房贷款	1,103,051	887,770
	其他	460,914	304,754
	小计	<u>1,655,719</u>	<u>1,229,569</u>
	客户贷款及垫款总额	<u>6,790,506</u>	<u>5,728,626</u>
	减:减值准备 (附注四、7.4 及 16)		
	单项评估	(41,300)	(45,500)
	组合评估	(<u>125,834</u>)	(99,952)
	小计	(167,134)	(145,452)
	客户贷款及垫款净额	<u>6,623,372</u>	<u>5,583,174</u>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均为人民币百万元)

四、集团合并财务报表主要项目附注(续)

- 7. 客户贷款及垫款(续)
- 7.2 客户贷款及垫款按担保方式分析如下:

	<u>2010-12-31</u>	<u>2009-12-31</u>
信用贷款	2,274,308	1,816,125
保证贷款	1,070,211	933,853
抵押贷款	2,780,346	2,191,909
质押贷款	<u>665,641</u>	<u>786,739</u>
合计	<u>6,790,506</u>	<u>5,728,626</u>

7.3 逾期贷款按担保方式分析如下:

			2010-12-31		
	逾期1天	逾期 90 天	逾期1年	逾期3年	<u> </u>
_	至 90 天	至1年	至3年	以上	合计
					<u> </u>
信用贷款	3,410	1,826	1,465	1,126	7,827
保证贷款	2,501	2,073	6,335	12,914	23,823
抵押贷款	30,849	4,142	12,280	16,974	64,245
质押贷款	1,190	<u>471</u>	2,407	2,335	6,403
合计	<u>37,950</u>	<u>8,512</u>	<u>22,487</u>	<u>33,349</u>	<u>102,298</u>
		•	2009-12-31		
-	逾期1天	逾期 90 天	<u> </u>	逾期3年	
_	至 90 天	至1年	至3年	以上	合计
信用贷款	2,750	1,398	1,108	1,239	6,495
保证贷款	2,653	4,326	6,315	14,893	28,187
抵押贷款	30,924	8,118	13,420	20,622	73,084
质押贷款	<u>775</u>	<u>1,423</u>	1,917	2,309	6,424
合计	<u>37,102</u>	<u>15,265</u>	<u>22,760</u>	<u>39,063</u>	<u>114,190</u>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均为人民币百万元)

四、集团合并财务报表主要项目附注(续)

7. 客户贷款及垫款(续)

7.4 贷款减值准备

	单项评估_	组合评估	合计
2009年1月1日	54,059	81,924	135,983
减值损失 (附注四、16 及 39)	3,179	18,503	21,682
其中: 本年新增	20,056	61,557	81,613
本年划转	242	(242)	-
本年回拨	(17,119)	(42,812)	(59,931)
已减值贷款利息收入 (附注四、16 及 32)	(1,021)	-	(1,021)
本年核销	(11,259)	(607)	(11,866)
收回以前年度核销	774	142	916
本年转出	(<u>232</u>)	(10)	(242)
2009年12月31日及2010年1月1日	45,500	99,952	145,452
减值损失 (附注四、16 及 39)	1,807	26,081	27,888
其中:本年新增	13,481	69,971	83,452
本年划转	12	(12)	-
本年回拨	(11,686)	(43,878)	(55,564)
已减值贷款利息收入 (附注四、16 及 32)	(754)	-	(754)
本年核销	(6,394)	(510)	(6,904)
收回以前年度核销	913	176	1,089
其他变动	228	<u>135</u>	363
2010年 12月 31日	<u>41,300</u>	<u>125,834</u>	<u>167,134</u>

7.5 信贷资产证券化

本集团将部分信贷资产出售给特殊目的信托,再由特殊目的信托向投资者发行资产支持证券。本集团在该等业务中可能会持有部分次级档的信贷资产支持证券,从而对所转让信贷资产保留了继续涉入。本集团在资产负债表上会按照本集团的继续涉入程度确认该项资产,其余部分终止确认。继续涉入所转让金融资产的程度,是指该金融资产价值变动使本集团面临的风险水平。

截至 2010 年 12 月 31 日止,在本集团仍保留了一定程度的继续涉入的证券化交易中,已证券化的信贷资产于转让日的账面价值为人民币 120.32 亿元(2009 年 12 月 31 日:人民币 120.32 亿元),本集团继续确认的资产价值为人民币 3.95 亿元(2009 年 12 月 31日:人民币 5.19 亿元),并已划分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均为人民币百万元)

四、集团合并财务报表主要项目附注(续)

8.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u>2010-12-31</u>	2009-12-31
债券投资,以公允价值计量 (按发行人分类) (1)		
政府及中央银行	364,569	504,729
政策性银行	187,130	139,496
公共实体	67,740	51,073
银行同业及其他金融机构	73,336	73,684
企业	<u>206,975</u>	<u>176,443</u>
小计	<u>899,750</u>	<u>945,425</u>
权益投资:		
以成本计量 (2)	3,095	2,851
减:减值准备 (附注四、16)	(<u>1,036</u>)	(<u>962</u>)
	2,059	1,889
以公允价值计量 (1)	2,986	<u>2,595</u>
小计	<u>5,045</u>	<u>4,484</u>
合计	<u>904,795</u>	<u>949,909</u>

- (1) 以公允价值计量的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发生减值时,其账面价值已扣除相应的减值损失。截至 2010 年 12 月 31 日,以公允价值计量的可供出售金融资产中单项评估已减值的债券投资账面价值为人民币 42.96 亿元(2009 年 12 月 31 日:人民币 62.80 亿元),相应回转当期减值损失金额为人民币 3.94 亿元(2009 年度计提以公允价值计量的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当期减值损失:人民币 5.90 亿元)。
- (2) 部分非上市的可供出售股权投资无市场报价,其公允价值难以合理计量。该等可供出售股权投资以成本扣除减值准备列示。这些投资不存在活跃市场,本集团有意在机会合适时将其处置。本集团于本年度已处置账面价值为人民币 4.02 亿元的该等权益投资(2009 年度:人民币 3 亿元),本年度因处置该等权益投资而产生的收益为人民币 0.02 亿元(2009 年度:无)。

9. 持有至到期投资

	<u>2010-12-31</u>	2009-12-31
债券投资 (按发行人分类):		
政府及中央银行	1,501,434	844,308
政策性银行	742,532	569,241
公共实体	23,222	24,936
银行同业及其他金融机构	31,926	45,176
企业	<u> 15,141</u>	14,923
小计	2,314,255	1,498,584
减:减值准备 (附注四、16)	(1,474)	(1,846)
合计	<u>2,312,781</u>	<u>1,496,738</u>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均为人民币百万元)

四、集团合并财务报表主要项目附注(续)

10. 应收款项类投资

	<u>2010-12-31</u>	<u>2009-12-31</u>
华融债券 (1)	312,996	312,996
特别国债 (2)	85,000	85,000
应收财政部款项 (3)	-	62,520
中央银行专项票据 (4)	4,325	434,790
其他票据和债券 (5)	99,385	237,073
合计	<u>501,706</u>	<u>1,132,379</u>

- (1) 华融债券为一项中国华融资产管理公司(以下简称"华融")于 2000 年至 2001 年期间分次向本行定向发行的累计金额为人民币 3,129.96 亿元的长期债券,所筹集的资金用于购买本行的不良贷款。该债券为 10 年期不可转让债券,固定年利率为2.25%。本行于本年度接到财政部通知,本行持有的全部华融债券到期后延期 10年,利率保持不变,财政部将继续对华融债券的本息偿付提供支持。
- (2) 特别国债为一项财政部于 1998 年向本行发行的人民币 850 亿元不可转让债券。该债券于 2028 年到期,固定年利率为 2.25%。
- (3) 应收财政部款项为 2005 年本行处置给华融的部分不良资产形成的对价款项。该款项已于本年全部收回。
- (4) 中央银行专项票据为票面金额为人民币 43.25 亿元的不可转让中央银行专项票据,该票据于 2006 年 6 月由中国人民银行发行,于 2011 年 6 月到期,固定年利率为1.89%,中国人民银行有权于到期日前提前赎回该票据。截至 2009 年 12 月 31 日中央银行专项票据包括一项票面金额为人民币 4,304.65 亿元的不可转让中央银行专项票据,已于本年内正常到期收回。
- (5) 其他票据和债券包括中央银行票据、国债和金融债券,均为有固定或可确定回收金额 且不可转让的债券。其到期日为 2011 年 4 月至 2020 年 9 月,年利率为 2.60%至 6.30%。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均为人民币百万元)

四、集团合并财务报表主要项目附注(续)

11. 长期股权投资

			4	2010 年度		<u>2009 年度</u>
年初账面价值 投资成本增加 应享税后利润 应享所有者权益其他项目变态 本年处置 本年收回股利及红利 其中:本年收回现金红利 外币折算差额 年末账面价值	动			36,278 1,181 2,146 467 (265 (1,100 (959 <u>1,618</u> 40,325)))	28,421 428 1,987 2,270 (29) (816) (385) 4,017 36,278
本集团主要的联营及合营公司	司详细情况如	下:				
公司名称	<u>股权比例</u> 2010-12-31 20 %		<u>表决权比例</u> 2010-12-31 %	<u>注册地</u>	业务性质	<u>注册资本</u>
联营公司:	70	70	70			
本行直接持有: 标准银行集团有限公司("标准银 行")(1)	20.06	20.09	20.06	南非 约翰内斯堡	商业银行	1.56 亿兰特
本行间接持有: IEC Investments Limited (2) Finansia Syrus Securities Public Company Limited (3) 共赢控股有限公司 (4)	40.00 23.83 20.00	28.96 - -	40.00 24.51 20.00	中国香港泰国曼谷英国	投资 证券 投资	10 万港元 5.16 亿泰铢 1 万美元
			:	维尔京群岛		
合营公司:						
本行间接持有: 江西鄱阳湖产业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5)	50.00	50.00	50.00	中国江西	投资管理	人民币 2,000 万元
COLI ICBCI China Investment Management (Cayman Islands) Limited (6)	45.00	-	注 1	开曼群岛	投资管理	100 万美元
Harmony China Real Estate Fund	27.91	-	注 2	开曼群岛	基金	2.87 亿美元
L.P.(7) 工银海航(天津)股权投资基金管理 有限公司("工银海航")(8)	50.00	-	50.00	中国天津	基金管理	人民币 200 万元

注 1: 根据公司章程,本集团与其他股东对上述公司实施共同控制。

注 2: 该基金为有限合伙企业,根据合伙协议,本集团与其他合伙人对该基金实施共同控制。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均为人民币百万元)

四、集团合并财务报表主要项目附注(续)

11. 长期股权投资(续)

联营及合营公司主要财务信息:

公司名称	<u>年末资产总额</u>	<u>年末负债总额</u>	本年营业收入总额	本年净利润
标准银行	1,338,381	1,235,022	110,065	13,027
IEC Investments Limited	489	275	47	38
Finansia Syrus Securities Public	600	322	236	28
Company Limited				
共赢控股有限公司	67	-	-	-
江西鄱阳湖产业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u>j</u> 29	4	-	4
COLI ICBCI China Investment	31	6	34	19
Management (Cayman Islands) Limited)			
Harmony China Real Estate Fund L.P.	1,849	5	-	-
工银海航	2	<u>-</u>		<u>-</u>

本集团的联营及合营公司上市投资市值:

<u>2010-12-31</u> <u>2009-12-31</u>

上市投资市值 <u>28,503</u> <u>29,486</u>

(1) 根据标准银行设定的以股代息计划,本行于 2010 年 4 月 26 日选择获配标准银行 1,392,445 股普通股。截至 2010 年 12 月 31 日,本行对标准银行的持股比例下降至 20.06%。

- (2) 本行之全资子公司中国工商银行(亚洲)有限公司("工银亚洲")持有此联营公司的 40% 股权。所列示的股权比例为本集团的实际所有权益百分比。
- (3) 本行之非全资子公司中国工商银行(泰国)股份有限公司("工银泰国")持有此联营公司的 24.51%股权。所列示的股权比例为本集团的实际所有权益百分比。
- (4) 本行之全资子公司工银国际控股有限公司 ("工银国际") 持有此联营公司的 20%股权。所列示的股权比例为本集团的实际所有权益百分比。
- (5) 江西鄱阳湖产业投资管理有限公司为本行全资子公司工银国际持有的合营公司。所列示的股权比例为本集团的实际所有权益百分比。
- (6) COLI ICBCI China Investment Management (Cayman Islands) Limited 为本行全资子公司工银国际持有的合营公司。所列示的股权比例为本集团的实际所有权益百分比。
- (7) Harmony China Real Estate Fund L.P. 为本行全资子公司工银国际持有的有限合伙企业。所列示的股权比例为本集团的实际所有权益百分比。
- (8) 工银海航为本行全资子公司工银国际持有的合营公司。所列示的股权比例为本集团的实际所有权益百分比。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均为人民币百万元)

四、集团合并财务报表主要项目附注(续)

12. 固定资产

	房屋 <u>及建筑物</u>	办公设备 <u>及计算机</u>	<u>运输设备</u>	
原值:				
2009年1月1日	79,067	27,326	1,620	108,013
本年购入	2,967	6,088	1,645	10,700
在建工程转入 (附注四、13)	3,218	516	3	3,737
其他资产转入	58	-	_	58
本年处置	(<u>582</u>)	(<u>1,346</u>)	(<u>248</u>)	(<u>2,176</u>)
2009年12月31日及2010年1月1日	84,728	32,584	3,020	120,332
本年购入	2,363	5,833	2,899	11,095
在建工程转入 (附注四、13)	4,625	473	-	5,098
收购子公司转入	4	45	11	60
其他资产转入	153	-	-	153
本年处置	(<u>390</u>)	(<u>1,136</u>)	(<u>136</u>)	(1,662)
2010年 12月 31日	<u>91,483</u>	<u>37,799</u>	<u>5,794</u>	<u>135,076</u>
累计折旧: 2009年1月1日 本年计提(附注四、38) 本年处置 2009年12月31日及2010年1月1日 本年计提(附注四、38) 本年处置 2010年12月31日	11,470 4,170 (<u>131</u>) 15,509 4,588 (<u>141</u>) <u>19,956</u>	15,142 4,712 (<u>1,117</u>) 18,737 5,220 (<u>1,084</u>) 22,873	1,101 161 (<u>243</u>) 1,019 287 (<u>124</u>) <u>1,182</u>	27,713 9,043 (<u>1,491</u>) 35,265 10,095 (<u>1,349</u>) 44,011
固定资产减值准备 (附注四、16): 2009 年 1 月 1 日 本年处置 2009 年 12 月 31 日及 2010 年 1 月 1 日 本年计提 本年处置 2010 年 12 月 31 日	534 (<u>98</u>) 436 - (<u>6</u>) <u>430</u>	6 (<u>2</u>) 4 - - 4	1 	541 (<u>100</u>) 441 61 (<u>6</u>) 496
固定资产账面价值: 2009 年 12 月 31 日 2010 年 12 月 31 日	68,783 71,097	<u>13,843</u> 14,922	<u>2,000</u> <u>4,550</u>	84,626 90,569

截至 2010 年 12 月 31 日,本集团有账面价值为人民币 65.20 亿元(2009 年 12 月 31 日:人民币 63.50 亿元)的物业产权手续正在办理中,管理层预期相关手续不会影响本集团承继这些资产的权利或对本集团的经营运作造成严重影响。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均为人民币百万元)

四、 集团合并财务报表主要项目附注(续)

12. 固定资产(续)

经营性租出固定资产为飞机及飞机发动机,分类在本集团的运输设备中:

		<u>2010-12-31</u>	2009-12-31
	账面原值	3,861	1,323
	累计折旧	(112)	-
	减值准备	(<u>61</u>)	
	账面价值	<u>3,688</u>	<u>1,323</u>
13.	在建工程		
		<u>2010 年度</u>	2009 年度
	年初余额	8,801	5,331
	本年增加	6,759	7,345
	转入固定资产 (附注四、12)	(5,098)	(3,737)
	转入其他资产	(52)	(18)
	其他减少	(<u>86</u>)	(120)
	年末余额	10,324	8,801
	减:减值准备 (附注四、16)	(54)	(108)
	年末账面价值	10,270	8,693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均为人民币百万元)

四、集团合并财务报表主要项目附注(续)

14. 递延所得税资产和负债

14.1 按性质分析

	2010-12-31		2009-12-31	
	可抵扣/			
	(应纳税)	递延所得税	可抵扣	递延所得税
	暂时性差异	资产/(负债)	暂时性差异	资产
递延所得税资产:		_		
资产减值准备	57,279	14,297	49,253	12,290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	11,489	2,885	3,020	776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	Į			
益的金融工具公允价值变动	(2,979)	(745)	1,472	368
应付职工费用	19,709	4,927	20,510	5,127
其他	<u>1,366</u>	<u>348</u>	<u>573</u>	<u> 135</u>
合计	<u>86,864</u>	<u>21,712</u>	<u>74,828</u>	<u>18,696</u>
	2010-	10 01	2009-	10 21
		12-31		12-31
	应约税/ (可抵扣)	递延所得税	应纳机 (可抵扣)	递延所得税
	暂时性差异	免疫/(资产)	暂时性差异	负债/(资产)
递延所得税负债:	自門は左升	火 灰 (首門は左升	
选延州特殊以版: 资产减值准备	(338)	(56)	(266)	(43)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	1,872	(56) 309	,	185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		309	1,121	100
益的金融工具公允价值变动	227	37	220	36
其他	40		3	30
合计	<u> 40</u> 1,801	<u>28</u> <u>318</u>	<u> </u>	<u> </u>
П И	<u> 1,001</u>	<u> </u>	<u> 1,070</u>	<u> 170</u>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均为人民币百万元)

四、集团合并财务报表主要项目附注(续)

- 14. 递延所得税资产和负债(续)
- 14.2 递延所得税的变动情况

递延所得税资产:

		201	0 年度	
	<u>年初余额</u>	本年 <u>计入损益</u>	本年计入 <u>其他综合收益</u>	<u>年末余额</u>
资产减值准备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	12,290 776	2,007	- 2,109	14,297 2,885
损益的金融工具公允价值变动 应付职工费用 其他 合计	368 5,127 <u>135</u> <u>18,696</u>	(1,113) (200) <u>213</u> <u>907</u>	- - - 2,109	(745) 4,927 <u>348</u> <u>21,712</u>
		200	9 年度	
	年初余额	200 本年 <u>计入损益</u>	9 年度 本年计入 <u>其他综合收益</u>	<u>年末余额</u>
资产减值准备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	<u>年初余额</u> 11,903 (2,896)	本年	本年计入	<u>年末余额</u> 12,290 776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均为人民币百万元)

- 四、集团合并财务报表主要项目附注(续)
- 14. 递延所得税资产和负债(续)
- 14.2 递延所得税的变动情况(续)

递延所得税负债:

	2010 年度			
	年初余额	本年 <u>计入损益</u>	本年计入 <u>其他综合收益</u>	<u>年末余额</u>
资产减值准备	(43)	(13)	_	(56)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	185	-	124	309
损益的金融工具公允价值变动	36	1	-	37
其他		<u>34</u>	(<u>6</u>)	_28
合计	<u>178</u>	<u>22</u>	<u>118</u>	<u>318</u>
		200	9 年度	
		本年	本年计入	
	<u>年初余额</u>	<u>计入损益</u>	<u>其他综合收益</u>	<u>年末余额</u>
资产减值准备	-	(43)	-	(43)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	-	-	185	185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				
损益的金融工具公允价值变动	-	36	-	36
其他	<u>16</u>	(<u>16</u>)		
合计	<u>16</u>	(<u>23</u>)	<u>185</u>	<u>178</u>

本集团于资产负债表日并无重大的未确认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及负债。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均为人民币百万元)

四、集团合并财务报表主要项目附注(续)

15. 其他资产

	<u>附注四</u>	2010-12-31	2009-12-31
应收利息	15.1	58,616	55,124
无形资产 其他应收款	15.2 15.3	23,492 27,418	23,747 18,266
商誉	15.4	6,461	5,350
长期待摊费用	15.5	3,292	3,119
抵债资产	15.6	2,317	1,954
其他		866	<u>1,221</u>
合计		<u>122,462</u>	<u>108,781</u>

15.1 应收利息

(1) 于 2010 年 12 月 31 日及 2009 年 12 月 31 日,本集团的应收利息账龄均为一年以内。

(2) 按性质列示

		2010	0-12-31	
	<u>金额</u>	<u>比例</u>	<u>坏账准备</u>	<u>净值</u>
债券投资	43,635	74%	-	43,635
贷款	12,592	21%	-	12,592
买入返售款项	270	1%	_	270
其他	2,119	<u>4%</u>		2,119
合计	<u>58,616</u>	<u>100%</u>	<u></u>	<u>58,616</u>
		2009	9-12-31	
	<u>金额</u>	<u>比例</u>	<u>坏账准备</u>	<u>净值</u>
债券投资	43,639	79%	-	43,639
贷款	9,144	17%	-	9,144
买入返售款项	1,035	2%	_	1,035
其他	<u>1,306</u>	<u>2%</u>		<u>1,306</u>
合计	<u>55,124</u>	<u>100%</u>		<u>55,124</u>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均为人民币百万元)

四、集团合并财务报表主要项目附注(续)

15. 其他资产(续)

15.2 无形资产

	<u>土地使用权</u>	<u>软件</u>	<u>其他</u>	<u>合计</u>
原值: 2009年1月1日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2009年12月31日及2010年1月1日 本年增加 收购子公司转入 本年减少 2010年12月31日	25,138 537 (<u>301</u>) 25,374 571 - (<u>508</u>) 25,437	2,595 401 (<u>275</u>) 2,721 675 48 (<u>26</u>) <u>3,418</u>	45 4 —- 49 7 57 (<u>9</u>) 104	27,778 942 (<u>576</u>) 28,144 1,253 105 (<u>543</u>) 28,959
累计摊销: 2009年1月1日 本年摊销 本年减少 2009年12月31日及2010年1月1日 本年摊销 本年减少 2010年12月31日	1,931 688 (<u>71</u>) 2,548 690 (<u>43</u>) <u>3,195</u>	1,460 474 (<u>262</u>) 1,672 445 (<u>20</u>) 2,097	9 4 13 2 (_2) _13	3,400 1,166 (<u>333</u>) 4,233 1,137 (<u>65</u>) <u>5,305</u>
减值准备: 2009年1月1日 本年减少 2009年12月31日及2010年1月1日 本年减少 2010年12月31日	170 (<u>16</u>) 154 (<u>2</u>) <u>152</u>	- 	10 10 10	180 (<u>16)</u> 164 (<u>2)</u> <u>162</u>
账面价值: 2009 年 12 月 31 日 2010 年 12 月 31 日	22,672 22,090	<u>1,049</u> <u>1,321</u>	<u>26</u> <u>81</u>	23,747 23,492

于 2010 年 12 月 31 日本集团无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2009 年 12 月 31 日: 无)。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均为人民币百万元)

四、集团合并财务报表主要项目附注(续)

15. 其他资产(续)

15.3 其他应收款

(1) 按账龄列示

		2010-	-12-31	
	<u>金额</u>	<u>比例</u>	<u>坏账准备</u>	净值
1 年以内	20,645	73%	(374)	20,271
1-2 年	1,664	6%	(92)	1,572
2-3 年	999	4%	(60)	939
3 年以上	4,910	<u>17%</u>	(<u>274</u>)	4,636
合计	<u>28,218</u>	<u>100%</u>	(<u>800</u>)	<u>27,418</u>
		2009-	-12-31	
	<u>金额</u>	<u>比例</u>	坏账准备	<u>净值</u>
4 - 101 -				
1年以内	12,087	64%	(441)	11,646
1-2年	1,629	8%	(131)	1,498
2-3 年	299	2%	(31)	268
3年以上	4,943	<u> 26%</u>	(<u>89</u>)	<u>4,854</u>
合计	<u>18,958</u>	<u>100%</u>	(<u>692</u>)	<u>18,266</u>
(2) 按性质列示				
		<u>2010-1</u>	<u>2-31</u>	2009-12-31
待结算及清算款项		11	,640	6,404
预付款项		8	,796	5,475
其他财务应收款		_ 7	<u>,782</u>	7,079
小计		28	3,218	18,958
减:坏账准备		(800)	(<u>692</u>)
合计		<u>27</u>	<u>,418</u>	<u>18,266</u>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均为人民币百万元)

四、集团合并财务报表主要项目附注(续)

15. 其他资产(续)

15.4 商誉

	<u>2010-12-31</u>	2009-12-31
年初账面余额	5,350	5,349
收购子公司	1,243	-
处置子公司转出	(7)	-
汇率调整	(<u>125</u>)	1
小计	6,461	5,350
减:减值准备	_	
商誉净值	<u>6,461</u>	<u>5,350</u>

企业合并取得的商誉已经按照合理的方法分配至相应的资产组以进行减值测试,这些资产 组不大于本集团的报告分部。

各资产组的可收回金额按照资产组的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确定,其预计未来现金流量根据相应子公司管理层批准的未来3至5年财务预算为基础的现金流量预测来确定。3至5年以后的现金流量根据不大于各资产组经营地区所在行业的长期平均增长率的相似的增长率推断得出。现金流折现所采用的是反映相关资产组特定风险的税前折现率。

减值测试结果显示,上述在企业合并中产生的商誉并未减值,无需计提减值准备。

15.5 长期待摊费用

	租入固定 <u>资产改良支出</u>	<u>租赁费</u>	<u>其他</u>	<u>合计</u>
2009 年 1 月 1 日 本年増加	1,852 1,145	398 112	258 206	2,508 1,463
本年摊销	(596)	(78)	(117)	(791)
本年转销	(<u>36</u>)	(_7)	(<u>18</u>)	(<u>61</u>)
2009年12月31日及2010年1月1日	2,365	425	329	3,119
本年增加	1,013	173	146	1,332
本年摊销	(749)	(93)	(84)	(926)
本年转销	(<u>56</u>)	(<u>20</u>)	(<u>157</u>)	(233)
2010年 12月 31日	<u>2,573</u>	<u>485</u>	<u>234</u>	<u>3,292</u>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均为人民币百万元)

四、集团合并财务报表主要项目附注(续)

15. 其他资产 (续)

15.6 抵债资产

15.0	加贝贝/								
						<u> 2010-12-</u>	<u>31</u>	20	<u>09-12-31</u>
40	房屋及建筑物 土地 设备 其他 小计 减:抵债资产减值准备 抵债资产净值	(附注四-	、16)			3 <u>1</u> 2,9	61 37 <u>23</u> 77 60)		1,573 455 273 <u>55</u> 2,356 (<u>402</u>) <u>1,954</u>
16.	资产减值准备								
	<u>2010 年度</u>	<u>附注四</u>	年初余额	<u>本年计提</u>	已减值 贷款利 息收入	本年回转	本年转销	其他 <u>变动</u>	年末余额
	存放同业及其他金融机构 款项减值准备 拆出资金减值准备 客户贷款及垫款减值准备 以成本计量的可供出售金	2 3 7.1及7.4	34 28 145,452			- - (55,564)	- - (5,815)	- - 363	34 31 167,134
	融资产减值准备 持有至到期投资减值准备 固定资产减值准备	8 9 12	962 1,846 441	61	- - -	- (207) -	(17) (217) (6)	84 48 -	1,036 1,474 496
	在建工程减值准备 抵债资产减值准备 其他资产减值准备 合计	13 15.6	108 402 <u>1,124</u> 150,397	400		- - - (<u>55,771</u>)	(54) (215) (90) (<u>6,414</u>)	73 <u>8</u> <u>576</u>	54 660 <u>1,268</u> <u>172,187</u>
					已减值 贷款利			其他	
	2009年度	<u>附注四</u>	<u>年初余额</u>	<u>本年计提</u>	息收入	<u>本年回转</u>	<u>本年转销</u>	<u>变动</u>	<u>年末余额</u>
	存放同业及其他金融机构 款项减值准备	2	34	-	-	-	-	-	34
	拆出资金减值准备 客户贷款及垫款减值准备	3 7.1及7.4	35 135,983		- (1,021)	(3) (59,931)	(4) (11,192)	-	28 145,452
	以成本计量的可供出售金 融资产减值准备	8	837	125	,	,	, ,		962
	持有至到期投资减值准备	9	1,713			_	(3)	_	1,846
	固定资产减值准备	12	541	-	_	<u>-</u>	(100)	_	441
	在建工程减值准备	13	142	_	_	_	(34)	_	108
	抵债资产减值准备	15.6	1,062		_	_	(1,081)		402
	其他资产减值准备	-	972				(<u>116</u>)		1,124
	合计		141,319		(<u>1,021</u>)	(<u>59,934</u>)	(<u>12,530</u>)	<u> </u>	150,397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均为人民币百万元)

四、集团合并财务报表主要项目附注(续)

17. 同业及其他金融机构存放款项

		2010-12-31	2009-12-31
	按交易方分类: 境内同业及其他金融机构 境外同业及其他金融机构 合计	907,686 14,683 922,369	920,315 10,695 931,010
18.	拆入资金		
		2010-12-31	2009-12-31
	按交易方分类: 境内同业及其他金融机构 境外同业及其他金融机构 合计	55,211 70,422 125,633	35,544 35,080 <u>70,624</u>
19.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2010-12-31	2009-12-31
	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 金融负债:		
	结构性存款 (1)	3,961	14,581
	已发行理财产品 (2)	1,862	-
	已发行存款证 (3) 已发行票据 (4)	754 93	1,250
	合计	<u>93</u> <u>6,670</u>	<u> </u>

- (1) 于 2010 年 12 月 31 日,结构性存款的公允价值较本集团按照合同于到期日应支付持有人的金额高人民币 660 万元(2009 年 12 月 31 日:低人民币 163 万元)。
- (2) 本集团已发行保本型理财产品及其投资的金融资产构成了以公允价值为基础进行管理的金融工具组合的一部分,将其分别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和金融资产。于 2010 年 12 月 31 日,上述已发行理财产品的公允价值与按合同到期日应支付持有人的金额相若。
- (3) 已发行存款证全部为本行的子公司工银亚洲以固定利率向金融机构和个人发行,并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于 2010 年 12 月 31 日,上述已发行存款证的公允价值较本集团按照合同于到期日应支付持有人的金额高人民币601万元(2009 年 12 月 31 日:高人民币1,230万元)。
- (4) 已发行票据全部为本行的子公司工银亚洲发行,并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 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于 2010 年 12 月 31 日,上述已发行票据的公允价值与本集 团按照合同于到期日应支付持有人的金额相若。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均为人民币百万元)

四、集团合并财务报表主要项目附注(续)

19.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续)

本行及工银亚洲本年信用点差没有重大变化,因信用风险变动造成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 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的公允价值于 2010 年度及 2009 年度的变动金额以及 于相关年末的累计变动金额均不重大。金融负债公允价值变动原因主要为其他市场因素的 改变。

根据风险管理策略,部分结构性存款、已发行存款证及已发行票据与衍生产品相匹配,以便降低市场风险,如利率风险。如果这些金融负债以摊余成本计量,而相关的衍生产品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则会在会计上发生不匹配。因此,这些金融负债被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

20. 卖出回购款项

		<u>2010-12-31</u>	<u>2009-12-31</u>
	安交易方分类: 银行同业 其他金融机构 合计	52,495 32,393 <u>84,888</u>	36,060 36,060
4	安抵押品分类: 证券 贷款 合计	83,163 1,725 84,888	34,280 1,780 36,060
21. 有	字款证及应付票据		
		<u>2010-12-31</u>	2009-12-31
Ē	3发行存款证 (1) 3发行票据 (2) 合计	9,314 _1,854 _11,168	1,332 140 1,472

- (1) 已发行存款证主要由本行香港分行、纽约分行以及本行子公司工银亚洲及工银澳门发 行,以摊余成本计量。
- (2) 已发行票据主要由本行悉尼分行及本行子公司工银亚洲发行,以摊余成本计量。本行悉尼分行发行的票据均为固定利率票据,利率区间为 0.52%至 4.24%,于 2011 年到期。本行子公司工银亚洲发行的票据均为港币票据,于 2011 年到期。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均为人民币百万元)

四、集团合并财务报表主要项目附注(续)

22. 客户存款

	<u>2010-12-31</u>	2009-12-31
活期存款:		
公司客户	3,582,149	3,195,842
个人客户	2,273,322	1,827,851
定期存款:		
公司客户	2,070,994	1,736,118
个人客户	3,026,122	2,874,646
其他	<u> 192,970</u>	<u>136,820</u>
合计	<u>11,145,557</u>	9,771,277

23. 应付职工薪酬

	<u>2010-12-31</u>	<u>2009-12-31</u>
应付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	12,572	9,976
应付内退费用	7,462	10,229
应付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	206	507
应付其他福利	<u>65</u>	60
合计	<u>20,305</u>	<u>20,772</u>

除按照国家有关规定加入延期支付计划员工的延期支付绩效年薪之外,其他应付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预计将于 2011 年 6 月 30 日之前发放完毕。

于 2010 年 12 月 31 日,本集团上述应付职工薪酬年末余额中并无属于拖欠性质的余额 (2009 年 12 月 31 日: 无)。

24. 应交税费

	<u>2010-12-31</u>	<u>2009-12-31</u>
CC / D TY		
所得税	33,759	22,231
营业税	5,649	5,025
城建税	361	325
教育费附加	215	188
其他	933	<u>857</u>
合计	<u>40,917</u>	<u>28,626</u>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均为人民币百万元)

四、集团合并财务报表主要项目附注(续)

25. 应付债券

	<u>2010-12-31</u>	<u>2009-12-31</u>
已发行次级债券 本行发行 (1) 子公司发行 (2) 小计	75,000 <u>3,286</u> 78,286	75,000 - 75,000
已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 (3)	22,124	=
合计	<u>100,410</u>	<u>75,000</u>

(1) 经中国人民银行和银监会的批准,本行分别于2005年、2009年和2010年在全国银行间债券市场通过公开市场投标方式,发行可提前赎回的次级债券,并经中国人民银行批准,于同年在全国银行间债券市场全额交易流通。本行于本年度无拖欠本金、利息及其他与次级债券有关的违约情况(2009年度:无)。相关信息列示如下:

<u>名称</u>	<u>发行日</u>	<u>发行价格</u> (人民币)	票面利率	<u>起息日</u>	到期日	流通日	<u>发行金额</u> [(人民币)	<u>附注</u>
05 工行 02 债券	2005-8-19	100 元	3.77%	2005-9-6	2020-9-6	2005-10-11	130 亿元	(i)
09 工行 01 债券	2009-7-16	100 元	3.28%	2009-7-20	2019-7-20	2009-8-20	105 亿元	(ii)
09 工行 02 债券	2009-7-16	100 元	4.00%	2009-7-20	2024-7-20	2009-8-20	240 亿元	(iii)
09 工行 03 债券	2009-7-16	100 元	基准利率 加 0.58%	2009-7-20	2019-7-20	2009-8-20	55 亿元	(iv)
10 工行 01 债券	2010-9-10	100 元	3.90%	2010-9-14	2020-9-14	2010-11-03	58 亿元	(v)
10 工行 02 债券	2010-9-10	100 元	4.10%	2010-9-14	2025-9-14	2010-11-03	162 亿元	(vi)

- (i) 本行有权于2015年9月6日按面值赎回全部或部分该债券。如本行并未行使该选择权,则票面 年利率将上调3个百分点。
- (ii) 本行有权于2014年7月20日按面值赎回全部或部分该债券。如本行并未行使该选择权,则票 面年利率将上调3个百分点。
- (iii) 本行有权于2019年7月20日按面值赎回全部或部分该债券。如本行并未行使该选择权,则票面年利率将上调3个百分点。
- (iv) 基准利率为发行首日和其他各计息年度的起息日适用的中国人民银行公布的一年期整存整取 定期储蓄存款利率。债券前5个计息年度利差(即初始利差)为0.58%。本行有权于2014年7 月20日按面值赎回全部或部分该债券。如本行并未行使该选择权,则利差将提高3个百分占
- (v) 本行有权在有关监管机构批准的前提下,于2015年9月14日按面值全部赎回该债券。
- (vi) 本行有权在有关监管机构批准的前提下,于2020年9月14日按面值全部赎回该债券。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均为人民币百万元)

- 四、集团合并财务报表主要项目附注(续)
- 25. 应付债券(续)
 - (2) 于2010年11月30日,本行子公司工银亚洲发行了固定年利率为5.125%、面值5亿美元的次级债券。该次级债券发行价为票面价的99.737%,并于2020年11月30日到期。该次级债券在新加坡证券交易所有限公司上市。工银亚洲于本年度无拖欠本金、利息及其他与次级债券有关的违约情况。
 - (3) 可转换公司债券

经银监会和中国证券业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会")的核准,本行于2010年8月31日公开发行人民币250亿元的A股可转换公司债券。

名称发行日发行价格票面利率起息日到期日流通日发行金额工行转债2010-8-31人民币递增利率2010-8-312016-8-312010-9-10人民币100 元250 亿元

可转换公司债券存续期限为六年,票面利率从第一年至第六年分别为0.5%、0.7%、0.9%、1.1%、1.4%和1.8%,每年付息一次。转股起止日期为自可转换公司债券发行结束之日满六个月后的第一个交易日2011年3月1日起至可转换公司债券到期日2016年8月31日止。在可转换公司债券期满后5个交易日内,本行将按可转换公司债券票面面值的105%(含最后一期利息)赎回全部未转股的可转换公司债券。

在可转换公司债券转股期内,如果本行A股股票连续三十个交易日中至少有十五个交易日的收盘价格不低于当期转股价格的130%(含130%),本行有权按照债券面值加当期应计利息的价格赎回全部或部分未转股的可转换公司债券。当可转换公司债券未转股的票面总金额不足人民币3,000万元时,本行董事会有权决定按面值加当期应计利息的价格赎回全部未转股的可转换公司债券。

在可转换公司债券存续期间,当本行A股股票在任意连续三十个交易日中有十五个交易日的收盘价低于当期转股价格的80%时,本行董事会有权提出转股价格向下修正方案并提交本行股东大会审议表决。

可转换公司债券初始转股价格为人民币4.2元/股,当本行因派送股票股利、转增股本、增发新股或配股、派送现金股利等情况使本行股份发生变化时,将对转股价格进行调整。受本年度本行配股的影响,可转换公司债券转股价格已调整为人民币4.15元/股。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均为人民币百万元)

四、集团合并财务报表主要项目附注(续)

25. 应付债券(续)

本年度已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的负债和权益成份分拆如下:

		<u>负债成份</u>	权益成份	<u>合计</u>
	可转换公司债券发行金额 直接交易费用 于发行日余额 摊销 于 2010 年 12 月 31 日余额 (附注四、28)	21,998 (<u>113</u>) 21,885 <u>239</u> <u>22,124</u>	3,002 (<u>17</u>) 2,985 <u>-</u> 2,985	25,000 (<u>130</u>) 24,870 <u>239</u> <u>25,109</u>
26.	其他负债			
			2010-12-31	2009-12-31
	应付利息 其他应付款 (1) 其他 合计		95,103 60,901 <u>12,111</u> <u>168,115</u>	86,221 51,044 10,231 147,496
	(1) 其他应付款			
			<u>2010-12-31</u>	2009-12-31
	待划转结算汇款 代理业务 待划转清算款项 本票		26,607 11,155 10,122 3,180	22,080 10,108 6,668 4,242

27. 股本

保证金

其他

合计

	2010-12-31		2009-12-31	
	股数	金额	股数 金额	
	(百万股)		(百万股)	
股本:				
H 股 (每股人民币 1 元)	86,795	86,795	83,057 83,057	
A 股 (每股人民币 1 元)	<u>262,224</u>	262,224	<u>250,962</u> <u>250,962</u>	
合计	<u>349,019</u>	<u>349,019</u>	<u>334,019</u> <u>334,019</u>	

2,420

7,417

<u>60,901</u>

2,175

<u>5,77</u>1

51,044

除H股股利以港元支付外,所有A股和H股股东就派发股利均享有同等的权利。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均为人民币百万元)

四、集团合并财务报表主要项目附注(续)

27. 股本(续)

本行于 2010 年度发行股本的变动情况如下:

本行按每 10 股配 0.45 股的比例向 2010 年 11 月 26 日全体登记在册 H 股股东实施配售,配股价格为 3.49 港元/股,共配售 37.38 亿股,共募集资金人民币 111.74 亿元,其中,增加股本人民币 37.38 亿元,扣除配股发行费用人民币 1.31 亿元后,股票发行溢价人民币 73.05 亿元计入资本公积。

本行按每 10 股配 0.45 股的比例向 2010 年 11 月 15 日全体登记在册 A 股股东实施配售,配股价格为人民币 2.99 元/股,共配售 112.62 亿股,共募集资金人民币 336.74 亿元,其中,增加股本人民币 112.62 亿元,扣除配股发行费用人民币 0.96 亿元后,股票发行溢价人民币 223.16 亿元计入资本公积。

上述配股募集资金的实收情况已由安永华明会计师事务所验证并出具验资报告(安永华明 (2010)验字第 60438506 A04 号、安永华明(2010)验字第 60438506 A05 号)。

截至本财务报告批准日,本行已向银监会提交了变更本行注册资本及修改本行公司章程的申请并已获得银监会核准,正在履行公司章程修改的工商备案及注册资本变更工商登记相关手续。备案及登记手续完成后,本行注册资本将由人民币 334,018,850,026 元变更为人民币 349,018,545,827 元。

28. 资本公积

	<u>2010-12-31</u>	<u>2009-12-31</u>
股本溢价	131,809	107,790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储备	(6,303)	(897)
现金流量套期储备 (1)	(4,248)	(4,082)
分占联营公司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	(1,537)	(655)
可转换公司债券权益成份 (附注四、25)	2,985	-
其他资本公积	<u>114</u>	<u>-</u>
合计	<u>122,820</u>	<u>102,156</u>

(1) 现金流量套期储备主要是为海外投资交易中的现金流波动进行套期所形成的损失。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均为人民币百万元)

四、集团合并财务报表主要项目附注(续)

29. 盈余公积

	<u>2010-12-31</u>	2009-12-31
总行及境内分行	53,414	37,249
境外分行	149	149
小计	53,563	37,398
子公司	<u>219</u>	86
合计	<u>53,782</u>	<u>37,484</u>

法定盈余公积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及公司章程,本行需要按净利润的 10%提取法定盈余公积。当本行法定盈余公积累计额为本行注册资本的 50%以上时,可以不再提取法定盈余公积。

经股东大会批准,本行提取的法定盈余公积可用于弥补本行的亏损或者转增本行的资本。 在运用法定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时,所留存的法定盈余公积不得少于转增前注册资本的 25%。

根据2011年3月30日的董事会决议,本行按照2010年度企业会计准则下净利润的10%提取 法定盈余公积计人民币161.65亿元(2009年度:人民币127.75亿元)。

任意盈余公积

在提取法定盈余公积后,经股东大会批准,本行可自行决定按企业会计准则所确定的净利 润提取任意盈余公积。经股东大会批准,本行提取的任意盈余公积可用于弥补本行的亏损 或转增本行的资本。

其他盈余公积

本行境外机构根据当地法规及监管要求提取其他盈余公积或法定储备。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均为人民币百万元)

四、集团合并财务报表主要项目附注(续)

30. 一般准备

	<u>本行</u>	<u>子公司</u>	<u>合计</u>
2009年1月1日	69,175	180	69,355
本年计提 (附注四、31)	<u>14,813</u>	<u>54</u>	<u>14,867</u>
2009年12月31日及2010年1月1日	83,988	234	84,222
本年计提 (附注四、31)	8,740	<u>109</u>	8,849
2010年12月31日	<u>92,728</u>	<u>343</u>	<u>93,071</u>

根据财政部的有关规定,本行需要从净利润中提取一般准备作为利润分配处理,一般准备的余额不应低于风险资产年末余额的 1%。

一般准备还包括本行下属子公司根据其所属行业或所属地区适用法规提取的其他一般准备。

本行根据 2011 年 3 月 30 日的董事会决议,提取一般准备计人民币 87.40 亿元(2009 年度:人民币 148.13 亿元)。于 2010 年 12 月 31 日,本行的一般准备余额为人民币 927.28 亿元,已达到本行风险资产年末余额的 1%。

31. 未分配利润

	<u>2010 年度</u>	2009 年度
年初未分配利润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减:提取盈余公积 提取一般准备 (附注四、30) 分配普通股现金股利	117,931 165,156 (16,298) (8,849) (56,783)	72,146 128,599 (12,834) (14,867) (55,113)
年末未分配利润	<u>201,157</u>	<u>117,931</u>

本行可供分配利润为企业会计准则和国际财务报告准则下的未分配利润之孰低者。本行子公司的可供分配利润金额取决于按子公司所在地的法规及会计准则编制的财务报表所反映之利润。这些利润可能不同于按企业会计准则所编制的财务报表上的金额。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均为人民币百万元)

四、集团合并财务报表主要项目附注(续)

32. 利息净收入

	<u>2010 年度</u>	2009 年度
利息收入:		
客户贷款及垫款(1): 公司类贷款及垫款 个人贷款 票据贴现 债券投资(2) 存放中央银行款项 存放和拆放同业及其他金融机构款项 合计	239,304 69,364 7,458 106,611 28,718 11,307 462,762	217,954 48,551 10,634 96,230 23,361 <u>9,148</u> 405,878
利息支出: 客户存款 同业及其他金融机构存放和拆入款项 应付债券 合计	(140,518) (15,503) (2,992) (159,013)	(145,246) (13,021) (<u>1,790</u>) (<u>160,057</u>)
利息净收入	<u>303,749</u>	<u>245,821</u>

以上利息收入和支出不包括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工具的利息收入和支出。

- (1) 本年度的客户贷款及垫款利息收入中包括已减值贷款利息收入人民币7.54亿元(2009年度:人民币10.21亿元)。
- (2) 本年度的债券投资利息收入中包括已减值债券利息收入人民币3.33亿元(2009年度:人民币8.96亿元)。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均为人民币百万元)

四、集团合并财务报表主要项目附注(续)

33. 手续费及佣金净收入

	<u>2010 年度</u>	2009 年度
手续费及佣金收入: 结算、清算及现金管理 投资银行 个人理财及私人银行(1) 银行卡 对公理财(1) 资产托管(1) 担保及承诺 代理收付及委托(1) 其他 合计	19,160 15,506 14,858 13,687 6,886 3,385 3,029 979 <u>518</u> 78,008	14,587 12,539 12,059 9,408 4,442 2,212 2,396 882 517 59,042
手续费及佣金支出	(_5,168)	(3,895)
手续费及佣金净收入	<u>72,840</u>	<u>55,147</u>

(1) 本年度个人理财及私人银行、对公理财、资产托管和代理收付及委托业务中包括托管和受托业务收入人民币 80.54 亿元(2009 年度:人民币 61.84 亿元)。

34. 投资收益

	<u>2010 年度</u>	<u>2009 年度</u>
债券交易已实现损益:		
为交易而持有的债券	60	615
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 计入当期损益的债券	40	63
可供出售债券	(<u>240</u>)	488
小计	(140)	1,166
对联营及合营公司的投资收益	2,146	1,987
权益投资收益	<u>1,269</u>	<u>6,751</u>
合计	<u>3,275</u>	<u>9,904</u>

于资产负债表日,本集团的境外投资收益的汇回无重大限制。

35. 公允价值变动净收益/(损失)

	2010 年度	2009 年度
为交易而持有的金融工具 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	104	(222)
的金融工具	19	177
衍生金融工具及其他	(<u>15</u>)	(<u>56</u>)
合计	<u>108</u>	(<u>101</u>)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续)

2010年12月31日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均为人民币百万元)

四、集团合并财务报表主要项目附注(续)

36. 汇兑及汇率产品净收益/(损失)

汇兑及汇率产品净收益/(损失)包括与自营外汇业务相关的汇差收入、外汇衍生金融工具产生的已实现损益和未实现的公允价值变动损益以及外币货币性资产和负债折算产生的汇兑 损益。

37. 营业税金及附加

	<u>2010 年度</u>	<u>2009 年度</u>
营业税	19,400	16,372
城建税	1,298	1,104
教育费附加	737	602
其他	<u>49</u>	79
合计	<u>21,484</u>	<u>18,157</u>

38. 业务及管理费

	<u>2010 年度</u>	<u>2009 年度</u>
职工费用:		
工资及奖金	45,310	38,769
职工福利	17,617	15,387
定额供款计划	<u>6,712</u>	6,334
小计	69,639	60,490
折旧 (附注四、12)	10,095	9,043
资产摊销	2,063	1,957
业务费用	<u>34,781</u>	30,213
合计	<u>116,578</u>	<u>101,703</u>

39. 资产减值损失

<u>20</u>)10 年度	<u>2009 年度</u>
拆出资金减值损失/(回转) 贷款减值损失 (附注四、7.4)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减值损失/(回转) 持有至到期投资减值损失/(回转) 固定资产减值损失 (附注四、12) 抵债资产减值损失 其他资产减值损失	3 27,888 (387) (203) 61 400 226 27,988	(3) 21,682 715 136 - 421 <u>268</u> 23,219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均为人民币百万元)

四、集团合并财务报表主要项目附注(续)

40. 所得税费用

40.1 所得税费用

	<u>2010 年度</u>	<u>2009 年度</u>
当期所得税费用:		
中国大陆	48,623	37,663
中国香港及澳门	730	599
其他境外地区	<u>362</u>	<u> 143</u>
小计	49,715	38,405
以前年度所得税调整	571	3,765
递延所得税费用	(<u>885</u>)	(<u>4,272</u>)
合计	<u>49,401</u>	<u>37,898</u>

40.2 所得税费用与会计利润的关系

本集团境内机构的所得税税率为25%。境外机构按照其经营地适用的法律、解释、惯例及税率计算应缴税额。本集团根据本年税前利润及中国法定税率计算得出的所得税费用与实际所得税费用的调节如下:

	<u>2010 年度</u>	2009 年度
税前利润	<u>215,426</u>	<u>167,248</u>
按中国法定税率计算的所得税费用 其他国家和地区采用不同税率的影响 不可抵扣支出 (1) 免税收入 (2) 分占联营及合营公司损益 以前年度当期及递延所得税调整 其他	53,857 (88) 1,124 (5,572) (572) 571 <u>81</u>	41,812 (161) 3,307 (5,271) (497) (1,716) 424
本集团实际所得税费用	<u>49,401</u>	<u>37,898</u>

- (1) 不可抵扣支出主要为不可抵扣的资产减值损失和核销损失。
- (2) 免税收入主要为中国国债利息收入。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均为人民币百万元)

四、集团合并财务报表主要项目附注(续)

41. 每股收益

基本每股收益的具体计算如下:

	<u>2010 年度</u>	2009 年度
收益: 归属于母公司普通股股东的本年净利润	<u>165,156</u>	<u>128,599</u>
股份: 已发行普通股的加权平均数 (百万股)	<u>340,599</u>	<u>340,028</u>
基本每股收益 (人民币元)	0.48	0.38

基本每股收益按照归属于本行普通股股东的本年净利润,除以已发行普通股的加权平均数计算。本年度及比较期间的已发行普通股的加权平均数已经就本年度的配股影响进行调整。

稀释每股收益的具体计算如下:

	<u>2010 年度</u>	<u>2009 年度</u>
收益:		
归属于母公司普通股股东的本年净利润	165,156	128,599
加:可转换公司债券的利息支出 (税后)	<u>210</u>	
调整后归属于母公司普通股股东的本年净利润	<u>165,366</u>	<u>128,599</u>
股份:		
已发行普通股的加权平均数 (百万股)	340,599	340,028
加:可转换公司债券的稀释效应(百万股)	2,008	-
调整后已发行普通股的加权平均数 (百万股)	342,607	340,028
稀释每股收益 (人民币元)	0.48	0.38

稀释每股收益按照调整可转换公司债券的利息支出后的归属于本行普通股股东的本年净利润除以假设全部稀释性潜在普通股均已转换的已发行普通股的加权平均数计算。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均为人民币百万元)

四、集团合并财务报表主要项目附注(续)

42. 其他综合收益

	<u>2010 年度</u>	2009年度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公允价值变动净损失 减:出售/减值转入当期损益 所得税影响 小计	(6,170) (1,325) <u>1,985</u> (<u>5,510</u>)	(10,344) (1,945) <u>3,487</u> (8,802)
现金流量套期: 本年损失 减:转入当期损益净额 所得税影响 小计	(244) - <u>33</u> (211)	(2) (7)
分占联营及合营公司其他综合收益 减:转入当期损益净额 所得税影响 小计	(882) - - (882)	(1,155) - - (1,155)
外币报表折算差额 减:转入当期损益的净额 小计	2,329 <u>45</u> <u>2,374</u>	7,531
其他 减:所得税影响 小计	184 (<u>27</u>) <u>157</u>	<u>-</u>
合计	(<u>4,072</u>)	(<u>2,435</u>)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续)

2010年12月31日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均为人民币百万元)

四、集团合并财务报表主要项目附注(续)

43. 企业合并和处置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1) 泰国 ACL 银行

泰国ACL银行原为一家成立于泰国的商业银行。为拓展海外业务,于2010年4月21日,本行通过要约收购取得了泰国ACL银行97.24%的股权,收购对价为177.86亿泰铢(折合人民币37.75亿元)。2010年7月8日,泰国ACL银行正式更名为中国工商银行(泰国)股份有限公司。

本行认为,泰国ACL银行于购买日的可辨认资产及负债的公允价值与其账面价值不存在重大差异,购买日各项可辨认资产及负债列示如下:

	2010年4月21日
现金及存放中央银行款项	129
存放及拆放同业及其他金融机构款项	29
衍生金融资产	193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993
客户贷款及垫款 (1)	9,445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1,876
持有至到期投资	296
长期股权投资	56
其他资产	582
同业及其他金融机构存放款项	(477)
衍生金融负债	(197)
客户存款	(9,859)
其他负债	(223)
少数股东权益	(78)
净资产	2,765
购买产生的商誉	1,010
合并成本 (1) 于2010年4月21日 寿国ACI 银行客户贷款及热款总额会计从民币97.7647号	<u>3,775</u>

(1) 于2010年4月21日,泰国ACL银行客户贷款及垫款总额合计人民币97.76亿元,已计提的贷款减值准备为人民币3.31亿元。

泰国ACL银行自购买日起至本年年末的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列示如下:

2010年4月21日 至2010年12月31日期间

营业收入	383
净利润	92
现金流量净额	(<u>82</u>)

为收购泰国ACL银行所支付的现金净额分析如下:

2010年4月21日

泰国 ACL 银行持有的现金及现金等价物	1,091
收购泰国 ACL 银行时支付的现金	(3,775)
收购泰国 ACL 银行所支付的现金净额	(2,684)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续)

2010年12月31日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均为人民币百万元)

四、集团合并财务报表主要项目附注(续)

43. 企业合并和处置(续)

(2) 加拿大东亚银行

加拿大东亚银行是一家位于加拿大的商业银行。为拓展海外业务,于2010年1月28日,本行取得了加拿大东亚银行70%的股权,本交易最终完成时,收购对价为0.83亿加元(折合人民币5.32亿元)。2010年7月2日,加拿大东亚银行正式更名为中国工商银行(加拿大)有限公司。

本行认为,加拿大东亚银行于购买日的可辨认资产及负债的公允价值与其账面价值不存在 重大差异,购买日各项可辨认资产及负债列示如下:

2010年1月28日

现金	9
存放同业及其他金融机构款项	445
持有至到期投资	299
客户贷款及垫款 (1)	2,986
其他资产	30
客户存款	(1,149)
同业及其他金融机构存放款项	(2,149)
其他负债	(41)
少数股东权益	(<u>129</u>)
净资产	301
购买产生的商誉	231
合并成本	532

(1) 于2010年1月28日,加拿大东亚银行客户贷款及垫款总额合计人民币30.18亿元,已计提的贷款减值准备 为人民币0.32亿元。

加拿大东亚银行自购买日起至本年年末的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列示如下:

2010年1月28日

至 2010 年 12 月 31 日期间

营业收入	101
净利润	25
现金流量净额	93

为收购加拿大东亚银行所支付的现金净额分析如下:

2010年1月28日

加拿大东亚银行持有的现金及现金等价物	287
收购加拿大东亚银行时支付的现金	(<u>532</u>)
收购加拿大东亚银行所支付的现金净额	(245)

如果上述两项收购于本年年初进行,则本集团2010年度营业收入及净利润分别为人民币3,809.74亿元及人民币1,660.58亿元。

上述收购所支付的中介费用合计人民币0.09亿元。产生的商誉主要是基于泰国ACL银行和加拿大东亚银行在当地市场的经营渠道及其未来的经营收益等因素综合确定的,各项因素均无法单独确认为一项无形资产。确认的商誉不能作为所得税的可抵扣项目。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均为人民币百万元)

四、集团合并财务报表主要项目附注(续)

43. 企业合并和处置(续)

(3) 工商东亚金融控股有限公司("工商东亚")

于2010年1月28日,本行将持有的工商东亚75%的股权进行处置,处置对价为3.72亿港元(折合人民币3.27亿元)。

工商东亚于处置日的净资产为人民币4.04亿元,自本年年初起至处置日的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列示如下:

2010年1月1日 至2010年1月28日期间

营业收入	17
净利润	4
现金流量净额	(<u>777</u>)

处置工商东亚的现金净额分析如下:

2010年1月28日

工商东亚持有的现金及现金等价物	(855)
处置工商东亚时收到的现金	327
处置工商东亚所支付的现金净额	(528)

44.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

	<u>2010-12-31</u>	2009-12-31
现金等价物:	48,924	38,842
存放中央银行非限制性款项 原到期日不超过三个月的存放同业及其他金融	76,045	90,887
机构款项	122,651	89,878
原到期日不超过三个月的拆出资金	36,957	56,985
原到期日不超过三个月的买入返售款项	244,394	<u>132,802</u>
小计	<u>480,047</u>	<u>370,552</u>
合计	<u>528,971</u>	<u>409,394</u>

45. 股票增值权计划

根据 2006 年已批准的股票增值权计划,本行拟向符合资格的董事、监事、高管人员和其他由董事会确定的核心业务骨干授予股票增值权。股票增值权依据本行 H 股的价格进行授予和行使,且自授予之日起 10 年内有效。截至本财务报告批准日,本行还未授予任何股票增值权。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均为人民币百万元)

四、集团合并财务报表主要项目附注(续)

46. 质押资产

本集团作为负债或者或有负债的担保物的金融资产,包括证券、票据及贷款,主要为卖出回购款项及衍生金融工具的担保物。于 2010 年 12 月 31 日,上述作为担保物的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合计约为人民币 542.40 亿元(2009 年 12 月 31 日:约为人民币 361.11 亿元)。

47. 担保物

本集团根据部分买入返售协议的条款,持有在担保物所有人无任何违约的情况下可以出售或再次用于担保的担保物。截至 2010 年 12 月 31 日,本集团持有的上述作为担保物的证券公允价值约为人民币 820.76 亿元(2009 年 12 月 31 日:无),并将上述证券中公允价值约为人民币 812.04 亿元的证券在卖出回购协议下再次作为担保物(2009 年 12 月 31日:无)。本集团负有将证券返还至交易对手的义务。如果持有的担保物价值下跌,本集团在特定情况下可以要求增加担保物。

48. 受托业务

本集团向第三方提供托管、信托及资产管理服务。来自于受托业务的收入已包括在财务报表附注四、33 所述的"手续费及佣金净收入"中。这些受托资产并没有包括在本集团的合并资产负债表内。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均为人民币百万元)

五、银行财务报表主要项目附注

1. 现金及存放中央银行款项

١.	北 五 久 行 从 中 大		
		<u>2010-12-31</u>	2009-12-31
	现金及非限制性存放中央银行款项 现金	47,748	37,993
	存放中央银行超额存款准备金	68,315	85,162
	存放境外中央银行非限制性款项	<u>851</u>	1,085
	小计	<u>116,914</u>	124,240
	限制性存放中央银行款项		
	缴存中央银行法定存款准备金	1,980,686	1,441,449
	缴存中国人民银行财政性存款	173,843	119,753
	缴存境外中央银行存款准备金	730	549
	其他存放中国人民银行限制性款项	92	83
	小计	<u>2,155,351</u>	<u>1,561,834</u>
	合计	<u>2,272,265</u>	<u>1,686,074</u>
2.	存放同业及其他金融机构款项		
		2010-12-31	2009-12-31
	境内银行同业	139,113	134,073
	境内其他金融机构	2,036	858
	境外银行同业	<u>38,667</u>	<u> 18,764</u>
	小计	179,816	153,695
	减:减值准备	(<u>33</u>)	(33)
	合计	<u>179,783</u>	<u>153,662</u>
3.	拆出资金		
		<u>2010-12-31</u>	2009-12-31
	境内银行同业	12,005	19,254
	境内其他金融机构	23,165	10,174
	境外银行同业及其他金融机构	<u>44,712</u>	<u>55,500</u>
	小计	79,882	84,928
	减:减值准备	(<u>27</u>)	(<u>28</u>)
	合计	<u>79,855</u>	<u>84,900</u>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均为人民币百万元)

五、银行财务报表主要项目附注(续)

4.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2010-12-31	2009-12-31
为交易而持有的债券投资(按发行人分类): 政府及中央银行 政策性银行 公共实体 银行同业及其他金融机构 企业 小计	223 1,233 45 453 <u>5,005</u> 6,959	2,109 3,273 505 580 <u>7,774</u> 14,241
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 债券投资 (按发行人分类): 银行同业及其他金融机构	138	148
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 信托资产及其他:	<u>1,850</u>	-
合计	<u>8,947</u>	<u>14,389</u>

5. 衍生金融工具

本行于各资产负债表日所持有的衍生金融工具如下:

	2010-12-31					
	按剩余到期日分析的名义金额			公允价值		
	3个	3 个月	1至	5年		
	<u>月内</u>	<u>至1年</u>	<u>5年</u>	<u>以上</u>	<u>合计</u>	<u>资产</u> <u>负债</u>
<u>外汇合约:</u> 远期合约及掉期合约 买入期权合约 小计	350,389 <u>-</u> 350,389	328,562 	27,395 	6,105 	712,451 7,947 720,398	8,162 (4,922) 92 - 8,254 (4,922)
<u>利率合约:</u> 掉期合约 远期合约 小计	15,698 3,470 19,168	76,482 1,470 77,952	165,954 5,364 171,318	25,580 25,580	283,714 10,304 294,018	2,445 (3,187) 178 (178) 2,623 (3,365)
其他衍生工具	51	<u>467</u>			<u>518</u>	2
合计	<u>369,608</u>	<u>414,928</u>	<u>198,713</u>	<u>31,685</u>	<u>1,014,934</u>	<u>10,879</u> (<u>8,287</u>)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均为人民币百万元)

五、银行财务报表主要项目附注(续)

5. 衍生金融工具(续)

	2009-12-31						
_	按剩余到期日分析的名义金额					公允	价值
- -	3个	3 个月	1至	5年			
	<u>月内</u>	<u>至 1 年</u>	<u>5年</u>	<u>以上</u>	<u>合计</u>	<u>资产</u>	<u>负债</u>
<u>外汇合约:</u> 远期合约及掉期合约 卖出期权合约 小计	202,247 	210,523 341 210,864	16,985 	8,070 	437,825 341 438,166	2,280 - 2,280	(3,507) (<u>6</u>) (<u>3,513</u>)
<u>利率合约:</u> 掉期合约 远期合约 小计	34,813 3,619 38,432	34,122 3,414 37,536	97,423 16,273 113,696	36,879 - 36,879	203,237 23,306 226,543	2,280 221 2,501	(2,955) (<u>221</u>) (<u>3,176</u>)
合计	<u>240,679</u>	<u>248,400</u>	<u>130,681</u>	<u>44,949</u>	<u>664,709</u>	<u>4,781</u>	(<u>6,689</u>)

上述衍生金融工具中,本行认定为现金流量套期的套期工具如下(2009年12月31日:无):

			20)10-12-31			
		按剩余到期日分析的名义金额				公允的	个值
	3 个	3 个月	1至	5年		,	
	<u>月内</u>	<u>至1年</u>	<u>5年</u>	<u>以上</u>	<u>合计</u>	<u>资产</u>	<u>负债</u>
利率掉期合约	-	<u>661</u>	<u> </u>		<u>661</u>		(<u>1</u>)

本年度并未发生因无效的现金流量套期导致的当期损益影响(2009年度:无)。

上述衍生金融工具中,本行认定为公允价值套期的套期工具如下:

			20	10-12-31				
		按剩余到期日分析的名义金额				公允价值		
	3个	3 个月	1至	5年				
	<u>月内</u>	<u>至1年</u>	<u>5年</u>	<u>以上</u>	<u>合计</u>	<u>资产</u>	<u>负债</u>	
外汇掉期合约	_	53	_	_	53	_	(11)	
利率掉期合约 合计	377 377	2,588 2,641	<u>5,688</u> <u>5,688</u>	<u>249</u> <u>249</u>	8,902 8,955	<u>8</u> <u>8</u>	(<u>420</u>) (<u>431</u>)	
			20	09-12-31				
		按剩余到	期日分析的名	3义金额		公允化	<u></u> ì值	
	3个	3 个月	1至	5年				
	<u>月内</u>	<u>至1年</u>	<u>5年</u>	<u>以上</u>	<u>合计</u>	<u>资产</u>	<u>负债</u>	
外汇掉期合约	_	_	54	_	54	_	(20)	
利率掉期合约	<u>635</u>	<u>1,942</u>	<u>7,514</u>	<u>446</u>	10,537	12	(<u>511</u>)	
合计	<u>635</u>	<u>1,942</u>	<u>7,568</u>	<u>446</u>	<u>10,591</u>	<u>12</u>	(<u>531</u>)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均为人民币百万元)

五、银行财务报表主要项目附注(续)

6. 买入返售款项

		<u>2010-12-31</u>	2009-12-31
	按交易方分类: 银行同业 其他金融机构 合计	116,562 <u>111,939</u> <u>228,501</u>	356,172 52,429 408,601
7.	按抵押品分类: 证券 票据 贷款 合计 客户贷款及垫款	167,632 54,346 <u>6,523</u> <u>228,501</u>	348,325 53,266 <u>7,010</u> 408,601
7.1	客户贷款及垫款按公司和个人分布情况分析如下:		
7.1	各户员从及至从按公司和一人力和目机力例知下:	2010-12-31	2009-12-31
	公司类贷款及垫款: 贷款 票据贴现 小计 个人贷款: 信用卡 个人住房贷款 其他 小计 客户贷款及垫款总额 减:减值准备(附注五、7.4) 单项评估 组合评估 小计	4,770,696 117,135 4,887,831 91,561 1,090,095 451,536 1,633,192 6,521,023 (40,716) (124,467) (165,183)	4,000,066 329,792 4,329,858 36,876 874,244 295,730 1,206,850 5,536,708 (44,945) (99,238) (144,183)
	客户贷款及垫款净额	6,355,840	5,392,525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均为人民币百万元)

- 五、银行财务报表主要项目附注(续)
- 7. 客户贷款及垫款(续)
- 7.2 客户贷款及垫款按担保方式分析如下:

	<u>2010-12-31</u>	<u>2009-12-31</u>
信用贷款	2,198,743	1,758,605
保证贷款	1,015,963	901,653
抵押贷款	2,649,894	2,097,273
质押贷款	<u>656,423</u>	779,177
合计	<u>6,521,023</u>	<u>5,536,708</u>

7.3 逾期贷款按担保方式分析如下:

_			2010-12-31		
	逾期1天	逾期 90 天	逾期1年	逾期3年	合计
_	至 90 天	至 1 年	至3年	以上	
信用贷款	3,356	1,399	1,434	1,125	7,314
保证贷款	2,145	2,053	6,122	12,863	23,183
抵押贷款	29,368	4,113	12,000	16,927	62,408
质押贷款	1,189	412	2,407	2,300	6,308
合计	<u>36,058</u>	<u>7,977</u>	<u>21,963</u>	<u>33,215</u>	<u>99,213</u>
			2009-12-31		
<u>-</u>	逾 期 1 天		2009-12-31 逾期1年	逾期3年	
-	逾期1天 至90天	逾期 90 天 至 1 年	2009-12-31 逾期1年 至3年	逾期3年 以上	合计
		逾期 90 天	逾期1年	. —	合计
信用贷款		逾期 90 天 至 1 年	逾期1年	. —	合计
信用贷款 保证贷款	至 90 天	逾期 90 天 至 1 年 1,219	逾期1年 至3年	以上	
	至 90 天 2,563	逾期 90 天 至 1 年 1,219 4,225	逾期 1 年 至 3 年 1,075	以上 1,238	6,095
保证贷款	至 90 天 2,563 2,624	逾期 90 天 至 1 年 1,219 4,225 7,882	逾期1年 至3年 1,075 6,287	以上 1,238 14,893	6,095 28,029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均为人民币百万元)

- 五、银行财务报表主要项目附注(续)
- 7. 客户贷款及垫款(续)
- 7.4 贷款减值准备

	单项评估	组合评估	合计
2009年1月1日	53,758	81,567	135,325
减值损失 (附注五、22)	2,803	18,148	20,951
其中: 本年新增	19,614	61,029	80,643
本年划转	241	(241)	-
本年回拨	(17,052)	(42,640)	(59,692)
已减值贷款利息收入 (附注五、17)	(1,002)	-	(1,002)
本年核销	(11,102)	(605)	(11,707)
收回以前年度核销	718	138	856
本年转出	(230)	(10)	(240)
2009年12月31日及2010年1月1日	44,945	99,238	144,183
减值损失 (附注五、22)	1,582	25,556	27,138
其中:本年新增	13,199	69,024	82,223
本年划转	11	(11)	-
本年回拨	(11,628)	(43,457)	(55,085)
已减值贷款利息收入 (附注五、17)	(736)	-	(736)
本年核销	(5,981)	(502)	(6,483)
收回以前年度核销	906	<u> 175</u>	1,081
2010年 12月 31日	<u>40,716</u>	<u>124,467</u>	<u>165,183</u>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均为人民币百万元)

五、银行财务报表主要项目附注(续)

8.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2010-12-31	2009-12-31
	债券投资,以公允价值计量 (按发行人分类): 政府及中央银行 政策性银行 公共实体 银行同业及其他金融机构 企业 小计	361,313 186,373 66,732 47,041 200,154 861,613	501,891 139,054 50,479 53,221 170,996 915,641
	权益投资: 以成本计量 减:减值准备 以公允价值计量 小计	2,775 (<u>813</u>) 1,962 <u>818</u> <u>2,780</u>	2,330 (<u>813</u>) 1,517 <u>954</u> <u>2,471</u>
	合计	<u>864,393</u>	<u>918,112</u>
9.	持有至到期投资		
		<u>2010-12-31</u>	2009-12-31
	债券投资 (按发行人分类): 政府及中央银行 政策性银行 公共实体 银行同业及其他金融机构 企业 小计 减:减值准备 合计	1,499,122 742,421 23,136 38,030 <u>14,763</u> 2,317,472 (<u>1,313</u>) <u>2,316,159</u>	842,228 569,102 24,883 51,813 14,771 1,502,797 (
10.	长期股权投资		
	投资子公司 投资联营公司 合计	2010-12-31 45,057 39,545 84,602	2009-12-31 26,110 36,149 62,259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均为人民币百万元)

五、银行财务报表主要项目附注(续)

10. 长期股权投资(续)

已合并在本集团合并财务报表内的主要控股子公司的详细情况如下:

				已发行股本		注册地及	
	股权	比例	表决权比例	/实收资本面值	本行投资额	成立日期	业务性质
公司名称		2009-12-31	2010-12-31	2010-12-31		<u></u>	
	%	%	%				
通过设立或投资等方	式取得的:	主要子公司:	:				
中国工商银行(阿拉木 图)股份公司	100	100	100	2,668万美元	2,668万美元	哈萨克斯坦 阿拉木图	商业银行
						1993年3月3日	
中国工商银行(伦敦)有 限公司	100	100	100	2亿美元	2亿美元	英国伦敦 2002年10月3日	商业银行
工银瑞信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55	55	55	人民币2亿元	人民币1.1亿元	中国北京 2005年6月21日	基金管理
中国工商银行卢森堡	100	100	100	1.15亿欧元	1.15亿欧元	卢森堡 2006年9月22日	商业银行
有限公司(1) 中国工商银行(中东)	100	100	100	5,000万美元	5,000万美元	阿联酋迪拜	商业银行
有限公司	100	100	100	5,000/1美儿	5,000/1天儿	2008年4月28日	
中国工商银行(莫斯科)	100	100	100	10亿卢布	10亿卢布	俄罗斯莫斯科	商业银行
股份公司				1.2.		2007年10月12日	. ,,
中国工商银行马来西 亚有限公司(2)	100	-	100	3.31亿林吉特	3.31亿林吉特	马来西亚吉隆坡 2010年1月28日	商业银行
工银金融租赁有限公	100	100	100	人民币50亿元	人民币50亿元	中国天津	租赁
司 浙江平湖工银村镇	60	60	60	人民币2亿元	人民币1.2亿元	2007年11月26日 中国浙江	商业银行
银行	•	00	•	7(10/10/10/10/10/10/10/10/10/10/10/10/10/1	7(10)1.210)0	2009年12月23日	ן ואידרניו
重庆璧山工银村镇 银行	100	100	100	人民币1亿元	人民币1亿元	中国重庆 2009年12月10日	商业银行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	并取得的:	主要子公司:	:				
工银国际(3)	100	100	100	9.39亿港元	9.82亿港元	中国香港 1973年3月30日	投资银行
工银亚洲(4)	100	72.40	100	27.04亿港元	224.42亿港元	中国香港	商业银行
中国工商银行(印度尼西亚)有限公司(5)	97.50	97.83	97.50	15,000亿印尼盾		1964年11月12日 印度尼西亚雅加达 2007年9月28日	商业银行
中国工商银行(澳门) 股份有限公司(6)	89.33	89.33	89.33	4.61亿澳门元	91.88亿澳门元	中国澳门 1972年9月20日	商业银行
中国工商银行(加拿大)有限公司(7)	70	-	70	5,800万加元	8,295万加元	加拿大多伦多 1991年5月16日	商业银行
工商东亚(7)	-	75	-	-	-	英属维尔京群岛	投资银行
工银泰国(8)	97.24	-	97.24	159.05亿泰铢	177.86亿泰铢	1998年1月22日 泰国曼谷	商业银行
工银金融服务有限责 任公司 (9)	100	-	100	5,000万美元	5,025万美元	1969年8月26日 美国特拉华州 2004年2月11日	证券清算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均为人民币百万元)

五、银行财务报表主要项目附注(续)

10. 长期股权投资(续)

- (1) 本行于 2010 年 6 月 28 日对中国工商银行卢森堡有限公司增资 1 亿欧元,增资后该公司注册资本为 1.15 亿欧元。中国工商银行卢森堡有限公司已于 2011 年 1 月 1 日更名为中国工商银行(欧洲)有限公司。
- (2) 中国工商银行马来西亚有限公司于 2010 年 1 月 28 日成立, 注册资本为 3.31 亿林吉特, 本行持股比例为 100%。
- (3) 本行于 2010 年 3 月 19 日对工银国际增资 8,500 万美元,增资后该公司注册资本为 9.39 亿港元。
- (4) 工银亚洲于 2010 年 12 月 21 日正式撤销其在港交所的上市地位。本行于 2010 年 12 月 22 日向工银亚洲私有化交割账户拨付对价款 108.29 亿港元。截至 2010 年 12 月 31 日,工银亚洲已成为本行的全资子公司。
- (5) 本行分别于 2010 年 8 月 20 日及 2010 年 12 月 30 日对中国工商银行(印度尼西亚)有限公司增资 11,127 万美元及 147 万美元,增资后该公司注册资本为 15,000 亿印尼盾。
- (6) 本行于 2010 年 8 月 23 日对中国工商银行(澳门)股份有限公司增资 20 亿港元,增资后该公司注册资本为 4.61 亿澳门元。
- (7) 2010 年 1 月 28 日本行以 3.72 亿港元(折合人民币 3.27 亿元)的交易对价向东亚银行出售 1,500 万股工商东亚普通股,占工商东亚已发行股本的 75%。本行以 8,295 万加拿大元(折合人民币 5.32 亿元)的实际交易对价向东亚银行购买加拿大东亚银行已发行普通股的 70%。加拿大东亚银行于 2010 年 7 月 2 日更名为中国工商银行(加拿大)有限公司。
- (8) 本行于 2010 年 4 月 21 日完成对原泰国 ACL 银行所有已发行普通股股份以及优先股股份的自愿要约收购,本行实际购得泰国 ACL 银行 1,546,286,553 股普通股及 282,048 股优先股,约占全部已发行股份的 97.24%。泰国 ACL 银行于 2010 年 7 月 8 日更名为中国工商银行(泰国)股份有限公司。本行于 2010 年 12 月 27 日发出关于退市的自愿要约收购,退市要约收购已于 2011 年 3 月 8 日完成。退市要约收购完成后,本行持有工银泰国 1,553,563,401 股普通股及 355,581 股优先股,合计相当于约 97.70%的工银泰国全部已发行股份(详见附注十一、3)。
- (9) 根据收购协议约定,本行以 25 万美元对价收购 Strong City Securities LLC 的全部股份。收购完成后,本行对其增资至 5,000 万美元,并将其更名为工银金融服务有限责任公司。

除上述子公司外,对于本行具有控制力的特殊目的主体,本行亦将其纳入合并范围。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均为人民币百万元)

五、	银行财务报表主要项目附注(续)		
11.	同业及其他金融机构存放款项		
		<u>2010-12-31</u>	<u>2009-12-31</u>
12.	按交易方分类: 境内同业及其他金融机构 境外同业及其他金融机构 合计 拆入资金	909,619 14,471 924,090	920,911 <u>10,254</u> <u>931,165</u>
12.	ルトン・ヘング・近	<u>2010-12-31</u>	2009-12-31
13.	按交易方分类: 境内同业及其他金融机构 境外同业及其他金融机构 合计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11,174 <u>75,015</u> <u>86,189</u>	14,488 <u>36,109</u> <u>50,597</u>
		<u>2010-12-31</u>	2009-12-31
	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结构性存款 已发行理财产品 合计	3,961 <u>1,862</u> <u>5,823</u>	14,581
14.	卖出回购款项		
		<u>2010-12-31</u>	2009-12-31
	按交易方分类: 银行同业 其他金融机构 合计	50,770 _1,341 	34,280
	按抵押品分类: 证券	<u>52,111</u>	<u>34,280</u>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均为人民币百万元)

五、银行财务报表主要项目附注(续)

15. 客户存款

10.			
		2010-12-31	2009-12-31
	活期存款: 公司客户 个人客户	3,547,282 2,252,794	3,164,652 1,808,352
	定期存款: 公司客户	1,929,355	1,628,355
	个人客户	2,991,317	2,852,632
	其他	192,948	<u>136,778</u>
	合计	<u>10,913,696</u>	<u>9,590,769</u>
16.	应交税费		
		<u>2010-12-31</u>	2009-12-31
	所得税	33,138	20,686
	营业税	5,602	4,996
	城建税	358	324
	教育费附加 其他	214	188
	合计	<u>914</u> <u>40,226</u>	<u>836</u> 27,030
17.	利息净收入	<u>,</u>	=
		<u>2010 年度</u>	<u>2009 年度</u>
	利息收入: 客户贷款及垫款 (1):		
	公司类贷款及垫款	231,487	213,153
	个人贷款	69,229	48,445
	票据贴现	7,451	10,625
	债券投资 (2)	105,498	95,559
	存放中央银行款项	28,667	23,322
	存放和拆放同业及其他金融机构款项 合计	<u>11,318</u>	<u>9,130</u>
	ΠИ	<u>453,650</u>	<u>400,234</u>
	利息支出:	(400.000)	<i>(1111</i> 2 11)
	客户存款 同业及其他金融机构存放和拆入款项	(138,603)	(144,044)
	向业及其他金融机构存放和挤入款项 应付债券	(14,189) (<u>2,950</u>)	(12,496) (1,790)
	合计	(<u>2,950</u>) (<u>155,742</u>)	(<u>158,330</u>)
	利息净收入	<u>297,908</u>	<u>241,904</u>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均为人民币百万元)

五、银行财务报表主要项目附注(续)

17. 利息净收入(续)

以上利息收入和支出不包括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工具的利息收入和支出。

- (1) 本年度的客户贷款及垫款利息收入中包括已减值贷款利息收入人民币7.36亿元(2009年度:人民币10.02亿元)。
- (2) 本年度的债券投资利息收入中包括已减值债券利息收入人民币3.26亿元(2009年度: 人民币8.90亿元)。

2010 年度

2009 年度

18. 手续费及佣金净收入

<u>2010 年度</u>	2009年度
18,906 14,100 14,768 13,504 5,998 3,385 2,987 917 475 75,040	14,352 11,830 12,012 9,281 3,566 2,212 2,321 789 496 56,859
(4,921)	(<u>3,619</u>)
<u>70,119</u>	<u>53,240</u>
<u>2010 年度</u>	2009 年度
21 10 (<u>262</u>) (231) 2,124 1,041 2,934	566 11 542 1,119 1,968 7,457 10,544
	18,906 14,100 14,768 13,504 5,998 3,385 2,987 917 <u>475</u> 75,040 (<u>4,921</u>) 70,119 2010 年度 21 10 (<u>262</u>) (<u>231</u>) 2,124 1,041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均为人民币百万元)

五、银行财务报表主要项目附注(续)

20.	公允价值变动净损失		
		<u>2010 年度</u>	<u>2009年度</u>
	为交易而持有的金融工具 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	71	(342)
	损益的金融工具 衍生金融工具及其他 合计	(14) (<u>126</u>) (<u>69</u>)	(<u>135</u>) (<u>477</u>)
21.	业务及管理费		
		<u>2010 年度</u>	2009年度
	职工费用: 工资及奖金 职工福利 定额供款计划 小计 折旧 资产摊销 业务费用	43,912 17,302 <u>6,689</u> 67,903 9,896 2,006 <u>33,748</u> <u>113,553</u>	37,771 15,233 <u>6,334</u> 59,338 8,972 1,908 <u>29,257</u> <u>99,475</u>
22.	资产减值损失	2012 5	
	也以次人讨厌同社	<u>2010 年度</u>	2009年度
	拆出资金减值回转 贷款减值损失 (附注五、7.4)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减值损失/(回转) 持有至到期投资减值损失/(回转) 抵债资产减值损失 其他资产减值损失 合计	(1) 27,138 (376) (203) 405 <u>194</u> 27,157	(3) 20,951 531 137 421 <u>210</u> 22,247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均为人民币百万元)

六、分部信息

本集团以内部组织结构、管理要求、内部报告制度为依据,确定的经营分部主要包括公司金融业务、个人金融业务和资金业务。

公司金融业务

公司金融业务分部涵盖向公司类客户、政府机构和金融机构提供的金融产品和服务。这些产品和服务包括公司类贷款、贸易融资、存款、对公理财、托管及各类对公中间业务。

个人金融业务

个人金融业务分部涵盖向个人客户提供的金融产品和服务。这些产品和服务包括个人贷款、存款、银行卡业务、个人理财业务及各类个人中间业务。

资金业务

资金业务分部涵盖本集团的货币市场业务、证券投资业务、自营及代客外汇买卖和衍生金融工具等。

其他

此部分包括不能直接归属于或未能合理分配至某个分部的资产、负债、收入及支出。

本集团管理层监控各经营分部的经营成果,以决定向其分配资源和评价其业绩。分部信息的编制与本集团在编制财务报表时所采用的会计政策一致。

分部间交易主要为分部间的融资。这些交易的条款是参照资金平均成本确定的,并且已于每个分部的业绩中反映。分部间资金转移所产生的利息收入和支出净额为内部利息净收入/支出。 支出,从第三方取得的利息收入和支出净额为外部利息净收入/支出。

分部收入、费用、利润、资产及负债包括直接归属某一分部的项目以及可按合理的基准分配至该分部的项目。本集团在确定分配基准时,主要基于各分部的资源占用或贡献。所得税由本集团统一管理,不在分部间分配。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均为人民币百万元)

六、分部信息(续)					
<u>2010 年度</u>	公司 <u>金融业务</u>	个人 <u>金融业务</u>	资金 <u>业务</u>	<u>其他</u>	<u>合计</u>
利息净收入 其中:外部利息净收入/(内部利息净收入/(, ,	81,974 (8,376) 90,350	60,850 129,037 (68,187)	<u> </u>	303,749 303,749 -
手续费及佣金收入 手续费及佣金支出 手续费及佣金净收入	44,417 (<u>1,536)</u> 42,881	33,218 (<u>3,589</u>) 29,629	373 (<u>43</u>) 330	- 	78,008 (<u>5,168</u>) 72,840
其他营业净收入/(支出)(1) <u>955</u>	17	(77)	<u>5,410</u>	6,305
业务及管理费和营业外或 其中:折旧及摊销	支出 (<u>51,051)</u> (<u>5,477</u>)	(<u>50,458</u>) (4,529)	(<u>12,846</u>) (2,030)	(<u>3,641</u>) (122)	(<u>117,996</u>) (12,158)
营业税金及附加 分部利润 资产减值损失 计提资产减值准备后利润 所得税费用 净利润	(<u>15,472</u>) 138,238 (<u>18,082</u>) 120,156	(<u>5,489</u>) 55,673 (<u>10,257</u>) 45,416	(<u>469</u>) 47,788 <u>577</u> 48,365	(<u>54</u>) 1,715 (<u>226</u>) 1,489	(<u>21,484</u>) 243,414 (<u>27,988</u>) 215,426 (<u>49,401</u>) <u>166,025</u>
资本性支出	9,080	<u>7,577</u>	<u>3,335</u>	<u>193</u>	20,185
2010-12-31					
分部资产 其中:对联营及合营公司 固定资产及在建〕 其他非流动资产(C程 40,541	1,690,881 - 34,247 8,576	6,567,786 - 15,010 5,528	96,897 40,325 11,041 7,175	13,458,622 40,325 100,839 35,686
分部负债	<u>5,970,540</u>	<u>5,393,918</u>	<u>1,262,381</u>	<u>10,126</u>	12,636,965
信贷承诺	<u>1,405,128</u>	244,029			<u>1,649,157</u>

⁽¹⁾ 包括投资收益、公允价值变动净损益、汇兑及汇率产品净损益、其他业务收支、其他业务成本和营业外收入。

⁽²⁾ 包括长期应收款、无形资产、商誉、长期待摊费用及其他非流动资产。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均为人民币百万元)

<u>2009 年度</u>	公司 <u>金融业务</u>	个人 <u>金融业务</u>	资金 <u>业务</u>	<u>其他</u>	<u>合计</u>
利息净收入 其中:外部利息净收入/(支出) 内部利息净收入/(支出)	132,807 168,772 (35,965)	70,598 (37,973) 108,571	42,416 115,022 (72,606)	<u> </u>	245,821 245,821
手续费及佣金收入 手续费及佣金支出 手续费及佣金净收入	33,867 (<u>1,381</u>) 32,486	24,955 (<u>2,456</u>) 22,499	220 (<u>58</u>) 162	- 	59,042 (<u>3,895</u>) 55,147
其他营业净收入 (1)	864	17	6,037	3,400	10,318
业务及管理费和营业外支出 其中:折旧及摊销	(<u>46,233</u>) (4,823)	(<u>41,551</u>) (3,851)	(<u>12,123</u>) (2,141)	(<u>2,755</u>) (<u>185</u>)	(<u>102,662</u>) (11,000)
营业税金及附加 分部利润 资产减值损失 计提资产减值准备后利润 所得税费用 净利润	(<u>12,474</u>) 107,450 (<u>15,419</u>) 92,031	(<u>3,529</u>) 48,034 (<u>6,684</u>) 41,350	(<u>2,106</u>) 34,386 (<u>848</u>) 33,538	(<u>48</u>) 597 (<u>268</u>) 329	(18,157) 190,467 (23,219) 167,248 (37,898) 129,350
资本性支出	<u>8,867</u>	<u>7,172</u>	4,018	<u>373</u>	20,430
2009-12-31					
分部资产 其中:对联营及合营公司的投资 固定资产及在建工程 其他非流动资产 (2)	4,472,851 - 36,484 14,955	1,262,155 - 29,839 8,565	5,966,772 - 16,690 5,150	83,275 36,278 10,306 5,811	11,785,053 36,278 93,319 34,481
分部负债	<u>5,165,238</u>	<u>4,787,973</u>	<u>1,143,877</u>	<u>9,031</u>	<u>11,106,119</u>
信贷承诺	<u>1,041,601</u>	<u>198,086</u>			1,239,687

⁽¹⁾ 包括投资收益、公允价值变动净损益、汇兑及汇率产品净损益、其他业务收支、其他业务成本和营业外收入。

⁽²⁾ 包括长期应收款、无形资产、商誉、长期待摊费用及其他非流动资产。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均为人民币百万元)

六、分部信息(续)

地理区域信息

本集团主要在中国大陆境内经营,并在中国大陆境外设有分行或子公司(例如:中国香港、中国澳门、新加坡、法兰克福、卢森堡、首尔、釜山、东京、伦敦、阿拉木图、雅加达、莫斯科、多哈、迪拜、阿布扎比、悉尼、多伦多、吉隆坡、河内、曼谷、英属维尔京群岛和纽约)。

地理区域信息分类列示如下:

中国大陆境内(总行和境内分行):

总行: 总行本部(包括总行直属机构及其分支机构);

长江三角洲: 上海,江苏,浙江,宁波,苏州;

珠江三角洲: 广东,深圳,福建,厦门;

环渤海地区: 北京,天津,河北,山东,青岛;

中部地区: 山西,河南,湖北,湖南,安徽,江西,海南;

西部地区: 重庆,四川,贵州,云南,广西,陕西,甘肃,青海,宁夏,新疆,

内蒙古,西藏;及

东北地区: 辽宁,黑龙江,吉林,大连。

境外及其他: 境外分行及境内外子公司和对联营及合营公司的投资。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续) 2010年12月31日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均为人民币百万元)

<u>2010 年度</u>	中国大陆境内(总行和境内分行)						境外及其他 抵销			<u>合计</u>
	<u>总行</u>	长江三角洲	<u>珠江三角洲</u>	<u>环渤海地区</u>	中部地区	西部地区	东北地区			
利息净收入	12,308	<u>66,147</u>	<u>42,180</u>	<u>66,808</u>	<u>41,623</u>	<u>48,844</u>	<u>18,741</u>	<u>7,098</u>		303,749
其中:外部收入	126,065	48,154	27,283	23,656	25,354	36,031	9,946	7,260	-	303,749
内部收入/(支出)	(113,757)	17,993	14,897	43,152	16,269	12,813	8,795	(162)	-	-
手续费及佣金收入	2,969	20,042	13,360	14,224	10,262	10,195	3,635	3,476	(155)	78,008
手续费及佣金支出	(<u>649</u>)	(<u>1,376</u>)	(<u>734</u>)	(<u>635</u>)	(<u>570</u>)	(<u>727</u>)	(<u>188</u>)	(<u>289</u>)	<u> </u>	(<u>5,168</u>)
手续费及佣金净收入	2,320	18,666	12,626	13,589	9,692	9,468	3,447	3,187	(155)	72,840
其他营业净收入/(支出) (1)	1,344	<u>355</u>	<u>112</u>	(<u>361</u>)	242	416	966	<u>3,231</u>	-	6,305
业务及管理费和营业外支出	(<u>8,196</u>)	(20,194)	(<u>14,989</u>)	(20,763)	(19,420)	(<u>21,132</u>)	(_9,808)	(3,649)	<u>155</u>	(<u>117,996</u>)
其中: 折旧及摊销	(1,583)	(2,075)	(1,358)	(1,756)	(1,949)	(2,177)	(989)	(271)	-	(12,158)
营业税金及附加	(<u>378</u>)	(_5,544)	(3,323)	(<u>4,127</u>)	(3,078)	(3,628)	(<u>1,234</u>)	(<u>172</u>)		(<u>21,484</u>)
分部利润	7,398	59,430	36,606	55,146	29,059	33,968	12,112	9,695	-	243,414
资产减值损失	(<u>1,567</u>)	(4,661)	(2,695)	(<u>5,816</u>)	(<u>5,330</u>)	(_5,071)	(<u>1,992</u>)	(<u>856</u>)		(27,988)
计提资产减值准备后利润 55.20 英里	5,831	54,769	33,911	49,330	23,729	28,897	10,120	8,839	-	215,426
所得税费用 净利润										(<u>49,401</u>) <u>166,025</u>
资本性支出	2,871	2,782	<u>1,805</u>	<u>2,190</u>	3,102	2,966	<u>1,031</u>	<u>3,438</u>	<u></u>	20,185

⁽¹⁾ 包括投资收益、公允价值变动净损益、汇兑及汇率产品净损益、其他业务收支、其他业务成本和营业外收入。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均为人民币百万元)

<u>2010-12-31</u>	中国大陆境内(总行和境内分行)						<u>境外及其他</u>	<u>抵销</u>	<u>合计</u>	
	总行	<u>长江三角洲</u>	<u>珠江三角洲</u>	<u>环渤海地区</u>	<u>中部地区</u>	<u>西部地区</u>	<u>东北地区</u>			
地理区域资产	6,416,616	2,647,319	1,816,317	3,204,012	1,687,592	1,861,269	767,301	588,788	(5,552,304)	13,436,910
其中:对联营及合营公司的投资	-	-	-	-	-	-	-	40,325	-	40,325
固定资产及在建工程	9,057	18,745	10,816	15,566	15,673	17,066	8,994	4,922	-	100,839
其他非流动资产 (1)	7,765	6,682	2,584	4,537	5,818	4,717	2,073	1,510	-	35,686
未分配资产										21,712
总资产										<u>13,458,622</u>
地理区域负债	5.792.020	2,608,612	1.794.891	3,173,023	1,674,977	1,845,875	760,387	505,407	(5,552,304)	12,602,888
未分配负债	3,792,020	2,000,012	1,794,091	3,173,023	1,074,977	1,045,675	100,301	303,407	(5,552,504)	34,077
总负债										12,636,965
心头员										12,030,303
信贷承诺	253,436	<u>369,051</u>	323,712	<u>319,667</u>	94,448	<u>107,885</u>	46,026	<u>134,932</u>		<u>1,649,157</u>

⁽¹⁾ 包括长期应收款、无形资产、商誉、长期待摊费用及其他非流动资产。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续) 2010年12月31日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均为人民币百万元)

<u>2009年度</u>			中国大陆	境内(总行和境区	内分行)			<u>境外及其他</u>	<u>抵销</u>	<u>合计</u>
	<u>总行</u>	<u>长江三角洲</u>	<u>珠江三角洲</u>	<u>环渤海地区</u>	<u>中部地区</u>	<u>西部地区</u>	<u>东北地区</u>			
利息净收入	14,285	55,247	34,405	53,074	32,379	40,405	10,727	5,299	<u></u>	245,821
其中:外部收入 内部收入/(支出)	117,085 (102,800)	38,412 16,835	22,417 11,988	11,912 41,162	18,500 13,879	27,864 12,541	4,116 6,611	5,515 (216)	-	245,821 -
手续费及佣金收入	(, ,	,	•	,		,		, ,		50.040
手续费及佣金支出	2,078 (526)	15,050 (917)	9,799 (565)	11,500 (566)	7,351 (363)	7,809 (518)	2,885 (134)	2,570 (<u>306</u>)	-	59,042 (<u>3,895</u>)
手续费及佣金净收入	1,552	14,133	9,234	10,934	6,988	7,291	2,751	2,264		55,147
其他营业净收入/(支出) (1)	9,066	(<u>934</u>)	(88)	(<u>440</u>)	(<u>417</u>)	(<u>91</u>)	<u>76</u>	3,146		10,318
业务及管理费和营业外支出	(<u>7,216</u>)	(<u>16,953</u>)	(<u>12,821</u>)	(<u>18,281</u>)	(<u>16,930</u>)	(<u>19,229</u>)	(<u>8,573</u>)	(<u>2,659</u>)	<u> </u>	(102,662)
其中: 折旧及摊销	(1,590)	(1,832)	(1,254)	(1,667)	(1,708)	(1,920)	(895)	(134)	-	(11,000)
营业税金及附加	(<u>332</u>)	(4,807)	(_2,823)	(3,527)	(_2,534)	(<u>3,065</u>)	(<u>979</u>)	(<u>90</u>)		(18,157)
分部利润	17,355	46,686	27,907	41,760	19,486	25,311	4,002	7,960	-	190,467
资产减值损失 计提资产减值准备后利润	(<u>702</u>) 16,653	(<u>3,706</u>) 42,980	(<u>3,543</u>) 24,364	(<u>6,257</u>) 35,503	(<u>4,245</u>) 15,241	(<u>2,968</u>) 22,343	(<u>705</u>) 3,297	(<u>1,093</u>) 6,867	_ -	(<u>23,219</u>) 167,248
所得税费用 净利润	10,033	42,900	24,304	33,303	15,241	22,040	3,291	0,007	-	(<u>37,898</u>) <u>129,350</u>
资本性支出	<u>2,103</u>	<u>3,626</u>	<u>1,937</u>	2,589	<u>3,949</u>	<u>3,390</u>	<u>1,259</u>	<u>1,577</u>	<u></u>	20,430

⁽¹⁾ 包括投资收益、公允价值变动净损益、汇兑及汇率产品净损益、其他业务收支、其他业务成本和营业外收入。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均为人民币百万元)

<u>2009-12-31</u>	中国大陆境内(总行和境内分行)						境外及其他	<u>抵销</u>	<u>合计</u>	
	总行	长江三角洲	珠江三角洲	<u>环渤海地区</u>	中部地区	西部地区	东北地区	_		
地理区域资产	5,823,910	2,427,925	1,461,854	2,965,139	1,491,357	1,636,235	719,400	385,725	(5,145,188)	11,766,357
其中:对联营及合营公司的投资	-	-	-	-	-	_	-	36,278	-	36,278
固定资产及在建工程	7,971	17,967	10,458	15,224	14,614	16,223	8,945	1,917	-	93,319
其他非流动资产 (1)	6,313	6,697	2,603	4,802	5,909	4,976	2,041	1,140	-	34,481
未分配资产										18,696
总资产										<u>11,785,053</u>
地理区域负债	E 400 442	2 276 660	1 422 407	0.007.075	4 470 070	1 007 100	740 004	202 222	(F 14F 100)	44 000 740
地理区域负债 未分配负债	5,409,113	2,376,668	1,433,407	2,927,875	1,470,073	1,607,198	712,231	292,333	(5,145,188)	11,083,710
ネガ配										22,409 11.106.119
AD 및 IX										11,100,119
信贷承诺	215,103	244,798	<u>167,451</u>	<u>288,195</u>	73,463	84,286	<u>31,815</u>	<u>134,576</u>		1,239,687

⁽¹⁾ 包括长期应收款、无形资产、商誉、长期待摊费用及其他非流动资产。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均为人民币百万元)

七、或有事项、承诺及主要表外事项

1. 财务承诺

<u>资本性支出承诺</u>

于资产负债表日,本集团的资本性支出承诺列示如下:

	<u>2010-12-31</u>	2009-12-31
已批准但未签约	1,507	4,177
已签约但未拨付	<u>6,730</u>	6,125
合计	<u>8,237</u>	<u>10,302</u>

经营性租赁承诺-承租人

于资产负债表日,本集团就下列期间的不可撤销的经营性租赁合同的未来最低应支付的租金为:

	<u>2010-12-31</u>	2009-12-31
一年以内	2,859	2,570
一至二年	2,387	2,108
二至三年	1,910	1,693
三至五年	2,309	2,221
五年以上	<u>1,700</u>	<u>1,616</u>
合计	<u>11,165</u>	<u>10,208</u>

经营性租赁承诺-出租人

于资产负债表日,本集团就下列期间的不可撤销的经营租出固定资产最低租赁收款额为:

	<u>2010-12-31</u>	<u>2009-12-31</u>
一年以内	366	135
一至二年	473	135
二至三年	473	135
三至五年	911	262
五年以上	<u>1,211</u>	<u>417</u>
合计	<u>3,434</u>	<u>1,084</u>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均为人民币百万元)

七、或有事项、承诺及主要表外事项(续)

2. 信贷承诺

本集团在任何时点均有未履行的授信承诺。这些承诺包括已批准发放的贷款和信用卡信用额度。

本集团提供信用证及财务担保服务,为客户向第三方履约提供担保。

银行承兑汇票是指本集团对客户签发的汇票作出的兑付承诺。本集团预计大部分承兑汇票均会与客户偿付款项同时结清。

信贷承诺的合约金额按不同类别列示如下。所披露的贷款承诺金额及信用卡信用额度为假设将全数发放的合约金额;所列示的银行承兑汇票、信用证及保证凭信的金额为如果交易对手未能履约,本集团将在资产负债表日确认的最大潜在损失金额。

	<u>2010-12-31</u>	2009-12-31
银行承兑汇票	249,522	209,967
开出保证凭信		
—融资保函	67,035	78,643
—非融资保函	172,179	131,600
开出即期信用证	60,513	50,019
开出远期信用证及其他付款承诺	207,117	113,416
贷款承诺		
—原到期日在一年以内	179,087	216,253
—原到期日在一年或以上	469,675	241,703
信用卡信用额度	244,029	<u>198,086</u>
合计	<u>1,649,157</u>	<u>1,239,687</u>
	2010-12-31	2009-12-31
信贷承诺的信用风险加权金额	<u>677,500</u>	<u>507,149</u>

信用风险加权金额参照银监会的规定计算,权重根据交易对手的信用状况及到期期限等因素确定。信贷承诺的风险权重由 0%到 100%不等。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均为人民币百万元)

七、或有事项、承诺及主要表外事项(续)

3. 委托资金及贷款

<u>2010-12-31</u> <u>2009-12-31</u>

委托资金 <u>395,216</u> <u>280,805</u>

委托贷款 <u>394,407</u> <u>280,080</u>

委托贷款为本集团与委托人签订委托协议,由本集团代委托人发放贷款予委托人指定的借款人。本集团不承担任何风险。

委托资金是指委托人存入的,由本集团向委托人指定的特定第三方发放贷款之用的资金, 贷款相关的信用风险由委托人承担。

4. 或有事项

4.1 未决诉讼

于 2010 年 12 月 31 日,本行及/或其子公司作为被告的未决诉讼案件标的金额共计人民币 20.48 亿元(2009 年 12 月 31 日:人民币 21.31 亿元)。

管理层认为,本集团已经根据现有事实及状况对可能遭受的损失计提了足够准备,该等诉讼案件的最终裁决结果预计不会对本集团及本行的财务状况及经营结果产生重大影响。

4.2 国债兑付承诺及其他证券承销承诺

本行受财政部委托作为其代理人发行国债。国债持有人可以随时要求提前兑付持有的国债,而本行亦有义务履行兑付责任,兑付金额为国债本金及至兑付日的应付利息。于2010 年 12 月 31 日,本行具有提前兑付义务的国债的本金余额为人民币 1,677.44 亿元(2009 年 12 月 31 日:人民币 1,495.06 亿元)。管理层认为在该等国债到期前,本行所需兑付的国债金额并不重大。

财政部对提前兑付的国债不会即时兑付,但会在到期时兑付本息。

于 2010 年 12 月 31 日,本集团及本行无未履行的证券承销承诺(2009 年 12 月 31 日: 人民币 18 亿元)。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续) 2010年12月31日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均为人民币百万元)

八、金融工具风险管理

本集团主要风险的描述与分析如下:

董事会对风险管理承担最终责任,并通过其风险管理委员会和审计委员会监督本集团的风险管理职能。

行长负责监督风险管理,直接向董事会汇报风险管理事宜,并担任风险管理委员会及资产 负债管理委员会主席。该两个委员会负责制订风险管理战略及政策,并经行长就有关战略 及政策向董事会风险管理委员会提出建议。首席风险官协助行长对各项风险进行监管和决 策。

本集团明确了内部各部门对金融风险的监控:其中信贷管理部门负责监控信用风险,风险管理部门及资产负债管理部门负责监控市场风险和流动性风险,内控合规部门负责监控操作风险。风险管理部门主要负责协调及建立全面的风险管理框架、汇总报告信用风险、市场风险及操作风险情况,并直接向首席风险官汇报。

在分行层面,风险管理实行双线汇报制度,在此制度下,各分行的风险管理部门同时向总行各相应的风险管理部门和相关分行的管理层汇报。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均为人民币百万元)

八、金融工具风险管理(续)

1. 信用风险

信用风险是指因借款人或交易对手无法履约而带来损失的风险。操作失误导致本集团作出 未获授权或不恰当的担保、资金承诺或投资,也会产生信用风险。本集团面临的信用风 险,主要源于本集团的贷款、担保和其他付款承诺。

本集团的信用风险管理职能具有如下主要特征:

- 集中化的信贷政策制度和管理程序;
- 在整个信贷业务程序中,风险管理规则和程序主要注重于风险控制,包括客户调查、信用评级、核定授信额度、贷款评估、贷款审查及批准、贷款发放和贷后监控;
- 对信用审批主管实行严格的资格管理体系;及
- 依靠信息管理系统,对风险进行实时监控。

为了提高信用风险的管理,本集团对不同级别的信贷管理人员提供持续培训。

除信贷资产及存拆放款项会给本集团带来信用风险外,本集团亦会在其他方面面对信用风险。由衍生金融工具产生的信用风险,在任何时候都只局限于记录在资产负债表中的衍生金融资产。此外,本集团对客户提供担保,因此可能要求本集团代替客户付款,该款项将根据协议的条款向客户收回。因此本集团承担与贷款相近的风险,适用同样的风险控制程序及政策来降低风险。

在场外衍生金融交易中,本集团一般会与交易对手签订 ISDA 主协议、中国银行间市场金融衍生品交易主协议或全国银行间外汇市场人民币外汇衍生产品主协议。该等协议为各种场外衍生产品的交易提供了主框架协议。在上述协议下,倘若出现违约事件,则在相关主协议下所签订的所有未到期交易在被终止后均须采用净额结算。

风险集中度

如交易对手集中于某一行业或地区,或共同具备某些经济特性,其信用风险通常会相应提高。

贷款减值评估

对于贷款减值的主要考虑为贷款的本金或利息是否逾期、借款人是否出现流动性问题、信用评级下降或者借款人违反原始合同条款。本集团通过单项评估和组合评估的方式来评定 贷款的减值。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均为人民币百万元)

八、金融工具风险管理(续)

1. 信用风险(续)

贷款减值评估 (续)

(1) 单项评估

管理层对所有公司类贷款及票据贴现均进行客观减值证据测试并根据五级分类制度逐 笔进行分类。公司类贷款及票据贴现如被分类为次级类、可疑类或损失类,均会单项 评估减值。

如果有客观证据显示以单项方式评估的贷款或垫款出现减值损失,损失金额以资产账面金额与按资产原来实际利率折现的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之间的差额计量。通过减值准备相应调低资产的账面金额。减值损失金额于利润表内确认。在估算单项评估的减值准备时,管理层会考虑以下因素:

- 借款人经营计划的可持续性;
- 当发生财务困难时提高业绩的能力;
- 项目的可回收金额和预期破产清算可收回金额;
- 其他可取得的财务来源和担保物可实现金额;及
- 预期现金流入时间。

本集团可能无法确定导致减值的单一的或分散的事件,但是可以通过若干事件所产生的综合影响确定减值。除非有其他不可预测的情况存在,本集团在每个资产负债表日对贷款减值准备进行评估。

(2) 组合评估

按组合方式评估减值损失的贷款,包括以下各项:

- 具有相同信贷风险特征的贷款包括所有个人贷款;及
- 所有由于并无任何损失事项,又或因未能可靠地计算潜在损失事项对未来现金流量的影响而未能以单项方式确认减值损失的贷款。

按组合方式进行评估时,资产会按其类似信贷风险特征(能显示债务人根据合同条款偿还所有款项的能力)划分组合。

组合评估减值损失的客观证据包括自贷款初始确认后,引致该类别贷款的预期未来现 金流量出现下降的可观测数值,包括:

- 该类别贷款借款人的付款情况出现不利变动;及
- 与违约贷款互有关联的国家或当地经济状况。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均为人民币百万元)

八、金融工具风险管理(续)

1. 信用风险(续)

贷款减值评估 (续)

(2) 组合评估(续)

单项金额并不重大的同类贷款

对同类贷款,本集团以组合方式评估减值损失。此方法根据违约可能性及亏损金额的历史趋势进行统计分析,同时对影响组合中固有损失的当前经济状况进行评估。

并无客观减值证据的单项评估贷款

当贷款由于并无任何损失事项,又或因未能可靠地计算潜在损失事项对未来现金流量的影响而未以单项评估确认减值时,有关贷款便会包括在具有类似信贷风险特征的贷款组合内,以组合为单位进行减值损失评估。以此方法评估减值损失的贷款涵盖于资产负债表日已经出现减值但在未来一段时间内都不能按单项评估方式确认减值的贷款。组合评估的减值损失考虑以下因素:

- 同类贷款的历史损失经验;及
- 当前的经济和信用环境及从管理层的经验来评估实际的损失与根据历史经验所预测的损失的差异。

在获知组合内个别资产出现客观减值证据时,这些资产会从资产组合中剔除并按单项 方式评估。按组合方式评估减值损失的资产不包括单项方式评估减值损失并已经或将 会继续确认减值损失的资产。

担保物

本集团需要取得的担保物金额及类型基于对交易对手的信用风险评估决定。对于担保物类型和评估参数,本集团实施了相关指引。

担保物主要有以下几种类型:

- 对于买入返售交易,担保物主要为票据、贷款或有价证券;
- 对于商业贷款,担保物主要为房地产和借款人的其他资产;及
- 对于个人贷款,担保物主要为居民住宅。

管理层会定期监察担保物的市场价值,并在必要时根据相关协议要求追加担保物。

本集团对抵债资产进行有序处置。一般而言,本集团不将抵债资产用于商业用途。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均为人民币百万元)

八、金融工具风险管理(续)

1. 信用风险(续)

1.1 不考虑任何担保物及其他信用增级措施的最大信用风险敞口

于资产负债表日,本集团不考虑任何担保物及其他信用增级措施的最大信用风险敞口详情如下:

	2010-12-31	2009-12-31
存放中央银行款项	2,234,075	1,654,206
存放同业及其他金融机构款项	183,942	157,395
拆出资金	64,918	77,906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12,849	20,018
衍生金融资产	13,332	5,758
买入返售款项	262,227	408,826
客户贷款及垫款	6,623,372	5,583,174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899,750	945,425
持有至到期投资	2,312,781	1,496,738
应收款项类投资	501,706	1,132,379
其他	86,256	73,932
小计	13,195,208	11,555,757
信贷承诺	1,649,157	1,239,687
最大信用风险敞口	<u>14,844,365</u>	12,795,444

1.2 风险集中度

如交易对手集中于某一行业或地区或共同具备某些经济特性,其信用风险通常会相应提高。同时,不同行业和地区的经济发展均有其独特的特点,因此不同的行业和地区的信用 风险亦不相同。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均为人民币百万元)

八、金融工具风险管理(续)

1. 信用风险(续)

1.2 风险集中度(续)

按地区分布

本集团不考虑任何担保物及其他信用增级措施的最大信用风险敞口按地区分布如下:

<u>2010-12-31</u>	<u>总行</u>	<u>长江三角洲</u>	<u>珠江三角洲</u>	<u>环渤海地区</u>	<u>中部地区</u>	<u>西部地区</u>	<u>东北地区</u>	<u>境外及其他</u>	<u>合计</u>
存放中央银行款项	2,010,309	50,589	26,648	81,346	14,514	28,265	11,265	11,139	2,234,075
存放同业及其他金融机构款项	86,521	15,932	6,156	11,418	18,321	8,608	24,717	12,269	183,942
拆出资金	21,728	8,227	-	15,369	410	-	25	19,159	64,918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									
损益的金融资产	8,809	_	_	-	-	_	-	4,040	12,849
衍生金融资产	7,433	634	865	699	71	258	691	2,681	13,332
买入返售款项	165,691	25,600	1,806	13,734	2,361	1,702	17,607	33,726	262,227
客户贷款及垫款	160,032	1,547,691	955,623	1,221,346	894,731	1,111,895	394,666	337,388	6,623,372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550,264	43,016	21,419	205,465	9,066	11,819	3,657	55,044	899,750
持有至到期投资	2,184,996	61,403	35,337	20,372	-	-	1,000	9,673	2,312,781
应收款项类投资	495,706	-	-	-	-	-	6,000	-	501,706
其他	40,251	8,272	3,943	7,265	5,279	6,000	1,684	13,562	86,256
合计	5,731,740	1,761,364	1,051,797	1,577,014	944,753	1,168,547	461,312	498,681	13,195,208
信贷承诺	253,436	369,051	323,712	319,667	94,448	107,885	46,026	134,932	1,649,157
最大信用风险敞口	5,985,176	2,130,415	1,375,509	1,896,681	1,039,201	1,276,432	507,338	633,613	14,844,365

上述各地区的组成部分请见附注六、分部信息。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续) 2010年12月31日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均为人民币百万元)

八、金融工具风险管理(续)

1. 信用风险(续)

1.2 风险集中度(续)

按地区分布(续)

2009-12-31	<u>总行</u>	<u>长江三角洲</u>	<u>珠江三角洲</u>	<u>环渤海地区</u>	<u>中部地区</u>	<u>西部地区</u>	<u>东北地区</u>	<u>境外及其他</u>	<u>合计</u>
存放中央银行款项	1,477,686	39,024	21,621	65,215	12,933	23,277	7,032	7,418	1,654,206
存放中人民行款级存放同业及其他金融机构款项	41,790	8,325	29,561	10,525	18,636	3,456	36,367	8,735	157,395
好放问並及共他並 <u>關</u> 机构款项 拆出资金	•	•		•	10,030	3,430	•	•	•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	41,422	5,870	680	9,655	-	-	299	19,980	77,906
ガムルが直げ <u>重点共気切け</u> バヨ粉	14,241							5,777	20,018
预量的显微员/ 衍生金融资产	1,765	429	806	858	157	275	431	•	•
	•							1,037	5,758
买入返售款项	378,797	14,219	1,444	6,415	5,180	200	2,346	225	408,826
客户贷款及垫款	102,511	1,357,287	824,041	1,048,042	756,895	925,672	336,280	232,446	5,583,174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656,507	73,548	21,051	123,467	8,778	10,022	4,282	47,770	945,425
持有至到期投资	1,400,518	21,696	26,527	38,761	30	33	1,024	8,149	1,496,738
应收款项类投资	1,126,379	-	-	-	-	-	6,000	-	1,132,379
其他	39,669	5,928	3,423	6,021	4,543	5,430	1,358	7,560	73,932
合计	5,281,285	1,526,326	929,154	1,308,959	807,152	968,365	395,419	339,097	11,555,757
信贷承诺	215,103	244,798	167,451	288,195	73,463	84,286	31,815	134,576	1,239,687
最大信用风险敞口	<u>5,496,388</u>	<u>1,771,124</u>	<u>1,096,605</u>	<u>1,597,154</u>	<u>880,615</u>	<u>1,052,651</u>	<u>427,234</u>	<u>473,673</u>	<u>12,795,444</u>

上述各地区的组成部分请见附注六、分部信息。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均为人民币百万元)

八、金融工具风险管理(续)

- 1. 信用风险(续)
- 1.2 风险集中度(续)

按行业分布

本集团的信用风险敞口主要包括客户贷款及垫款和证券投资。本集团债券投资的组成在附注八、1.4 中详细列示。本集团客户贷款及垫款按贷款客户不同行业分类列示如下:

	<u>2010-12-31</u>	2009-12-31
交通运输、仓储和邮政业	1,039,929	826,557
制造业	970,184	826,066
电力、燃气及水的生产和供应业	597,189	548,541
房地产业	586,654	474,710
水利、环境和公共设施管理业	552,886	510,942
批发、零售及住宿	430,954	283,974
租赁和商务服务业	378,568	305,233
采矿业	133,358	108,139
建筑业	89,188	65,280
科教文卫	69,265	67,520
其他	<u> 169,106</u>	152,297
公司类贷款小计	<u>5,017,281</u>	<u>4,169,259</u>
个人住房及经营性贷款	1,288,683	1,027,032
其他	<u>367,036</u>	202,537
个人贷款小计	<u>1,655,719</u>	1,229,569
票据贴现	117,506	329,798
客户贷款及垫款合计	<u>6,790,506</u>	<u>5,728,626</u>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均为人民币百万元)

八、金融工具风险管理(续)

- 1. 信用风险(续)
- 1.3 客户贷款及垫款

客户贷款及垫款总信用风险敞口列示如下:

	<u>2010-12-31</u>	2009-12-31
既未逾期也未减值	6,680,206	5,604,897
已逾期但未减值	37,059	35,262
已减值	73,241	<u>88,467</u>
小计	6,790,506	5,728,626
减:减值准备	(_167,134)	(_145,452)
合计	6,623,372	5,583,174

既未逾期也未减值

本集团将既未逾期也未减值的客户贷款及垫款根据五级分类评定为正常及关注类贷款。本 集团管理层认为上述贷款仅面临正常的商业风险,没有可识别的客观证据表明其在资产负 债表日已发生减值。

下表按担保方式列示于资产负债表日既未逾期也未减值的贷款:

	2	010-12-31			2009-12-31			
	正常	<u>关注</u>	<u>合计</u>	正常	<u>关注</u>	<u>合计</u>		
信用贷款	2,208,160	58,018	2,266,178	1,762,827	45,901	1,808,728		
保证贷款	986,943	54,996	1,041,939	850,179	53,633	903,812		
抵押贷款	2,647,311	66,646	2,713,957	2,032,806	83,363	2,116,169		
质押贷款	633,469	24,663	658,132	747,741	28,447	776,188		
合计	<u>6,475,883</u>	204,323	6,680,206	<u>5,393,553</u>	<u>211,344</u>	<u>5,604,897</u>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均为人民币百万元)

八、金融工具风险管理(续)

- 1. 信用风险(续)
- 1.3 客户贷款及垫款(续)

已逾期但未减值

于资产负债表日,本集团已逾期但未减值的客户贷款及垫款逾期账龄分析如下:

	2	010-12-31		2009-12-31			
	公司类贷款	个人贷款	<u>合计</u>	公司类贷款	个人贷款	<u>合计</u>	
逾期时间:							
1 个月以内	3,365	24,720	28,085	2,813	23,720	26,533	
1-2 个月	250	4,647	4,897	15	4,826	4,841	
2-3 个月	95	3,548	3,643	1	3,194	3,195	
3个月以上	426	8	434	22	<u>671</u>	<u>693</u>	
合计	<u>4,136</u>	<u>32,923</u>	<u>37,059</u>	<u>2,851</u>	<u>32,411</u>	<u>35,262</u>	
担保物公允价值	<u>5,263</u>	<u>73,598</u>	<u>78,861</u>	<u>4,772</u>	<u>74,637</u>	<u>79,409</u>	

已减值

如果有客观减值证据表明客户贷款及垫款在初始确认后有一项或多项情况发生且这些情况对贷款预计未来现金流量有影响且该影响能可靠估计,则该客户贷款及垫款被认为是已减值贷款。包括公司类贷款及个人贷款中被评定为"次级"、"可疑"及"损失"类的贷款。

本集团持有的与单项认定为已减值贷款相应的担保物于 2010 年 12 月 31 日的公允价值为人民币 134.08 亿元(2009 年 12 月 31 日:人民币 220.21 亿元)。担保物主要为土地、房屋及建筑物、设备及其他。

经重组的客户贷款及垫款

本集团为了最大可能地回收贷款及管理客户关系,设立了贷款重组政策,即与客户重新商订合同条款。

经重组的客户贷款及垫款账面价值列示如下:

	<u>2010-12-31</u>	<u>2009-12-31</u>
经重组客户贷款及垫款	10,716	15,611
其中:已减值客户贷款及垫款	<u>9,047</u>	<u>13,199</u>

以物抵债的担保物

本集团于本年度取得以物抵债的担保物账面价值共计人民币 10.67 亿元(2009 年度:人民币 14.11 亿元),主要为土地、房屋及建筑物和设备。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均为人民币百万元)

八、金融工具风险管理(续)

1. 信用风险(续)

1.4 债券投资

债券投资的信用风险主要源于发行人可能违约未付款或破产的风险。不同发行主体的债券 投资存在不同的信用风险级别。

本集团债券投资信用风险总敞口按发行人及投资类别的分析如下: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	
	应收款项	持有至到期	可供出售	其变动计入当期	
<u>2010-12-31</u>	<u>类投资</u>	投资	<u>金融资产</u>	损益的金融资产	<u>合计</u>
既未逾期也未减值					
政府及中央银行	134,850	1,501,434	364,569	1,588	2,002,441
政策性银行	47,000	742,532	187,130	1,241	977,903
公共实体	-	22,157	63,865	251	86,273
银行同业及其他金融机构	319,856	28,961	72,916	1,553	423,286
企业	<u>-</u>	<u>15,109</u>	206,974	6,366	228,449
小计	<u>501,706</u>	<u>2,310,193</u>	<u>895,454</u>	<u>10,999</u>	3,718,352
已减值 (1)					
公共实体	_	1,065	3,875	-	4,940
银行同业及其他金融机构	_	2,965	420	_	3,385
企业	_	32	1	-	33
		4,062	4,296		8,358
减:持有至到期投资减值准备	<u>-</u>	(1,474)	<u>-</u>	-	(1,474)
小计		2,588	4,296		6,884
合计	<u>501,706</u>	<u>2,312,781</u>	<u>899,750</u>	<u>10,999</u>	<u>3,725,236</u>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均为人民币百万元)

八、金融工具风险管理(续)

- 1. 信用风险(续)
- 1.4 债券投资(续)

	^	++ <i>+</i> -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	
	应收款项	持有至到期	可供出售	其变动计入当期	A
<u>2009-12-31</u>	<u>类投资</u>	投资	<u>金融资产</u>	<u>损益的金融资产</u>	<u>合计</u>
既未逾期也未减值					
政府及中央银行	768,573	844,308	504,729	2,798	2,120,408
政策性银行	47,000	569,241	139,496	3,273	759,010
公共实体	_	22,785	45,466	756	69,007
银行同业及其他金融机构	316,806	41,307	73,013	4,214	435,340
企业	<u>-</u>	<u>14,888</u>	176,441	8,977	200,306
小计	1,132,379	1,492,529	939,145	20,018	3,584,071
已减值 (1)					
公共实体	_	2,151	5,607	_	7,758
银行同业及其他金融机构	_	3,869	671	-	4,540
企业	_	35	2	_	37
		6,055	6,280		12,335
减:持有至到期投资减值准备	_	(1,846)	_	_	(1,846)
小计		4,209	6,280		10,489
合计	<u>1,132,379</u>	<u>1,496,738</u>	<u>945,425</u>	<u>20,018</u>	<u>3,594,560</u>

(1) 减值债券的确定是基于单独测试的结果。在确定一支债券是否减值时,本集团考虑存在发生 减值的客观证据及其导致预计未来现金流减少的情况。本集团大部分的减值债券是美国住房 贷款抵押债券。对于已减值债券投资本集团未取得任何担保物。

2. 流动性风险

流动性风险是指虽然有清偿能力,但无法及时获得充足资金或无法以合理成本及时获得 充足资金以应对资产增长或支付到期债务的风险。资产和负债的金额或期限的不匹配, 均可能产生上述风险。

本集团通过资产负债管理部管理流动性风险并旨在:

- 优化资产负债结构;
- 保持稳定的存款基础;
- 预测现金流量和评估流动资产水平;及
- 保持高效的内部资金划拨机制,确保分行的流动性。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均为人民币百万元)

八、 金融工具风险管理(续)

2. 流动性风险(续)

于 2010 年 12 月 31 日,本集团的资产及负债按到期日分析如下:

本集团对金融工具预期的剩余期限与下表中的分析可能有显著的差异,例如:活期客户存款在下表中被划分为即时偿还,但是活期客户存款预期将保持一个稳定甚或有所增长的余额。

<u>2010-12-31</u>	逾期/即时偿还	<u>1个月内</u>	<u>1 至 3 个月</u>	3个月至1年	1至5年	<u>5年以上</u>	<u> 无期限 (</u> 3)	<u>合计</u>
资产:								
——— 现金及存放中央银行款项	298,812	-	_	_	-	-	1,984,187	2,282,999
存放同业及其他金融机构款项及拆出资金 (1)	55,178	348,602	14,295	36,923	56,089	-	-	511,087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	95	3,077	3,120	4,674	1,883	137	12,986
衍生金融资产	-	1,198	3,365	4,249	2,804	1,716	-	13,332
客户贷款及垫款	6,129	348,951	455,760	1,489,022	1,889,164	2,407,668	26,678	6,623,372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	65,111	108,936	160,074	381,703	179,630	9,341	904,795
持有至到期投资	-	31,249	143,537	525,078	1,013,753	596,576	2,588	2,312,781
应收款项类投资	-	-	-	36,642	53,207	411,857	-	501,706
长期股权投资	-	-	-	-	-	-	40,325	40,325
固定资产及在建工程	-	-	-	-	-	-	100,839	100,839
其他	<u>34,267</u>	<u>21,532</u>	<u> 15,241</u>	30,816	<u>8,615</u>	7,732	<u>36,197</u>	<u> 154,400</u>
资产合计	<u>394,386</u>	<u>816,738</u>	744,211	<u>2,285,924</u>	3,410,009	<u>3,607,062</u>	<u>2,200,292</u>	<u>13,458,622</u>
负债:								
向中央银行借款	-	-	1	50	-	-	-	51
同业及其他金融机构存放款项及拆入资金 (2)	765,833	222,444	54,014	51,033	36,855	2,711	-	1,132,890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	3,476	578	2,547	69	-	-	6,670
衍生金融负债	-	804	1,340	3,250	2,845	2,325	-	10,564
客户存款	6,134,482	730,545	966,949	2,527,394	772,418	13,769	-	11,145,557
应付债券	-	-	-	-	34,800	65,610	-	100,410
存款证及应付票据	-	969	1,861	2,540	5,798	-	-	11,168
其他	79,374	20,933	20,587	82,478	<u>19,585</u>	6,698		229,655
负债合计	6,979,689	<u>979,171</u>	<u>1,045,330</u>	<u>2,669,292</u>	872,370	91,113		<u>12,636,965</u>
流动性净额	(<u>6,585,303</u>)	(<u>162,433</u>)	(<u>301,119</u>)	(<u>383,368</u>)	2,537,639	<u>3,515,949</u>	2,200,292	<u>821,657</u>

- (1) 含买入返售款项。
- (2) 含卖出回购款项。
- (3) 客户贷款及垫款、债券投资无期限金额包括已减值或未减值但已逾期一个月以上部分。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均为人民币百万元)

八、金融工具风险管理(续)

2. 流动性风险(续)

于 2009 年 12 月 31 日,本集团的资产及负债按到期日分析如下:

<u>2009-12-31</u>	逾期/即时偿还	<u>1个月内</u>	<u>1 至 3 个月</u>	3个月至1年	<u>1至5年</u>	<u>5年以上</u>	<u> 无期限 (</u> 3)	<u>合计</u>
资产:								
现金及存放中央银行款项	249,482	-	_	-	-	-	1,443,566	1,693,048
存放同业及其他金融机构款项及拆出资金 (1)	29,654	374,775	79,759	133,225	26,714	-	-	644,127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	1,091	2,240	4,019	8,171	4,497	129	20,147
衍生金融资产	-	606	577	1,658	1,495	1,422	-	5,758
客户贷款及垫款	5,552	243,689	514,854	1,296,576	1,606,635	1,878,490	37,378	5,583,174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	27,685	82,314	351,450	346,081	131,615	10,764	949,909
持有至到期投资	-	36,415	144,798	281,028	596,309	433,979	4,209	1,496,738
应收款项类投资	-	-	21,000	949,806	65,763	95,810	-	1,132,379
长期股权投资	-	-	-	-	-	-	36,278	36,278
固定资产及在建工程	-	-	-	-	-	-	93,319	93,319
其他	20,723	12,930	<u> 16,735</u>	32,148	<u>11,276</u>	3,478	32,886	130,176
资产合计	<u>305,411</u>	<u>697,191</u>	862,277	3,049,910	<u>2,662,444</u>	<u>2,549,291</u>	<u>1,658,529</u>	<u>11,785,053</u>
负债:								
	857,533	81,110	36,071	45,509	17,471	-	-	1,037,694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	12,352	2,062	588	829	-	-	15,831
衍生金融负债	5	484	1,045	2,397	2,211	1,631	-	7,773
客户存款	5,227,043	654,704	864,840	2,359,489	655,590	9,611	-	9,771,277
应付债券	-	-	-	-	-	75,000	-	75,000
存款证及应付票据	-	435	861	-	176	-	-	1,472
其他	65,486	12,112	24,325	68,070	21,070	6,009	<u>-</u>	197,072
负债合计	6,150,067	761,197	929,204	2,476,053	697,347	92,251	<u>-</u>	11,106,119
流动性净额	(<u>5,844,656</u>)	(<u>64,006</u>)	(_66,927)	573,857	1,965,097	2,457,040	1,658,529	678,934

- (1) 含买入返售款项。
- (2) 含卖出回购款项。
- (3) 客户贷款及垫款、债券投资无期限金额包括已减值或未减值但已逾期一个月以上部分。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均为人民币百万元)

八、金融工具风险管理(续)

2. 流动性风险(续)

于 2010 年 12 月 31 日,本集团金融工具未经折现的合同现金流量按到期日分析如下。由于未经折现合同现金流包括本金和利息,因此下表中某些科目的金额不能直接与资产负债表中的金额对应。本集团对这些金融工具预期的现金流量与下表中的分析可能有显著的差异,例如:活期客户存款在下表中被划分为即时偿还,但是活期客户存款预期将保持一个稳定甚或有所增长的余额。2010-12-31

				2010-12-	-31			
非衍生工具现金流量:	逾期/即时偿还	<u>1 个月内</u>	1 至 3 个月	3个月至1年	1至5年	<u>5 年以上</u>	<u> 无期限 (4)</u>	<u>合计</u>
金融资产:_							·	
现金及存放中央银行款项	298,812	-	899	-	-	-	1,984,187	2,283,898
存放同业及其他金融机构款项及拆出资金 (1)	55,240	349,829	14,476	37,036	62,871	-	-	519,452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	117	3,155	3,338	5,292	2,475	137	14,514
客户贷款及垫款 (2)	7,174	376,542	523,409	1,707,765	2,633,490	3,388,618	61,951	8,698,949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	65,954	116,856	175,192	440,182	219,033	18,358	1,035,575
持有至到期投资	-	34,119	153,376	578,273	1,173,815	724,586	7,169	2,671,338
应收款项类投资	-	-	-	49,111	94,730	469,812	-	613,653
其他	31,492	5,121	<u>516</u>	684	1,538		<u>-</u>	39,351
金融资产合计	<u>392,718</u>	<u>831,682</u>	<u>812,687</u>	<u>2,551,399</u>	<u>4,411,918</u>	4,804,524	2,071,802	<u>15,876,730</u>
金融负债:_								
向中央银行借款	-	-	1	51	-	-	-	52
同业及其他金融机构存放款项及拆入资金 (3)	765,839	223,061	54,545	52,387	39,721	3,232	-	1,138,785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	3,479	578	2,632	87	-	-	6,776
客户存款	6,136,119	744,212	988,524	2,594,560	818,850	14,948	-	11,297,213
应付债券	-	-	-	2,350	43,476	72,105	-	117,931
存款证及应付票据	-	969	1,867	2,563	5,968	-	-	11,367
其他	61,950	10	83	88	1,144	6,393	<u>-</u> _	69,668
金融负债合计	<u>6,963,908</u>	<u>971,731</u>	<u>1,045,598</u>	<u>2,654,631</u>	909,246	96,678	_	<u>12,641,792</u>
衍生工具现金流量:								
以净额交割的衍生金融工具	(2)	(14)	(52)	(115)	347	(386)	<u>-</u>	(222)
以总额交割的衍生金融工具	·	,,	· ,			·		
其中-现金流入	1,240	211,555	222,707	417,415	30,552	274	-	883,743
现金流出	(1,243)	(<u>211,550</u>)	(220,605)	(<u>415,414</u>)	(30,751)	(272)		(<u>879,835</u>)
	(3)	5	2,102	2,001	(199)	2	<u>-</u>	3,908
(4) 今京)与住劫市								

- (1) 含买入返售款项。
- (2) 重组贷款的未经折现合同现金流量的到期日依据重组条款而定。
- (3) 含卖出回购款项。
- (4) 客户贷款及垫款、债券投资无期限金额包括已减值或未减值但已逾期一个月以上部分。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均为人民币百万元)

八、金融工具风险管理(续)

2. 流动性风险(续)

于 2009 年 12 月 31 日,本集团金融工具未经折现的合同现金流量按到期日分析如下:

				2009-12-	31			
非衍生工具现金流量:	逾期/即时偿还	<u>1 个月内</u>	1 至 3 个月	3 个月至 1 年	1至5年	<u>5 年以上</u>	<u> 无期限 (</u> 4)	<u>合计</u>
金融资产:_								
现金及存放中央银行款项	249,482	-	-	-	-	-	1,443,566	1,693,048
存放同业及其他金融机构款项及拆出资金 (1)	29,718	375,333	80,372	135,060	28,723	-	-	649,206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	1,113	2,310	4,409	9,266	5,207	129	22,434
客户贷款及垫款 (2)	5,903	272,259	575,236	1,526,218	2,311,709	2,921,363	77,642	7,690,330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	28,327	85,625	367,612	387,835	157,219	24,069	1,050,687
持有至到期投资	-	39,901	155,778	317,200	706,374	516,453	9,580	1,745,286
应收款项类投资	-	-	21,645	975,983	79,601	123,911	-	1,201,140
其他	<u> 18,100</u>	333	908	2,922	906			23,169
金融资产合计	303,203	<u>717,266</u>	<u>921,874</u>	3,329,404	<u>3,524,414</u>	<u>3,724,153</u>	<u>1,554,986</u>	<u>14,075,300</u>
金融负债:								
同业及其他金融机构存放款项及拆入资金 (3)	857,537	81,531	36,325	46,577	18,774	-	-	1,040,744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	12,363	2,070	641	869	-	-	15,943
客户存款	5,228,121	667,036	884,379	2,425,818	699,802	10,550	-	9,915,706
应付债券	-	-	119	2,473	7,801	80,290	-	90,683
存款证及应付票据	-	437	870	-	178	-	-	1,485
其他	52,018	9	<u>76</u>	214	1,446	5,625		59,388
金融负债合计	<u>6,137,676</u>	<u>761,376</u>	<u>923,839</u>	<u>2,475,723</u>	<u>728,870</u>	<u>96,465</u>		<u>11,123,949</u>
衍生工具现金流量:								
以净额交割的衍生金融工具	(<u>2</u>)	<u>6</u>	(<u>27</u>)	(<u>237</u>)	(<u>1,249</u>)	(424)		(<u>1,933</u>)
以总额交割的衍生金融工具	200	101 117	440.074	040.004	10.500	0.050		100 501
其中-现金流入	202	101,117	113,071	246,631	19,520	6,053	-	486,594
现金流出	(207)	(<u>100,837</u>)	(<u>112,930</u>)	(<u>246,621</u>)	(<u>19,508</u>)	(<u>6,079</u>)		(<u>486,182</u>)
	(<u> </u>	280	<u> 141</u>	10	12	(<u>26</u>)		412

- (1) 含买入返售款项。
- (2) 重组贷款的未经折现合同现金流量的到期日依据重组条款而定。
- (3) 含卖出回购款项。
- (4) 客户贷款及垫款、债券投资无期限金额包括已减值或未减值但已逾期一个月以上部分。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续) 2010年12月31日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均为人民币百万元)

八、金融工具风险管理(续)

2. 流动性风险(续)

本集团信贷承诺按合同到期日分析如下,管理层预计在信贷承诺到期时有关承诺并不会被借款人全部使用。

	<u>即时偿还</u>	<u>1 个月内</u>	<u>1 至 3 个月</u>	3个月至1年	<u>1至5年</u>	<u>5 年以上</u>	<u>合计</u>
2010年12月31日							
信贷承诺	<u>406,297</u>	100,223	<u>211,154</u>	<u>378,978</u>	<u>320,778</u>	231,727	<u>1,649,157</u>
2009年12月31日							
信贷承诺	<u>313,709</u>	77,958	<u>183,322</u>	<u>330,810</u>	<u>204,853</u>	<u>129,035</u>	<u>1,239,687</u>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均为人民币百万元)

八、金融工具风险管理(续)

3. 市场风险

市场风险是指因市场价格(利率、汇率、商品价格和股票价格等)的不利变动而使本集团表内和表外业务发生损失的风险。市场风险存在于本集团的交易性和非交易性业务中。

本集团的利率风险主要包括来自商业银行业务的结构性利率风险和其资金交易头寸的风险。利率风险是本集团许多业务的内在风险,生息资产和付息负债重定价日的不匹配是利率风险的主要来源。

本集团的汇率风险来自于外汇敞口遭受市场汇率波动的风险,其中外汇敞口包括外汇资产与外汇负债之间币种结构不平衡产生的外汇敞口和由外汇衍生交易所产生的表外外汇敞口。

本集团认为投资组合中商品价格或股票价格的变动带来的市场风险并不重大。

本集团利用敏感性分析、利率重定价敞口分析及外汇风险集中度分析作为监控市场风险管理的主要工具。本行分开监控交易性组合和其他非交易性组合的市场风险。自 2008 年二季度开始,本行采用风险价值分析("VaR")作为计量、监测总行本部交易性组合市场风险的主要工具。以下部分包括总行本部交易性组合按风险类别计算的 VaR 值,以及基于集团汇率风险敞口和利率风险敞口(包括交易性组合及非交易性组合)的敏感性分析。

3.1 风险价值(VaR)

风险价值(VaR)是一种用以估算在某一给定时间范围,相对于某一给定的置信区间来说,由于市场利率、汇率或者价格变动而引起的最大可能的持仓亏损的方法。本行采用历史模拟法,选取 250 天的历史市场数据按日计算并监测交易性组合的风险价值(置信区间为 99%,持有期为 1 天)。

按风险类别分类的本行总行本部交易账户(含外汇交易及交易类投资等产品)风险价值分析概括如下:

		2010) 年度			2009 年度			
	<u>年末</u>	<u>平均</u>	<u>最高</u>	最低		<u>年末</u>	<u>平均</u>	<u>最高</u>	<u>最低</u>
利率风险	13	16	43	4		30	58	141	23
汇率风险	291	116	305	47		58	60	175	17
总体风险价值	<u>292</u>	<u>118</u>	<u>299</u>	<u>47</u>		<u>60</u>	<u>87</u>	<u>212</u>	<u>31</u>

每一个风险因素的风险价值是指仅因该风险因素的波动而可能产生的最大潜在损失。由于 各风险因素之间会产生风险分散效应,对于同一时点的各风险因素的风险价值累加并不等 于总体风险价值。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均为人民币百万元)

八、金融工具风险管理(续)

- 3. 市场风险(续)
- 3.1 风险价值(VaR)(续)

风险价值是在正常市场环境下衡量市场风险的重要工具。然而,由于风险价值模型所基于的假设,它作为衡量市场风险的工具存在一些限制,主要表现为:

- (1) 风险价值不能反映流动性风险。在风险价值模型中,已假设在给定的 1 天持有期内,可无障碍地进行仓盘套期或出售,而且有关金融产品的价格会大致在给定的范围内波动,同时,这些产品价格的相关性也会基本保持不变。这种假设可能无法反映市场流动性严重不足时的市场风险,即 1 天的持有期可能不足以完成所有仓盘的套期或出售:
- (2) 尽管仓盘头寸在每个交易日内都会发生变化,风险价值仅反映每个交易日结束时的组合风险,而且并不反映在 99%的置信水平以外可能引起的亏损,及
- (3) 由于风险价值模型主要依赖历史数据的相关信息作为基准,不一定能够准确预测风险 因素未来的变化情况,特别是难以反映重大的市场波动等例外情形。

3.2 汇率风险

本集团主要经营人民币业务,部分交易涉及美元与港元,其他币种交易较少。外币交易主要涉及本集团外币资金业务、代客外汇买卖以及境外投资等。

人民币兑美元汇率实行有管理的浮动汇率制度,港元汇率与美元挂钩,因此人民币兑港元 汇率和人民币兑美元汇率同向变动。

本集团通过多种方法管理外汇风险敞口,包括采用限额管理和风险对冲手段规避汇率风险,并定期进行汇率风险敏感性分析和压力测试。

下表针对本集团存在外汇风险敞口的主要币种,列示了货币性资产和货币性负债及预计未来现金流对汇率变动的敏感性分析。其计算了当其他项目不变时,外币对人民币汇率的合理可能变动对税前利润和权益的影响。负数表示可能减少税前利润或权益,正数表示可能增加税前利润或权益。下表中所披露的影响金额是建立在本集团年末外汇敞口保持不变的假设下,并未考虑本集团有可能采取的致力于消除外汇敞口对利润带来不利影响的措施。

		对税前利润	的影响	对权益的	り影响
币种	汇率变动	<u>2010 年度</u>	2009 年度	2010-12-31	2009-12-31
美元	-1%	149	59	(42)	(25)
港元	-1%	(<u>5</u>)	<u>30</u>	(<u>212</u>)	(<u>193</u>)

上表列示了美元及港元相对人民币贬值 1%对税前利润及权益所产生的影响,若上述币种以相同幅度升值,则将对税前利润和权益产生与上表相同金额方向相反的影响。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均为人民币百万元)

八、金融工具风险管理(续)

3. 市场风险(续)

3.2 汇率风险 (续)

于 2010 年 12 月 31 日,本集团的资产及负债按币种列示如下:

		2	2010-12-31		
	人民币	美元	港元	其他	合计
		(折合人民币)	(折合人民币)	(折合人民币)	
资产:		(,	(,	(,	
现金及存放中央银行款项	2,261,743	9,154	5,641	6,461	2,282,999
存放同业及其他金融机构款项及拆	2,201,710	0,101	0,011	0, 10 1	2,202,000
出资金 (1)	407,659	75,633	3,222	24,573	511,087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	,,,,,	. 0,000	0,	,	0.1,00.
损益的金融资产	8,771	1,130	2.721	364	12,986
衍生金融资产	7,416	3,983	87	1,846	13,332
客户贷款及垫款	6,108,135	353,869	115,688	45,680	6,623,372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823,792	63,074	3,808	14,121	904,795
持有至到期投资	2,300,178	5,971	1,333	5,299	2,312,781
应收款项类投资	501,706	-	-	-	501,706
长期股权投资	25	707	164	39,429	40,325
固定资产及在建工程	97,086	2,918	329	506	100,839
其他	129,614	4,983	5,983	13,820	154,400
资产合计	12,646,125	<u>521,422</u>	<u>138,976</u>	<u>152,099</u>	13,458,622
<u>负债:</u>					
向中央银行借款	50	-	-	1	51
同业及其他金融机构存放款项及拆					
入资金 (2)	945,965	144,041	11,528	31,356	1,132,890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					
损益的金融负债	5,367	299	685	319	6,670
衍生金融负债	3,880	4,842	174	1,668	10,564
客户存款	10,791,485	166,357	126,104	61,611	11,145,557
应付债券	97,124	3,286	-	-	100,410
存款证及应付票据	2,172	3,804	5,055	137	11,168
其他	210,321	9,729	<u>2,957</u>	6,648	229,655
负债合计	12,056,364	<u>332,358</u>	<u>146,503</u>	<u>101,740</u>	12,636,965
长/(短)盘净额	<u>589,761</u>	<u>189,064</u>	(<u>7,527</u>)	<u>50,359</u>	821,657
信贷承诺	1,203,417	<u>334,126</u>	<u>74,380</u>	37,234	1,649,157

⁽¹⁾ 含买入返售款项。

⁽²⁾ 含卖出回购款项。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均为人民币百万元)

八、金融工具风险管理(续)

3. 市场风险(续)

3.2 汇率风险(续)

于 2009 年 12 月 31 日,本集团的资产及负债按币种列示如下:

		:	2009-12-31		
	人民币	美元	港元	其他	合计
		(折合人民币)	(折合人民币)	(折合人民币)	
资产:		,	,	,	
现金及存放中央银行款项	1,675,025	9,049	5,815	3,159	1,693,048
存放同业及其他金融机构款项及拆	.,0.0,020	0,0.0	0,0.0	3,.33	.,000,010
出资金 (1)	562,171	61,731	3,103	17,122	644,127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	, , , , ,	2.,.2.	2,:22	,	,
损益的金融资产	12,414	4,004	3.349	380	20,147
衍生金融资产	1,834	2,127	64	1,733	5,758
客户贷款及垫款	5,198,888	243,061	113,605	27,620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864,553	63,213	2,658	19,485	949,909
持有至到期投资	1,481,249	10,236	1,889	3,364	1,496,738
应收款项类投资	1,132,379	-	-	-	1,132,379
长期股权投资	3	-	154	36,121	36,278
固定资产及在建工程	92,647	197	179	296	93,319
其他	121,292	2,018	6,012	854	130,176
资产合计	11,142,455	395,636	136,828	110,134	11,785,053
负债:					
<u> </u>					
入资金 (2)	945,832	67,314	11,860	12,688	1,037,694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	0.0,002	01,011	11,000	12,000	1,007,001
损益的金融负债	14,232	195	1,109	295	15,831
衍生金融负债	3,253	3,236	117	1,167	7,773
客户存款	9,457,807	163,755	106,041	43,674	•
应付债券	75,000	, -	· -	, <u>-</u>	75,000
存款证及应付票据	-	-	316	1,156	1,472
其他	181,592	5,545	3,415	6,520	197,072
负债合计	10,677,716	240,045	122,858		11,106,119
长盘净额	<u>464,739</u>	<u>155.591</u>	<u>13,970</u>	44,634	678,934
信贷承诺	904,491	<u>218,666</u>	80,089	<u>36,441</u>	1,239,687

⁽¹⁾ 含买入返售款项。

⁽²⁾ 含卖出回购款项。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均为人民币百万元)

八、金融工具风险管理(续)

- 3. 市场风险(续)
- 3.3 利率风险

本集团的利率风险主要源于生息资产和付息负债重新定价日的不匹配。本集团的生息资产 和付息负债主要以人民币计价。人民银行公布的人民币利率政策对人民币贷款利率的下限 和人民币存款利率的上限作了规定。

本集团采用以下方法管理利率风险:

- 定期监控可能影响人民银行基准利率的宏观经济因素;
- 优化生息资产和付息负债的重定价日(或合同到期日)的时间差:及
- 管理生息资产和付息负债的定价与人民银行基准利率间的差异。

本集团主要通过监测预计利息净收入在不同利率环境下的变动(情景分析)对利率风险进行管理。本集团致力于减轻可能会导致未来利息净收入下降的预期利率波动所带来的影响,同时权衡上述风险规避措施的成本。

下表说明了本集团利息净收入及权益在其他变量固定的情况下对于可能发生的合理利率变动的敏感性。

利息净收入的敏感性是指一定利率变动对期末持有的预计未来一年内进行利率重定的金融资产及负债所产生的利息净收入的影响,包括套期工具的影响。权益敏感性是指一定利率变动时对年末持有的固定利率可供出售金融资产进行重估所产生的公允价值净变动对其他综合收益的影响,包括相关套期工具的影响。

	利息净收入	.敏感性	权益敏感性		
利率基点变化	2010 年度	2009 年度	<u>2010-12-31</u>	2009-12-31	
上升 100 个基点 下降 100 个基点	(23,156) <u>23,156</u>	(17,273) <u>17,273</u>	(18,848) <u>20,130</u>	(16,505) <u>17,385</u>	

上述利率敏感性分析只是作为例证,以简化情况为基础。该分析显示在各个预计收益曲线情形及本集团现时利率风险状况下,利息净收入及权益之估计变动。但该影响并未考虑管理层为减低利率风险而可能采取的风险管理活动。上述估计假设所有年期的利率均以相同幅度变动,因此并不反映若某些利率改变而其他利率维持不变时,其对利息净收入及权益的潜在影响。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均为人民币百万元)

八、金融工具风险管理(续)

3. 市场风险(续)

3.3 利率风险 (续)

于 2010 年 12 月 31 日,本集团的资产及负债按合同重新定价日或到期日(两者较早者)分析如下:

			2010-12	2-31		
	3个月内 3	个月至1年	<u>1至5年</u>	<u>5 年以上</u>	<u>不计息</u>	<u>合计</u>
<u>资产:</u>						
现金及存放中央银行款项	2,053,031	-	-	-	229,968	2,282,999
存放同业及其他金融机构						
款项及拆出资金 (1)	431,688	74,549	2,758	-	2,092	511,087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						
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5,313	2,584	3,545	1,407	137	12,986
衍生金融资产	-	-	-	-	13,332	13,332
客户贷款及垫款	1,693,741	4,822,637	4,264	102,730	-	6,623,372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199,826	171,598	363,593	164,733	5,045	904,795
持有至到期投资	255,825	671,407	888,585	496,964	-	2,312,781
应收款项类投资	-	43,642	53,207	404,857	-	501,706
长期股权投资	-	-	-	-	40,325	40,325
固定资产及在建工程	-	-	-	-	100,839	100,839
其他	7,494		<u>-</u>		<u>146,906</u>	<u>154,400</u>
资产合计	<u>4,646,918</u>	<u>5,786,417</u>	<u>1,315,952</u>	<u>1,170,691</u>	<u>538,644</u>	<u>13,458,622</u>
<i>a t</i> =						
<u>负债:</u>	4					- 4
向中央银行借款	1	50	-	-	-	51
同业及其他金融机构存放款	4.054.575	77.400	74		004	4 400 000
项及拆入资金 (2)	1,054,575	77,420	71	-	824	1,132,890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	4.054	0.547	00			0.070
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4,054	2,547	69	-	40.504	6,670
衍生金融负债	7 500 000	-	-	-	10,564	10,564
客户存款	7,583,862	2,527,185	772,382	13,769	248,359	11,145,557
应付债券 たおにみた仕事場	-	5,500	29,300	65,610	-	100,410
存款证及应付票据	8,894	1,977	297	-	-	11,168
其他	-				<u>229,655</u>	229,655
负债合计	<u>8,651,386</u>	<u>2,614,679</u>	<u>802,119</u>	<u>79,379</u>	<u>489,402</u>	<u>12,636,965</u>
利率风险敞口	(<u>4,004,468</u>)	<u>3,171,738</u>	<u>513,833</u>	1,091,312	<u>不适用</u>	不适用

⁽¹⁾ 含买入返售款项。

⁽²⁾ 含卖出回购款项。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均为人民币百万元)

八、金融工具风险管理(续)

3. 市场风险(续)

3.3 利率风险(续)

于 2009 年 12 月 31 日,本集团的资产及负债按合同重新定价日或到期日(两者较早者)分析如下:

			2009-12-	31		
	3个月内	<u>3 个月至 1 年</u>	<u>1至5年</u>	<u>5 年以上</u>	<u>不计息</u>	<u>合计</u>
资产:						
现金及存放中央银行款项	1,527,200	-	_	_	165,848	1,693,048
存放同业及其他金融机构					,	
款项及拆出资金 (1)	484,948	157,487	690	-	1,002	644,127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						
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4,512	4,740	6,677	4,089	129	20,147
衍生金融资产	-	-	-	-	5,758	5,758
客户贷款及垫款	1,761,803	3,821,371	-	-	-	5,583,174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138,645	359,911	328,243	118,626	4,484	949,909
持有至到期投资	237,618	434,299	475,166	349,655	-	1,496,738
应收款项类投资	21,000	956,806	65,763	88,810	-	1,132,379
长期股权投资	-	-	-	-	36,278	36,278
固定资产及在建工程	-	-	-	-	93,319	93,319
其他	4,708				125,468	130,176
资产合计	<u>4,180,434</u>	<u>5,734,614</u>	<u>876,539</u>	<u>561,180</u>	<u>432,286</u>	<u>11,785,053</u>
负债:						
<u>员员:</u> 同业及其他金融机构存放款						
项及拆入资金 (2)	979,377	57,480	_	_	837	1,037,694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	373,077	07,400			007	1,007,004
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14,674	333	824	_	_	15,831
衍生金融负债	-	-	-	-	7,773	7,773
客户存款	6,572,045	2,359,489	655,590	9,611	174,542	9,771,277
应付债券	9,000	18,500	10,500	37,000	-	75,000
存款证及应付票据	1,472	-	_	-	-	1,472
其他	_	<u>-</u>	<u>-</u>		197,072	197,072
负债合计	<u>7,576,568</u>	<u>2,435,802</u>	666,914	46,611	380,224	<u>11,106,119</u>
利率风险敞口	(<u>3,396,134</u>)	<u>3,298,812</u>	209,625	<u>514,569</u>	不适用	

⁽¹⁾ 含买入返售款项。

⁽²⁾ 含卖出回购款项。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均为人民币百万元)

八、金融工具风险管理(续)

4. 资本管理

本集团资本管理的目标为:

- 保护本集团持续经营的能力,以持续为投资者及其他利益相关者提供回报及利益;
- 支持本集团的稳定及成长;
- 以有效率及注重风险的方法分配资本,为投资者提供最大的经风险调整后的收益,及
- 维持充足的资本基础,以支持业务的发展。

本集团对资本结构进行管理,并根据经济环境和集团经营活动的风险特性进行资本结构调整。为保持或调整资本结构,本集团可能调整利润分配政策,发行或回购股票、长期次级债务、可转换公司债券及混合资本债券。

本集团管理层根据银监会规定的方法对资本充足率以及监管资本的运用作定期的监控。本集团及本行分别于每半年及每季度向银监会提交所需信息。

银监会要求商业银行资本充足率不得低于百分之八,核心资本充足率不得低于百分之四。 此外,在境外设立的子银行或分行也会直接受到当地银行监管机构的监管,不同国家对于 资本充足率的要求有所不同。

表内加权风险资产采用不同的风险权重进行计算,风险权重根据每一项资产、交易对手的信用、市场及其他相关的风险确定,并考虑合格抵押和担保的影响。表外敞口也采用了相同的方法计算,同时针对其或有损失的特性进行了调整。市场风险资本调整根据标准法计量。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均为人民币百万元)

八、金融工具风险管理(续)

4. 资本管理(续)

本集团按照银监会的《商业银行资本充足率管理办法》及其他相关规定计算的核心资本充足率及资本充足率如下:

	<u>2010-12-31</u>	<u>2009-12-31</u>
核心资本充足率	9.97%	9.90%
资本充足率	<u> 12.27%</u>	<u>12.36%</u>
资本基础组成部分		
核心资本:		
股本	349,019	334,019
储备 (1)	400,724	283,061
少数股东权益	<u>1,227</u>	<u>5,041</u>
总核心资本	<u>750,970</u>	<u>622,121</u>
附属资本:		
贷款损失一般准备 (2)	67,905	97,994
长期次级债务	78,286	75,000
已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 (3)	24,870	-
其他附属资本	3,444	
总附属资本	<u> 174,505</u>	<u> 172,994</u>
扣除前总资本基础	925,475	795,115
扣除:		
商誉	(27,369)	(24,621)
未合并的权益投资 (4)	(22,649)	(19,559)
其他 (5)	(<u>3,084</u>)	(<u>18,979</u>)
资本净额	<u>872,373</u>	<u>731,956</u>
核心资本净额	<u>709,193</u>	<u>586,431</u>
加权风险资产及市场风险资本调整	<u>7,112,357</u>	<u>5,921,330</u>

- (1) 依据《商业银行资本充足率管理办法》的规定,储备包括资本公积可计入部分、未分配利润可计入部分、盈余公积及一般风险准备。
- (2) 依据《中国银监会办公厅关于明确贷款损失一般准备计算标准的通知》规定,自2010 年第二季度起,本集团在计算资本充足率时,贷款损失一般准备以贷款余额的1%为上 限计入附属资本。
- (3) 经中国相关监管机构的批准,本行于2010年8月31日公开发行人民币250亿元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的资金在扣除发行费用后,全部用于补充本行附属资本。
- (4) 依据《商业银行资本充足率管理办法》的规定,未合并的权益投资在计算资本净额和 核心资本净额时分别按照100%和50%的比例扣除。
- (5) 包括依据银监会相关规定扣除的资产证券化风险暴露。2009年12月31日还包括依据 《关于完善商业银行资本补充机制的通知》扣除的于2009年7月1日之后持有的其他商 业银行发行的次级债。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均为人民币百万元)

九、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

公允价值确定的原则和公允价值层级

本集团根据以下层级确定及披露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

第一层:相同资产或负债在活跃市场未经调整的公开报价;

第二层:使用估值技术,所有对估值结果有重大影响的参数均采用可直接或间接观察的市

场信息;及

第三层:使用估值技术,部分对估值结果有重大影响的参数并非基于可观察的市场信息。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均为人民币百万元)

九、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续)

1. 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工具

下表按公允价值层级对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工具进行分析:

2010年12月31日	<u>第一层</u>	第二层	第三层	合计
金融资产: 为交易而持有的金融资产 权益投资 债券投资 小计	137 	- 8,269 8,269	- 	137
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 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债券投资 信托资产及其他 小计	364 	584 1,850 2,434	- 	948 1,850 2,798
衍生金融资产 汇率合约 利率合约 其他衍生工具 小计	- - - -	8,557 1,818 13 10,388	1,180 1,055 <u>709</u> 2,944	9,737 2,873 722 13,332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权益投资 债券投资 小计	2,986 39,954 42,940	- 852,889 852,889	6,907 6,907	2,986 899,750 902,736
金融资产合计	<u>45,223</u>	<u>873,980</u>	<u>9,851</u>	<u>929,054</u>
金融负债: 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 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结构性存款 已发行理财产品 已发行存款证 已发行票据 小计	- - - -	3,961 1,862 754 <u>93</u> 6,670	- - - -	3,961 1,862 754 <u>93</u> 6,670
衍生金融负债 汇率合约 利率合约 其他衍生工具 小计	- - - -	5,115 2,852 1 7,968	1,181 1,415 	6,296 4,267 1 10,564
金融负债合计		<u>14,638</u>	<u>2,596</u>	<u>17,234</u>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均为人民币百万元)

九、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续)

1. 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工具(续)

2009年12月31日	<u>第一层</u>	<u>第二层</u>	<u>第三层</u>	合计
金融资产: 为交易而持有的金融资产 权益投资 债券投资 小计	129 _2,401 _2,530	- _16,446 _16,446	- 	129
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 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债券投资	<u>675</u>	<u>496</u>		1,171
衍生金融资产 汇率合约 利率合约 其他衍生工具 小计	- - - -	2,560 923 <u>150</u> 3,633	297 1,828 	2,857 2,751 150 5,758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权益投资 债券投资 小计 金融资产合计	2,595 40,328 42,923 46,128	897,409 897,409 917,984	7,688 7,688 9,813	2,595 945,425 948,020 973,925
金融负债: 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 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结构性存款 已发行存款证 小计	- - - -	14,581 	3,013 - - -	14,581 1,250 15,831
衍生金融负债 汇率合约 利率合约 其他衍生工具 小计	- - - -	3,666 1,603 139 5,408	303 2,062 	3,969 3,665 139 7,773
金融负债合计		21,239	<u>2,365</u>	23,604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均为人民币百万元)

九、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续)

1. 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工具(续)

下述为采用估值技术确定的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工具公允价值情况说明,包括本集团对市场参与者在金融工具估值时所作假设的估计。

金融投资

采用估值技术进行估值的金融投资包括债券及资产支持证券。本集团在这些证券的估值模型中所运用的现金流折现分析方法仅包括可观察数据,或者同时包括可观察和不可观察数据。可观察的估值参数包括对当前利率的假设,不可观察的估值参数包括对预期违约率、提前还款率及市场流动性的假设。

本集团划分为第二层级的债券投资大部分为人民币债券。这些债券的公允价值按照中央国 债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的估值结果确定,估值方法属于所有重大估值参数均采用可观察 市场信息的估值技术。

衍生工具

采用仅包括可观察市场数据的估值技术进行估值的衍生工具包括利率掉期、货币掉期以及 远期外汇合约。最常见的估值技术包括远期定价和掉期模型(以现值计算)。模型包括交 易对手信用质量、即远期外汇汇率以及利率曲线的各种参数。

采用包括重大不可观察市场数据的估值技术进行估值的衍生工具主要为结构性产品。这些 衍生工具采用现值模型估值,比如期权二项式模型。模型包括各种不可观察的假设,比如 市价波动率。

其他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负债

无市场报价的其他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负债,采用现金流折现模型估值,参数包括对应剩余期限的利率曲线(经过市场流动性和信用价差调整)。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均为人民币百万元)

九、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续)

2. 以公允价值计量的第三层级金融工具变动情况

下表列示了以公允价值计量的第三层级金融资产和负债年初、年末余额及本年度的变动情况:

	2010年1月1日	本年损益 <u>影响合计</u>	本年其他综合 <u>收益影响合计</u>	<u>购入</u>	<u>售出</u>	<u>结算</u>	自第二层级 <u>转入第三层级</u>	2010年12月31日
金融资产: 衍生金融资产 汇率合约 利率合约 其他衍生工具 小计	297 1,828 	892 (32) <u>286</u> 1,146	- - - -	- - 423 423	- - - -	(9) (741) (750)	- - - -	1,180 1,055 <u>709</u> 2,944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债券投资	- <u>7,688</u>	66	<u>688</u>	<u>837</u>	(<u>161</u>)	(<u>2,432</u>)	<u>221</u>	<u>6,907</u>
金融资产合计	<u>9,813</u>	<u>1,212</u>	<u>688</u>	<u>1,260</u>	(<u>161</u>)	(<u>3,182</u>)	<u>221</u>	<u>9,851</u>
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汇率合约 利率合约	(303) (<u>2,062</u>)	(893) (<u>104</u>)	- 	- 	- 	15 <u>751</u>	- 	(1,181) (<u>1,415</u>)
金融负债合计	(<u>2,365</u>)	(<u>997</u>)	<u></u>		<u></u>	<u>766</u>	<u></u>	(<u>2,596</u>)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均为人民币百万元)

九、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续)

2. 以公允价值计量的第三层级金融工具变动情况(续)

	2009年1月1日	本年损益 <u>影响合计</u>	本年其他综合 <u>收益影响合计</u>	<u>售出</u>	<u>结算</u>	自第三层级 <u>转入第二层级</u>	2009年12月31日
<u>金融资产:</u> 衍生金融资产 汇率合约 利率合约 小计	877 <u>5,125</u> 6,002	(222) (<u>2,007)</u> (2,229)	- 	- 	(358) (<u>1,290</u>) (1,648)	- 	297 <u>1,828</u> 2,125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债券投资	<u>27,749</u>	(<u>518</u>)	<u>311</u>	(<u>15,110</u>)	(<u>4,000</u>)	<u>(744</u>)	<u>7,688</u>
金融资产合计	<u>33,751</u>	(<u>2,747</u>)	<u>311</u>	(<u>15,110</u>)	(<u>5,648</u>)	(<u>744</u>)	<u>9,813</u>
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汇率合约 利率合约	(877) (5,402)	216 2,041	- 	- 	358 <u>1,299</u>	- 	(303) (<u>2,062</u>)
金融负债合计	(<u>6,279</u>)	<u>2,257</u>		-	<u>1,657</u>		(<u>2,365</u>)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均为人民币百万元)

九、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续)

2. 以公允价值计量的第三层级金融工具变动情况(续)

第三层级金融工具本年损益影响如下:

2010 年度	<u>已实现</u>	<u>未实现</u>	<u>合计</u>
本年净收益/(损失)影响	<u>277</u>	(<u>63</u>)	<u>214</u>
2009 年度			
本年净损失影响	(<u>120</u>)	(370)	(<u>490</u>)

3. 第一层级及第二层级之间转换

本年度,本集团未发生以公允价值计量的第一层级和第二层级金融资产和负债之间的转换。

4. 未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资产、负债的公允价值

下表列示了未以公允价值反映或披露的应收款项类投资、持有至到期投资和应付债券的账面价值及公允价值:

	<u>账面价值</u>	<u>公允价值</u>
2010年12月31日:		
应收款项类投资	501,706	501,310
持有至到期投资	2,312,781	2,291,074
应付次级债券	78,286	72,721
应付可转换公司债券	<u>22,124</u>	20,990
2009年12月31日:		
应收款项类投资	1,132,379	1,133,843
持有至到期投资	1,496,738	1,511,251
应付次级债券	<u>75,000</u>	<u>71,875</u>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均为人民币百万元)

- 九、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续)
- 4. 未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资产、负债的公允价值(续)

如果存在交易活跃的市场,如经授权的证券交易所,市价为金融工具公允价值之最佳体现。由于本集团所持有及发行的部分金融资产及负债并无可取得的市价,对于该部分无市价可依的金融资产或负债,以下述现金流量折现或其他估计方法来决定其公允价值:

- (1) 应收款项类投资是不可转让的。在没有其他可参照市场资料时,与本行重组相关的 应收款项类投资的公允价值根据所定利率并考虑与此金融工具相关的特殊条款进行 估算,其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相若。与本行重组无关的应收款项类投资的公允价值 根据定价模型或现金流折现法进行估算。
- (2) 持有至到期投资及应付债券参考可获得的市价来决定其公允价值。如果无法获得可参考的市价,则按定价模型或现金流折现法估算公允价值。

以上各种假设及方法为本集团资产及负债公允价值的计算提供了统一的基础。然而,由于 其他机构可能会使用不同的方法及假设,因此,各金融机构所披露的公允价值未必完全具 有可比性。

由于下列金融工具期限较短或定期按市价重新定价等原因,其账面价值与其公允价值相若:

资产

存放中央银行款项 存放同业及其他金融机构款项及拆出资金 买入返售款项 客户贷款及垫款 其他金融资产 负债

同业及其他金融机构存放款项及拆入资金 卖出回购款项 客户存款 其他金融负债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均为人民币百万元)

十、关联方关系及交易

除了在本财务报表其他附注已另作披露外,本集团与关联方于本年度的交易列示如下:

1. 财政部

于 2010 年 12 月 31 日,财政部直接持有本行约 35.33%(2009 年 12 月 31 日:约 35.33%)的已发行股本。本集团与财政部进行日常业务交易,主要包括购买和赎回财政部发行的国债。主要交易的详细情况如下:

年末余额:	<u>2010-12-31</u>	<u>2009-12-31</u>
中国国债和特别国债	735,716	618,717
应收财政部款项 (附注四、10)		<u>62,520</u>
本年交易:	<u>2010 年度</u>	<u>2009 年度</u>
购买的国债	271,170	220,538
赎回的国债	117,668	87,126
国债利息收入	21,585	17,569
收回应收财政部款项 (附注四、10)	62,520	80,253
应收财政部款项的利息收入	<u>153</u>	<u>3,764</u>
本年利率区间:	%	%
应收财政部款项	3	3
债券投资	<u>1.00 - 6.8</u>	<u>0.9 - 6.8</u>

财政部是国务院的组成部门,主要负责财政收支和税收政策等。在财政部控制或监管下的 企业或法人主体主要是金融机构、政府部门或机构。本集团没有将其他同受财政部控制或 共同控制的公司作为本集团的关联方。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均为人民币百万元)

十、关联方关系及交易(续)

2. 汇金公司

于 2010 年 12 月 31 日,中央汇金投资有限责任公司("汇金公司")直接持有本行约 35.43%(2009 年 12 月 31 日:约 35.42%)的已发行股本。汇金公司成立于 2003 年 12 月 16 日,是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由国家出资设立的国有独资公司,注册资本人民币 5,521.17 亿元,实收资本人民币 5,521.17 亿元,法定代表人楼继伟。汇金公司是中国投资有限责任公司的全资子公司,根据国家授权,对国有重点金融企业进行股权投资,以出资额为限代表国家依法对国有重点金融企业行使出资人权利和履行出资人义务,实现国有金融资产保值增值。汇金公司不开展其他任何商业性经营活动,不干预其控股的国有重点金融企业的日常经营活动。

本行于本年度通过银行间市场公开投标方式认购汇金公司债券,于 2010 年 12 月 31 日持有汇金公司债券票面金额合计人民币 214.3 亿元,期限 5 至 30 年,票面利率 3.14%至 4.2%。汇金公司债券系政府支持机构债券,本行购买汇金公司债券属于正常的商业经营活动,符合相关监管规定和本行公司治理文件的要求。

本集团在与汇金公司进行的日常业务中,以市场价格为定价基础,按正常业务程序进行。 主要交易的详细情况如下:

年末余额:	<u>2010-12-31</u>	2009-12-31
债券投资	20,407	-
应收利息	238	-
存款	3,642	1,524
应付利息	1	<u> 15</u>
本年交易:	<u>2010 年度</u>	<u>2009 年度</u>
债券投资	21,430	-
债券投资利息收入	235	-
存款利息支出	<u>59</u>	<u>423</u>
本年利率区间:	%	%
债券投资	3.14 - 4.20	不适用
存款	<u>0.02 - 1.98</u>	<u>0.01 - 4.1</u>

由于汇金公司的特殊性质和职能,本集团没有将其他同受汇金公司控制或共同控制的公司作为本集团的关联方。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均为人民币百万元)

十、关联方关系及交易(续)

3. 存在控制关系的关联方

与本行存在控制关系的关联方为本行的控股子公司(主要的控股子公司详细情况见附注五、10)。与控股子公司之间的重大往来余额及交易均已在合并财务报表中抵销,主要交易的详细情况如下:

年末余额:	2010-12-31	2009-12-31
债券投资 存放同业及其他金融机构款项和拆出资金 衍生金融资产 同业及其他金融机构存放款项和拆入资金 衍生金融负债	9,765 36,682 153 16,824 <u>65</u>	9,932 26,064 179 7,710 <u>111</u>
本年交易:	<u>2010 年度</u>	2009 年度
债券投资利息收入 存放同业及其他金融机构款项和拆出资金	89	151
利息收入 同业及其他金融机构存放款项和拆入资金	296	204
利息支出	260	167
交易净支出	12	17
手续费及佣金收入	<u>211</u>	<u>182</u>
本年利率区间:	%	%
债券投资	0.28 - 1.85	0.5 - 5.4
存放同业及其他金融机构款项和拆出资金	0 - 4.88	0 - 5.7
同业及其他金融机构存放款项和拆入资金	<u>0 - 5.60</u>	<u>0 - 5.7</u>

4. 其他不存在控制关系的关联方

其他不存在控制关系的关联方为本集团的联营及合营公司(详细情况见附注四、11)及 其子公司。

本集团与联营公司及其子公司的主要交易情况如下:

年末余额:	<u>2010-12-31</u>	2009-12-31
存放同业款项	404	1,065
贷款	1,467	2,922
其他应收款	552	-
同业存放及拆入款项	927	7
存款	<u>6</u>	-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均为人民币百万元)

十、关联方关系及交易(续)

4. 其他不存在控制关系的关联方(续)

本年交易:	<u>2010 年度</u>	<u>2009 年度</u>
存放同业款项利息收入	18	28
贷款利息收入	34	26
同业存放及拆入款项利息支出	<u>-8</u>	<u>—</u>
本年利率区间:	%	%
存放同业款项	6.15 - 14.5	14.5
贷款	2.87 - 6.77	2.25
同业存放及拆入款项	1.05 - 1.45	0.82 - 1.62
存款	<u>0 - 0.51</u>	<u>不适用</u>

本集团与联营公司及其子公司之间的重要交易主要为上述存放款项、贷款和同业存放及拆入款项及由上述交易形成的利息收入和利息支出。管理层认为,本集团与联营公司及其子公司的交易是根据正常的商业交易条款和条件进行。

本集团与合营公司及其子公司的主要交易情况如下:

年末余额:	<u>2010 年度</u>	<u>2009 年度</u>
存款	<u>212</u>	<u>-</u> _
本年交易:	<u>2010 年度</u>	2009 年度
存款利息支出	<u>_1</u>	-
本年利率区间:	%	%
存款	<u>0.196 – 0.89</u>	<u>不适用</u>

管理层认为,本集团与上述关联方的交易是根据正常的商业交易条款及条件进行,以一般 交易价格为定价基础,并按正常业务程序进行。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均为人民币百万元)

十、关联方关系及交易(续)

5. 关键管理人员

关键管理人员是指有权力并负责直接或间接地计划、指挥和控制本集团活动的人员,包括董事会和监事会成员及其他高级管理人员。

关键管理人员的薪酬总额列示如下:

	<u>2010 年度</u> 人民币千元	<u>2009 年度</u> 人民币千元
薪酬及其他短期职工福利	12,867	17,372
职工退休福利	877	2,216
合计	13,744	19,588
职工退休福利	877 13,744	2,216 19,588

注:上述比较期间关键管理人员薪酬的披露已经按照 2010 年 4 月 29 日本行发布的 2009 年度报告补充公告中的数据进行重述。

根据国家有关部门的规定,本行董事长、行长、监事长、执行董事、监事及其他高级管理人员的最终薪酬总额尚待国家有关部门最终确认,但预计未确认的薪酬不会对本集团及本行 2010 年度的会计报告产生重大影响。最终薪酬经国家有关部门确认之后将另行发布公告披露。

本集团关联方还包括本集团关键管理人员或与其关系密切的家庭成员控制或共同控制的其他公司。

与关键管理人员控制或共同控制的公司的交易如下:

	<u>2010-12-31</u>	<u>2009-12-31</u>
贷款	114	274
存款	<u>395</u>	<u> </u>

管理层认为,本集团与上述关联方的交易是根据正常的商业交易条款及条件进行,以一般 交易价格为定价基础,并按正常业务程序进行。

6. 企业年金基金

本集团与本行设立的企业年金基金除正常的供款外,本年度未发生关联交易(2009 年度:无)。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均为人民币百万元)

十一、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1. 利润分配方案

本行于2011年3月30日召开董事会,批准在提取法定盈余公积和一般准备后,每股派发股利人民币0.184元,并报年度股东大会审议批准。以本行截至2010年12月31日止已发行股份计算,派息总额共计约人民币642.19亿元。本财务报表并未在负债中确认该应付股利。

2. 收购美国东亚银行股份

本行于 2011 年 1 月 23 日召开董事会,宣告已与东亚银行有限公司和 East Asia Holding Company, Inc. ("EAHC") 就美国东亚银行股权收购交易达成协议,拟以约 1.4 亿美元(按 2011 年 1 月 23 日收盘汇率中间价折合人民币约 9.24 亿元)的交易对价收购美国东亚银行 80%普通流通股。交易对价将在交易完成后根据 2010 年 9 月 30 日到交易完成日期间内美国东亚银行可辨认净资产账面价值的增减进行调整。

交易完成后,EAHC 仍持有剩余 20%股权,并持有认沽期权,可于交易完成后第 18 个月起至第 10 年内,向本行出售余下的 20%股权。此交易尚须取得中国(包括香港)和美国的监管机构批准,并在股份收购协议签订日起 14 个月内完成。

3. 工银泰国退市自愿要约收购完成

本行已于2010年12月21日获得泰国有关政府监管机构关于工银泰国股份从泰国证券交易所退市的批准,并于2010年12月27日就非由本行持有的所有工银泰国已发行股份(即43,702,060股普通股及182,284股优先股,合计相当于约2.76%的工银泰国全部已发行股份)发出关于退市的自愿要约收购(简称"退市要约收购"),要约期间自2010年12月28日至2011年3月3日。

退市要约收购已于 2011 年 3 月 8 日完成。本行在退市要约收购项下购得工银泰国 7,276,848 股普通股及 73,533 股优先股(合计相当于约 0.46%的工银泰国全部已发行股份)。退市要约收购完成后,本行持有工银泰国 1,553,563,401 股普通股及 355,581 股优先股,合计相当于约 97.70%的工银泰国全部已发行股份。工银泰国于 2011 年 3 月 19 日从泰国证券交易所正式退市。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均为人民币百万元)

十二、其他重要事项

1. 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资产和负债

			计入其他综合	本年回转	
		本年公允价	收益的累计	/(计提)	
2010年	年初金额	值变动损益	公允价值变动	的减值	年末金额
金融资产: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					
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20,147	125	_	_	12,986
衍生金融资产	5,758	7,574	_	_	13,332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948,020	-	(<u>8,879</u>)	394	902,736
合计	973,925	7,699	(<u>8,879</u>)	394	929,054
H / I	<u> </u>	<u>-1</u>	(2,2.2)	<u></u>	<u>,</u>
金融负债:_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					
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15,831)	(2)	_	_	(6,670)
衍生金融负债	(7,773)	(<u>2,791</u>)	=	-	(10,564)
合计	(23,604)	(<u>2,793</u>)			(17,234)
	·	\ <u></u> /			,,
注: 本表不存在必然的勾稽关系	系。				
			计入其他综合	本年回转	
		本年公允价	收益的累计	/(计提)	
2009年	年初金额	值变动损益	公允价值变动	的减值	年末金额
<u>金融资产:</u>					_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					
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33,641	(114)	-	_	20,147
衍生金融资产	15,721	(9,963)	-	_	5,758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535,690	-	(<u>1,488</u>)	(<u>590</u>)	948,020
合计	585,052	(10,077)	(<u>1,488</u>)	(<u>590</u>)	973,925
		\ <u></u> /	\ <u></u> /	· /	
金融负债:_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					
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11,834)	(69)	-	_	(15,831)
衍生金融负债	(13,612)	<u>5,839</u>	<u>.</u> –	-	(7,773)
合计	,	<u></u>			,,
	(<u>25,446</u>)	<u>5,770</u>	_		(<u>23,604</u>)

注: 本表不存在必然的勾稽关系。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均为人民币百万元)

十二、其他重要事项(续)

2. 外币金融资产和外币金融负债

			计入其他综合	本年回转	
		本年公允价	收益的累计	/(计提)	
2010年	年初金额	值变动损益	公允价值变动	的减值	年末金额
金融资产: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					
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7,733	114	-	-	4,215
衍生金融资产	3,924	1,992	-	-	5,916
客户贷款及垫款	384,286	-	-	(456)	515,237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85,356	-	2,330	387	81,003
持有至到期投资	15,489	-	-	203	12,603
其他金融资产 (1)	96,696				120,730
合计	<u>593,484</u>	<u>2,106</u>	<u>2,330</u>	<u>134</u>	<u>739,704</u>
金融负债: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					
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1,599)	7	_	_	(1,303)
衍生金融负债	(4,520)	(2,164)	_	_	(6,684)
其他金融负债 (2)	(406,804)	(=, : 0 :)	_	_	(<u>553,280</u>)
合计	(<u>412,923</u>)	(<u>2,157</u>)		<u> </u>	(<u>561,267</u>)
	,	(=,/		==	(===;===)
注:本表不存在必然的勾稽关系	 余。				
			计入甘他综合	木在回转	
		太年公允份	计入其他综合 收益的累计	本年回转	
2009年	年初全 麵	本年公允价	收益的累计	/(计提)	在末全菊
2009年 全融资产.	年初金额	本年公允价 值变动损益			年末金额_
金融资产:	年初金额		收益的累计	/(计提)	年末金额_
金融资产: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		值变动损益	收益的累计	/(计提)	
金融资产: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 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8,320	值变动损益 171	收益的累计	/(计提)	7,733
金融资产: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 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衍生金融资产	8,320 5,851	值变动损益	收益的累计	/(计提) 的减值 - -	7,733 3,924
金融资产: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 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衍生金融资产 客户贷款及垫款	8,320 5,851 275,908	值变动损益 171	收益的累计 公允价值变动 - - -	/(计提) 的减值 - - (1,219)	7,733 3,924 384,286
金融资产: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 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衍生金融资产 客户贷款及垫款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8,320 5,851 275,908 108,163	值变动损益 171	收益的累计	/(计提) 的减值 - - (1,219) (465)	7,733 3,924 384,286 85,356
金融资产: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 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衍生金融资产 客户贷款及垫款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持有至到期投资	8,320 5,851 275,908 108,163 17,618	值变动损益 171	收益的累计 公允价值变动 - - -	/(计提) 的减值 - - (1,219)	7,733 3,924 384,286 85,356 15,489
金融资产: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 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衍生金融资产 客户贷款及垫款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8,320 5,851 275,908 108,163 17,618 175,725	值变动损益 171 (1,927) - - - -	收益的累计 公允价值变动 - - 1,634 - 	/(计提) 的减值 - (1,219) (465) (136)	7,733 3,924 384,286 85,356 15,489 96,696
金融资产: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 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衍生金融资产 客户贷款及垫款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持有至到期投资 其他金融资产(1) 合计	8,320 5,851 275,908 108,163 17,618	值变动损益 171	收益的累计 公允价值变动 - - -	/(计提) 的减值 - - (1,219) (465)	7,733 3,924 384,286 85,356 15,489
金融资产: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 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衍生金融资产 客户贷款及垫款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持有至到期投资 其他金融资产(1) 合计 金融负债:	8,320 5,851 275,908 108,163 17,618 175,725	值变动损益 171 (1,927) - - - -	收益的累计 公允价值变动 - - 1,634 - 	/(计提) 的减值 - (1,219) (465) (136)	7,733 3,924 384,286 85,356 15,489 96,696
金融资产: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 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衍生金融资产 客户贷款及垫款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持有至到期投资 其他金融资产(1) 合计 金融负债: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	8,320 5,851 275,908 108,163 17,618 175,725 591,585	值变动损益 171 (1,927) - - - - (<u>1,756</u>)	收益的累计 公允价值变动 - - 1,634 - 	/(计提) 的减值 - (1,219) (465) (136)	7,733 3,924 384,286 85,356 15,489 96,696 593,484
金融资产: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 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衍生金融资产 客户贷款及垫款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持有至到期投资 其他金融资产(1) 合计 金融负债: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 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8,320 5,851 275,908 108,163 17,618 <u>175,725</u> <u>591,585</u>	值变动损益 171 (1,927) - - - - (<u>1,756</u>)	收益的累计 公允价值变动 - - 1,634 - 	/(计提) 的减值 - (1,219) (465) (136)	7,733 3,924 384,286 85,356 15,489 96,696 593,484
金融资产: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 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符生金融资产 客户贷款及垫款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持有至到期投资 其他金融资产(1) 合计 金融负债: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 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8,320 5,851 275,908 108,163 17,618 175,725 591,585 (11,817) (7,085)	值变动损益 171 (1,927) - - - - (<u>1,756</u>)	收益的累计 公允价值变动 - - 1,634 - 	/(计提) 的减值 - (1,219) (465) (136)	7,733 3,924 384,286 85,356 15,489 96,696 593,484 (1,599) (4,520)
金融资产: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 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衍生金融资产 客户贷款及垫款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持有至到期投资 其他金融资产(1) 合计 金融负债: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 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8,320 5,851 275,908 108,163 17,618 <u>175,725</u> <u>591,585</u>	值变动损益 171 (1,927) - - - - (<u>1,756</u>)	收益的累计 公允价值变动 - - 1,634 - 	/(计提) 的减值 - (1,219) (465) (136)	7,733 3,924 384,286 85,356 15,489 96,696 593,484

- (1) 主要包括存放中央银行款项、存放同业及其他金融机构款项、拆出资金以及应收款项类投资等金融资产;
- (2) 主要包括向中央银行借款、同业及其他金融机构存放款项、拆入资金、客户存款、应付债券、存款证及应付票据等金融负债。
- 注: 本表不存在必然的勾稽关系。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续) 2010年12月31日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均为人民币百万元)

十三、比较数据

若干比较数据已经过重分类,以符合本年度之列报要求。

十四、财务报表的批准

本财务报表经本行董事会于2011年3月30日决议批准。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补充资料 2010 年 12 月 31 日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均为人民币百万元)

1、 非经常性损益明细表

非经常性损益项目依照证监会《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1号 – 非经常性损益》(2008)的规定确定。

	2010 年度	2009 年度
非流动资产处置收益	280	436
盘盈清理净收益	553	640
其他	106	178
所得税影响数	(<u>150</u>)	(<u>330</u>)
合计	<u>789</u>	<u>924</u>
其中: 归属于母公司普通股股东的非经常性损益	787	916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非经常性损益	<u>2</u>	<u>8</u>

本集团因正常经营产生的持有交易性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公允价值变动收益,以及处置交易性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和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取得的投资收益,未作为非经常性损益披露。

2、 按中国会计准则与国际财务报告准则编制的财务报表差异说明

按中国会计准则与国际财务报告准则编制的财务报表中,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于2010 年度无差异(2009 年度:国际财务报告准则下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比中国会计准则下高人民币 0.46 亿元,为调整已处置资产及已确认减值损失资产的评估增值所致);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权益截至 2010 年 12 月 31 日无差异(截至 2009 年 12 月 31 日:无差异)。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均为人民币百万元)

3、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及基本和稀释每股收益

2010年度	报告期利润	加权平均 净资产收益率	每股收益 (人民币元)	
		%	<u>基本</u>	<u>稀释</u>
归属于母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母公司	165,156	22.79	0.48	0.48
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u>164,369</u>	<u>22.68</u>	<u>0.48</u>	<u>0.48</u>
		加权平均	包	股收益
2009年度	报告期利润	净资产收益率	(人	民币元)
		%	基本	稀释
归属于母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母公司	128,599	20.14	0.38	0.38
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u>127,683</u>	<u>20.00</u>	<u>0.38</u>	0.38
归属于母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资产:				
		<u>2010-12-31</u>	2009	9-12-31
归属于母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年末净资产	:	820,430	6	73,893
归属于母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加权平均净		<u>724,618</u>		38,538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及基本和稀释每股收益依照证监会《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编报规则第9号——净资产收益率和每股收益的计算及披露》(2010年修订)的相关规定计算,其中基本和稀释每股收益引自经审计的2010年度财务报表。